東方雜誌

民國元年八月弍日

第九卷第二號

陸徵祥署

中國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國務總理陸子興先生最近攝影

本號要目

● 論命令之性質及範圍
● 社會主義商兌
● 法國社會黨之勢力
● 改曆法議
● 美國候補總統之三大政綱
● 回教徒與佛教徒之接近
● 託辣斯問題
● 黃禍論
● 意土戰爭之現狀
● 英國煤礦工人之同盟罷業
● 外蒙古之宣布獨立
● 紀墨西哥之革命
● 阿根廷共和國所見
● 清宮祕史
● 社會主義神髓
● 哥命布大學之家政學校
● 公園考

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

●第九卷第三號要目豫告

孟祿主義與日本

黑龍江上共和舊國軼聞

世界女子參政之動機

羅斯福之心理剖解

非洲之過去與現在

日本第十一次衆議院總選舉之結果

美法英德行政立法比較簡表

中論託氏想像的科學

貧困論

世界之救火隊

英美法中裁條約之眞相

論影戲與文化之關係

月出一册

項目		一册	六册	十二册
定價	現款及兌票	三角	一元六角	三元
	郵政票（以一二分及一角者為限）	三角一分半	一元六角八分	三元一角半
郵費	本國	三分	一角八分	三角六分
	日本	六分	三角六分	七角二分
	外國	一角二分	七角二分	一元四角四

東方雜誌廣告價目表

等第	地位	一册	三册	半年	全年
特等	一面	四十元	一百十元	二百元	三百二十元
上等	一面	三十元	八十元	一百十五元	二百四十元
普通	一面	二十元	五十五元	一百元	一百六十元
	半面	十二元	三十三元	六十元	一百元
	每行	五角半	一元五角	二元八角	四元五角

特等（底頁外面）上等（封面底頁之裏面及圖畫論說前）餘均為普通

不許複製

中華民國元年八月初一日發行　第九卷第二號

編輯者　紹興杜亞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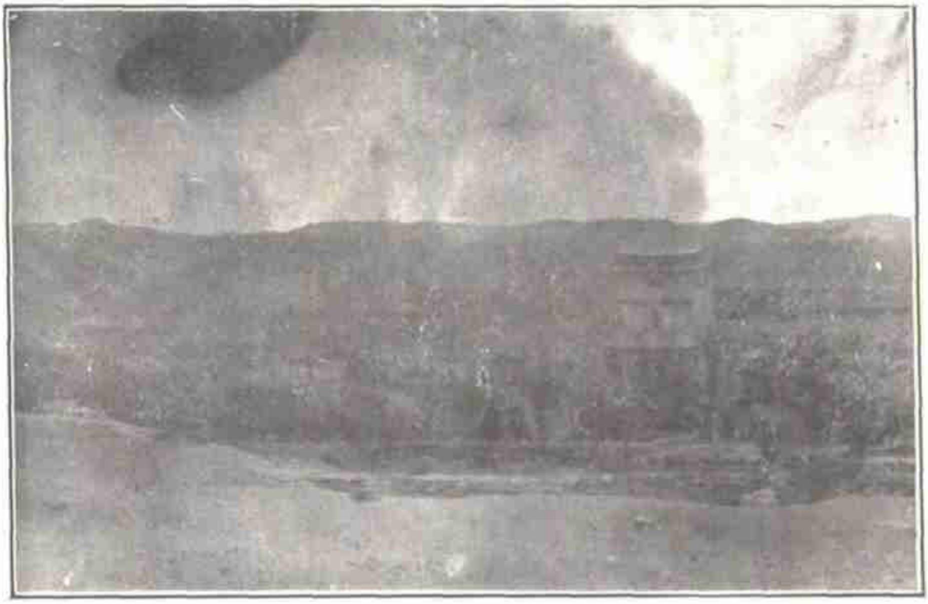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棋盤街 商務印書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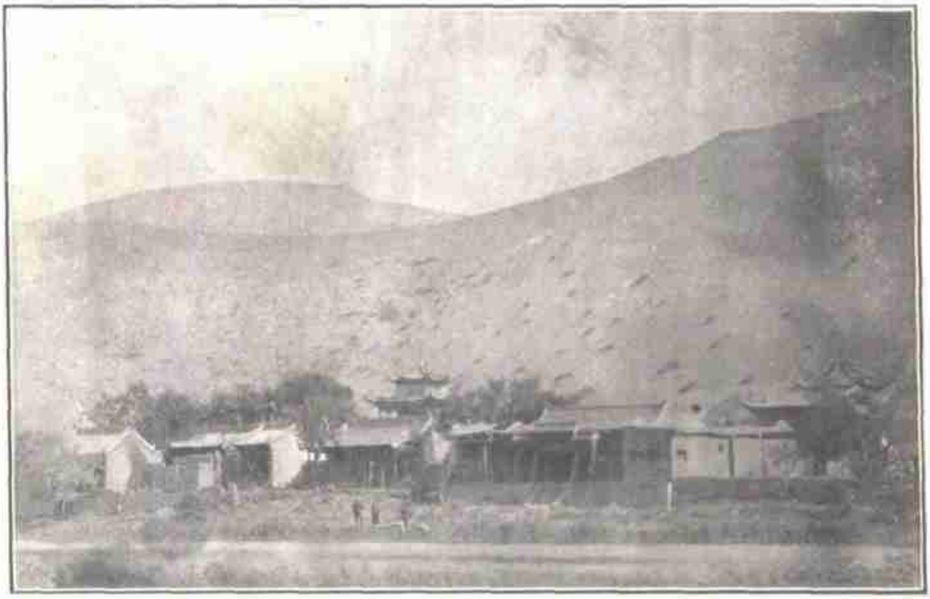
分售處　北京 奉天 龍江 天津 蕪湖 濟南 太原 開封 西安 福州 杭州 南昌 漢口 長沙 常德 成都 重慶 瀘州 廣州 潮州 商務印書分館

甘肅敦煌石室藏經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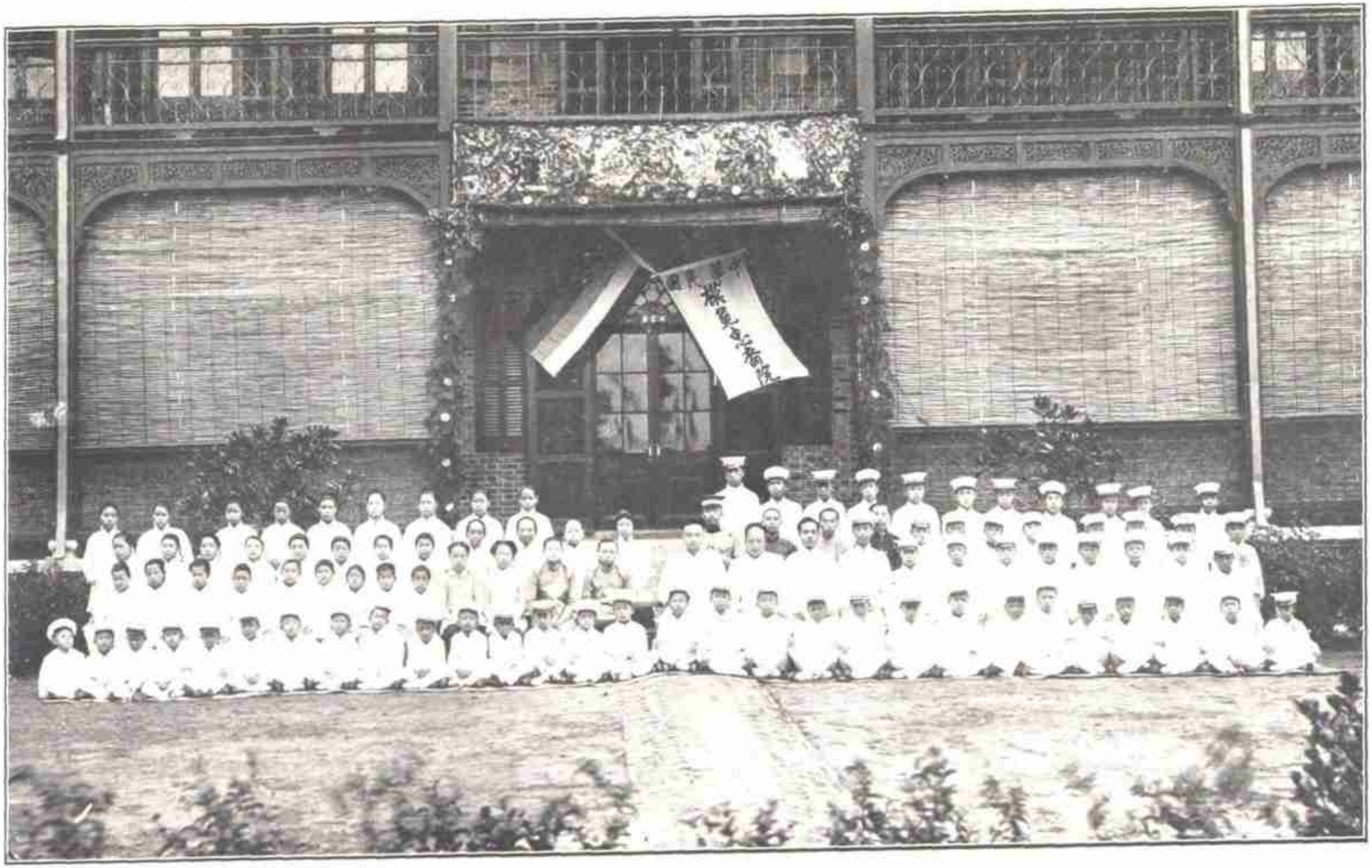
敦煌石室藏經處。在甘肅三危山。距敦煌縣四十里。三峯聳峙欲墮。故曰三危。石室居三危西山懸壁上。洞宇佛像之多。不可計數。刱於晉代。盛於唐初。近時英國司代諾法國伯希和等於該處得去古物及寫本經卷甚夥。珍藏於彼國圖書館。（恩裕如君由甘肅寄贈）

甘肅渥洼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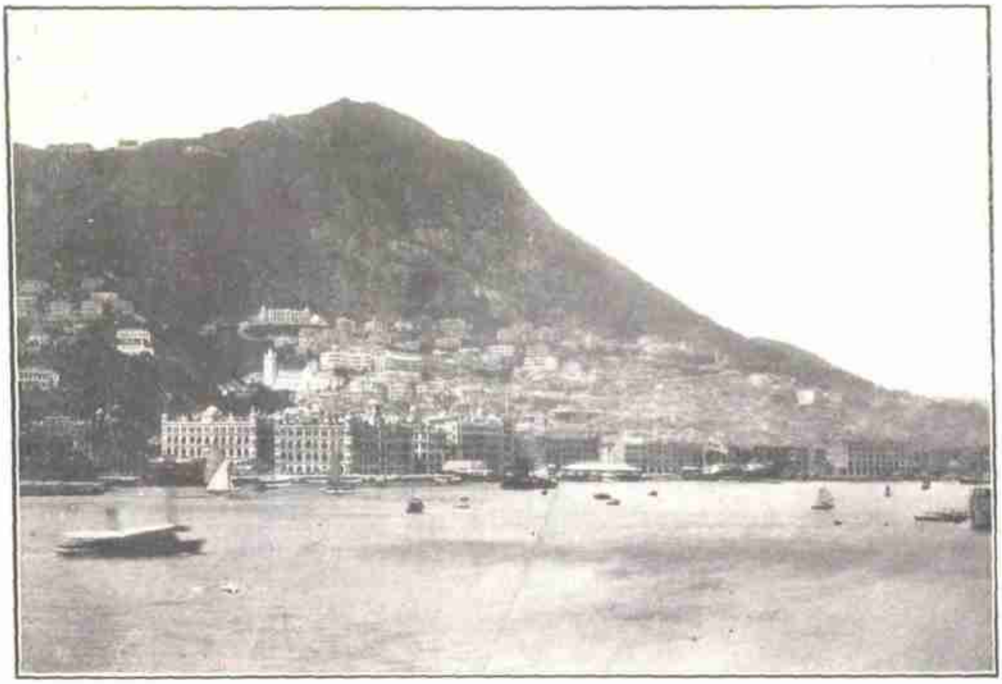


甘肅敦煌縣南十餘里。有山曰鳴沙。積沙而成。壁立千仞。蹴之隆隆然作金石聲。山下有泉。渟波鑑人。深不可測。卽渥洼池。漢武時產天馬處。泉作初月形。又名月牙泉。相傳鳴沙爲靈山。其所發之音。爲梵唄聲云。（恩裕如君由甘肅寄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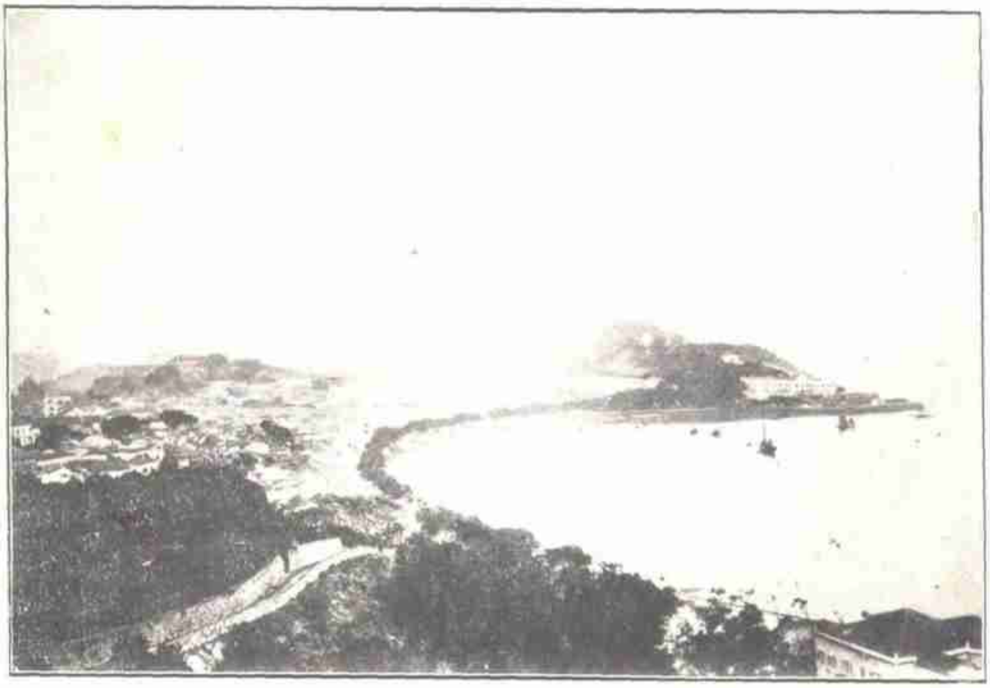
南京模範忠裔院開學攝影



香港之風景



（其二）



日本前皇



日本前皇睦仁爲神武天皇一百二十一代孫。孝明天皇之第二子。生於民國紀元前六十年(日本嘉永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前四十五年(慶應三年)正月初九日踐帝祚。次年八月二十七日行卽位禮。前四十年(明治五年)宣誓太廟。與民維新。前二十二年(明治二十三年)開國會。定立憲政體。民國元年(明治四十五年)七月三十日崩。年六十一歲。

日本新皇



日本新皇嘉仁爲明治天皇第三子。民國紀元前三十三年(明治十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生。初稱嘉仁親王。亦號明宮。前二十三年(明治二十二年)十一月初三日。冊立爲皇太子。是年官陸軍少尉。屬近衛師團。前二十年(明治二十五年)晉陸軍中尉。旋晉大尉。前十五年(明治三十年)晉陸軍少佐。今任陸軍中將。兼任海軍中將。民國元年(明治四十五年)七月三十日踐位。改元大正。

英太子遊法受歡迎之情形













右列第一圖、英太子參觀法國騎兵、第二圖、英太子由奧透爾馬場啓程。第三圖、師傅漢塞爾與英太子偕行。左列第一圖、英太子訪問法國總統。第二圖、英太子至巴黎之第一日情形。第三圖、巴黎警察保護英太子之狀。

東方雜誌第九卷第十二號目次

●論命令之性質及範圍　傖父
●社會主義商兌　歐陽溥存
●法國社會黨之勢力 附圖十　錢智修
●改曆法議　女士陳衡哲
●美國候補總統之三大政綱 附圖四　錢智修
●回教徒與佛教徒之接近　錢智修
●託辣斯問題　楊錦森
●黃禍論　錢智修
●意土戰爭之現狀 附圖二　許家慶
●英國煤礦工人之同盟罷業 附圖六　許家慶
●外蒙古之宣布獨立　高勞
●紀墨西哥之革命 附圖三　錢智修
●阿根廷共和國所見　許家慶
●歐洲秘密談　王我臧
●清宮秘史　高勞
●社會主義神髓　高勞
●哥侖布大學之家政學校 附圖六　錢智修
●金上京路萬戶印出土記 附圖一　伏蟾
●公園考　黃以仁
●蚊之驅除法 附圖四　錢智修
●米糠有效成分亞倍利酸之研究案　顧任伊

●安全炸藥 附圖一　汪典存　一

●內外時報

中國鐵路與列國之關係

導淮興辦條議

姚錫光等發起五族國民合進會啟

資力集合論

論我國小企業家當速著手於企業組合

拔法海軍[illegible]論

中國關稅考

美國女界之情形

大總統咨催參議院速議決國會法及選舉法文

●中國大事記

●外國大事記

插畫

●甘肅敦煌石室藏經處

●甘肅渥洼池

●南京忠裔院開學攝影

●香港之風景 二幅

●日本前皇

●日本新皇

●丹麥前皇

●丹麥新皇

●英太子游法受歡迎之情形 六幅

民國元年八月初一日發行



第九卷　第二號
民國元年八月一號發行

論命令之性質及範圍

傖父

吾人發表其意思。則為言論。言論者。無強制他人服從之性質者也。惟其無強制他人服從之性質。故法律上保障其自由。而不定何種之制限。但各守其自由之範圍而已。若其發表之意思。有強制他人服從之性質者。則謂之命令。既有強制他人服從之性質。故法律上必加以一定之範圍。而不許其自由發布。是故言論可以自由。而命令不可以自由。

就命令之性質研究之。則命令與服從。為相對之關係。而不能或離。猶權利與義務之關係。不能或離也。無相對之義務關係者非權利。無相對之服從關係者非命令。欲區別其為命令與否。可以有無相對之服從關係定之。故既為命令。必有強制他人服從之性質。而此性質更可分析之為二部。一為強制他人服從之權力。二為強制他人服從之條件。有權力而無條件。是為有命令權者之言論。非命令也。有條件而無權力。是為用命令詞之言論。非命令也。然則所謂命令之性質。即具有強制他人服從之權力者。所發表強制他人服從之條件是已。

命令之性質。為一切命令之所必具。如國家對於人民。自治團體對於住民。父母對於子女。苟有所命令。必無不具此性質者。至其範圍。則各有不同。範圍者。制限其權力得施行於某種條件之謂。蓋命令之權力。或為自身所具有。或為他人所賦與。如父母對於子女。自治團體對於住民。其命令權皆為法律之所賦與。當然受法律之制限。若國家對於人民之命令權。固為自

身所具有。而不受他人之制限。然立憲國家。常以自己之意思。制限自己。權力所及。固非漠然無所範圍者也。

今更就國家對於人民之命令範圍研究之。法律上所用命令之意義。常有廣狹之殊。廣義之命令。包法律、命令、及處分而言。狹義之命令。則對法律及處分而言之。卽不經立法機關之決議。而由其他機關發布之法規也。廣義之命令。除國家自爲制限以外。固無何等之範圍。故英人有「議會除不能變男爲女外無所不能」之語。若夫狹義之命令。則不論君主民主。苟爲立憲國。憲法中常示以一定之範圍。蓋國家以一部分之命令權。分寄於其機關。使得施行於某種條件。如吾民國臨時約法第三十一條。「臨時大總統爲執行法律或基於法律之委任得發布命令並得使發布之」是也。故臨時大總統發布命令之權力。爲約法所授與。而其範圍爲約法所規定。依約法。則臨時大總統之命令。僅有二項。一曰執行命令。一曰委任命令。執行命令者。因執行法律而規定其施行法或細則。限於行政事項。不能侵及立法事項。且必隨附於法律。必旣有其法律。而後有執行其法律之命令。不能離法律而新有所規定也。委任命令者。法律中以屬於立法事項。用明文委任於命令以規定之。故必根據於法律。法律所未嘗委任者。不能以命令定之也。然則約法所載臨時大總統之命令。範圍甚明。與君主立憲國之君主。於執行命令委任命令而外。尙有緊急命令及獨立命令者。其範圍稍狹。（日本君主。有大權命令。如任免官吏宣戰媾和締結條約授與勳章榮典大赦特赦減刑復權等。皆屬於大權。然就立憲之原則論之。實亦出於憲法之委任。民主立憲國。於此等事項之命令。雖委任於大總統。尙須得上議院或國會之同意。）若逾越範圍。則本無命令之權。人民自不負服從之義務。其不得認爲命令也。無待言矣。」

我民國臨時政府成立以來。臨時大總統所發布之命令。無命令之性質。越命令之範圍者。不止一二。其他行政機關所發布之命令。類此者尤更僕難盡。蓋由君主專制。驟變爲民主共和。專制之餘習。未能盡除。共和之作用。未甚深悉。發命令者初未嘗有蔑視約法之成心。卽在被命令者亦未嘗以違反約法爲駭怪。然長此相循。則約法將等於無效。吾國民可不爲履霜堅冰之戒乎。

今試取約法公布以後。大總統所發布之命令。略爲研究。其不合於命令之性質者。例如四月十六日令勸農保商。二十三日令申儆邦人毋畏強禦毋侮鰥寡。五月十一日令國民黜奢崇儉。六月十三日令各省行政官議會共體時艱互相提挈。又申儆全國宜崇質厚之風無蹈詭譎之習。七月初十日令政黨蠲除成見。凡此諸令。皆勸告之文詞。無強制之條件。其中屬於道德問題者。在古代帝王謨誥。以及後世人君之詔敕諭旨等。固多類此之文。專制之君主。稱爲聖人。故化民成俗。亦將以王言是賴。然苟非其人。其效力亦卒不可見。淸帝之聖諭廣訓。令科場默寫之。令學官宣講之。而其後僅視爲奉行之故事而已。法治國之大總統。不兼宗敎之主權。亦無神聖之稱謂。與道德問題。本不相涉。況所謂蠲除成見。體念時艱。其動機在國民胸臆之中。決非命令所能及之地乎。夫儆世勵俗之言。以個人之資格。發表於社會。固未嘗無益。若必著之爲令。則嚴重之形式。轉失其勸導之本心矣。至其屬於政治問題者。或類似於美國大總統之

教書。美國大總統。對於國會無提案之權。故僅以教書發表意見於國會。就最重要之時事問題。指示必須救治之弊害。勸告切要之立法。蓋大總統有以合衆國之情形通知國會、或以政策呈送國會之義務也。又美國大總統。有以演說或意見書或布告表示其意見於國民者。然用之者極少。當大總統就職時。往往就時事問題。披露意見。爲就職演說。習以爲常。華盛頓更加以告別演說。其後亦無復爲之者。極富森因模倣華盛頓之告別演說。蒙虛榮之誚。此等教書及演說意見書布告等。決不能與命令同視。民國約法。大總統既有提案之權。國務員又得出席發言。對於議會。自無發教書之必要。至大總統表示意見於國民。在美國雖不常用。我民國臨時大總統既習用之。亦當別爲布告書或意見書等名稱。決不可與命令相混。至此等命令之中。更有僅關於大總統自己身分之事。而無關於政治者。如本大總統生長兵間習知甘苦。本大總統受五大族公同推舉。本大總統素以保國衛民爲宗旨云云。不過文詞上點綴之筆。徒有極富森虛榮之誚。於命令之性質。固毫無關係者也。

其不合於命令之範圍者。約可分爲四項。其一、則全然屬於立法事項者。例如三月十八日令各省規定普通選舉簡易辦法迅速辦理議會。五月二十五日令禁售排滿及詆毀前淸各項書籍等是。禁書之令。表面上以爲隨附於優待條件。然條件之明文。固不及此。而以獨立命令。限制著作之自由。侵害財產之保有。（書籍亦財產、令中禁其出售、已出版者取締消除、是侵害財產、）與約法不大相刺謬乎。其二、則爲關於官制者。依約法。臨時大總統得制定官制。但須提交參議院議決。則官制未議決之前。大總統自不能任意設置官吏。雖間有緊急必要。不能待諸官制發布以後者。亦宜將其設置之名稱職務權限等。提交參議院。先行議決。故如任命南京留守、倉場總督、各省都督、新疆青海屯墾使之類。皆未能爲合於命令之範圍者。其三、則爲類似執行命令者。臨時政府成立以來。此項命令。不知凡幾。如孫總統令禁止體罰。開放蛋戶惰民。禁賣豬仔。禁官吏將領違法。袁總統令。禁賄賂。禁雅片。禁脅迫議會。禁私立團體干涉行政之類。其事項皆當然爲法律所規定。民國初建。法律未備。在約法未頒布以前。袁總統曾有暫行援用從前法律之命令。依此命令。則其事項實已規定於從前法律之中。今復以命令重言而申明之。似不過因執行此法律。而更爲詳明之指示。未始不可認爲執行命令。但援用從前法律。未經參議院之議決。則其得爲法律之效力。尙未確實。故其得爲執行命令與否。亦在疑似之間。且若認爲執行命令。則不可不援引法律。而以命令隨附之。乃研究前舉各令之文義。則又若因現在之時事。而更定新章。非爲適用舊日之法律。而詳加指示。故其合於範圍與否。實在疑似之間也。其四、則爲屬於司法事項者。如七月八日令各省嚴拿洪恩廣並抄沒其財產。夫洪恩廣辦理振捐。不實不盡。棄職潛逃。以命令拘捕。交法院審問。並查明其財產以備抵。固屬於處分事項。至其果爲侵冒與否。其財產當抄沒與否。則當待法院判決以後也。

夫民國在臨時期內。政府命令之紛雜。自必難免。吾儕固未可以毛舉爲能。惟此後不可不急圖整理。將來大總統命令。可分爲四類。其一爲憲法上所委任之命令。如公布法律、任免官吏、

宣戰、媾和、締結條約、宣告戒嚴、酌給勳章榮典、宣告大赦特赦減刑復權等、是也。二曰執行命令。隨附法律。規定其執行之方法。指示其執行之事項。三曰委任命令。法律既規定其大體。而以法文委任於命令。規定其細目。四曰處分命令。則依據法令。處分某人某事。如批牘訓令之類。不公布於全國者也。此外則仿美國之例。大總統對於內政外交之重要問題。得以意見佈告國民。稱爲大總統佈告書或意見書。無副署之形式。無強制之效力。亦不必以佈告之權明定於憲法。大總統發此佈告。必須慎重。不可習用。其無關於政治之浮文。不得闌入。如是。則界限既明。無浮濫之慮。實政治上正本清源之道也。命令爲國民耳目所繫。外人觀瞻所屬。共和之能實行與否。即將於此徵之矣。

社會主義商兌

歐陽溥存

比來。國人研究社會主義者彌夥。不材既已爲社會主義一篇。綜攄斯事之大凡。冀與同聲者共明其眞相矣。顧區區之意。以謂二十世紀不采社會政策之國家。可以號之爲聾聵。不講社會政策之經濟家。可以諡之爲冥頑。特所謂國家社會政策者。與所云極端社會主義有殊。世習以社會主義概言之。而校論辨析之際。固當有以區而別之也。國家社會政策者。其條段有可商酌。而主義無可否拒。獨極端之社會主義。則經濟學者。固不能無攻駁之加。今特捃摭綱要。沿緣日本津村樋口諸氏所述。迻似國人。其諸有樂與相揚搉之者乎。

社會主義論者。第一要旨。即考覈世間眞正生產之財。非由資本土地而來。實屬勞働之結果。無勞働則土地荒廢而已耳。無勞働則資本滯積而已耳。財曷從生。得勞働而後資本土地乃有以應夫生財之用。是故生財惟一之手段。不外乎勞働。財之生也。勞働之結果云爾。夫勞働之結果。即應歸勞働家所有。胡爲聽資本家坐取其贏息。地主安享其租資也。勞働家之所爲不克享其結果者。則由資本家及地主依託今日私有財產制度。以肆其豪奪巧取。欲救正之。當建設社會主義的國家。如不材前篇所述者也。緣是以觀。前一議爲其理由。後一議爲其手段。極端社會主義（後均略稱社會主義）之要領具於是。而攻之者亦即用是以爲其所薄伐之中堅。

如是。首當辨者。即勞働之結果果應悉歸勞働家所有乎。此問題之肯決否決。即社會主義者與非社會主義者之所以爲絀信。雖然。不材之意。則謂對此尤有一先決問題。曰。生產之財果皆爲勞働之結果乎。

向者不材言之矣。社會主義之漸由虛論趨於學理。而近夫經濟學上之觀察者。斷推麥克私。麥克私著論之本根。即爲財之生產悉出勞働之一義。夫使麥氏之義果不誣。則破滅私有財產制度之說。姑毋問事實上能否實行。而其理論。固足以自通。無如吾人炤以科學的眼光。徵諸歷史的現象。對於麥氏。有不能漫焉爲之袒者。

由自足經濟時代變而爲交通經濟時代。而分業以興。交換以起。毋論誰何。斷無能以生產之結果歸功於一己者。日之所接。萬品紛紜。隨舉一物。皆莫不賴數人或至數十人直接間接之協助乃克有成。譬諸一靴。目論者恆謂靴之成者。靴工勞働之結果。抑思靴工之所得措其手者資於革。則革工導之先矣。革之脫也。事起於屠牛。則屠者爲之預矣。無牛則又安所得屠也。則牧者又爲之肇其基矣。不寧惟是。使無建築之匠。則場廠店屋曷從設也。又寢假而無織麻者敷之裏。鍛鐵者琢之釘。組絲者繫之紐。調墨者和之油。靴工之業。猶未可以獨行也。推而言之。無織造者給之衣。無耕種者授之食。無採樵掘礦者供之薪炭。彼靴工者復奚以爲乎。且器械材料。不盡能求備於國中也。則由英而求之法者有焉。由歐而求之美之亞者有焉。靴工將舍靴而之法之美之亞以求其所需乎。必不能矣。則不能不仰於商。而車夫舟子咸有賴焉矣。盜竊之時發。不可以不備。則巡警爲所需矣。異族之欺陵。不可以無備也。則海陸軍爲所需矣。權利關係之爭不能無起也。則裁判官辯護士亦所需矣。七情之感四時之變不能無病也。則醫藥尤所重矣。一切行爲。皆有稽夫知識。知識與於學。而教師又爲種種事業之母矣。靴工業雖下。固非可以不學者也。然則一靴之結果。不獨以上所舉諸業有助。而教師又爲助之厚焉者。準是以談。一物之成。其相緣以爲助者。殆不可以殫記。況其事有繁且美於靴業者。則其需於人者尤多。然則處今日之經濟時代。而率爾論斷以爲某物成於某人。不學淺人而已矣。今夫漫然以天下生產之物爲悉出於勞働之結果者。乃謂靴之結果悉出於靴工之類也。因而主張一切財產宜歸勞働家者。無異於主張靴値悉爲靴工之『享樂財』。而革商牧夫乃至農樵諸家。均無得取償於靴工。致分其利也。嗚呼。濬哲如麥生。顚倒至此。豈非有所蔽之過哉。

以上蓋就理論折麥氏等以爲生產財物、不應悉歸勞働家所有也。是曰不應。抑即以事勢衡之。而生產財物亦萬不能悉歸勞働家所有。是曰不能。何以故。社會主義者。哀憐勞働家矣。不知尤有較勞働家爲可哀憐者。社會主義者因所不能恝置之者也。若老而獨者。若幼而孤者。若病而廢者。皆不能勞働者也。不能勞働而社 固不能屏棄之死地。亦將有以匡救而生活之。使一如社會主義者所言。人人咸須勞働以得資。舍勞働無餘事。舍勞働家無他流。則其獨老孤幼病廢之儕。社會主義者固無階以處之矣。將如今日社會之所以處之者處之乎。則社會主義的國家又破其例而亂其綱矣。社會主義者。其有以語我來。

曰盡破今日社會制度。曰建設社會主義的國家。吾第期期以爲不可也。社會主義者之心不吾服。今姑縱之以從其志。不材則有以演推矛陷盾之觀。

有生產卽有消費。生產消費兩額。不亭於平。則恐慌起。此言經濟者之所熟講。而亦社會主義者之所不能無念者也。然社會主義者則爲之說曰。以一切之生產悉屬公營。政府則每年預爲測算供求之大數。使咸濟於平。無侈無嗇。萬衆各得其所。恐慌無自起也。是說也。姑不論政府之神力果能逮此否。且社會發達以還。經濟殊無國界。而所謂供求之數。決不能但據其本國情況以爲之衡。國別洲殊。人情以異。時遷年隔。風尚不同。社會主義的國家之政府。將何以計其供求之大數乎。厥弊一也。」

政治革命以來。萬口一聲。痛詈專制。視若蛇蝎矣。而社會主義的國家。實足以形成專制的國家者也。何以故。社會主義的國家者。資本公有。生產公營。故國家以外無資本家。國家以外無雇主。無擇業之競爭也。一聽政府之支配而已。無雙方之契約也。一聽官吏之指示而已。夫社會主義的國家。固欲製造其政府爲萬能者也。萬能之政府果成。則個人之自由。雖有存焉者寡矣。抑往日政府之專制。猶止握有司法權警察權。今如社會主義的國家。則幷一國之財產權。悉索以授之政府。苟一

念絃。有不不寒而慄者乎。鳴呼。社會主義者其諸專制主義之發達進步者耶。厥弊二也。

社會主義者。反對自由主義個人主義者也。夫自由主義個人主義之勝處。嚴生所譯亞丹斯密氏書已具其厓略。國人聞之夙矣。當此舉世喧騰。排斥自由主義個人主義。而不材根心而論。則仍以爲自由主義個人主義者。實由吾人性分中來。蓋芸芸衆庶。莫不以利己爲嚮向。惟其利己也。故謀慮周。趨赴勇。忍現在之苦。冀未來之樂。於是一切事業。乃緣之以發達進步。社會者。個人之積。個人善則社會烏得而不昌。今社會主義者則不然。人民咸受事於國家。受廩於政府。成敗利鈍。非吾一己事也。則聽之而不問矣。損益貸借。非其責任義務之所關也。則忽之而不計矣。且也。深計勤作。亦不能多所取以爲富家翁也。則亦何爲而不嬉游。才足自給。卽亦已矣。生產餘財。不克以遺吾所親愛之子若女。貯之大藏。以餉夫渺不相知之人。則吾又胡爲早作夜思以拓取多數之利益也。鳴呼。此豈非人情之大同者耶。夫如是。則無競爭。無發明。無未來之希望。無勤儉貯蓄之風。不數十年。其社會當化爲如何社會乎。今夫萬族不齊。未可純化之以道德。直訴之於仁慈者也。部署一羣之衆。使就範圍而赴乎標準之處者。惟有率循其利己心而已。利己心者。性也。非僞也。故率循其利己心以爲治者。道也。非術也。苟欲違戾凡民之利己心。是賊性也。欲化之以道德。訴之於仁慈。冀萬族皆有極濃摯之他愛心。將不惜爲同胞國民而勞働。而勤奮。而思慮。社會仍不致有不發達進步之虞也。是說也。大類宗教家之指示天國淨土。非政治論非經濟論矣。厥弊三也。」

建設社會主義的國家。必世界各國同時改組而建設之。方有以相底於平。不然。一國建設。則此一國者必先覆。數國建設。則此數國者必與其非社會主義的國家交軋而互距。世界混亂。將有出於意計外者。今萬國貨幣同盟尚不能成。國際複本位制度乃三四會議而莫肯贊決。顧謂世界各國能同心合德一致改組建設社會主義的國家乎。若曰吾將訴諸世界人人之本心。使咸協於同。非若一種之政策。一事之興廢。僅恃運動少數人之從我者。故今日雖世界人人未盡從我。然少遲緩之。必若水之就下。吾固非僅恃各國政府代表之贊成者也。不得以萬國貨幣本位之事爲比。曰。是則然矣。然不知亞歐宗教家其用心曷嘗不若是。曰。吾訴諸人人之本心也。曰。姑俟之。必將咸歸於吾所持之正義眞理也。二千年來。最大教宗。若佛若耶。其教義之眞見諸實行有幾。無亦爭鬭戕殺。喪萬民固有之樂利。以徇夫主持此義者數百千人之志意欲望而已耳。蚩蚩者氓。彼何知焉。嗚呼。社會主義者固仁人也。如之何勿思。厥弊四也。

吾且不與言經濟上之分業。姑與觀社會歷史之發達可乎。凡一社會之進化。必賴有思想制作爲之先。思想制作之事。不限於一人也。不域於一時也。然而思想制作。必出於富裕優閒之家。此稍肄故事者之所飫知矣。如社會主義者之所爲。舉一羣之中。無資本家。無相續之財產。而所謂富裕優閒者。乃曠世而無其人。則一是文章之美。工藝之精。音樂之善。道術之閎深。宗教之高尚。咸無人焉有餘力以舉之。乃至發見發明探考創造之事。一皆爲社會主義的勞働國家之人民所弗暇及。何以故。私有財產制度廢。無復中流以上之社會一階矣。萬衆勞働。終年局促。能以力自資其生而止。其形而上諸事。固匪其思之所存。鳴呼。社會主義的國家。其結果不當至此乎。厥弊五也。

上來所陳。非一家之議。當爲言社會主義者所不可置焉者也。故前者六難。如不能報以正確滿足之解答。則社會主義不克獎夫人人之心以實見諸行事。此改良的國家社會政策。所由以代之而興也。



法國社會黨之勢力

譯美國世界雜誌

錢智修

原文爲美人奧爾斯 Samuel P. Orth 所著。奧氏近日。嘗親訪法德英三國之社會黨首領。而聆其緒論。是篇所紀。即法國社會黨之近狀也。

社會主義者。世界之發酵物。而以廓清三大秕政爲職志者也。三大秕政者。一曰特權政府。二曰常備兵。三曰私產制度。實爲歐洲文明之命脈。而社會主義。則欲盡力摧破之。自其勢力侵被於議院。而君權主義破。各國軍人。亦受其影響。萌蘗一種新國際主義。New internationalism 至於財產集中。豪奪巧取。則尤其所深惡痛疾。而欲縻血肉以力抗之者也。

社會主義之發酵。開始於法國。法國文明。其世界之酵鍋歟。革命之血跡未乾。而社會主義。即乘之而起。故其說遂風靡一世。凡受人陵侮之平民。本爲前次革命之種子者。殆罔勿歡迎之。蓋社會主義者。平民之政治教育與經濟教育也。窮而無告者之福音也。不平聲中之希望也。以不平之聲。瀰漫於法國。而宗教軍事經濟政治之信用。陵夷殆盡。各種權力之根據。亦澌滅無遺。故社會主義得起而代之。由今日觀之。其在下議院中。已有偉大之勢力矣。

喬雷 Jean Jaurès 者。世界社會黨中之最有能力者也。資性絕人。足令反對黨聞而懾氣。大聲疾呼。辯才無礙。尤足以振起頑懦。出身於中等社會。蓋與一般社會黨魁同。惟曾受大學教育。未嘗執役於工場。後爲南法專門學校之哲學教授。於黨魁之資格。已具備無缺。身體壯健。心精力果。一種陵厲無前之氣。尤爲人所不逮。現在爲下議院中社會黨之首領。每遇機會。到處演說。又爲社會日刊『人道』L' humaniti 之記者。於各雜志中。論著尤多。所著之書與小本文學。足與革命前之諸文豪相驂靳。演說之才。尤稱卓絕。智識既富。又受南部諸地之激刺。故提倡社會主義。不懈而益厲。彼於一八八五年。第一次入下議院。實爲急進黨員。數年以後。退執教鞭。至一八九三年。遂宣告主張社會主義。當其爲議員時。曾與巴黎有名之律師費佛尼 René Viviani 密雷蘭 A. Millerand 二君。結一獨立社會黨。然麥克司派 Marxians 之急激的革命方法。其時猶未傳入也。



麥克斯派之流傳於法國。實由加斯德 Jules Guesde 倡導之。加斯德者。模範革命家也。年未二十。即率領黨人。攻奪蒙德貝

黎 Montpellier 官署而占據之。事既敗。判定長期禁錮。彼乃遁逃國外。周遊各處。以宣揚其主義。歸國以後。年已七十。遂連絡工人。爲敏練之社會黨首領。其性情至激。軀幹瘦削而精力完固。目光灼灼逼人。長髯修臂。口若懸河。當其演說於下議院也。自一般人視之。一若革命軍已準備出發者。彼之觀念與品性。多由其經驗而成。蓋彼之一生。不特與帝王戰。與議院戰。與裁判所戰。凡窮乏飢寒幽憂疾病。無不一一歷練而戰勝之。英雄歟。殉道者歟。預言家歟。若加斯德者。蓋足以承受其名而無愧者歟。

由以上二人之感化。而法國社會黨之活動。於以開始。黨派之多。尤難悉數。蓋分門別戶各相競爭。法人之素性然也。其主要之黨派與其首領。略述如下。一曰進化派。社會黨之持進化主義。而占勢力於現時政界者也。以喬雷氏主之。二曰政治革命派。以革命爲達其目的之惟一手段者也。以加斯德氏主之。三曰萬國同盟派。Syndicalists 持激烈的階級戰爭者也。以葛利孚爾氏 Griffuelhe 主之。四曰獨立派。雖有社會黨之觀念。而未遵黨中之紀律者也。五曰社會急進派。其社會黨之觀念。而仍信財產權與愛國心者也。當克雷曼沙 Clemenceau 爲內閣總理時。喬雷氏之黨人。曾於下議院中。與急進黨相提攜。而設一臨時社會急進組合。The Socialist-Rodical "Bloc" 現在加斯德氏與喬雷氏之兩黨。又組織一聯合社會黨。The United Socialist Party 然以勢度之。恐亦不過暫時之結合而已。



法國社會黨首領喬雷氏及其黨人

加斯德氏與喬雷氏之黨。嘗互相仇視。其餘諸派。亦相持不下。至德蘭夫議案 Dreyfus affair 起。而後社會黨人。始聯合爲一。以與反對黨相抗。一般黨人。無不左袒該案者。蓋德蘭夫議案。實社會黨之好機會也。其時法國人民。顯分新舊兩派。凡舊時之習慣。及宗教社會軍事政治種種之勢力。無不與平民之公道觀念相反對。而社會黨之所以摧破之者。亦誠足驚歎。巴黎城中。人執紅白之旗。遂爲之塞。大學校之生徒。特組織一報。以指導人民。各處之開會演說者。咸激昂慷慨。法國之全部。幾無

不受其激動焉。

當社會急進兩黨之提攜於下議院也。其勢力最為偉大。法國政府。實受其支配。此社會急進黨之名所由昉也。斯時喬雷氏為下議院副議長。所居地位。甚為重要。而一八九九年時。密雷蘭氏。且擢陞為閣員。蓋世界社會黨人所從來未有者也。以法國國勢。方淪於困境。故不得不求助於社會黨。而社會黨人乃出而拯救之。彼輩以一種報償。得急進黨之同意。遂將各項勞動律通過。即急進黨之政綱。亦因時制宜與社會黨略符。然則使社會急進組合。能維繫不散。將見其黨人權力日張。由內閣總理而躋於總統。由總統而建設社會的國家。固易易也。



法國社會黨首領加斯德氏

由斯以觀。社會黨之主張人道而有造於法國。亦可知矣。不謂會不逾時。而急進黨人。遽然反汗。蓋法國平民所累世經歷者。無過受欺與失望二事。自大革命以後。至一八三〇年之革命。一八四八年之革命。一八七一年之暴動。凡曾經身與其事者。莫不放逐流離。受人陵侮。壘蘭夫一案。亦與之同。至事過情遷。人且譁笑隨之矣。

克雷曼沙者。敏捷之急進黨也。喬雷者。社會黨之演說家也。遂開一討論會以爭辯其宗旨。斯時全國人民。蓋莫不翹首觀望。

法國曾任首相之社會黨人物利安氏



氏於一千九百十年曾以兵力壓制鐵路罷工故社會黨人目為奸細

法國急進黨首領克雷曼沙氏



當壘蘭夫案件時克氏曾與社會黨相提攜後終叛棄之

克氏之難社會主義也。謂爲不能實行之幻想。喬甫氏則極端反對之。謂將徵諸實行。使法國與世界。知社會主義之價值。又謂將特著一書。說明可以實行之理由。此書至今猶未出版。雖共產黨人。亦謂社會主義之幻夢。實未易說明也。

然經此次之爭辯。而社會主義。果趨重於實行。喬甫氏既讓棄其不同之點。而與加斯德氏相提攜。故聯合社會黨。不久即告成立。其調停的政綱。參取麥克斯派之說。而以要求通常之勞動立法爲權輿。如每日作工八小時。及傭金最下額等皆是也。

今之法國。蓋聯合社會黨權與假落之時也。前回選舉時。聯合社會黨票數。計一、六〇〇、〇〇〇。計下議院議員五九〇人。而聯合社會黨員。則居七六人。以法國議院。常有小黨分裂之現象。故聯合社會黨員。已占優勢。古堯脫 Yves Guyot 嘗告余曰。社會黨之紀律嚴明。團體堅固。爲法國政黨中所僅見。彼輩之服從命令。猶聯隊也。」夫古堯脫氏。非崇拜社會主義者也。其言如是。亦足以徵信於人矣。



巴黎勞動交換所



勞動記念日警局出示防社會黨之煽動

法國社會黨。於表面上既聯合矣。惟其兩大首領。仍時有爭辯。此等爭辯。蓋世界社會黨人所數見不鮮者。即應世黨 Mundane

與超世黨 Supermundane 之問題是也。應世黨人。以參與政治活動爲職志。而超世黨人不如是。以爲必有非常可怪之事。造成光榮之革命。而後始能改造社會也。喬雷氏之宗旨。毗於應世者也。余嘗造訪其家而熟諗其爲人。其頭部甚大。性靜穆而持重。富於感化力。當余之往訪也。彼則款余於藏書室中。書籍甚富。余卽以社會主義之眞諦叩之。其問答之辭。詳述如下。

問、何謂社會主義。

答、社會主義者。偉麗的國家觀念也。在此等國家中。生產與分配。皆由社會主之。而無貧富之階級。而吾輩之主旨。則以衆人之協力。求衆人之公益。從此維日孜孜。以求達其目的。則現時之制度。必將受其支配也。

問、然則本何方法以實行之。

答、各種方法皆可。而現在則假手於議院。如制定法律。發生公益心等事。吾輩咸竭力助成之。所謂進化的方法是也。革命的方法。亦未嘗不可行。惟時機未成熟。或慮有損無益。雖然。革命之時機。現在已漸漸成熟矣。物價既日貴。而資本家之苛殘刻烈。復有加無已。是皆播散失望之種子。



勞動記念日社會黨張貼通告書

而使一般平民。鬨而興起者也。且尤有當注意者。則吾輩之所求。不在管轄政府。而在管轄發生政府之勢力。使一般人民。盡與吾輩表同意。則所謂政府者。不過一玩具而已。要而言之。社會主義。決可以實行。其時機亦漸趨漸近。惟實行究在何時。與實行之方法究竟如何。則無人能定之耳。

以上所述。皆喬雷氏之言論也。嗣後余更造訪加斯德氏。以相參證。加氏所居。至爲質樸。其言論風采。皆足證明其狂熱。每答余問。必頓足不置。有時移席就余。促膝而談。聲浪激越。雖隔巷之人。猶得聞之。請更記問答之語於下。

問、何謂社會主義。

答、社會主義者。平民經濟的不公平之解放也。

問、如何而社會主義始能實現。

答、在取個人財產。以供社會生產之用。且爲人類所公有。換言之。卽革命是也。社會主義之實現。能和平與否。是蓋不可知。彼喬雷氏。卽主張和平者也。而余則不如是。謂假手於議院與政黨。而能達社會主義之目的。此余之所不信也。資本家既專橫無道。吾輩亦不可不設法以對付之。

蓋喬雷氏所主張者。溫緩的方法。而余所主張者。有力的方法也。

問、子信社會主義可以實行乎。

答、此何待問。自余第一次演說社會主義以來。一般人民。已現可驚之改變。是卽可以實行之證也。

由斯以觀。社會主義之潛勢。多由不正確之觀念所搆成。殆可見矣。使觀念而果能正碻。則社會主義。或不至徒託幻想。而惜乎其不如是也。且社會主義之危險。不在其領袖之人。亦不在其實行之法。而在一種心理上之勢力。此種勢力。神閟莫名。常盤旋於失職怨望者之心胸而不可解。然則其冊流所屆。誠有不可逆億者矣。人之被催眠術也。旣入其迷。卽一任其驅使而不自覺。社會主義猶如是也。

聯合社會黨之所以黨勢日張。能有七十六人之議員者。蓋受此種勢力之影響。又有所謂獨立社會黨者。於下議院中。亦有議員三十四人。以律師、敎授、雜志家、及有職業者。居其多數。於黨派之紀律。麥克司派之學說。皆所不信。蓋居於聯合社會黨與社會急進黨之中間者也。社會急進黨之在議院者。有二百四十八人。自他國人視之。鮮不以爲社會黨者。余嘗訪其領袖而詢其差異之何在。彼乃答余曰。「社會急進黨者。信財產權與愛國心者也。而社會黨則否。」此殆其差異之點歟。且喬雷氏之議院的社會主義。主張秩序進步之人。雖多信之。彼社會黨人固猶未滿意也。



徵發鐵路工人入兵隊以防止鐵路罷工

一九〇二年。爲法國民主共和之新紀元。以剛勃氏（Combes）爲內閣總理。以喬雷氏爲議長。卽社會黨與極端急進黨提攜之時代也。其設施之大政。約有三事。一曰分離政敎。二曰重整軍制。三曰改良省局政治。其所以欲改良省局政治者。蓋以承拿破侖之後。中央集權過重故也。

其施政之次序。先從禮拜堂起。法國社會黨與敎會。每互懷敵意。當國基未定之時。全國之財產。其五分之四。盡握於敎會。一般貧民。幾無入禮拜堂之權利。南部一社會黨。嘗告余曰。「吾法多數人民。未嘗一覩禮拜堂之內容。」當日之情形。可想見矣。至急進黨與社會黨操持國枋。而後爲政治上之改革。在『剛喬政府』時。（卽剛伯氏與喬雷斯之政府。）禮拜堂之被封閉者。計二〇、八一三所。更圖普及敎育。以爲平民之利賴。蓋法國之敎會。根柢盤深。與政權相膠附。幾有百

足之蟲。至死不僵之勢。而貧富之階級。亦由是而烈。社會黨之所以分離政敎者。抑有由也。

自是以後。卽從事於整頓軍制。其時海陸軍官。猶多保皇黨人。爲共和黨人所不信。故國基危險。如在暗礁之上。不過兩黨之人。各相讓步。暫得無事耳。至毫蘭夫一案起。頓致決裂。保皇黨既失敗。而社會黨乃起而代之。歐洲之政治家。從此卽不敢藐視社會黨矣。

當時之偵探隊。爲安德雷將軍 General André 所組織。此等兵士。本皆頑強拗執。及歸安氏統屬。亦無所異。其隊伍之陵亂。與紀律之放紛。達於極點。有歸附保皇黨之敎會者。有藐視國家之訓練者。故謗議迭至。而安德雷氏。不得不退職。卽其未退職前。亦深致不悅。而有所剔除也。

其第三計畫。卽在改良行政機關。蓋欲較爲柔順。以與共和政體相適應也。惟此項計畫。終未完成。當時有一政治祕密會。名曰共濟會"Freemansonry"者。實爲社會黨與急進黨之關鎖。於每郡皆占優勢。嘗有改良中央獨裁機關之議。然其目的終不能達。且共濟會人。恐亦無實行之決心。以省局政治。當急進黨秉政時。固甚爲有用也。要而言之。法國今日所以有平民的海陸軍。平民的學校制度。平民的政府者。猶不能不謝社會黨人之賜也。

警察拘捕社會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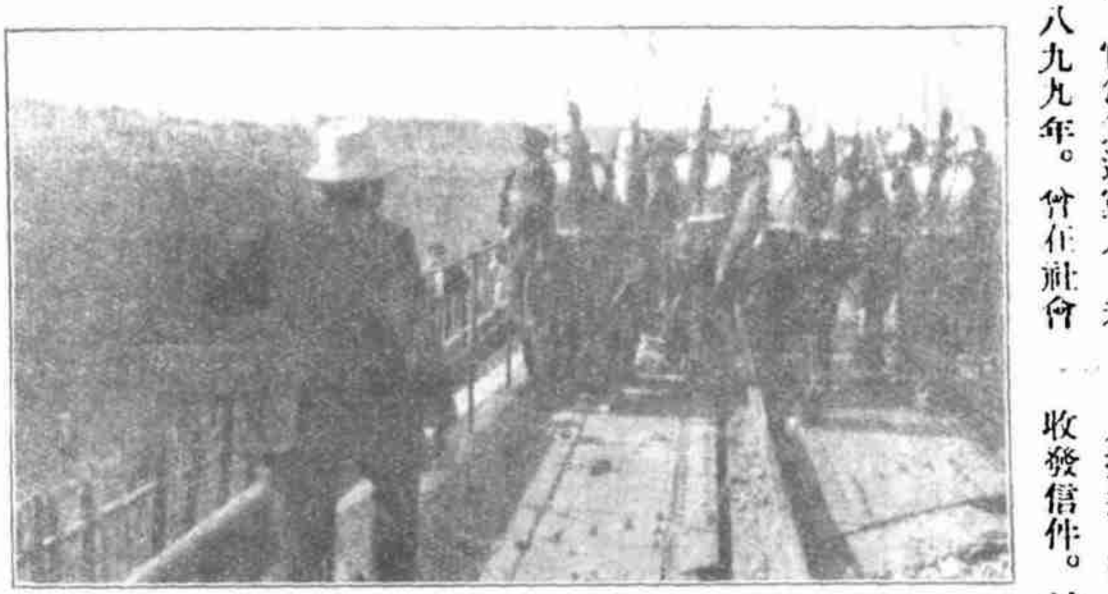
法國各城中每年被捕者不下千人

法國社會黨之入內閣者凡三人。一八九九年之密雷蘭。一九〇六年之費佛尼及勃里安 Briand 是也。而社會黨人。則終有所不慊。社會主義者。發酵物也。社會黨者。以破壞爲樂者也。其願望愈侈。則所以饜足之者亦愈難。而黨人之已得政權者。因責任之當前。終不得不趨於保守。又安怪其互相枘鑿耶。請更舉例以明之。當密雷蘭之被任爲閣員也。全世界社會黨。殆無不歡聲雷動。以其爲歷史上所未經見也。雷氏所提議之勞動法律。亦規畫周至。然終不能爲療貧之聖藥。故失望之社會黨。卽開一特別會。剷除其黨籍。且宣告黨人。永以爲例。凡廁身內閣者。卽不能爲社會黨員也。費佛尼之材能。較密雷蘭稍遜。其第三人爲勃里安。以其幹局開展。露才揚己。故在法國今日。積詬招尤。亦以彼爲最甚。社會黨既深恨之。字之曰奸細。而資本家亦深加驚詫。目爲可笑之政治家焉。

勃里安者。本一村律師。方其初入政界也。實為急進黨人。未幾改隸社會黨。慓悍無前。冠其儕輩。一八九九年。曾任社會黨會場演說。以其同罷工為『合法的暴動』。當派兵彈壓之時。彼則大聲疾呼曰。「開鎗之令。果已發乎。願其之軍官。果欲迫軍士以開鎗乎。雖然。或者非軍官之本意。未可知也。」其激昂慷慨。概可想見。不謂此熱血之獵犬。照以官場之鏡。卽化作狡猾之狐狸也。

當克雷曼沙日閣時。以勃里安氏為教育總長。而執役於郵政局者。卽要求三事。以探試其眞心。一將郵電副局長撤退。以彼輩方不快於是人也。二加入勞動同盟之權利。三文官任用章程。更求嚴密。不受黨派之影響。書既上。祇第三事未被拒絕。其餘二事。皆置之不理。蓋第一事既足以侵犯內閣之權。第二事尤與國權有係。使一般人民。有加入勞動同盟之權利。則亦必有同盟罷工之權利。而國權必陵夷不可問矣。

要求既被拒絕。而郵政罷工卽起。法國之與世界。書信不通者。殆一禮拜。社會黨人。逐大佔優勢。政府不得已。乃將首事之人撤退。而令兵士管理郵政。各地商務局。更貸麻託車及人工。收發信件。於是其事始定。郵政局員。逐照常治事。不謂數月以後。罷工之案又起。此次罷工。彼極端社會黨之萬國同盟派。號曰普通罷工。意在使執役於國家者。盡行退職。幸而響應尚少。雖議論激昂。行動劇烈。曾不逾時。彼郵政局員。復重理舊業矣。



鐵路罷工時兵士保護鐵路

其時小學教員。亦為所迫脅。至於罷工。且有署名於通告書者。勃里安對之。更為棘手。以身方為教育總長也。後乃撤退一二人。始克底定。然因是而急進社會黨之混合政府。愈與社會黨不相容。彼輩嘗曰「國家之暴橫。較諸傭主。有過之而無不及也。」

嗣後勃里安卽擢升為內閣總理。此尤世界社會黨人所從來未有者。其手腕之靈敏。幾與加姆倍泰 Gambetta 相伯仲。而鐵路員役。又以要求增加傭金。及改良勞動狀況之故。遽出於罷工。當未罷工之前。勃氏曾與黨中幹事。開會協議。謂但為已力所能及。要當盡瘁圖之。鐵路公司。亦以勃氏之居間。允許員役要求之條件。顧其調停依然無效。罷工既起。而全國之運輸事業。盡行停止。以勃氏出身於社會黨。故其所以防備之

者。亦甚爲周密。照法國舊律。凡停止鐵路運輸。及欲設計以停止之者。皆有重罪。勃氏即援據是律。將首事諸人逮捕。彼等被捕時。方在人道報館中。與社會黨首領喬雷氏加斯德等集議。即勃里安曾經執業之報館也。

自是以後。勃氏即召集民兵後備軍。罷工人之多數。俱屬民兵。使彼輩而著軍服者。則彼輩即不能罷工。使彼輩而不著軍服。則其罪又至重。此尤勃氏設計之巧詐也。此次罷工時期。綜計一禮拜。騷擾之狀甚烈。財產之損失亦頗鉅。各處牆垣。遍貼紅色廣告。多引勃氏從前之演說。以資譚柄。即勃氏之生命。亦岌岌可危。黨人嘗曰。「與我以勃里安。以洩仇憤。」其痛恨奮發之情。爲何如耶。

勃氏在下議院。嘗對社會黨人演說曰。「鐵路罷工者。對於國家而謀叛也。故無論如何。余必抑制之。使不能援據法律。雖以違法手段出之。亦所不惜云云。」斯語既出。而騷動之情狀。幾不可以言語形容。有拍案者。有狂叫者。有離席狂走者。有奔赴演臺者。而勃氏則尚在臺上微笑。須臾、社會黨之戰歌。曰『萬國職工會』L'internationale 者。一時齊作。幾以議院爲政治革命與社會革命之戰場。數月以後。勃氏遂不得不自引退。不特反對黨深恨之。即當日之舊友。亦無不目之爲叛徒。而急欲推倒之矣。

請綜以上所言而複述之。如分離政教以普及教育也。重整軍制。毀貴族之專權而爲小郡之代表也。皆社會黨數年以來在議院之動作也。至改良省局政治。雖未成功。而以社會黨提倡之力。輿論亦漸贊同之。惟自組織政府。往往不能滿黨人之意。此則因執政黨員。以責任之在前。而漸趨保守之故。亦上文所已述者也。

然雖有黨派之分離。與執政黨員之阢隉。而黨員之數。仍逐年增長。平均計之。每年所增。蓋不下一萬人。現在下議院中。社會黨人之爲議員者。較諸前期。已多二十五人。於南部諸村落。勢力尤大。其領袖麼賴爾 Compère Merrel 本一園丁。鄉民之集於社會黨紅旗之下者。蓋盈千累百而未已也。

凡社會黨皆反對常備軍。社會黨者。持世界主義者也。視人道主義較愛國心爲尤重者也。故其反對軍備。乃出於自然。而尤以法國之黨人爲最。自摩洛哥問題起。此風稍戢。然在一九〇六至一九〇七年間。則震驚全國。而使反對共和黨人。出走於國外。考反對軍備主義。Anti-militarism 爲阿克塞賴 Auxerre 小學教師赫爾維 Gustave Herve 所倡導。其持論以國旗爲污點所造成。最足表明其宗旨。當其執業於小學校也。知之者甚鮮。曾不逾時。名譽忽大噪。彼乃至巴黎開一報館。以闡揚其主義。社會黨人。無不崇拜之。喬雷氏尤力贊其成。與之爲良友焉。」赫爾維反對軍備之方法。極爲簡當。即否認開戰是也。彼嘗集鄉人而告之曰「投入軍隊。鎗斃爾主將。用爾之礮於資本家之身。用爾之鎗刺。以救濟貧民。戰爭也。軍隊也。政府也。皆資本家之利器也。至於國旗。尤爲壓制之符號。爾可植於糞堆

中也。」其演說之激烈。大率類是。因是而下獄者。已數次矣。」現在赫氏尚在四年監禁期中。余嘗親至獄中訪之。見其軀幹短小。溫文有禮。眉宇之間。露出藹然可親之態。頗爲始料所不及。茲將其問答記之。

問、使予之理想實現。則國家之情狀將何如。

答、余之理想實現。復何有國家。不過一博愛的團體耳。世人多崇拜政府。將人道主義忘卻。余則欲矯正之。以人道主義爲先。而以除事爲後。據余之意。有數國之軍隊。必當開始廢除。法國今日。已有數項大事。開始進行。益以平民之強迫。或者廢除軍隊之期。距今不遠乎。

法國之兵。現在甚爲不靖。當葡萄叛亂起時。軍官率兵隊赴彌地 Midi 彈壓。即多頑強不從命者。以徵兵三分之一。爲工人子弟。本有反對軍備之心也。現在隸兵籍者七○○、○○○人。而三五○、○○○人。則每年更換。多自工界而來。故工人在經濟上之困難。皆知之有素。而表同情於革命。險象環生。危機四伏。不過猶未爆發耳。

一九○七年。社會黨之國家會議。曾決定反對軍備。謂雖出於罷工謀反。亦無所懼。法國下等社會中人。頗以此爲天經地義也。

法德之感情日惡。去歲之夏。因摩洛哥問題。幾至開戰。而社會黨人則竭力反對之。曾在蘇力希 Zurich 開會。擬聯合兩國勞動家。以阻止戰事。夫戰事一開。則社會黨之從征者。亦必不少。此事理之必至者。然彼輩之夢想。則謂全歐勞動家。固已同心一致。反對軍備。其勢力之偉大。雖凱撒復生。亦不敢漠視之矣。

反對愛國主義。Anti-patriotism 其在美國。常受詬議。而法國則行無所事。凡國民之於國家。無精神上之維繫。則其愛國心必弱。而政府之形式屢更。益令其愛國心彌所用之。此法國之民。所爲不以不愛國爲詬病者歟。

法國之官吏。勞動家之讎仇也。其所設兵隊。專以壓制束縛爲事。五月一號。爲歐洲勞動界之紀念日。余嘗閒步巴黎市街。見星羅旗布。到處皆兵。剛高爾德地方。The Place de la Concorde 爲兵營駐紮之處。每一定時間。必有馬兵一隊。疾驅而過其歧路焉。

法國社會黨之最足注意者。即無政府主義之復活是也。無政府主義。爲博洛特杭 Proudhon 所倡導。自萬國同盟主義既倡以後。乃受其影響。變爲革命的萬國同盟主義 Revolutionary Syndicalism 其主旨在革命。其政策在暴動。其手段在普通罷工。現已設立一國家機關。其主動者爲蘇賴爾。Georges Sorrel 以深刻之思想。逞銳利之雄辯。頗足以惹起危險。其論理學上之根據。更爲激烈。嘗謂社會罪惡之所以日甚者。以被壓制之人。甘心順受之故。使彼輩如火山之爆裂。則一切事物。亦從而轉變。又謂議院的社會黨。所以終歸失敗者。以社會黨一入議院。即無志暴動故。而以階級戰爭。爲惟一之政治原則。必

將有時而復活也。

此等破壞主義。不特勞動家被其誘惑。卽一時學界鉅子。如賴嘉特爾 Professor Hubert Lagardelle 格利佛爾希 Victor Griffuelhes 等。亦莫不信之。彼輩身世豐豫。家富藏書。與剽疾好事者流。迥不相侔。然亦有嘯聚謀叛之意。彼多數之無意識者。不過供彼輩之驅策而已。

普通勞動同盟 The general Confederation of Labor 者。卽彼輩所設立以鼓吹能工者也。以其行動之暴橫。故常與兵警相衝突。數年以前。尤達於極點。其暴動之時。多大聲而呼曰。「破壞中等社會。鏤刻資本家之皮。」一時流傳殆遍。又欲打碎什物。暗用毒劑。以達其破壞之目的。凡此皆陷法國於困境之原因也。現在蘇賴爾已出萬國工黨而入保王黨。而雜志家路易斯 Paul Louis 則起而代之。當余訪問彼時。一若恐余視其爲純粹的無政府黨。而急欲置辯者。故其言曰。

有組織的社會。吾輩亦信任之。但不當爲資本家所利用耳。吾輩所主張者。爲地方的政府。而非國家的政府。每地方之經濟職務。由其政府掌之。更於各政府間。結一盟約。以圖協力之便利。若現在之政府。以資本家而組織。亦爲資本家而組織。此吾輩之所欲推倒者也。而普通能工。則又推倒政府之惟一方法也。

於是余卽問以普通能工之能行否。彼更答曰。

如何不能。吾輩前數次能工。有及百萬人者。則推之至有千五百萬人。亦非難事。比利時、意大利、瑞典、腦威。有全國同盟能工者。則合全世界在一日內能工。亦非難事。在其組織法之完備否耳。

萬國同盟黨。有黨員三〇〇、〇〇〇餘人。近更增加不已。小學敎員之加入。尤可注意。彼輩以欲增加俸給。抵抗不正的政令故。近已設立一會。以圖自保。當爹亞 Thiers 之末爲總統而奉職於專制政府也。嘗反對開設公立學校。謂如此則每一村中。將有一紅衣敎士也。今則社會主義之紅衣敎士。又遍布於各處矣。不亦彼所不及料哉。嘗有人告余。謂小學校及中學校之人。其十分之七。皆信社會主義。卽敎科書中。亦雜以社會主義之偏見。如赫爾維氏之法國歷史敎科書。其尤著者也。

雖然。法國人之信社會主義者。旣如是其衆矣。社會黨之勢力。旣瀰滋暗長矣。而其界說何如。頗有令人捉摸不定者。余嘗向一黨人。詳叩其定義。彼乃答余曰。「法國人者。愛戲曲與小說者也。余輩所崇拜。亦戰勝於能工而已。」其他黨人。亦多以詭辭相遁。蓋法國所流行之學說。其勢力甚大。足以變更固定之秩序者。必具兩種性質。一曰不確。一曰熱心。以不確之說。誘惑漫無思想之人。而藉熱心以驅策推進之。非特社會主義而已也。

法國社會黨之運動。已使一般人民。近平民政治之性質。戰爭亦漸覺困難。僱主爲自保計。遂互相聯絡。惟古代之省局政治爲社會黨所急欲推翻者。猶未告成。方在豫備進行中也。

於私人資本之範圍內。社會主義之勢力。今猶未大。法國者。小資本家之國也。其地主甚多。合英德與二國。尚不能相[illegible]。而所有地收入。大都適足以自給。此其特異之點也。然農民與店夥。亦有加入社會黨者。夫社會主義者。空虛無朕者也。資本者。實在可享受者也。二事之不相容如此。而法人則未嘗深思也。

當社會主義之推行日廣也。即學問深湛之士。亦紛紛入黨。如大學教授、律師、著作家等。篤信其說而列名黨籍者。頗復不少。亞納託法蘭西 Anatole France 者。法國文學家之最有聲譽者也。現亦與裔雷氏相提攜。爲貧民仗義執言矣。要而言之。社會主義之流行。既無孔不入。自亦無阻止之方法。其流行之廣。與失望心及反抗心相作而俱來。而尤須有極大之才力以匡導之。然可以匡導與否。蓋猶在不可知之數也。

改曆法議

司根原著　譯大陸報

女士陳衡哲

第一　現時之趨勢

今夏將有所謂萬國曆法改良會者。出現於瑞士國之幾內佛。以今歲適爲閏年。遂使改曆之事。愈饒興味。世之思想家。大都以爲今之陽曆。應尚有改良之餘地。雖凱撒及格利格雷二人之曆法改革。大有裨益於世人。然遂以爲此後即可毋庸再改者。則又不衷於理之言也。

自凱撒改曆至今。第一難題。乃此固執之地球。不肯以偶數之日。周行太陽也。設其能於三百六十四日。即盡其途程。則製曆家可一無難題。蓋每年適得五十二星期。則無論何年。某日必同爲某曜。且可無閏年之參伍也。否則苟能較此時每年行速五小時四十八分四十六秒鐘。則閏年一事。亦可消滅。

改曆之議頗不一。然年之長短。自不必有所更革。則固各議所同認者也。今舉數說於下。以見一斑。其最簡易者。則謂止須以耶穌誕日及閏日爲無日。“no day” 不加諸各星期中。即可使年年某日同爲某曜。且可毋庸更動現用之陽曆也。

其次則爲英倫之菲立布氏。在千九百零七年所創之說。以爲照現行之曆法。將年四分之。則正二三月共得九十一日。四五六月得九十一日。其他二份。各得九十二日。（譯者按不言季而言分者。以陽曆春季始於三月。與我異也）其日數既不均。則不如逕將各月之日數更革。使三六九十二四月各得三十一日。其餘各得三十日。則四分之日數可以相同。此外元旦日可仍其舊。

惟閏日則當移置於六月杪七月朔之間云。

其次則爲英國約克之客止温一說。謂當分年爲十三月。月得四星期。而置新加之月於中夏。名之曰薩而“Sol”以示榮崇太陽之意。惟亦以耶穌誕日爲無日。而謂二月二十九日閏日。或與此相類之名詞。均不加於諸月之中。客氏之意。以爲此議於一千九百十六年元旦日。卽可實行。如此則其年之耶穌誕日。卽在月曜日。而誕日之前一夕。適爲日曜。以後卽可以此日曜日。作爲世界之平安日云。客氏又謂實行此議。當以一千九百十六年爲最佳。蓋是年適爲世界史上無數之百年記念日也。如維也納會議。乃在一千八百十六年。此會議之結果。乃得解決當時歐洲之政局。且開國際交好之先聲。其他同年足資記念之事。則有佐治斯底芬孫之首造火車鐵甲船之發明。汽力之施用於航海。英美儲蓄銀行之創立。鉛印術之發明。日耳曼聯邦之成立。及美國之成爲國際團體（譯者按英美戰事之結果）等等。皆使此年愈合於新曆之用者也。

其次則爲美國佛及尼亞州赫德華教士之說。赫氏以爲平年宜得三百六十四日。分之爲十三月。月得四星期。復於每第五或第六年之末。加一星期。此年遂有三百七十一日云。（第五或第六年須視其間應有閏年之數而定）此說蓋本於一千九百零五年佐治斯而之言者。斯氏謂每年宜使爲三百六十四日。而値爲五數除得盡之年。則加一星期。（譯者按謂西曆紀元之爲五所除得盡者。如一千九百十五年是也。）然値中秧之年及每隔四百年則不加。如此則春分或秋分。年年相距之數。將由半日而變爲三日半云。

綜上數說而觀。可知改曆家之意。大都以每年十三月。月得四星期爲然。亦有以爲宜分年爲十四月者。則加二個半月。一置仲夏。一置仲冬云。又說謂年仍宜十二月。月得二十八日。惟於每三月之末。加一星期。名之曰尾星期。此尾星期乃獨立。不附於各月之內。而耶穌誕日及閏日。則亦謂之無日也。或謂此四尾星期。宜錫以特別名稱。如曰玖利（卽凱撒之名）星期。格利格雷星期。等等是也。如此則吾人可記曰。「一千九百十六年玖利星期之第六號。」此第十三月。已有無數之新名。如加於八九月之間。則曰依汶勃。“Evember”加於六七月之間。則曰薩而。“Sol”其他如薩姆“Sum”德笛先“Tredecium”密特“Mid”骨色德“Quaset”新月等等。皆爲此月預題之名也。

改曆之舉。格致家及商業團體。頗多贊成之。天文家更無論也。近來美國通商公會。在華盛頓開會時。亦曾贊成之。蓋改曆家之意。以爲必如是乃足以祛除一切計時之不便。且學期之計法可以便捷。月行與月期。可無大差。美國之選舉等日。及一切教會之節期。亦皆可使之定於某月某曜。年年不移。意者天主教會。或須第一實行此新曆。如格利格雷改曆之時也。他日再有世界宗教會議時。或將贊許此舉耳。

無論如何。新曆苟實行。必能使計時之法愈趨簡便。然亦有以

爲不然者。則謂每年苟得十三月。則欲從舊曆某日計至新曆某日。其困難與現行曆之計算正同。設如欲計一千九百十一年七月五號。至一千九百十八年薩而十七號間。共有幾日。其繁難乃與計一千九百十一年七月五號至一千九百十八年八月二十號之日數相同。此實改曆之一大阻力。法國度量衡系統之久久不能通行。亦以此也。

第二　從前之改革

此時歐美通行之曆。乃由於埃及轉從希臘羅馬引入者。但與埃及原曆大異。卽與希臘曆亦有不同。說者謂羅馬拉創立羅馬城後。第一卽從事於製曆。其曆年有三百零四日。分之爲十月。奈馬繼起。大加改良。經二十五年之考察。遂於西紀元前七百十三年。加今之正二兩月。惟當時以今正月置今三月之前。而以今二月置今十二月之後云。此曆行用至紀元前四百五十二年。未嘗有所更革。自後羅馬之十議官。遂將月之位置移改如今日。惟當時每月大小相間。大者三十日。小者二十九日。故年得三百五十四日。後有以爲奇數視偶數爲吉者。遂改之爲三百五十五日。其間不足之數。執政者復不時加數日或一月以補足之。其月常隔年一加。置於二月二十三四之間。月凡得二十二或二十三日相間。如是每年平均遂得三百六十六日。又四分之一。又較應有之日數爲過。於是復於每第三之八年中。加三個二十二日之閏月。（八年本應有四閏月。其間二個月二十二。二個月二十三日。）以補正之。

此蓋甚專制之計日法也。故種種濫用。遂由是而生。執政者或加數日。以延長其任期。或減數日。以便其寵佞得於期滿之前卸其責任。種種上下手。皆於是中售其奸焉。凱撒既出。遂以除此禍害爲己任。乃命亞立山大城之學者蘇息幾內司。專司此事。遂於紀元前四十五年。從事改革。首置春分於三月二十五。蓋當時以此日爲無誤也。又使紀元前四十六年爲四百四十五日。以救從前之失。後人遂呼是年爲混亂年云。四年一閏之法。蓋亦起點於是時者。而元旦日亦由今三月朔日移於今正月朔日。又謂此後當每月大小相間。（大三十一。小三十日。）奇大偶小。惟二月則僅二十九日。果常如此。則記大小月之法極簡易矣。乃後此亞格斯德凱撒執政。見昆鐵立司（卽七月）以榮崇凱撒之故。已改名爲玖雷。乃亦改撒克司鐵立司（卽八月）爲亞格斯德。且使之得三十一日與玖雷等。然此遂使三六月直連。物議沸起。亞格斯德不得已。乃改九十一月爲小月。十及十二月爲大月。以補救之。

凱撒既定閏日。乃置之於三月二十四五之間。此三月遂有二次六號。蓋第二之六號。卽爲此閏日而設也。惟閏法既不精。至教皇格利格雷第十三之時。春分已由三月二十一退至三月十一。格氏以爲欲正之非將時日移後不可。遂於一千五百八十二年。改十月五號爲十月十五號。又使每四年得三平年一閏年。此改革之結果。遂得正確之時日。僅四千年始生一日之舛矣。設格

氏當時。知定一百二十八年間爲有三十一閏日者。（今有三十二閏日）則曆法更精。必十萬年乃得一日之舛也。此事將來幾內佛之萬國曆法會議時。或將注之意乎。說者謂苟使每値四千年除得盡之數。卽不加閏。則又必二萬年方得一日之舛耳。

格氏改曆之前。藉曆法以濫用其權力之舉。亦與凱撒改曆之前同。蓋當時惟教堂中人有定時日之特權。常人爲之則有罰。此其初意。乃在使人民注意教堂。蓋既須自斯地求其時季。則自不能疏忽之也。然後此擅自加減日數之事。亦時有所聞矣。紀元前三百二十五年。奈司會議時。遂定春分後第一次滿月後之第一日曜日爲耶穌復活節。此日既定。其他教中各節。亦可自此推求。惟此節仍時有早晚。常在三月二十一至四月二十五之間也。

格氏之曆法改革。乃不能行於新教徒及希臘教徒間。故希臘及俄國。至今仍沿用凱撒之曆。此曆視格曆（卽陽曆）爲遲十三日。然俄國亦行將改格曆矣。英於一千七百五十一年之前。仍以現三月朔日爲元旦。至是年始改用格曆。而又以九月三號爲十四號。以正從前之舛訛。衆民不察羣起而譁。無識者至疑此舉爲欲短其十一日之工資而起也。

曆法之頒行。實始於佛勒維司。時在紀元三百零四年。其後至一千四百五十七年。歐洲乃有印行之曆書。又四十年再行於英國時。爲發見美洲之後五年。當時英女皇伊里沙伯。與製曆者友善。爰以製曆頒曆之特權。錫予此公司中之二族。此二族得享此特權者。直至於十九世紀。

吾人此時有種種式樣之曆書。供其需用。遂視若無關緊要。實則卽以商務一端而論。非曆書直將不能辦一事。然則苟無此物。人世之不便可知也。

第三　古美洲之曆法

若以曆法之優劣。以定文明之程度。則吾人當以墨西哥爲第一矣。墨在古時。卽有極佳之曆法。世界各國。初未夢見。此曆自紀元前二十九年。卽凱撒改曆後十六年。經一度改革之後。遂無復有變動。然曆二千年。其舛乃不及半日。此不特視玖曆（卽凱撒之曆）之差十三日者。爲勝多多。卽格曆視之。亦有遜色。蓋墨曆之改革。實先於格曆約十六世紀。顧格曆不及四千年。卽生一日之舛。而墨曆則五千餘年後。其舛尙不滿一日也。然此非其民當日之深邃於算術。不克臻是。

墨曆分年之法。或不能勝格曆。然固有其統系在。其法分年爲十八月。月凡四星期。期各五日。尙餘五日。則另加於年杪。而復於一百零四年間。加二十五閏日。卽此以觀。可知此法之完備。實爲全球之最矣。

墨人改曆之地。乃在已毀之城。名火火勒帕倫之中。時爲第一「火石」年。卽紀元前二十九年也。此城之址。今在何處。近人莫能確言之。或云在今美國之阿利薩納州。或云在美之密息西北河流域間。或云在阿利薩納與新墨西哥州之交界間。以此地

時旱。而墨之史家。亦嘗言火城時有旱患也。

今墨西哥大博物院中。藏有所謂歷碑者。實爲古人類奇異遺蹟之一。此碑按墨歷而彫刻。工作極佳。形圓略似磨石。徑長二十二英尺。厚三英尺。說者謂此物本重五十噸。上有紅斑。乃從離墨城多數里外採得者。彫竟。遂移入城中。以飾某廟。今墨西哥大教堂。卽居此廟原址之上云。惟墨國當時。無運物之獸。其民果以何道運此巨大之石。越山帶水。以至於前云之廟中。則吾人實不能不詫其神奇矣。迨夫西班牙人入墨西哥。此廟遂被毀滅。而此石亦同遭斯厄。沉埋於現墨國白宮之前者。至於十七世紀。至是或又掘出之。然教堂中人。懼此物引起土人拜偶像之觀念也。復使重埋之。顧已爲迷信土人擊損多矣。至一千七百九十年。此石又被掘出。以嵌於教堂之西塔間。風雨駁之。野人毀之。直至一千八百八十五年。始移入上所云之博物院中。而珍爲一大文明之遺蹟焉。

說者謂此石本豎植於墨國大廟之第八室中。一千四百八十一年。卽哥崙布發見美洲之前十一年。墨王亞克色耶克德。曾親行此獻石之典。且徧邀各友邦以與其盛焉。舉典之禮。亦多足述者。獻石之日。天未黎明。卽有一祭司手執香爐。繞石四周。繞畢。敬香於石上。王乃上據此石。從七百二十八之俘虜中。以刀剖取其震慄之心。以獻於石。獻畢。遂擲諸石瓶中。(此瓶現亦存墨西哥大博物院中。)既畢。取五十二人之心。十三之祭司代表十三神道者。乃亦各剖五十二人之心。如式祭獻焉。墨之史家德色色馬。謂王且飲俘之血。食俘之肉。不久遂以過度之故而死云。

墨人不特分年爲十八月也。且聚五十二年爲一周。周凡四括德。每括德爲十三年。分爲三次四年期。餘一年則置於其秒。期中每年各有專名。一曰「兎」二曰「葦」三曰「火石」四曰「房」。每括德既有十三年。故其首尾二年之名相同。而第二括德之首尾。遂較第一之首尾年爲後一年也。(譯者按。如第一之首尾年爲兎。則第二之首尾年必爲葦矣。以此推類。每周一轉。)其餘日月。亦有同樣之法以統系之。故墨人計時之法。或猶較今之美人爲便捷耳。

美洲有史以前。尚有多數之巧歷。此如祕國歷法。其精妙乃覘同時亞非二洲之歷法爲猶勝。其法分年爲十二陰月。月有專名。有特節。亦有星期。惟每期之日數無定。顧既係陰歷。則或恐與日運有舛。遂於喀斯哥古城郭外之高山上。置立多數之圓柱。以校正之。復於一大圈中。(此圈之說明。在喀城之大廟中。)植一日柱。而圈中自正西至正東。又橫一斜徑。春秋分卽可由是推知。當正午之時。柱影極微。祕人遂謂是時日神正坐於其上。故至是必置一金椅於此柱上。以歡迎之。祕京奎多適在赤道之下。故正午無影。祕人乃益信此處爲日神之所居云。

南美高原。復有一族人名馬益克斯者。亦有一種歷法。與墨歷頗相似。說者謂此歷實介乎亞洲歷法與美洲歷法之間也。

此有史以前之美洲土人。從何而獲此博識。無人能言者。然竟

能成此至精微之曆法。爲歐亞非三洲人所不敢及。則已足證此種人之智力。大足榮矣。蓋非以極精密極忍耐之觀察力。以探此至深殊與之事。決不能得此結果也。

第四　埃及及希伯來之曆法

此時曆書既極普通。式樣又衆。吾人遂不見其可貴。試一反思上古曆法未明之時。欲知時季之變遷。其難當何如。即曆法已發明。而人民未嘗習知之時。執政者擅自加減時日。以便其私之情況。亦可想見也。雖然。曆法亦人類發明物之一耳。必依進化之公例。循序漸進。本不能驟臻完美也。原人之時。不知有年。故其分時之第一步。必爲日夜。其次則爲星期。蓋每期七日。適與朔弦間或望弦間相懸之日相等也。至其何以由此推知有月。至於半年一年。何以求得一年的確之日數。又自上古迄今。世界各國。如何致力以考求此一定不易之曆法。凡此皆人類進化中至有意味之事也。

有史以前。不可知矣。若籍史以求上古之曆法。則最初實以星期爲本位。星期之由來。不必究其果爲上帝之所定。抑爲昔人觀察月行之結果。然其爲最初之單位。固可斷言。繼星期而起者則有月。月者本自此滿月至彼滿月之時間也。今人大都以爲年之長短。古今相仿。然亦有以爲不然者。則謂最初之年。乃月行一週。而非地繞日一週。其後則以二分相距之時間爲一年。爲此說者。曾以新舊約爲證。以爲苟非如此。則自亞丹至大衞三十二世間之年歲。必不致若是之縮短。苟吾人以爲此非壽年之縮短。乃年期之加長。則差相近矣。然吾之述此說。非有所成見也。特以其言不爲無稽。故引之以供世之考據。今姑據此說以爲洪水期前之年。合今一月。則亞丹歿時。得現曆七十五歲零三月。米賽色拉得七十八歲零九月。此亦甚衷於理耳。

洪水之後。年漸延長至百五十日。吾人若以此數以計當時諸長老之年歲。則結果乃與大衞之言相合。蓋埃色克得七十四歲。亞不拉罕得七十二歲也。至加喀布時。年復改爲百八十日。舊約謂彼持青楊榛栗之枝。置白鐵圈於其中。今之曆家。遂信此物爲測二分二至之用云。舊約又謂加喀布之子孫。居埃及四百三十載。埃及史家。則謂居彼二百十五載。苟吾人信加氏以後之年爲百八十日者。則二說胥合無間矣。

繼加氏而起之改曆家。則有摩西。說者謂摩西既出。埃及遂決意改用埃曆。足以實此說之據甚多。而最可異者。即自此以後。新舊約之年曆。與埃及之年曆。遂不相乖也。至於埃及有否至精極合之曆法。則凡治埃及學者莫不曰有。

希伯來現用之曆。與古曆略異。乃合陰陽二曆而成者。常年有三百五十四日。閏年則有三百八十四日。又合十九年爲一周。閏年即散置於其中。此曆之元旦常在或緊隨秋分後之第一新月云。

英之客止溫斯氏。謂埃及多數之金字塔。實此國人計年計稘之

大鐘。彼曾考得大金字塔之造法。知其於二分日。能自消其影。客氏又謂無論在何洲何國。凡堵柱標碑之類。莫非為古人測計時日之遺蹟。氏執此說甚堅。曾歷述種種引據以證之。

埃及之執政者。頗注意於歷法不使人民知其奧也。故時季之往返。遂成為彼輩之私物。此如尼羅河流域之豐歉。本全藉乎運用歷法之如何。埃之執政者。既悉知歷法。則當能預言此河漲落之時期。以恐其民。以為此我與神通之證也。此猶今之野人。不明日蝕之故。人或預告之。則遂詫以為天人耳。

埃歷以秋分為歲首。年有十二月。月得三十日。又餘五日。則加於每年之尾。然無閏年。故每四年卽生一日之舛。於是每隔一千四百六十一年。則年中各日。無一不曾為一次以上之元旦矣。及凱撒改歷時。埃歷乃亦將閏年加進。是以此歷今日所舛之時日。乃與玖歷適同。埃歷亦有星期。期亦七日。埃之天文。拜日月謂有七行星。故期中每日各得一星之名云。

第五　此外各種之歷法

歐洲有史以前之人民。亦嘗考求每年之長短。與他洲之人正同。蓋歷法與種稷。極有關係。不明時季之變遷。則種稷將失其時。而世之荒歉。遂必層見疊出也。

古英有息自利山者。實為全歐最大之土墩。含有一百十萬噸之物料。說者謂當時祭司之造此物。實為測算時日之故。斯冬亨亦有已圮之土墩。說者謂其亦由於推測春秋二分而造也。英國某天文臺之洛克耳。曾於數年前親至斯冬亨考察。遂得證此已圮之墩。為古祭司之天文臺。且能以天文算術。求得造之之時日。此墩之造法。能使每年之第八日日光。由二石之間射於一定之點上。當洛氏考察時。太陽之位置。與造墩時相差二徑之遠。彼能由此相差之數。求得造墩至今之歲月。謂當紀元前一千六百八十年。太陽之位置。乃與此墩之用相應云。此外足證英法二國古時之祭司。富有歷法智識之據尚多。雖其時之年期。不能如今之準確。然必已足供當時之應用可斷言也。

古希臘之歷法。乃由通商之故。自埃及而得者。其年凡三百五十四日。分為十二陰月。滿月之時。必適值一月之中。故月或二十九日或三十日不等。又以年有四日半之不足。乃閏年加一閏月。月亦二十九日或三十日。此法復使每年逾長七日有半。故此閏年。時或缺之。以求無舛。希臘歷無星期。惟分月為三旬耳。（譯者按、此歷與吾國歷法極相似。）古時此歷極類今之希伯來歷。如閏年加月是已。且希歷不特年之長短。時有變動。卽分日夜之法。亦與吾人有異。其法分日夜各為十二份。名之曰時。然日夜之長短。每日不同。故時之長短亦無定。如日長夜短時。則夜時必短於日時。反是。則日時短於夜時。終年如此。變動不居也。

上古華人之考求歷法。正不晚於其他之古文明國。約紀元二千六百零八年頃。黃帝卽以歷法不正之故。命造一天文臺以校之。其後約二百年。又有羲和者。曾以失告日蝕被誅。觀此可知華

人當時。實已知陽曆每年之長短。蓋非是不能知日蝕也。華人所用乃係陰曆。然每約三十月卽加一閏月。故當得與陽曆調和。（譯者按、吾國二十四節爲調和陽曆之證。故農家種稼。皆視節氣。不以月也。）其元日則在陽曆正月二十一至二月杪之間。屆時必有三日休假。諸業悉停。各賬亦於此時清結。設斯時債務者實能證明其不能償還之理由。則亦可就此豁免云。此曆平年得三百五十五日。閏年則三百八十三日。今中華民國已定改用陽曆。與日本昔年同矣。果能推行。則地球上遂有四分之三人民用此曆也。

回曆乃自摩罕默德自麥加及末第納亡走之前一月朔日起算。其曆無閏。乃純粹之陰曆。故其元旦年年退後。每隔三十二年半。卽可徧歷四季。此曆又合三十年爲一周。其中十九爲常年。餘則爲閏年。（譯者按、原文不言其閏屬何等。然上文謂其係純粹之陰曆。則此閏年。或者卽因校正月行而設。仍與陽曆無關也。誌之以供參考。）然其年與月行亦不能通合。故每二十四年。亦有一日之舛云。今回曆方在其第四十五周中。下次之新年。將在陽曆一千九百十二年十二月十一日。實此曆之第一千三百三十一年元旦日也。

綜觀以上各種曆法。可知陽曆雖仍多不完備之處。而已不得不謂爲此中之最簡最善者矣。且此時苟欲改曆。必較昔時困難倍蓰。昔者民衆本不知曆。故改革之影響。僅及於少數之有智識者。今也不然。夫旣欲改之。則必欲其通行。於是凡在被改曆法範圍內之村夫野老。將莫不受其影響。而今人於此類之改革。莫不極形其遲疑。舍少數例外者。殆終不能通行。此如法國之度量系統。人人知其善也。顧英美之人。仍沿用其舊名不改。美國種種度量衡等之單位改革。除幣制外。能得良好之結果者。亦惟計時之法而已。此事二十五年前卽已實行。第此之改革。乃專爲火車時刻而起。且未嘗使衆人略感不便。其始不過火車之人。依此新法而定時刻。次則製鐘者及公家之校時者從之。終則衆人羣舍太陽而以市鐘爲其時間之準則矣。

贊成改曆者。謂此事之益處至多。人民必樂從之。雖初改之時。略有不便。一世之後。習而安之矣。反對之者。則以美人不肯改用簡易拚字法之近事爲證。謂此法之益處。亦不亟於改曆。顧乃以當時總統羅斯福之威望。且終不能使之通行。他可推知也。

美國候補總統之三大政綱

譯美國世界雜誌

錢智修

塔孚脫 Mr. Taft

以下所述。本於塔孚脫之通牒及演說。又經麥堅來 Hon. Wm. B. McKinley 之認可。蓋麥堅來實塔孚脫之代表。爲其委員會之主席也。

一、託辣斯 The Trusts 問題

去年十二月五號。塔孚脫曾通牒國會。討論託辣斯問題。據彼之意。希爾孟之反對託辣斯律。The Sherman anti-trust law 實爲整理託辣斯之利器。更引大審院關於斯坦達煤油公司及煙公司之判決案。以爲該律有效之證據。又謂大公司之組織。並不違犯法律。惟其組織之宗旨。欲支配市價而壟斷商權。斯爲法律所當禁耳。塔氏之意。主張制定一律。列舉不公平之競爭而排斥之。而於各州公司之志願聯合團體。及公司委員會。頗致稱揚。謂此等團體。於託辣斯之解散。或依法定而重組時。可付以助理法庭之責任也。

二、稅則 The Tariff 問題

今年三月九號。塔孚脫在芝加高聯合俱樂部。The Union League Club 發表對於稅則最近之政見。其言曰。「當吾儕欲改革稅則之時。不可不知裁判所是認之事實。各種商業。俱與稅則有關。使吾輩不知其事實。而漫倡改革之議。則商業之受其阻礙者甚



塔孚脫

大」塔氏於去年國會開特別會議時。曾於各種稅則案。致否認之通牒。亦卽此意。彼於稅務經理所 The Tariff Commission 之設立。曾竭力提倡之。以爲當以保護主義爲抽稅之原則。而衡量國貨外貨生產費之不同。以定稅率之高下。而其不同之差率。則當由公正之稅務經理所定之。對於現在之稅法。雖不以爲完全。然頗謂於保護主義與國家經濟。兩有裨益。非經公正調査。得充分之通告以後。不必遽言改革也。

三、人民之發議權 Initiative 決議權 Referendum 與撤回權 Recall

當塔氏爲陸軍總長時。對於勃拉安 Mr. Bryan 要求決議權之舉。曾在一九〇七年八月十九號哥倫布之演說非難之。謂「人民而有決議權。不啻以四千萬選民。直接立法。實廢時失事之方法也。雖州政府所屬之地方。於或種議案。在一定制限之下。有可以適用人民之決議權者。若在聯邦政府。則決不適用也。」云云。及其爲總統時。於允許亞利桑那州 Arizona 憲法撤回裁判官之事。亦爲所否認。其言曰「使此等憲法條項。而適用於郡裁判官及州裁判官。則司法獨立權。必被破壞。而暴民專制。或由之而起。實爲自由政體之障礙。故凡憲法之有此等條項者。余必反對之。」今年三月八號。又在多勒多 Toledo 地方

演說曰「撤回判決案之事若行。則憲法解釋。將永無一致之時。實最危險之舉也。且余不知撤回權果有何用。徒使人民自由生命及財產之保障。因此而受牽擊。而於選民暫時占多數之意見。反無法以限制之。不亦深可異哉。」

羅斯福 Mr. Roosevelt 以下所述。爲羅斯福之政綱。亦經羅氏之認可而發表者也。

一、託辣斯問題

羅斯福對於希爾孟之反對託辣斯律。與塔夫脫爲直接之競爭。大審院反對煙草託辣斯之判決案。自羅氏視之。直爲美國法律史上最不合例之判案。於其所期之目的。決無效力。斯坦達煤油公司及煙草託辣斯之大資本家。反因是而得利益。而小股東則受其弊害。羅氏爲總統時。即主張管理大財產結合之政策。以爲此等管理政策。當爲極端的與有效的。與管理國家銀行及各州間之鐵路同。彼一九○八年三月二十八號之通牒。即指出現在反對託辣斯律之方式。將無益而有害。由斯坦達煤油公司及煙草託辣斯判案之結果觀之。羅氏之主張。信不謬也。

二、稅則問題

羅斯福於稅務經理所之設立。亦竭力主張之。謂當本稅務經理所之經驗。於各種稅則。逐項改正。以保持平允。塔夫脫於此等原則。現亦知之甚審。然未嘗企圖實行。以通牒於國會。且羅氏所謂稅則之根本問題。首在維持勞動家與農民之利益。尤爲塔氏所不解。羅氏近日在西北農業雜誌 The North-western Agriculturist 中。關於加那大稅務相互條約。著一論文。謂「將來改良稅則之條約。必不當使農民荷全部之負擔。而當使其給付與所得相應。」一九○十年九月三號。羅氏在蕭克斯孚爾斯城 Sioux Falls 演說。謂「關於保護勞動家之稅則。政府當有專部。以調查保護的工業之情形。而體察勞動家果得眞實利益與否。使調查之結果。而有或種勞動家未得其利益。則是項稅則。必當除去也。」



羅斯福

三、人民之發議權決議權撤回權

今年二月二十一號。羅斯福在哥倫布演說曰「余所主張之發議權與決議權。其行使之時。不當破壞代議政治。而當糾正代議政治之謬誤。發議權與決議權。人民之直接行動也。而賦與此權時。必當有豫防濫用或誤用之規定。要而言之。吾所主張之發議權與決議權。非爲代議政治之替代。而保存眞正的代議政治之一種方法而已。」羅氏於特雷德斯考脫判決案。The Dred Scott decision 更發表其撤回權之意見。以爲在聯邦制度之下。

而欲糾正判決案之謬誤。甚爲困難。昔林肯 Lincoln 早已言之。使判然州裁判所關於憲法問題之判決案。必當任人民之糾正。使判決案必須推翻之時。必當以民意爲憲法最後之解釋。惟仍須服從國家最高裁判所之動行耳。至撤回裁判官之事。羅氏亦詳說之。謂「吾輩之目的。在得良裁判官。使久於其任。而不良之裁判官。亦不可不撤回之。雖撤回權之行使。不過一種便宜的問題。以能避去爲最妙。而照現在之制度。則不良裁判官。直有恃而無恐。然則無論何種方法。但可以撤回之者。固余之所贊成也。」



威爾遜

威爾遜 Mr. Wilson 今年二月二十四號。威爾遜在納歟維爾城 Nashville 曾宣布對於託辣斯及稅則之意見。今分述之。

一、託辣斯問題

威爾遜之意。謂當以法律改良託辣斯之內容。其言曰。「今欲阻止人之乘磨託車。不必毀壞其車也。但當拘執乘車之人。而察其是否違法而已。於託辣斯。亦復如是。其公司之組織。不必解散之。惟濫用其權於法律範圍以外者。不得不排斥之耳。蓋無論何種不正當之事。必由一部分人而起。使能予此一部人以自悔之機會。則不正當之事。亦由是而止矣。

二、稅則問題

威爾遜在納歟維爾之演說曰。「從經濟交換之各方面觀之。彼競爭主義。已失其制定物價之勢力。而獨占主義。乃起而代之。今日有操縱市價之權者。大抵特有強固之保護故耳。」正月三號。在紐約民主黨國家俱樂部 The National Democratic Club 中。亦曾演說此事。謂「美國社會之弊害。」即由提倡保護主義太過之故。當局者拘一時之成見。竭力主張。而現在已受其禍。生產過度。而無大市場以消納之。不亦深可憂哉。」又曰「生產費之理論。最足動人。彼共和黨之所以主張比例保護 Proportion protection 者。亦欲比較國貨與外貨生產費之不同。而定稅率耳。雖然。國貨與外貨之分別。果何在哉。生產費不同之標準。果何自而定哉。彼共和黨之理想。以爲企業家既富。則國家亦因之而富。其實則不然也。吾輩之子孫。或有可以行自由貿易之日。余甚希望之。然關稅之負擔。終未能一時除去。故吾輩之所欲實行者。不在自由貿易。而在準歲入以定稅則。經此階級之後。我國之商業。或漸臻於穩固。此民主黨之根本主義也。」

三、人民之發案權決議權撤回權

威爾遜與勿爾吉尼阿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Virginia 教授達勃尼 R. H. Dabney 之書。曾論及此事。該書曾經刊布。其略曰「關於發案權決議權撤回權之事實。余蓋服從之。雖余之初意與理想。頗不以爲然。然提倡此事者。多本於個人之觀察與經驗。由其已經實行者觀之。並非與代議政體相反對。不過欲

回復代議政體之眞相而已。」又曰「關於一州之事。州政府自得判決之。不必受國家政策之覊束。惟裁判官之撤回。余頗不以爲然。且從現在觀之。撤回權之行使。亦不能出一地方也。」

哈爾門 Mr Harmon

哈爾門之政綱。仍分節述之。

一、託辣斯問題

今年正月十二號。哈氏在東聖路易 East Saint Louis 之民主黨俱樂部 The Democratic Club 演說曰。「現在全國之商業。已現停滯之象。是皆保護稅階之厲耳。保護稅既行。遂有不自然的競爭。而更以託辣斯之制抑制之。以爲如是。則其特別利益之來源。可不停止也。即提議改良者。亦祇在遏絕託辣斯之潮流。而不願改正稅則。以割棄利源。彼希爾孟之反對託辣律。與麥坚來之稅則律。蓋在同時審查。同時通過。詎知其稅則律之實行。即足以影響競爭。而保護獨占乎。然則爲今日計。又將如何。亦惟使工商業回復其自然勢力。除去其障礙。而不損害其合例事業而已。其第一步。在減少稅額。以國用爲標準。而去其不正之作用。稅額既減。則主要之惡因已去。一切事業。自復其常度。而其最要者。尤莫如犧牲地方感情。而提倡公共利益。此則約克遜 Jackson 所已言者也。



哈爾門

二、稅則問題

去年正月十七號。哈爾門在巴爾的摩爾 Baltimore 之演說。其一部分。即關於稅則問題者。其言曰。「余之所主張者。在以共歲入。爲徵稅之目的。無論何種手續。政府所徵之稅。祇能限於其本國之人民。稅金者。由消費之物品而徵集者也。人民消費額之多少。與其給付力之強弱。有一定之比例。故以正當之方法徵集之。自能平均其負擔。不必賦與生產者以徵稅之權也。且欲救正流弊。必不可狃於成法。從前之進口稅。既不能使勞動家受其實惠。是尤政府所當設法改良者也。」

三、人民之發議權決議案及撤回權

哈氏於今年二月八號。在倭海阿省 Ohio 憲法會中演說曰。「謂人民於立法事件有發議權與決議權。即能改良我國之代議制度。余實未之能信。蓋人類之事業。決不能無缺憾也。且法律之良楛。由實驗而知。現在各州中。已有企圖此事者。余則終屬懷疑。以各州尙未有何等經驗也。欲判斷他人。先當自己設身處地。余之所經歷。不過個人之事業。而謂能舉國家重要立法之實際。可以勝任愉快。余頗未能自信。除非其議案極爲簡單。不及詳細之款項耳。」

回教徒與佛教徒之接近

錢智修

譯十九世紀及其後。佩里 A. Vambery 原著

波斯的利波里摩洛哥之三方面。非回教徒同時受攻擊之處乎。西洋人之陵侮回教徒。從無如今日之甚者。反對回教之十字軍。亦無如今日之利害者。其原因果何在乎。將出於事機之偶然乎。抑由政治上之長慮卻顧。至今日而爆發乎。欲答此等問題。有當知者數事。數百年以來。回教國之文明。常與西洋文明。含敵意而起戰爭。此一事也。其戰爭之出發。常與其鄰國之政治情形相關。此二事也。自十九世紀以來。與西洋人之關係益切。其敵意亦愈深。此三事也。蓋今世紀文化與物質之進步。無不足使回教社會喪膽落志者。雖回教徒亦承認改革之必要。知西洋所以成功之方法。而欲模倣之。然終不能爲心理上之蛻化。振起國權。以與西洋人立於同等之地位。非其能力與熱心有未逮也。凡模倣西洋文明。非特當與新世界之觀念相合而已。又當盡棄其膠牢縛固之舊習。此實回教徒百年以來之難題也。而返觀西洋人則何如。其人民一方面。若立於旁觀中立之地位。而其政府一方面。則於回教徒之文明進步。注意甚切。回教徒之文明。增進一分。則西洋各政府之侵略政策。亦增進一分。至於所屢屢注慮者。無非恐其侵掠品之損失。或被攫於他人。至於傳播西洋文明。宣揚人道主義。無不置爲後圖者。要而言之。西洋人之目的。攫得殖民地而已。擴張領土而已。爲己國之工商業。建設新市場而已。征服外國。以增殖己國之勢力而已。是固累世相傳。至今不變者也。

由斯以觀。西洋政府之未得殖民地。與欲擴張殖民地者。其立心亦大可見矣。其所亟欲尋求者。祇在可以得領土之機會。至於其手段之正當與否。可以達其目的與否。蓋有所不暇計矣。而尤欲託傳正義。以爲其侵畧之口實。如回教國現狀之野蠻。秩序之棼亂。法律之放紛。國際交通之被其阻礙。皆其所援以自恕者矣。

此等口實。亦自有多少之真理。但觀摩洛哥之現狀。即已可知。夫摩洛哥。非富於天然物產之地乎。各種礦物。殆無不有之。植物尤超絕等倫。美麗之牧場。橡樹松柏之林。溪流甚多。灌漑平原。初不俟更用肥料。大麥小麥雀麥。種植易而收穫富。可以供給六倍於現在之人口。顧皆棄置而不顧。不亦深可惜乎。彼法國在摩洛哥之設施。既彰彰可見。而將來固尚可以有爲。然則聽其自然。固不如歡迎外國之文明干涉矣。

現在意大利。又侵入的利波里矣。該處之現狀。蓋與摩洛哥相似。其破壞法律。恣行劫掠。固吾儕所公認者也。雖土耳其已改立憲政體。使假以時日。未嘗不可以改良其現狀。然由今觀之。土政府固尚無何等決心。使以意大利人代之。其輸入文明。

不將更遠。改良政治。不將更有效乎。試引羅馬時之北斐洲證之。羅馬時之北斐洲。其經濟商業政治爲何如。而現在則又何如。遊歷所至。瓦礫塞途。壞宇頹垣。滿目皆是。此皆與東羅馬交通時繁盛之都市也。吾輩所以深惡痛嫉於阿剌伯人之野蠻。而亟欲除去之者。一念及此。其理由不甚足耶。

試更論波斯。波斯古代之文明。亦吾輩所深致驚歎者也。而現在則已淪慘境。無政府與無法律之騷擾。爲時已數百年。波斯政府。不過徒有其名。其所設施無非破壞其國家者。波斯之回教徒。得天獨厚。而政府之苛政。乃使之窮困無聊。凡古代之都市、宮殿、道路、橋梁、醫院、勸工場、隊商宿舍等。毀壞殆盡。瓦礫高堆。觸心動目。土地乾燥。全恃其地下之溝渠。發出水氣。今亦殘毀無遺。民居多在山間。與通衢大道。相距至遠。蓋慮爲過路官吏所見。而肆其掠奪也。其視官吏也。無論大小。皆以爲暴怒之天使。以殺人越貨爲事。不以扶植人民爲事也。」以上所述。即波斯今昔盛衰之不同也。波斯人亞伯剌罕佩。Ibraham Bey 曾著一書。以紀述其事。而以余遊歷所親見。及波斯前任英法使臣麥根堅 Melkon Khan 之說。亦復如是。思之尙令人震慄不置也。

回教社會之情狀。既棼亂如是。故歐洲之侵略政策。實爲正當。雖在戰爭期間。猶足以促進其改良也。蓋西力東漸之時。即秩序法律需入其地之時。亦即回教社會。脫水火而登袵席之時。彼輩之偏見與狂惑。既逐漸廓清矣。使歐人不懈益厲。宰制有方。行見弊害盡去。文明日進。撥亂世而見太平。猶旦暮間事耳。

歐洲政府之對於回教國。其所主之原則。大都如上所說而已。故百年以來。多持侵略主義。以剝奪回教徒之政權。回教國之在今日。已無一完全獨立者。雖土耳其帝國。亦受條約義務之拘束。其所以僅得存立者。不過在外交團嚴重監督之下。而仰其鼻息耳。至於阿富汗之愛彌哈伯烏爾烏拉 Emir Habib Ul Ullah 雖臣屬英國。猶存『陛下』"Majesty"之稱號。然虛名徒擁。縱可欺人。恐亦有不能自欺者矣。

雖然。彼回教徒之自處。又將何如乎。歐洲之文明。猶回教徒之強壯劑也。其輸入於回教國也。猶以強壯劑置於鍼刺之上也。然回教徒實不願受之。換言之。則自西力東漸以來。回教國尙無何等革新氣象是已。雖處埃蒲達爾哈密特 Abdul Hamid 專制淫威之下。而少年土耳其人。尙不能懲毖禍機。變心易慮。即極端民主黨。猶曰「與其被治於外國之自由政體。毋寧受本國專制政體之壓抑也。」

且彼輩之觀念。不能遽斥爲不智也。彼輩之社會。由『武裝宗教』"Religio Militans"而發達。挾武裝宗教之勢力。以宰制異種。操持威權者。蓋更歷數百年矣。雖今昔殊勢。又何能遽棄其優勝之地位乎。縱加寨教典。Gaza Preecpt 可以任人意而解釋。可蘭經 Koran 之信條。亦可隨時勢而變更。而其宗教之原理。曾以是享榮名而攫厚實者。固無恝然捨去之理。而耶穌教

之勢力。乃侵入其地。駸駸日大。其目光所接觸者。皆與其素習相違反。故雖暫時含忍。其靈魂上之隱恨。乃鬱結而不可解。其必至於互相水火。一發而不可制者。殆理有必至。勢有固然者矣。

使吾儕去其成心。以觀察亞洲之關係。則知回教徒與佛教徒。已漸相親睦。夫回教徒與佛教徒。非累世尋仇。各懷敵意者乎。此但就回教徒之行事觀之。即已可知。回教徒之區分人類也。其大別有二。一曰曼德殊西。Medjusi 崇拜偶像者也。一曰伊利噶塔勃。Ehli Kitab 研究經典者也。而伊利噶塔勃中。又分爲二。一不認亞剌伯經典 Arb Prophet 者。謂之楷費爾。Kafir 亦稱『不信。』一信四大經典之一者。(案四大經典。一曰託賴。Tora 即上帝之法律。二曰聖經 Bible 三曰讚美詩。Psalms 四曰可蘭經。)彼輩亦不以爲野蠻。伊利噶塔勃人。雖曾受人頭稅之壓迫。然其後則容忍而保護之。至曼德殊西人。幾無人類之權利。性命財產。徒供回教徒之魚肉而已。惟當曼德殊西人數過於回教徒之時。彼希利亞脫教律。Sheriat 或有時不用。而能偷一息之安。如印度被治於蒙古帝國時。其時之蘇丹。即以寬大有容著者。若在他處。則無不受極端之虐待。中亞細亞印度之錢業商。所遭境遇。尤爲慘傑。必時通賄賂。然後能保存其生命焉。

以可蘭經之解釋。猖獗迷謬。如是其甚。而波斯乃失其長於工業之人民。印度之波斯人 The Parsi 即不勝其國內回教徒之虐待而逃難異域者。今者在英國主權之下。已爲有用之臣民矣。要而言之。回教徒之致恨於曼德殊西人。實無所不用其極。雖奇亞爾人。The Ghiaur 彼輩所視爲不潔之模範。而欲排斥陵侮之者。猶不如曼德殊西人之甚。自吾遊歷亞洲所目覩。回教徒之於曼德殊西人。無不致非禮的仇恨也。

不謂近年以來。回教徒對於曼德殊西人之態度。忽然大變。試以對於日本之事論之。已令人驚詫不置。夫日本人。非崇信佛教而回教徒所謂曼德殊西人之一種乎。然其戰勝俄國也。凡行回教之國。殆無不歡欣忭喜。宗教之夙嫌盡釋。而國際之友誼日增。雖地理上之距離甚遠。交通之方法。固已尋得矣。尤可異者。此等友誼的運動。實由回教徒發起之。當日俄戰爭勝負未決之時。土耳其波斯阿剌伯蒙古人之報紙。已羣表同情。稱日人之勇概。至旅順對馬島既下。日人大占勝利。而大山、乃木、黑木、東鄉、諸將之名。在回教諸國。幾乎有口皆碑。尤有奇異之消息。謂多數日本人。已信伊斯蘭 Islam 之符呪。而改從回教。一時風傳殆遍焉。

此等消息。雖全出於訛傳。然日本人之欲與土耳其政府聯合。以抵制俄國。固企圖甚力。於公的方面。秘密的方面。無不積極進行。所不愜者。惟廢帝埃蒲逵爾哈密特。不墮其術中耳。其第一次則欲於東京及君士但丁堡間。爲外交上之關係。然因土國軍艦歐爾託噶稀爾。Ertogrul 在日本海岸沈沒。致無良好之結果。其第二次。則向土耳其政府。要求與歐洲列強受同等之

待遇。然土政府亦不允讓步。故就公的方面觀之。並無何等進步也。

然就祕密的方面論之。則亞洲兩教之交通。固甚親密。擔交通之責任者。爲兩教中之私人。而土耳其之傳教師。尤爲熱心。彼輩從葉爾地士 Yildiz 派赴遠東。經濟充足。見遠東之回教徒。則必語以客利夫 Caliph (回教徒帝王之稱) 之威權與富有。且令該處之回教徒。感化佛教徒。與之相結合焉。

沙力門歇克利愛芬地 Suleiman Shukri Effendi 者。亞納託利亞 Anatolia 之傳教師。而回教使臣之一也。嘗遊歷亞洲。於東方古國。有回教徒之處。足跡殆遍。彼之遊歷。於一九〇七年告竟。乃著一書曰『大旅行。』Siahati Kubra 以紀其事。在聖彼得堡發行。其書於歐洲之事物。皆蔑視之。尤以英人爲甚。視爲回教國最危險之仇敵。而極意稱歎崇拜偶像之支那人。以爲支那之寬大政府。與英國政府之苛殘酷烈。適相反對。而以回教徒與支那人相聯合。爲破壞歐洲勢力之必要也。

支那與回教國之關係。本屬特別。在中世紀時。支那古國之聲名。尙足以震驚西亞細亞與中亞細亞之人。而以其國之政權與美術。爲完美無倫。支那人 (Chini 之字義。本由美術而來。而丹靑繪畫。尤擅勝場。支那皇帝之稱號。更足表示其尊嚴。然則又何怪回教使徒與阿剌伯商人之觀光上國者。一入其地。即欽歎不置。雖以支那人之崇拜偶像。猶無間於其心乎。

自歐洲之勢力。侵被於遠東。而回教國與支那之感情。更爲強固。歐勢擴張一步。則兩國之感情亦增進一步。此則又可論者。蓋歐洲之侵略政策。固以兩國爲目的地。而兩國之現勢。又均無反抗之力。患難之交。所以益爲密切也。初尙默喩於心。祕而不發。迨日本戰勝強俄。竟公然宣布之。而支那之待遇回教徒。自雲南及東土耳其亂事以後。亦一變其手段。於回教徒之勇敢愛國。亦知之甚審。拳匪之亂。在支那之回教徒。頗爲出力。彼輩知歐洲人實爲回佛兩教之公敵。故欲羣策羣力。以決一死戰。今已在預備中矣。

支那官吏。於斯事亦贊助甚力。伊犂有土耳其文報紙一種。蓋得支那政府之補助金者。每以聯絡回教徒。抵制歐人爲事。其論說中有曰。「歐人之僭妄極矣。使吾輩不速即奮起。預備一有力之抵抗。則吾輩之自由。將爲所剝奪。吾輩之人種。亦將爲所陵滅。而欲救吾輩之貧困。尤當究技術上與農業上之新發明。以抵制外貨之輸入。」云云。其所以鼓舞而獎進之者。不由此可見耶。且回教徒之在支那者。尤能盡力於其政治改革之事業。初不俟他人之鼓舞。支那此次之革命。所以能傾覆滿廷者。回教徒亦與有力。革命首領孫逸仙。自歐洲歸國時。曾在馬耳塞 Marseille 宣言曰。「回教徒爲秩序與自由之故。而翊助支那人。支那人當永志勿忘。」然則回教徒之盡力於支那。支那人亦明認之矣。孫氏又曰。「回教國之長處甚多。然因是而歐洲人每生誤解。除黃禍以外。近且怵惕於『回回世界』Pan-Islamism 之實現。此則深可悲也。」

此等恐慌。吾儕且不必深論。所可異者。彼佛教國之人民。本不解『回回世界』之眞情者。亦欲以是恐嚇吾儕耳『回回世界』之眞情。吾儕研究有年。當吾旅行葉爾羌地土時。於該處人民之意志與希望。知之頗稔。而由現在以觀之。則終不足以動我之心。蓋欲『回回世界』之實現。必其組成之分子。固結不解。不受外力之摧破而後可。如德意同盟。斯拉夫民族同盟。而受俄國之保護。其實現固甚易。惟回教國不然。外國之政治與宗教。皆足以干涉而分散之。又何能遽合爲一體耶。

旅居印度之回教徒。計七千萬。頗足爲世界輕重。然二萬萬之印度土人。已足以克制之而有餘。在蒙古政權之下。又受同化。今殆無能爲矣。且英國之在印度。政治公平。力崇人道。尤足使回教徒捐除成見。以『耶教英國。』Pax Britannica 爲神賜之福祉。他處回教徒之受治於耶教國者。亦復如是。所可懼者。獨有埃及人耳。埃及之回教徒。計一千萬。與斐洲同教者相結合。人數日益增進。其將來之勢力。誠有不可輕視者。蓋斐洲之回教徒。其吸力甚大也。

就現在觀之。所謂『回回世界』者。尙非危險之仇敵。回教社會之政治的分子。既各相分立。而憚於列強之致疑。尤不敢企圖斯事。卽關於斯事之提議。亦亟欲避去之爲快也。

數年以前『土爾特循孟報』Terdjhuman 主筆加斯潑林斯克氏。Gasprinski 曾提議開回教大會於開義羅。Cairo 以該處在英國統治之下。有開會之自由。不若君士但丁堡之動受干涉也。其討論之事項。曾經宣布。謂祇限於宗教教育。而於政治問題無與。亦預防干涉之意。雖然。此等預防。大可不必。歐洲物質優勢。列強固自知之。曾是空虛無朕之言。而足恐嚇之乎。近者麥加 Mecca 地方。常有各處回教徒聚會。然使參拜靈地之舉。不足以結合大羣。則雖加以政治的企圖。恐亦無裨於事。回教之預言家曰。『信徒皆兄弟也。』其初意亦專屬宗教之範圍。至於世俗事務。則與各教相同。不過由是而引申之耳。

現在回教徒之重大問題。卽如何增進其教育程度與經濟程度。以維持其政局。而抵抗將來之侵侮是也。蓋欲回回世界之實現。必教育程度與經濟程度增進而後可。雖埃蒲達爾哈密特之道使於各處。於回教國之政局。無何等之效果。而就道德的方面論之。則各處之回教徒。已關心公益。日有進步。此非僧侶與教王之力也。回教徒之報紙。熱心毅力。警醒提撕。其功實不可誣也。

且回教國報紙之進步。證以往事而益足驚歎。蓋回教國慣例。禁止通俗文學甚嚴。讀報紙者。且目爲宗教之叛徒。布哈爾城。Bokhara 今猶如是。惟其首長密爾亞里姆。Mir Alim 曾受教育於聖彼得保者。主張改革。而提倡近世文明耳。

由斯以觀。余之所以稱揚其報紙之進步者。非虛語矣。而尤以波斯人與土耳其人之報。最爲有力。直足使亞洲回教國極遠之部分。互相維繫。阿穆斯克 Omsk 託波兒斯克 Tobolsk 之饑荒。開義羅、君士但丁堡、喀山、Kazan 孟買、Bombay 諸地之

回教徒。有籌款以振濟之者。非其提倡之功歟。

當意土戰爭之開始也。不特土耳其人之報紙紀其事而已。即韃靼、韃夏斯、Kirghiz 高加索、印度、阿剌伯人之報紙。亦莫不有長篇巨幅。以紀載戰地之消息。其義務投稿尤多。凡此皆各回教國互相關注之證據也。余於一八七七年俄土戰爭之紀事。亦有所搜集。一與現在之紀事相比較。其進步益覺顯然。雖所謂回回世界之運動。就現在而論。於西洋人在亞洲之勢力。尚無何等危險。而從又一方面觀之。回教徒與佛教徒。既漸相輯睦。與婆羅門教徒。亦相接近。實有不可輕量者。歐人在亞洲之勢力愈盛。則亞洲各部之聯合愈固。而其積怨亦由是而愈深矣」試以支那之事證之。支那五十年前。嘗在雲南及東土耳其斯坦。與回教徒開戰。近則以國家經費。資助土耳其報紙。既如前所述。而官吏之以公費修建禮拜寺者。亦所在多有。支那之回教徒。亦表示其愛國心。與耶教國反對。蓋東方各教徒。近年以來。益相接近。其集合名詞為亞洲。而其所反對者為歐洲。歐亞兩名詞。實東西戰爭之預兆也。雖此等聯合運動之含義。當局者或不自知之。而在旁觀人之眼光。則章灼已甚也。

然則歐人之專主無謂之侵伐。而欲摧殘其近世文明之萌櫱者。亦徒以挑撥惡感情而已。以亞洲之大。而欲一旦戰爭之。非特事機至險。尤須有極高之代價。謀國者又烏可不慎哉。

託辣斯問題

譯本年三月份美國北美洲評論報彼得格洛史克原著

楊錦森

美國人民之顧全大局者。對於託辣斯問題。其亦能發表一平允之意見乎。此一疑問。記者欲為美國人民一申論之。申論之前。請先釋其中一二名詞。夫美國人民之顧全大局者誰歟。豈彼利用政府重商政策。得蓄積多金或擁有巨權之少數人耶。曰否。此輩斷不肯自棄其利權。自削其勢力也。然則豈彼政界諸領袖。隨輿論所趨向而鼓吹其政見者耶。曰否。尋常人所尚未見及之事。此輩亦斷不肯主持而宣揚也。記者所謂美國人民之顧全大局者無他。在商界則為商賈之不與託辣斯相聯結者。在商界以外。則為有知識之人民之非以私利而反對託辣斯者。此兩種之人。猶法庭之陪審員。凡美國有疑難問題。牽涉全局而不易對付。則解決之權。不可不與此兩種之人也。

記者所謂平允之意見。無他。不計一己之利害。不遑私人之野心。審察事理之真是非而後宣示之意見。是也。如一千八百五十六年及一千八百六十年。共和黨對於黑奴問題。先曾審察是非而後力主奴制當廢之說。一千八百五十六年以前之二十年間。主張釋奴者。固亦未嘗無人。然而主其說者。非有省界之見。

橫亘胸中。卽有爲本黨爭權之心。是以其意見。終不能謂爲平允也。記者所言兩種之人。對於託辣斯問題。果能發表一平允之意見乎。苟此兩種之人能之。則此輩必亦能解決此絕難解決之託辣斯問題。且必能籌思一善策。使商界不受其害。而使美國人民。永不爲此難題所苦也。

美國政界中人。今大都力言巨公司之不可干涉政治。職是之故。乃主張種種改革。俾巨公司無所施其伎倆。如上議院議員之須由國民直接選舉。如國民對於行政上可以建議。如政事之取決於國民。如總統之由國民公同推舉然後由民選舉。皆是也。然此輩所主張之種種改革。苟有一二施行。或竟盡得施行。則巨公司之性質。將受其影響而變化乎。巨公司干涉政治之機會。亦能因而減少乎。必不能有是也。此種改革縱能一一施行。其影響於巨公司者。不過能使稍變其干涉之方法及干涉之手續耳。然其干涉政治。恐仍如故也。至於此輩之所以主張巨公司不可干涉政治之理由。則以爲凡百事業之頗大者。無不有害於民權。故政界中人。斷不可不盡力防阻。苟任干涉政治。則益使無所顧忌矣。此種政治思想。實始於曩時之嘗孟法案。Sherman Act 嘗孟法案之目的。不特欲擯斥大公司於政界之外。且欲擯斥之於商界之外。此種思想果合於情理乎。苟以此說推論之。則如今日之種種大事業當悉行廢棄。而吾人當效法上古時代。事事從簡從陋。此說之謬。顯然可見。卽或不以爲謬。則亦斷不能設諸實行。不能實行。則無幾何時而各大公司盡已恢復其勢力。其雄踞商界。干涉政治。恐將更甚於向時耳。蓋無論何種政策。關於政治或關於經濟。苟不能實行。則決不能自存於人心也。」

前節所言。固屬謬妄。除此謬說外。美國國民之顧全大局者。尙能共同發表一平允之意見乎。記者請得申論此問題一二。主要之事實。余所欲言之第一事實。余知顧全大局之國民。必皆以爲確實。其說若何。則最近二十年來。美國實業上之權力。漸爲少數之人所操。而此少數之人。旣得控制全國實業。遂能集巨資而成自古未有之巨富。此種現象。實爲美國今日政治上經濟上不寧靖之原因。余今所言。不過其現象而已。其因與果。則別爲一事。茲不贅及。然欲深明此現象。則余亦不得不爲讀者稍稍解釋因變爲果之原由。今請先設喻以譬之。

夫汽。空中之水也。空氣自海面收集水氣。則暫行儲積於空中。使不卽下落入地而仍歸於海。美國九千萬男女每歲儲積之金。無異空中之汽。及其以蓄金儲諸銀行。或用作資本以營業。則猶降雨之時。汽復歸至地面也。此種之收集餘資。亦屬至尋常事。無異於水氣之收集。不論其地之在田舍村落。或在巨城大鎭。不論其人之爲自食其力。抑爲富有資產。苟有餘款。其儲積則一也。儲積之金。有似雨水之蓄貯於一地者。如在鄉里營業之資本皆是也。其大多數則如水之流。先儲於本地之銀行。本地之銀行猶小溪也。次由本地之銀行以至附近城鎭之銀行。附近城鎭之銀行猶河也。次由附近城鎭之銀行以至諸巨城之銀行。諸巨城之銀行猶大江也。美國諸巨城如紐約。如芝加哥。

如波士頓。如費里特費。其蓄積之多金。大都來自無數之河。而此無數之河。復取諸不可勝數之小溪。而此不可勝數之小溪。則又取諸田舍村落間也。美國九千萬人每歲所儲金錢。尚不止一百四十萬萬。幾占美國全國財產七分之一。苟用作建築鐵道之費。則可以重築美國全國之鐵道。重建美國全國之車站。其外猶有餘資購車輛。昔上帝命摩西之言曰。汝但舉汝杖。伸汝手以向海。而今日美國之經濟界中。得此祕傳之方而有控制金融之能力者。蓋亦不過數人而已。

余請更設一喻以譬之。人皆知商業有盛衰。盛時事事皆發展。衰時事事皆頹落。兩者相去之間。卽表示商界之動力。盛時有此。故能進行。衰時無之。是以停頓。此動力猶一絕巨之氣車。此氣車所賴以駛行者。則各銀行所收集之儲金也。經商或業製造者。苟不能得此儲金之用。或利息之率太昂。借貸將受虧損。則經商之人。勢必暫緩進貨。俾得減少存貨。業製造者。亦勢必減少出品。於是工價削減。而工人有失業者。鐵路公司苟不能得此儲金之用。或以息率過高。不能借貸。則添築之支路。勢必卽行停工。繕修改良等事。亦必暫緩弗爲。昔已訂購之車輛。則又設法退貨。其結果亦爲工價之削減及工人之失業。股票掮客等不能得此儲金之用。或以息率飛漲。無自借貸。則掮客卽無資以購買股票。勢不得不賤售其所有之股票。賤售者多則投機事業。俱爲所損壞。經濟上之恐慌因以起矣。已而利息之率復歸於平。經商者業製造者鐵路公司股票掮客均能借得款項。則商業及製造業復行發展。鐵路公司仍實行其曩時所籌畫。投機事業。亦恢復其常度。股票之價。悉復其原。然則此一百四十萬萬流動之金錢。猶氣車所用之格索林(Gasoline)油耳。油多則速率增而進行疾。油少則停頓而不前。金多則凡百事業皆發展。金少則凡百事業皆頹落。其增減之權。今則爲數人所操。此數人之權力。能使凡百事業發展。亦能使凡百事業停頓。然其個人之財產。雖較常人爲巨。一旦盡行毀滅。亦於大局無害。蓋此數人權力之所以巨。惟以其能利用庶民儲蓄之金。若其個人之巨產。雖爲其能利用之原力。然與其權力之巨。固無甚直接之關係也。故今日美國經濟問題第一主要之事實無他。各大事業所恃者。名爲金錢之勢力。實卽庶民之儲金也。

託辣斯問題第二主要之事實。其爲重要。亦與第一事實相彷彿。凡欲解決託辣斯問題者。亦不可不詳細研究。且余亦知顧全大局之國民必皆以爲確實。天下無幸成之事。凡百事業之得以成就者。皆智者之腦力有以致之。如宏文巨著。如名畫。如醫院。如學校。如藏書樓。如種種慈善事業。其得以成就也。不知耗人幾許腦力。耗人幾許心血。實業亦莫不然。卽商業之集合。亦必智者而後能爲之。凡百事業。不論其爲鄉僻之田莊。抑爲碩大之託辣斯。其所以得自存者。卽足以表示曾有一人或數人因此耗腦力及心血也。夫個人之所以有著作權專利權財產權者。皆以無腦力則無思想。無思想則無所成就。是以凡人對於其所成就之事物。莫不有特權。腦力思想既爲其人之腦力思想。故

其成就之物。亦爲其人所有。財產之權。實基於此而發生。世人論託辣斯問題。苟絕不計及組織託辣斯者所耗之幾許腦力。而但知經濟上之權力漸爲少數之人所操。則其人但知其一而不知其二。其意見固甚偏向也。論託辣斯問題者。苟絕不念及經濟上之權力漸爲少數人所操之可慮。而但曰。無思想則無所成就。凡人之成績品。當作爲耗用腦力之報酬。則其人亦但知其一而不知其二。其意見固亦甚偏向也。完全之觀念。不可不包羅此兩方面之事實。公允之意見。不可不視此二者爲重要相等之事實。

託辣斯問題尚有一要點。其爲事實與否。世人之議論不一。故尚未能斷定。實業界之聯合以袪除競爭。對於社會。果有經濟上之價值乎。設有之。則組織託辣斯者。固未必皆以損人利己爲主義也。多數之人至今尚深信爲計學上之事實者。則組織託辣斯者。惟以損人利己爲主義。此外別無目的。多數之人既深信此說。於是議院之法制。法庭之判詞。皆以不論何種商業上之聯合爲違法。而其所以斥爲違法之理由。則惟以其爲聯合而已。託辣斯損人利己一說之影響於美國之立法司法兩部蓋若是。然託辣斯有害無益之說。果爲計學上之事實耶。總統塔孚脫對於商業之意見。似以爲古之時競爭未爲商業害。則今日及將來。競爭亦斷不能爲商業害也。此說果確乎。此非所謂堅持守舊之說乎。時勢有變遷。凡百事業亦均隨之而變遷。吾人抑能仍退爲古時之普通競爭乎。有公共性質之事業。如電燈街車飲水鐵道之屬。必不能有普通競爭。此種事業。不獨須聯合。且不可不專利。此蓋人人所以爲然者也。對於他種事業。此說其亦有一部份爲確切乎。譬如煤油託辣斯鋼鐵託辣斯等大事業。吾人苟分析之爲無數公司。俾得各自爲計。日相爭競。各部份之經營其業。其亦能如其未分析時之完善乎。夫爭競與扶助。對待之名詞也。有競爭卽不能互相扶助。此一疑問。實爲論託辣斯問題者爭辯之中心點。欲知託辣斯之果爲有損無益。抑並非無益。則不可不有計學上之知識。美人苟無計學上之知識。則斷不能深明此託辣斯大問題。如一千八百九十六年。美人對於幣制問題及金本位問題。固已有計學上之知識。故能解決完善。今則託辣斯問題應卽解決。然美人苟不研究對於託辣斯之計學上之理論。僅有少許之政治思想。則殊不足以解決之也。

營實業者。莫不以獲金錢增勢力爲主要之目的。至其手段。則其多數之人。皆欲遵守法律。而不願作奸犯科。苟美國之從事於立法者。招集無數商人之方謀聯合而不顧犯法者而謂之曰。競爭自由則物價昂而餘利薄。聯合進行則事事可力圖改良。改良則價落而利增。此爲聯合之益。固計學上之事實也。法律今承認之。汝儕苟取此因聯合而得之餘利。其外別無所希冀。則爲法律所弗禁。然汝儕聯合則汝儕之權力大增。汝儕苟用此因聯合而得之權力。惟以袪除競爭。壟斷居奇。不顧大局。則法律之所必不能許也。記者今又將設一疑問。美國立法之人設以此意立法而頒行之。則美國政治狀況與經濟狀況今日所不相適

合之處。其亦能因此而適合乎。夫美國之外。固已有數國。其法律已承認前言之計學上之事實。其立法也。卽以前言之意而立。美國苟欲與此數國競爭者。其立法之人能不以此意修訂其法律乎。

記者前言有兩種之人。各執一偏而不全之說以論託辣斯問題。偏向託辣斯者。殊未計及託辣斯所得權力對於社會之危險。是蓋僅見此一問題之正面而未見其反面者。反對託辣斯者。殊未計及聯合之有利爲計學上之事實。是蓋僅見此一問題之反面而未見其正面者。此二種之人之所見者雖異。其所見之不完全則等耳。余嘗聞商界中人之說矣。其第一問曰。創造大事業之權利。非人人之所有乎。其第二問曰。不謀聯合則大事業不能成就。聯合之權利。非亦人人之所有乎。其第三問曰。個人自有之權利。殊未爲政府所干涉。夫公司。個人所聯合而成者也。公司之權利。何獨爲政府所干涉乎。集此三疑問而論之。則其說似甚有理。個人事業自有之權利。苟與公司事業自有之權利。絕無區別。則其說殊不可非也。

個人事業自有之權利。與公司事業自有之權利果無區別乎。曰有之。二者之間。有一根本上之區別。個人事業。個人所成就者也。當其經營之際。其所得政府之助力。不過政府之保護而已。苟有人侵犯及其權利。則政府保護之。然而他人所得之保護。與其所得者亦相等。託辣斯或公司則殊不然。託辣斯者。多人所聯合以經營事業者也。其團體不獨爲政府之所保護。卽其結合。亦政府之所明許。個人事業以人爲么匿。一人之能力微。其壟斷也難。託辣斯與公司。其么匿無限制。託辣斯者。一國中之實業帝國也。個人事業。其經營之人遲早必死。死則其資產散。美國自拓殖時代以至於今。無一時不有遺產之律。蓋所以防阻個人一生積聚之金。至其已死之後尙日增而不已也。託辣斯則反是。其運命能永永無盡。故其積聚之財與力。能日增月益而絕無限制。個人除得有專賣權外。亦不能祛除競爭。蓋個人之爲力至微。在社會中不過最小之一分子。其力縱巨。終不能控御全體。而專賣權之爲物。一則有時間之限制。次則有物品之限制。故競爭之爲個人所祛除者。不過數種新發明之事物。而期滿之後。自然之競爭仍如故也。託辣斯又不然。苟政府絕不加以限制。則祛除競爭。殊非難事。其祛除競爭之能力。實卽政府之所與。蓋允准個人之互相聯結而組織託辣斯者。政府而已。託辣斯既成立。則其祛除競爭之能力。遠過於個人所得之專賣權。託辣斯之專利。不獨可絕無期限。而其專利之品。亦殊不限於數種新發明之事物。個人事業與託辣斯二者根本上之區別。蓋在此耳。其所以然者。則個人事業。以人爲么匿者也。而託辣斯則以政府明許組織之團體爲么匿者也。

偏向託辣斯者。如前節所申論。其說固不能謂爲平允。然而反對託辣斯者則又以爲託辣斯者。惟知壟斷居奇。其結果乃爲少數之人集巨資。其說蓋謂無論如何託辣斯終爲可憎之物。余以爲此說亦不平允。偏向託辣斯者之說。其失在僅見託辣斯之利

而不見其害。反對託辣斯者之說。其失在僅見託辣斯之害而不見其利。反對託辣斯尤甚者為白賴恩。Bryan 白賴恩論最高審判廳近日審結之煤油託辣斯煙葉託辣斯兩案。嘗發一疑問曰。作賊之人。豈必不合情理而後法律可以懲治之耶。毆人者。劫貨者。謀命者。豈亦必不合情理而後法律可以治其罪耶。白賴恩固以為耶穌十誡所言之罪惡與大事業之罪惡。絕無區別者也。白賴恩又以為自古以來人人所以為罪惡者。與夫託辣斯之手段二者實無殊也。然世人皆知專利之事未必盡屬有害。白賴恩豈忘之耶。譬如新事物之專賣權。新書之版權。不獨為應有。且於社會為有益也。且賞孟法案所禁阻者。阻礙商業之組合團體耳。凡組合之團體。苟於商業無所阻礙。則為賞孟法案所弗禁。白賴恩豈亦忘之耶。譬余以手觸人體。豈即毆人之明證乎。苟余手觸人體而其人覺痛楚。或余之伸手。懷有惡意。雖不致痛。亦傷其人之感情。若是則始得謂余毆人。苟余并無惡意。且不致痛。則雖手觸人體。何得即謂係毆人耶。夫專利與組合二事。亦若是耳。其專利及其組合。非即有害之明證。苟損及社會。則始得謂為有害耳。

專利之事。絕不損害社會者亦多。其已為世人所公[illegible]者。若鐵道。若電話。若電報。若電燈。此等事業。經營苟得其術。則殊於社會有益。而其所以能有益者。則惟以其為專利事業耳。組合之事業亦然。其有益於社會者亦多。而其所以能有益者。亦惟以其為聯合之事業。譬如自牧牛之場以至於售肉之肆。牲畜公司今日所獲之酬資。僅一生的之十分之一。而曩日之屠者。自行屠牛。或小公司之各自為業。不謀集中。則一磅之肉。需五生的之酬。又譬曩日屠者屠一牛。索金五元。今日牲畜公司屠一牛。索金僅一元半。則白賴恩君仍將主張視牲畜公司若刑事上之罪犯乎。又譬如禁止組合。則屠宰滌割之費。必不能如今日之低。然則世人仍將堅持組合可憎之說。而使食肉者或牧牛者受其虧乎。屠宰滌割之費。苟三四倍於今日。則受虧者非食肉之人。即牧牛之農。肉價因此而昂。則食肉者受虧。肉價不因此而漲落。則農民受其虧。然而白賴恩君仍曰。曩日之屠人。今何往哉。余今亦試發一二疑問。夫有鐵道則公車廢。公車之御人。今何往哉。有割麥機器則割麥之小刀廢。昔日以手割麥之個人。今何往哉。有各種之機械則手工廢。曩時之以手治藝者。今又何往哉。余今自作答詞。此輩今已易業。而其所得工資。則今日較往時為多。其作工時間。則今日較往日為短也。然則昔今之變遷。果有益於大局乎。凡事之有益大局者。即有人因此一時流離失所。終亦能獲其益也。然余撰此文之本旨。固非嘗欲為牲畜公司辯護。凡余此節所言。盡屬比擬之詞。余固未嘗欲斷定牲畜公司之有益。而余所欲辨明之要點無他。凡屬有益之事。斷不可以其為組合之事業而即斥為罪惡。託辣斯所成就者。若者為有益。若者為有害。安可絕無區別哉。

余以為美國人之顧全大局者。苟欲發表一平允之意見。則其第

一步當廢棄此偏而不全之兩說。商界中人。無論其與託辣斯相聯結與否。其意識之中。莫不有一牢不可破之成見。且深信爲一定不易之原理。以爲一切阻礙人民行動之事。不論其所阻礙者爲個人。抑爲多數個人所結合之團體。其侵犯人民之自由則一也。其背逆民權之原旨則一也。商界中人苟能廢棄此牢不可破之成見。則其一部份之不與託辣斯相聯結者。必能以公正之目光。審察託辣斯問題。而辨別組合之利害。組合之利與害二者之區別。實爲一情理上之見解。吾人不欲發表一公正平允之見解則已。果欲爲之。則首當知兩方面對於自然之權利。其說皆謬。一說以政府所與之組合權爲自然之權利。固屬未明界說。一說以所有組合悉爲侵奪人民之自然權利之具。則僅見其表面而未察其內容。操此二說之人。斷不能知近世組合事業利用羣力之眞原由眞關係及眞功用也。

託辣斯問題中。吾人所尤須注意者。實爲情理上之權利。而非法律上之權利。蓋以全局而論。則美國之種種事業。今殊興盛。以計學之原理而論。則美國種種實事之組織。頗得其宜。然而以商界中人之目光觀之。則興盛之中。隱約含有危機。如赤日雖猶未沈。紅光四射。而墨雲當中天。急雨且與疾雷俱至。行將破壞一切。故其心恒戰戰兢兢跼蹐而不自安也。遵守法律之營業者。皆不能知違法與不違法二者之界綫。而以庶民之目光觀之。則凡百事業雖興盛。其利益之分配。則絕不公允。有數種之人。其所得之利益。乃遠過於其所應得。此兩種之見解。皆以情理上之權利立說者也。夫遵守法律之商人。應由政府明示其法律。使其心了然於違法不違法之界綫。此其情理上之權利也。古之時有暴君。以其所頒佈之法令。張諸絕高之處。俾其民能望見之而不能讀其文。俾其民能望見之。彼固自以爲已遵守習慣而頒佈其法令。俾其民不能讀其文。則彼固不欲其民知法律。其民不知法律。渠庶能生殺任意以逞其狂暴也。此種之人。久已爲古今之人所唾罵。是以美國之經商者。皆有一情理上之權利。以得顯明易解之法律。此則爲商人而言者也。但對於此一問題。應得情理上之權利者。不獨經商之人而已。美國庶民人人亦有一情理上之權利。其權利維何。則一國之興盛。人人皆當享其益。各人所應得之益。斷不可奪而弗與其人。蓋在人民一方面。固無情理上之權利爲商界中人訂立詞意不顯明之法律。而在商人一方面。亦無情理上之權利僅與庶民以衣食住而已則坐享其餘。夫吾人之生於此世。寧專爲麵包耶。美國實業界諸團體。既有組合權及專利權。其亦能仍與個人以自由之權及自行施展其能力之機會乎。其亦能仍與個人以相當之酬報乎。此卽今日最重要之問題也。美國之他種事業。固莫不能若是。如工程。如農業。如文學。如律師醫士等職業。人人有自由之權。人人能自行施展其能力。其酬報亦公允。在實業界中。當個人各自營業之時。固亦如是。今如組合而成之事業。事業之得有組合權者。其亦能若是乎。余深望其能若是。此蓋今世之人所當從事經營者也。

吾人今日所當從事於建設之事業。自數方面觀之。較諸建設美國者所成就之事業。尤爲偉大。尤爲艱難。建設美國政府者之第一目的爲個人之自由。經營今日之事者。其第一目的亦爲個人之自由。古之人與今之人。皆欲保全個人自由之權。使不爲他人所侵奪。且欲使個人之能力。亦得各自施展。然而古之時與今之時。皆有一根本上之事實。則社會之中。有數種事業。吾人苟以獨力經營。其效果殊不能盡善盡美。更有數種事業。吾人斷不可不組合團體以從事於經營。而此數種事業。設不合羣力以爲之。則決無成就之望也。建設美國之人昔日所對付之問題。政治上之問題也。其經營之事業 則支配政權之幺匿也當其籌畫之際。一則欲使政權幺匿之支配不侵犯個人之自由。二則欲使其支配無所阻礙於個人能力之施展。三則欲使其支配得當。庶羣力可以組合而爲社會謀幸福。建國之人所籌畫者如是。其所成就者維何。則今日美國人民人人遵守之憲法也。

今日美國人所當從事於經營者。亦與建國者所成就之事業相髣髴。惟昔則爲政治上之問題而今則爲經濟上之問題耳。今人所當經營者無他。支配實業權之幺匿而已。今人籌畫之際。首當使實業權幺匿之支配不侵犯個人之自由。次當使其支配無所阻礙於個人能力之施展。又次當使其支配得宜。庶羣力可以組合而爲社會謀公共之利益。建國者之成績品爲憲法。今人須經營之事業又當作何狀者。則其端緒至繁。且極複雜。斷非一人之腦力所能籌畫者。但對於此複雜難解之問題、余自信能發表一二意見。以供從事經營者之商榷。於大局恐亦不無小補也。

余今先發一疑問。夫不違法之商業。將若何始能有自由之氣象乎。今日有無數之事業。其局面不可不大。其經營之魄力不可不巨。苟不從事組合。亦斷不能有所成就。工作之人。既不得不爲組合之公司工作。則欲保守其個人之自由。俾得施展其一己之能力。將若何而後能之耶。此自由權之第一種障礙 無他。當孟反對託辣斯之法案與各省之反對託辣斯法案也。此等法案。苟稍有限制。則爲必要。當存而不當廢。然有一端。則不可不加修改。諸法案所言商業上之阻礙。當有一新界說。蓋今日之大事業既不得不以巨力經營 惟舉動之實有損害社會之效果者。方得謂爲商業上之阻礙。苟但有損害社會之能力。而並無損害社會之實事。仍不得謂爲商業上之阻礙也。

密蘇里省高等法院 Supreme Court of Missouri 對於萬國刈穫器公司一案之判詞。以記者論之。殊不能謂爲公允。此法院所得之事實有四。(一)當百物騰貴之際。該託辣斯。並未加昂其刈穫機械之售價以苦農。(二)該託辣斯亦未以惡劣損壞之機械售人。(三)該託辣斯對於繕修一項。不獨無害於農。且殊有益。(四)該託辣斯既處於困難之地位。爲自固起見。勢不得不組合以祛除競爭。事實雖若是。而其判詞。則仍反對刈穫器託辣斯。而其所藉口者。則不過一行組合卽有損害社會之能力而已。至其果會損害與否。則殊非所計也。

密蘇里省高等法院對於該省反對託辣斯法案之解釋。蓋偏昔人

對於託辣斯問題之陳舊見解也。夫昔人之所以有此種見解者。則以實業上之組合。在其時絕無經濟上之價值。遂以居奇壟斷為組合之惟一目的。而今人殊未察今昔時勢之不同。仍拘守陳舊之說。豈不知組合之對於社會。在事實上今頗有經濟上之價值乎。余深信苟復有託辣斯巨案之發現。則美國最高法院 Supreme Court of the United States 對於萱孟法案之解釋。必不仍抱此陳舊之見解也。譬有組合之約。在五十年前締結之時。固以自利為惟一之目的。對於社會。遂有害而無益。然至今日。情勢既已大變。則同一之組合約。或且抱有經濟上之目的。非惟無害於社會。且能有益於大局。果若是則不論其曩日之為何。今終不可指斥為商務之阻礙也。吾人苟研究與此一問題有關係諸訟案。則英美兩國最先各訟案。被告必實曾設法損害他人。法院始加以罪。被告苟確有損人之意。則法院亦懲罰之。然設僅有損人之能力。則法院不之懲也。英國議院亦嘗通過法律禁止商業上同業之組合。而其確有害人之效果與否。殊未為所計及。此律頒行未久。即為議院所廢。今美國最高法院對於萱孟法案之解釋。如不能棄彼陳舊之見解。而注重於今日託辣斯在經濟上之價值。則美國上下議院不可不修改現行之萱孟反對託辣斯法案也。設上下議院。果將此萱孟法案修改。或最高法院。為商業之阻礙一名詞定一妥洽切當之界說。不違法之商業。仍將何由而得自由之氣象乎。個人復將何自而得保全其自由。并得施展其能力乎。此誠一疑問哉。余請更申言之。修改法案妥定界說之後。將若何措諸實行。始能使商界中人既皆知法令之意義。復不以損人為主義乎。

美國實業有一大部份。其經營者非託辣斯而為尋常之公司與個人。控制之權。既不操諸一公司或一人。故同業中人。仍日以競爭為事。然有時則由各家代表。集議業中種種問題如經商情況出貨多寡售價昂賤之類。其集議之期。則有定者有之。無定者亦有之。此與正式組合絕不相同。謂之同業公議可也。謂之同業組合。必不可也。然而萱孟法案。則視與組合相等。萱孟法案所禁阻者。為阻礙商業之締約。而同業公議。即包含於締約兩字意義之中。余以為此節亦應修改。同業公議。當為法律所弗禁。然與議各公司。須皆為曾在中央政府註冊之公司。集議之手續以及議決之事件。須由公司管理局監察及許可。該局表同意則行。反對則否。若是則同議中人公議之售價。必先得公司管理局之同意而後能措之於實行。是蓋即德國現行之制度也。此制既行。即有人預告集議之公司。何者為法律所弗禁。何者為法律所弗許。集議之公司。遂得有所適從。設各公司不先詢公司管理局之意見。或已詢意見而不之遵守。則司法之人之懲治其罪。即不能謂為不公矣。

然設一業之中。有一絕巨之公司。其勢力之強。足以控制全業。遂能壟斷市價。祛除競爭。則余以為政府當定一盈餘之最高率以作標準。公司資本。實數若干。則其盈餘至多不得過百分之

若干分。此一法也。又一法則令公司管理局監察其營業。且定一最昂之售價以作標準。而此售價之標準。公司管理局可以審時度勢。隨意增減。凡局員所命。公司苟一一遵守。則政府即不以菅孟法案羅織其罪。蓋公司之較小者。固可集同業而公議。而力能控制全業之公司。盈餘標準。苟一時難於斷定。則售價標準。不可不定。組合在經濟上之利益。不可為法律所禁止。然法律當即以此為託辣斯違法不違法二者之界線。苟出此界綫一步。壟斷市價。鏟除競爭以圖私利。則法律亦應禁阻。巨公司之營業。既由公司管理局監察。其售價之標準。復由此局斷定。則公司當預知何者為犯法。何者為否。苟其明知故犯。而政府以菅孟法案懲治其罪。則亦不得謂為不公矣。

至於公司管理局之局員。自不得不以國人充當。蓋上帝所造之高等動物。固無有靈於人者。即或有之。恐吾國人亦不願任用異種之動物。況全世界之事物。不論其為社會的。政治的。抑為經濟的。未有能不用人力者也。苟美國人不能信任他人。以為局員當此重任。恐難盡責。或致舞弊徇私。貽害社會。則以美國之閱歷而論。關於公共事業各局所之職員。大率能盡其義務。秉公而無私。此一事實。即商界中人。今亦漸知其確。且吾人設不以此大權授公司管理局。則其權即操諸託辣斯之手。經營託辣斯者。固亦人也。而吾人苟以此權授公司管理局。局員之意見。縱或時有謬誤。然恆有法庭之糾正。法官之言論。大足為局員指示正路。積久則公司管理局亦能明定一辦事之手續矣。試設譬以喻之。則法官之言論猶航海之圖。公司管理局猶駕駛之人。駕駛者得圖。即遵圖中航線而行。雖或時離航線。苟能堅誌方向。大致無誤。終必能達其所欲至之地也。

美國少數實業家之暴富。余前已約略言及。茲請再詳論之。夫此少數之人之所以得擁有古來所無之巨資者。實業之組合。實有以致之。其居積時間之短。則尤堪訝異。此少數之人。在此數十年間。大都自貧無多金。一變而為富有千萬。其巨富之源。蓋即上帝所特儲以備人類採取之財源。其所以能積聚之故。則美國全國之資本。既盡為此輩所控制。而美國全國之實業。此輩幾又獨握其大權也。

美國社會狀況之擾亂。此蓋其根本上之原因。他種原因。固亦未嘗無之。但以重要而論。則集合其餘原因。尚不能抵此一因。譬一鮮妍可愛之蘋果。有蟲盤踞核中。此即猶核中之蟲也。而巨金已集。散之大非易事。昔日之政府。絕未計及組合為實業之要素。殊不能辭其疏忽之咎。社會狀況。今日遂至於此。昔已誤者。今雖祇得任之。然一誤豈容再誤。自今以往。當道者安可不深為注意。以防巨富之人之日益多。而貧富之相去之日益遠乎。政府苟注重於此。則世事之變遷無定。彼少數之人今已積得巨貲者。政府雖不能散其貲財。其貲財亦終必至於自散也。

然余之作此說。亦非欲均貧富。余固不主張凡有才能之人。有所成就之後。不應得相當之酬報。余亦不主張凡有才能之人。

所得酬報。應人人相等。富有財產之人。有用於社會者亦絕多。而其所以能有用於社會者。卽其能富而不吝有以致之。然則余所主張者維何。今之人有以其巨大無倫之財力控制實業揮用貲本者。其所組織之託辣斯。既成全國資本彙流之所歸。而實則不過一欺詐之局紿人之網。此種情事。吾人斷不可不設法祛除也。」

其策若何。余以爲凡公司之原料品。大半非購諸本省而購諸省外者。或其出產品。大半非售諸本省而售諸省外者。則首當迫令在中央政府註冊。使中央政府得有控制之權。於是訂種種規則以約束之。如資本不得浮報。紅利不可妄給。證劵須從簡單之類。果若是則此公司始爲眞託辣斯。蓋託辣斯一名詞。本當作信任二字解。果如是則此公司始能不負其股東之所託而永爲其股東所信任也。

凡余以上所云。爲美國實業根本上之改革。美國人民所均當注意者也。蓋欲脫美國於危險之狀況。惟此一法而已。當耶魯Yale大學校哈特雷Hadley大教授等。奉命研究此一問題之時。余所望於大教授者甚奢。然其效果。殊不能滿人意。其所以然者。或其所得權力。苦於微薄。遂至於此。窺其意旨。似以爲苟令公司成一使用資本之適宜之機關。則猶擔保其必不至於失敗。故遂不欲令成一適宜之機關。此種見解。余殊不能不謂爲狹陋。蓋哈特雷等。似以公司爲實業之一種器械而已。實則公司之爲物。其能力功用。均非器械可比。夫公司者。實業界之政府也。苟其治理得宜。則於美國人民之生財一端。大有裨益。今如美國各大公司。漸願令其所雇之人分潤餘利。美國人民。亦漸知股東應與工人分利之理由。且謂如此方爲公允。美國將來之公司政策。卽此一端。亦不可不注意也。

余今試更以此篇所論各端。舉其主要者爲讀者一一述之。（一）營實業者。不論其爲個人。爲小公司。抑爲託辣斯。首當與個人以自由。俾得各自施展其能力。（二）託辣斯苟爲有益社會之事。法律當不之禁。（三）託辣斯苟爲有害社會之事。法律當不之許。（四）何者爲有益社會之事。何者爲有害社會之事。當由一特設之機關判決之。（五）有益有害之判決。須於事前爲之。（六）商界中人苟不預向此特設之機關詢問其意向。則事後之判決。須令全國之法院爲之。（七）公司營業之機會。當爲人人之所有。而個人投入公司之資本。當爲國家所保護。使不爲公司中一二主要人物所妄用。

美國間有絕重要之問題。須由其人民公同解決者。遇此則全國爲法庭而輿論爲判詞。商農工三界之人。均爲承審陪審之員。託辣斯問題。蓋卽一問題之如是者也。作簡單語申言之。則託辣斯問題無他。美國之法律與其實業。每致互相牴觸。自今以往。法律與實業能不相牴觸而共圖進行耶。實業之組合在經濟上之價值。當令庶民知之。今日非其時耶。當一千八百九十六年間。政界中人。鼓吹金本位主義。不遺餘力。卒使美人共知金本位在經濟上之價值。今日政界中人。亦當消除植黨營私之意。而令美國之民人人知組合之價值也。

黃禍論

節譯勃蘭德 J.O.P.Bland 原著　錢智修

西洋之物質競爭。有一相當之刑罰也。一國之商業。皆以軍隊爲保護。當其安居樂業之時。心目之中。常以禍至無日爲慮。晨起閱報。惟怵惕於戰釁之將開。而以英國爲尤甚。英國者。世界之富國也。其國家之生命。與其海權相關。懼戰禍而防侵伐。蓋與在拿破命時代無異矣。且今之時局。與百年前不同。經濟之壓迫。與軍事之負擔。既日進無疆。而政治上之原動力與反動力。亦雲譎波詭而不能豫料。一言以蔽之。則科學時代之生存競爭。已使文明國之腦筋。成一種慢性病。而日修戰備以注視其鄰國而已。英之於德也。美之於日也。西班牙之於法也。所爲惟日孜孜。各不相下者。詎非欲以世界未被保護之各部分。加入其版圖哉。惟一念及黃禍之說。則各國之猜忌。又因而消散。大敵當前。自保之公共性。油然而起。有不得不互相聯合者矣。

由古代之歷史。及近世之經驗觀之。黃禍之說。殆不過一幻想而已。然此等幻想。何足以惹政治家之注意。新聞記者尤屢屢提及之。彼輩有見於日本之師克戰勝。遂謂亞洲諸國。已成一活潑之社會。雖中國印度之人。素愛和平者。亦謂其遺傳之風俗信仰。已全然改變。夫風俗信仰者。人類之靈魂也。國家生活之要素也。彼日本之政治家與軍人。所以有強毅不屈之風者。其養成而訓練之。殆非一朝一夕之功。而中國與印度則不然。其累代相傳之哲學與理想。已使此兩大人種。對於暴君外寇。無抵抗之能力。縱有騷擾不靖之聲。突起於遠東。又安足爲歐洲文明之禍乎。

東洋之魔力。其西洋之勁敵乎。彼等智識之尊嚴。其足爲物質文明之患乎。此吾人所常縈魂夢而深加敬憚者也。惟在歷史事情及眞實狀況中。苦無何等證據耳。彼黃禍論之根據。謂東洋人將爲有意識之結合。此與謂西歐之人。將互相結合。以反對美洲。又何以異。吾有以知其必不能也。天演公例。適者生存。在亞洲亦適用之。其人民之斲木汲水。與約亨 Johann 時代相同。證諸高麗之近代史而益信。孤立之習慣。孔佛之教旨。浸淫積漸於其心。遂使東洋民族。常處劣敗之地位。雖有愛國之學生。及政治家與空想家。又何能用其魔術。以不變人心乎。至於中國。則劣弱尤甚。軍人之階級與法典。如日本所謂武士道者。初不見於中國。欲其轉弱爲強。誠有難言者矣。雖近頃之革命。已從一般曾受教育者之行動。微露其國家聯合之希望。而從歷史上之先例與原則觀之。欲中國之民。於軍事政治。有適當之能力。猶非加以數十年之教育不可也。

食稅之滿族。既失勢矣。孫逸仙之黨人。既宣布共和政體之成

立矣。而南北擾攘之中。其變故亦環生迭起。蒙古之求俄保護也。西藏之脫離羈絆也。而滿洲則因地理上之關係。復有步高麗後塵之勢。是亦中國之不幸矣。然黃禍之幻想。猶糾結於西洋人之腦中而不能去。以謂此次之事變。足證中國民族。已睡夢初醒。爲搆釁尋仇之預備。數禮拜前。英國報紙。因南京參議院議決徵兵案。遂預計中國之兵。謂不及數年。必可達四百萬之數。而留心時事者。更謂印度中國日本。有聯合爲一。向人挑戰之趨勢。蘭希教授 Professor Reinsch 者。『遠東之思想與政況』The Intellectual and Political Current in the Far East 之著者也。於中國之歷史文學。研究甚深。中國人之性質。和平而靜穆。亦知之有素。顧一千九百十一年四月改良兵制之淸諭。竟能使彼發如下之言論。其言曰。

「龐大之民族。已睡夢初醒。爲活潑努力之行動矣。平和之中國。素安疲弱者。曾不逾時。即成爲軍事國矣。此吾人今日所目擊者也。彼其國力強固。奮發有爲之意思。多於各種公共布告表示之。現已籌大宗經費。爲軍事預備。遍及於各省。雖學校之兒童。亦授以軍事性質之教育。可以編入軍隊矣。」

彼在他處更曰。

「彼中國造成惡果之舊思想。雖當抵抗他人之時。亦極爲靜止者。現已泰半除去。而有一種新思想代之而興。以爲非積極的行動。必不能解決國家生活之難題也。

當中國之人民。歸附於革命軍時。此等言論。流行最廣。新中國之態度。達於極點。故蘭希教授。遂信中國之兵。已編制完全。而軍備充足。不知中國人之言論。未必即爲實事。制定一法。亦未必即能守法。其中蓋有一大阻隔也。彼以愛國捐償還外債之法。及南京婦女要求選舉權之事。非其明證歟。

夫余之所以爲此言者。非謂中國人決無軍人資格。雖以適當之訓練。一定之支給。而不能使之耐勞善戰也。中國人之體魄智識膽略。皆極爲強固。其中數省之農民。尤精卓極倫。足供選練。此固英國軍官及軍事批評家所一致承認者也。然欲爲軍事國。非專恃有強壯之軍士所能逮事。猶之欲爲完全之政治家。非專恃智識熱心所能逮事也。其尤要者爲道德心。而中國之政治家與軍人則於此點最爲缺乏。昔戈登將軍。(General Gordon 統率中國兵隊。幾十五年。經驗之深。殆非人所能及。亦謂中國之兵。以道德心缺乏之故。必不能與歐洲抗衡。淸軍與金田軍之激戰。彼嘗親身見之。而據彼之意。終以道德缺乏。不能稱爲善戰之人種。當一千八百七十四年。中國預備與俄國開戰時。彼更通告中國。謂此後不宜購船礮。致惹起侵掠國之野心。中國之受其教益。非淺鮮矣。戈登於中國南方之軍人。其性質善良。可以訓練、知之甚審。幾與威海衛之英國軍官。崇拜山東人同。然終不信中國之能。爲擾亂西洋和平之符號。且謂購置軍械。空文改革。決無濟於實事。而以軍制改良。當從財政改良入手。一千九百零八年之觀秋操者。其意見亦與之相同。觀於滿洲政府之瓦解。益足證其言之可信矣。(下略)

西洋之人。所以過計中國近來之兵力者。其原因甚多。彼中國外交家與官吏之政策。嘗欲模倣侵掠國之行動。以擴張兵力。則其原因之最重要者也。自一千九百零二年變法以來。受教育於日本之中國軍官。多充當教練師者。洋操之兵。既逐漸增多。於是西洋人亦遂信中國之軍制。不難與歐洲抗衡。及日本戰勝強俄。中國之愛國者與官場。尤喜談徵兵之制。謂不及數年。可以有兵二百萬。西洋之人。受其迷惑。益形惶遽。惠爾氏 Putnam Weale 於一千九百零五年著論。雖知中國之將材缺乏。經濟困難。顧謂五年之後。中國將有步兵三十六萬人。至一千九百十五年。且有一百五十萬人。可以出戰。日本之兵數。必不能與之相敵。而不敢侵侮之云云。而四年以前。赫德氏 Sir Robert Hart 爲中國籌商拳匪賠款時。其言論更厲張皇。謂五十年後。必有數百萬之拳匪。供中國政府之驅遣。德皇聞之。遂預想蒙古人種之來侵。而願以德國爲領袖。合歐洲之兵以抵抗之。由斯以觀。吾人之怵惕於黃禍之實現。亦無足怪矣。

俄國與日本開戰之後。所訂條約。不啻瓜分中國北方之領土。故對於中國之軍事預備。與蒙古移民之增多。皆嚴密注慮。黃禍之說。頗有信之者。一千九百零十年之秋。俄國陸軍大臣。嘗在聖彼得堡。建議拒絕中國之建築錦(錦州)齊(齊齊哈爾)愛(愛琿)鐵路。恰(恰克圖)庫(庫倫)鐵路之建築。亦請拒絕之。謂如是則中國失戰略之便利。而俄國之地位。可不至受其動搖也。雖閣議之意見。與彼同否。非吾儕所知。而西伯利亞與滿洲之俄國軍官。固常有此等思想。如一千九百年伯蘭峨維申 Blagovestchensk 之屠戮華人。一千九百零四年之十月。驅華人於海濱。其舉動甚爲無理。究其起因。亦不過謂亞洲人種之所已行者。他種人亦可尤而效之而已。而其所解釋於世界者。則以紅鬍子聯合之可懼。爲其一千九百年以來侵略滿洲之口實。近者復與日本相合。以反對四國借款。然謂其防中國之兵禍。毋寧謂其防滿洲利益。爲他國所侵也。

俄國之外交政策。常偏於理想之激動。而受個人感情之影響。故其用意何如。頗難斷定。若論日本。則可決其於中國兵力。毫無所懼者。其耳目既遍布於各省。其軍事與商業。亦確有經驗。無論何種謠惑。決不足以移易之。中國而至分裂。則日本即乘機取利。惟英日同盟之主旨。在保全中國。而其國內之財政情形。亦未足以有爲。不得不稍加審慎耳。此所以宣言監督中國之借債。及限制中國之練兵。爲其近鄰之權利者。實以俄人爲主動也。

現在北京與各省之地位。益使俄國之外交政策。堅持其舊態。則試就現在地位論之。彼新選總統袁世凱。非嘗以專制著稱者乎。乃在北京。竟遇兵變之事。且謀叛之兵。又爲素服袁氏。以馴練整齊。見稱於歐人者。而其彈壓而平定之者。則反爲舊式之兵。然則中國之情形。亦可知矣。抑尤有甚者。當袁氏之答謝英使也。以英兵爲護衛。而一般達官。尤以使館界內。爲避難及藏儲金錢之地。遷居於香港及上海租界者。亦絡繹不絕。

此皆不信任中國兵之證據也。至於秩序一復。則收回租界主權之愛國聲。又必紛然而起矣。不亦深可怪哉。

自去年十月。清軍與共和軍開戰以來。寓京外人之紀錄。對於中國兵之道德編制及戰鬭力等。意見不一。蓋以此等紀錄。多由中國轉譯。而觀察之人。又各有偏見故也。惟字林西報。頗有南京與武昌親歷戰地者之報告。故吾人欲知中國現在之兵力何如。將來進步之希望何如。不得不以該報爲準則。雖報告戰事者。以觀察點之不同。故其結論。亦有悲觀與樂觀之異。然由報告之大概觀之。則知現在之中國兵。祇足以擾亂內治。而不足以爲患鄰邦。所謂黃禍云者。不過以其無紀律而好劫掠。實爲世界危險之種子耳。近者官長失權。道德放廢。正此等兵士。橫行無忌之時也。

中國之行伍。耐勞忍苦。奮鬭之心。亦時能激發。此皆其性質善長之表證也。惟合乎科學之組織。同仇敵愾之精神。及受教育而富謀略之首領。殊不多見耳。以腐敗庸劣之軍官。率怯懦無藝之兵士。莽莽中原。到處皆是。其具熱心而有勇概者。端推共和軍之首領黎元洪。彼清軍提督張勳。夙爲左宗棠之部下。其在南京。頗稱善戰。然一至徐州。卽不能止其部下之擄掠。亦可見其能力之薄弱矣。且南京一役。兩方面死亡之數甚多。故自比較的論之。亦可稱劇戰。然兵士雖能劇戰。而軍官則仍多卻弱。而各省軍官及義勇兵之首領。非借威權以植私利。卽甘爲政客學生。效其奔走。據可信之消息。此等事蓋不遑枚舉焉。

中國習俗。向以當兵爲可恥。今則不然。以當兵爲充滿其慾望之好機會。無論何人。但使能著軍衣。無不投入行伍。不規則之陸軍與警察。數日日增。需餉既多。而搶劫之事。亦與之俱進。其流禍之中於內地農商者。誠有不忍預言者矣。惡風所被。如野火。如傳染病。兵變之消息。日有所聞。而平和之公民。遂丁其厄。北京天津保定杭州蘇州福州廣東寧夏太原等處。既受內亂之苦痛。繼起者尙紛紛未已。而西安之兵變。尤爲怪特。據三月二十二日路透電報告。稱升允所帶之甘肅回兵。一抵西安。而該處之共和軍。遂乘勢搶劫。蓋謂與其任回兵之搶劫。不如先自下手之爲愈也。雖然。彼共和軍。亦知身負救濟中國之責任。而其軍餉之所出。實由巨大之外債而來乎。（下略）

從革命軍之行動觀之。則知中國人種。實無純粹好戰之心。雖得良好之首領。加以嚴肅之訓練。固有數省之民。可作精兵。而欲爲可懼之民族。如黃禍預言家之所臆斷。則非經長期之教育不可。彼已受教育之人。非不湧起一種新精神。因中國之受屈伏。而欲假政治的社會的改良。以雪國家之恥。然無知自尊而能生利之中等社會。以爲之助。則彼輩之希望。恐未能達到。彼輩之夢想。亦未能實現也。智識之程度雖高。善良之性質雖多。而欲爲政治團體之組織。則尙有必要之條件。卽奉公守法。與建設之能力是也。而此三者。則革命以來所最缺乏者也。破壞主義盛行。而無法律之行動。亦由之而起。此誠眞正之黃禍。

足爲遠東之危險者矣。

尤有一事。亦爲眞正之黃禍。卽中國數萬萬人。勤儉耐勞。必有一日。在經濟上與工業上。與西洋人爭雄是也。中國歷史中。拓土開疆之事。殊不多覯。然對於侵入之外族。則屢次同化而顚覆之。作工之力。經商之材。適應四周事物。而爲消極之抵抗。自希伯來人種以外。未有能過之者。美澳南洲。旣不勝其壓迫。而設自衞之策矣。而其結果則終不能戰勝之。如海峽殖民地、The Straits Settlements 荷蘭印度、The Dutch Indris 南洋羣島、中國之通商口岸、及滿洲有俄國鐵路之處。凡白種人與黃種人雜居。則經濟之權。必漸歸黃種人之掌執。海峽殖民地與香港之財富。旣吸集於中國。而哈爾濱齊齊哈爾之俄國鐵路。亦多載中國人之行囊。益以三萬萬中國人。從事勞動。以得儲金。則生活競爭。必占優勝。而白種人且不免槁餓之禍。是則大可懼耳。

意土戰爭之現狀

許家慶

意土兩國。因的利波里而開戰釁。自去歲九月杪以至今日。已歷八九月之久。該兩國於戰爭情形。常守祕密。或捏造捷報。用以自誇。故局外之人。頗難得其眞相。且吾國正値多事之秋。注意及此者。更寥寥如晨星。近數月來。以英俄法與德諸國之調停。兩交戰國。頗有願和之意。但至最近。則其形勢又大變轉。請爲讀者諸君一述其大略焉。

夫意國之欲兼倂的利波里者。因近年以來。歐洲列強。競伸其權力於斐洲大陸。意國隔地中海與斐洲相望。爲維持勢力計。不得不亟在斐洲北部闢一殖民地。以保其地中海之海軍勢力。而的利波里。旣於此目的最爲適宜。又爲革命未久國本未固之土耳其領土。故意人意中。以爲達此目的。易如反掌。遂於去年九月之杪。借微細事故。毅然與土啟釁。當其開戰之日。初不料經如許日月。而兵連禍結。尙無已時也。

開戰以後。意軍卽上陸占領的利波里及班加西兩市。又在伊和尼亞海亞得利亞海等處。攻擊土國海軍。陸上戰爭。互有勝負。未幾意國政府卽宣言合倂的利波里。土國政府聲明決不承認。是時意軍屢在的利波里獲勝。慘殺阿拉伯人及該處土人無算。以此激怒阿拉伯人。厚集勢力。誓死與意抗。在斐洲之意軍。乃數受挫折。土軍之勢日增。騎兵步兵之投誠於土皇麾下者。日多一日。習練步伐鎗法。無少懈怠。其毅勇不可嚮邇。僉曰。我族中苟留有一滴血。決不罷戰。有受傷二次三次四次或五次者。每値傷愈。輒復置身疆場。可謂勇矣。當戰役之初起也。

土人既無糗糧。又無庫藏。兩頭不可終日。然而捐款學來。若歐强之土屬。若埃及。若突尼斯。若愛爾及耳。內有慨然解囊者。糧食亦源源而來。以言餉糈。土軍實無顧慮。若意人則全恃歐洲本國接濟。故在的利波里。據要不敢出。能守而不能進。而阿拉伯人且信其爲無勇。

意人知斐洲進取之不易也。乃轉變其戰爭之方向。從事於海面戰爭。土政府遂將他大尼里海峽嚴行封鎖。又於近海多設浮標水雷以資防禦。然該海峽爲俄商由黑海運貨至地中海之要道。土國長此封鎖。俄商受損。實不可計數。故由俄國發起。邀英法德奧四國。互相聯合。向兩交戰國調停。意欲令土國將的利波里割讓於意大利。而由意大利給以相當之酬報。土國政府。初頗願意言和。後以不允割讓的利波里。決計謝絕。其答覆列強調停之書牘略謂。

土耳其政府。對於列強之調停。極感盛情。惟現今交戰期內。我土國之固有權利。應當確保。至的利波里問題。爲土耳其絕重大之問題。乃全帝國存亡所繫之問題。決非一政府一黨派一政體之問題也。故議和必以無妨礙於帝國之存在之條件。否則不能應列強之調停。其條件如下。(一)土國在的利波里之主權。應確實完全維持。(二)意大利須斷絕併合的利波里之念。(三)意大利須豫約將在的利波里之軍隊。全數撤退。 如以上二條。意國不能承認。則和議無可言。土耳其所能允許者。惟將的利波里經濟上之權利。讓與意人也。

然意國之目的。實在併吞的利波里。土國之反抗既如此堅決。意國亦不欲急急議和。於是和議終於失敗。俄國乃單獨向土政府要求開放他大尼里海峽。以便俄國商人之運輸。土廷不允。至以要求賠償損失相要挾。

意國見和局不成。欲以他大尼里海峽封鎖問題。促列強之干涉土耳其。故於今年四月十八號上午十一時。忽有意艦廿七艘。出現於他大尼里海峽。礮擊肯愷里 Kum-kale (在亞洲一面)及賽特爾巴 Sedd-el-Bahr 之礮臺。約兩小時許。同時薩摩斯島亦受礮擊。是日爲土耳其新議會舉行開院禮之期。元老院議員及代議士等。聞聲皆異常憤怒。蓋意大利特於是日礮擊該兩處。實有意恐嚇土廷也。然土耳其明知該海峽之萬難通過。又知歐洲外交界之斷不默許其通過。故舉國上下。處之泰然。且被擊兩礮臺。在距海峽兩岸三千八百適當之處。此乃一六五九年土帝摩罕穆德第四造之以防威尼士共和國海軍之來襲者。該兩礮臺雖係舊式。自從與意國開戰後。已改良其架設之礮。且自一八八六年以後。土耳其爲掩護此兩礮臺起見。又在附近高地與築安爾拖格魯 Ertogrul 亞克泰比亞 Ak-tabia 伊斯幾喜沙列 Eski Hissarlik 等新式礮臺。意軍果欲強行通航此海峽。則其艦隊不得不先犧牲多數之財產生命。此固至明之事實也。

自意國海軍礮擊他大尼里海峽附近以後。全歐議論騷然。或謂其目的欲強行通過海峽。而英法二國之輿論。則謂非是。俄國

不注重於意國欲通過該海峽之當否。惟謂土耳其今後必益布設水雷於海峽。阻止商船之航行。俄國由黑海運五穀至英國之要道。因此而杜絕。故專爲目前應當處置之方法立論。於是意政府爲安人心計。特於十九日命其機關報發布通信云。

據意海軍指揮官呈意政府之報告。謂其海軍在「安薛格」海中巡航。甚爲敏速。且得完全達其目的。此次意海軍動作之目的。非欲襲擊或封鎖他大尼里海峽。亦非欲令軍隊登岸。蓋意艦並未輸送軍隊故也。意海軍從十七至十八之夜間。將連結「晉布祿斯」島與他大尼里海峽之海底電線截斷。又將「林腦司」島之海底電線二條截斷。意艦之一支隊。奉命於拂曉時抵他大尼里海峽之入口。蓋欲誘土艦出峽而攻之也。迨支隊行抵峽口。有土國滅魚雷艇一艘在焉。意之支隊。將接近之。兩岸礮臺即開礮遙擊。該支隊遂與之應戰。土之滅魚雷艇。急遁入峽內。意艦以目的已達。礮擊約二小時。即歸意大利近海。」

由此觀之。礮擊海峽之目的有二。就外交上言之。爲一種示威運動。令土國知強行通航之非必不能。且令土國知各國輿論亦未嘗絕對反對之。就軍事上言之。爲施行海峽防禦之強行偵察。絕斷「安薛格」海諸島與海峽兩岸之電報交通。以後在海峽外巡遊之意國艦隊。藉此可免土國艦隊突從峽內襲攻之危險。

意既表明不欲強行通過海峽。歐洲輿論。亦漸平穩。惟封閉海峽之舉。在俄國與羅馬尼亞之米商。所受損失甚大。故該二國人民。極力反對。惟此係出於土耳其之自衛策。亦屬萬不得已。故英俄二國。僅向土廷要求曰。如能早日開放該海峽。則愈速愈妙。切勿故意延長時日云云。

四月十九日法國馬丁報云。「意俄兩國艦隊。不日將在歐羅巴土耳其之附近海上。爲聯合運動。雖俄國以平和爲目的。但屢次喧傳之意俄協約。其公表成立之時機。想不遠矣。」法報所載如此。而實則竟無其事。此大堪注目者也。當時又盛傳俄政府因欲使意土戰爭早日告終。頗擬提議開歐洲列強會議。意國輿論。極力反對此說。

四月二十日。意政府又命其機關報宣告云。「奧國某議員在奧議院質問奧政府之言有云。意政府與列國相約。不使戰鬬地域延及歐洲等語。此實大誤。夫意政府並未明言制限作戰地域。惟在亞得利亞海與伊和尼亞海戰鬬。則適與意大利之利益相矛盾。故決不爲之耳。」

四月廿一日。意艦隊礮擊小亞細亞海岸與「士麥拿」港接近之「泰斯美」市。Thesme 又在羅特島對岸之「麥克利」。破壞「葛立米希」之無線電報機。又以水雷艇二艘。礮擊「沙普魯斯」島對岸「安達利亞」灣內之「哈里麥爾革」港。是日又有意艦四艘。現於羅特島。以水雷艇三艘進港。約四十五分鐘後。即離該島。可見意之占領該島。固已於彼時計畫規定之也。自此土耳其不復能添兵該島。以厚其守備之勢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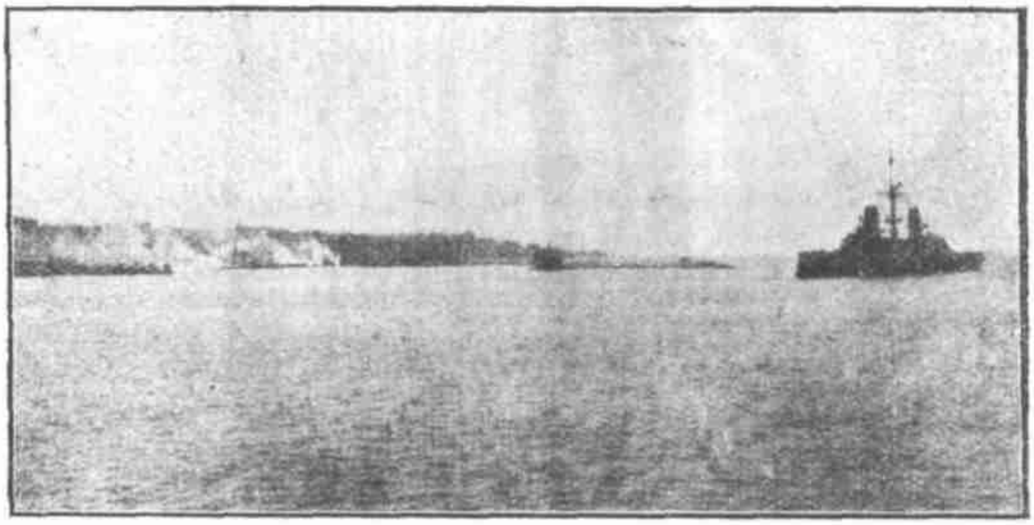
羅特島與薩摩斯島之間。有「亞斯忒祿巴利亞」島者。意國艦隊。已於此時據以爲海軍根據地。

二十三日。意國艦隊占領「林腦司」島南岸之「穆特羅斯」灣。Mudros 則因其便於繫留船艦也。此時歐洲報界。有謂意國破擊海峽。曾預先通知德國者。於是德報力爲辨正。謂捏造此說者。其目的欲使土耳其疑德國云云。然德意係同盟之國。固有可疑之道也。

二十六日。俄外務大臣薩紹諾甫演說於議會。詞旨極爲和平。提及俄國商務因土國封鎖海峽而受損害之事。證明土耳其確有早日開放海峽之誠意。至聯合仲裁一事。則云。目下雖無成議。然一俟列國不失望而再有機會發生之時。必當再試仲裁。

英國之輿論。則謂意國既再擴其戰鬬地域。列強如再乘此時機。出而調停。且使土國得一定之報償。藉以充整理內政之費用。亦未謂不可云云。

四月二十七日。維也納忽發表外交上極重要之報告曰。英俄倡議。列強會議於倫敦。協議限制意土戰爭之地域之問題。意欲由列國公同說於意政府。使其作戰行動。限於斐洲。不擴及於「安蘇格」海。故不久意大利將不再於安蘇格海有所動作矣。英俄兩國政府之目的。與他大尼里海峽礮臺之破擊波及於中立諸國及全歐洲之通商之結果。有直接之關係。此時俄國又要求土國開放海峽。英國亦贊同俄國之要求。然土政府。謂



意大利巡洋艦擊土耳其礮艦與尼伊拉及魚雷艇

意國艦隊尚在安蘇格海。故不能開放海峽。此爲土國自己防禦上至正當之處置。凡柏林條約簽字之諸國。皆不得抗拒之者。列強乃向意政府說項。令其停止安蘇格海之海軍行動。

右之所述。不過表面之理由。實則俄國極力代意國設法。欲利用封鎖海峽之機會。而以意土戰爭作爲歐洲之問題。以歐洲列強一致之勢力。屈伏土耳其也。故維也納發表如右之報告時。卽有俄國將再調停意土戰爭之風說。觀於薩紹諾甫之演說。其意旨可見矣。土耳其知俄國之用意所在。故其致俄國之回答。詞句亦頗巧妙。

其言曰。所謂意大利決不襲擊海峽之事。無論何中立國。皆不能爲之擔保。蓋襲擊海峽。固意大利之權利也。我土耳其決不要求如此之擔保。惟令意大利決定以後欲強行通過該海峽與否足矣。意大利強行通過該海峽。非土耳其之所恐也。祇須擇定二者（卽謂欲強行通過與否）之一。則土耳其自能處決海峽開閉之問題。無煩

他人之代表也。

當意國艦隊轟擊他大尼里之際報傳至君士坦丁也。士國議院內外。均甚憤激。土帝宣示議院之勅語有云。『因意國不正當且違背國際通義與條約之挑釁而起之戰爭。中外皆希望和平了結。然至今仍繼續無已。此朕所深悲也。朕亦極眷眷於平和。但非維持我國主權至於極鞏固極正當。則停止戰爭之事。仍無望也。』議員全體。對於土帝之言。大表歡迎。

士耳其因意國堅持併合的利波里之宣言爲不可改動之條件。故不願與意言和。夫士國受戰事之惡影響甚劇。亦並非毫無知覺。例如君士坦丁堡食物之騰貴。向者士國所需之米糧及馬鈴薯等。皆仰給於意大利。今則異常缺少。價值倍昂。士之小民。將無以爲生。然自土政府之地位言之。開戰之始。即認此次戰爭爲基督教國之侵略回教國。凡屬回教人民。皆當視意爲仇敵。以鼓吹一般阿拉伯人民。敵愾心。令與意戰。故今日在的利波里力抗意軍之阿拉伯族。雖平時與土廷感情頗惡。然因土政府之鼓吹。直以眞面目與意軍血戰。以爲此乃爲回教教徒。而非爲士耳其一國也。且今日的利波里一方面之戰鬥。全出自阿拉伯族。絕不向土廷要求分文。是以土政府雖視的利波里爲非必不可少之物。即失之亦未嘗不可。但竟於此時甘心獻於意國。勢必受回教教民之反擊。不獨政府與共一進步黨之地位岌岌可危。尤恐因回教教民之背離。而召土崩瓦解之禍。故自對外關係言之。土政府勉強講和。未嘗不可。而一觀土國之內政。則土政府實有不敢輕允和議之苦衷。即列國之熱心調停者。亦代土廷籌劃。而苦於不得其良策。蓋土廷之爲難者。實在領土得失之實價問題以外也。



奧尼伊拉號艦被擊後在巴路得港焚燒之情形

土國之政治。今後自必仍爲共一進步黨之天下。觀於總選舉之結果。無論何地。該黨皆得勝利。即曩昔曾由共一自由黨占大勢之君士坦丁堡。其選舉之結果。亦悉爲進步黨候補者當選。共一進步黨。因中央政府之當局者。皆爲本黨黨員。各地方官。亦概與本黨有關係。故其馳驅於選舉場中也。所立之地位。遠勝於敵黨。（指共一自由黨）去年九月底。

意土開戰以後。十月間。意軍在的利波里上陸。以破竹之勢。

席捲該處附近諸要地。土之守備兵。束手無策。土國人民。憤恨政府當局與共一進步黨之不善措置。殆達極點。政府與進步黨。遂爲衆矢之的。然自十月廿三以後。阿拉伯兵蹶起。阻止意軍之前進，意軍大受損傷。於是土政府之氣頓壯，自是厥後。凡戰而不利。土廷皆從而掩蔽之。戰而獲勝。則必張大其詞。冀以鼓舞人心。至於今。政府乃復恢復其威信。共一進步黨。得以此維持其面目。而其反對黨（即共一自由黨）之勢力。則異常微弱。其黨略之拙劣。運動費之缺乏。新聞紙之不聯絡。黨勢之不振。達於極點。自其總裁達麥特氏辭職。新總裁孚阿特接任以後。因孚阿特氏無統率一黨之威望。內訌傾軋。蠢起環生。共一進步黨。即乘機大展黨略。於政府干涉之下。壓迫反對黨之候補者。故除自由黨外。如希臘族保加利亞族等之反對黨。徧及各地。無不失敗。此即現今土耳其議院中進步黨得占全數十分之八之由來也。該黨之勝利。自可爲暫抑內變之結果。如允割地言和。大逆民心。則該黨必立即受人民之攻擊。內訌之興。無有寧日。土國將不亡於外患。而亡於內亂矣。噫、革命成功未久。內政尚多紊亂。黨派競起紛爭。屬地羣思背叛。而又有外界之壓迫。列強之干涉。國步艱難。如今日之土耳其者。殆爲從古所未有也。

雖然。戰爭繼續。於意國亦有難事焉，意初以積年之國庫餘金。作二三月間之戰費。目下其數已盡。頻向國會要求補給。在的利波里之意軍。戰爭之外。困苦倍加。而戰事久延。勝負不測。若經敗北。則羅馬政府之前途。不堪設想。況開戰時、即有政黨及政治家。不滿於現內閣。相率激勵、大加反對。由種種方面觀之。此後之意政府。更處於進退維谷之地。今者和議不成禍機正烈。意土戰局。將伊於胡底。誠非世界政治家所能預言者矣。

英國煤礦工人之同盟罷業

譯太陽報　許家慶

罷業之概略

英國煤礦工人之同盟罷業。自本年三月一日起。延至一月有餘。其規模之宏大。與英國各階級以非常之痛心。其勞動世界之視聽。及其舉動之穩靜。皆爲前此所未聞。今者如疾風驟雨之已去。令英國人民。得以稍稍安堵矣。然勞動問題。決不能謂爲已因此而解決。如五月下旬。泰晤士河畔運貨工役之宣言同盟罷業。又驚英人之聞聽。後此難保再無此事也。茲將煤礦工人

同盟罷業之經過。述其大概。並陳述吾儕對於此事之意見如下。據三月二十日之統計。因罷業而失業者。有一百五十五萬人之多。即礦內勞動者。九十四萬九千八百人。礦外勞動者。二十萬三千七百人。他業（煤礦以外之職業）之失業者。四十九萬七千一百六十人。合計一百六十五萬六千六百六十人。此外直接與煤礦業有關係者。有一百萬人。當日俄開戰時日本所調動之兵員之二倍。此等礦工。繼續其罷業時間。殆有四十日之久。正式開始罷業。在三月初一日。礦工之代表人。聚集於倫敦。決議復業。在四月六日。惟「大避西阿」州之「阿耳夫力敦」數千之礦工。於二月二十六日已著罷業之先鞭。至二月二十八日。亙全國已有十一萬五千人之罷業者。復業之決議。實決定於四月初六。至四月初八日。蘇格蘭及北威爾士之礦工。首先復業。至罷業者全體復業。實在四月初九日。夫以一百萬人以上之礦夫。經四十餘日之奮鬬。而能穩靜若是。彼罷業之是非。姑置而不論。吾人對於英國勞動者之訓練。與其持久力之強大。不得不驚嘆之欽佩之。聞礦工公會之公積金。共有二百萬鎊。以之分配各礦工。則一人所得。亦不過二鎊。然彼等以此公積金與其他之貯蓄金。竭力繼續其奮鬬而不屈。迨議會通過最低工價案。三月二十七日開礦工大會。由全體礦工投票決議應否復業之問題。彼等依然能表示其元氣之盛旺。而無降服之意。四月三日開會投票之結果。贊成復業者。十五萬九千一百零七人。反對復業者。十八萬九千六百二十三人。

今日之勞動運動。已從國民的範圍進於國際的範圍矣。當英國煤礦工人全體奮起。宣言罷業之時。歐洲列國之礦工。即有聲援之意。及二月二十一二兩日。倫敦開萬國礦工公會之幹事會。果有英法比德與之代表列席。商議將來英國礦工實行大罷業時。如歐洲大陸諸國。有以煤斤接濟英國者。則大陸之煤礦礦工公會。當如何設法加以限制。彼與英國礦工罷業同時發生之德國礦工罷業。究竟與此幹事會有直接之關係否。吾人雖不得而知。但當今之世。各國之勞動家。互有強烈之同情。則可無容疑者。

罷業貽全社會之痛苦

見罷業風潮將起而最抱恐慌者。莫若英國之海軍部。英國人咸知國家之安危。商業之盛衰。全賴乎海軍。故煤斤之缺乏。爲彼等所一日不能視爲等閑者也。是以英國海軍部。於罷業開始之前十日。（即二月二十一日）即與喀第孚（Cardiff）煤公司訂立合同。將該公司所有煤斤。全數包買。一面大買美國煤斤。以備不足。

二月二十四日。倫敦市長所發起之市長會。開會於倫敦。全國市長到會者。一百七十八。全體贊成議決。爲擁護國民之幸福起見。聲請政府當局者。設法調停於礦主礦工之間。使得早遂圓滿之解決。

迨罷業開始以後。其慘害所及之範圍至廣。英國全國之事業。直接間接。無有不受其害者。鐵路之動力在煤斤。故鐵路所受

之影響尤大。鐵路公司迫於無策可施。乃減少開車次數。於是社會一般。又大受其損害矣。即就最重要之二十四鐵路公司言之。自三月十日至十七日一星期間之收入。較諸往年減少五十七萬鎊。而自三月三日至三月十七日兩星期間之損失。殆達一百萬鎊之巨。

苟取煤礦工人及各種勞動者因罷業而受之損失。與各種事業所受之損失。社會全體所蒙之損失。而一一精算之。則其被害總數。必達數千萬鎊之巨無疑。此僅四十餘日間英國所蒙之損害耳。萬一再加延長。其害將不堪設想。論者謂罷業之損失過於戰爭。非過言也。

今日之勞動者。何以甯耐如此之大損失而必欲企同盟罷業乎。吾人可一言以答之曰。勞動者對資本家之關係。恰與國際關係同。每逢兩者各主張自己之利益而不相讓。則衝突遂因之而起。苟兩者能依賴第三者判斷其是非。且能服從其判斷。自無起戰爭之理由。同盟罷業。亦得因此而消滅。今日文明程度。尚未至能信賴第三者之地步。故對於同盟罷業。亦無從顯第三者之效力。然吾人處旁觀之地位。聽兩者之主張與其理由。對之而加評語。或下判斷。固未謂不可。茲第一段先概說所以惹起煤工同盟罷業之論點。第二段紹介煤工一面與礦主一面之所主張。第三段試陳吾人之批評及判斷。

最低工銀率

勞動者無一定之收入。即不能安彼等之生活。故以辛苦劇而獲酬報如煤礦工人者。因欲求安全其生活起見。而要求最低工銀。亦非無理。但煤礦之獲利。非一律同等者。則萬不能通全國以定統一之最低工銀率可知矣。因此各處煤工代表人。爲公決彼等所要求之最低工銀率。特於本年二月二日。開礦工大會。加以修正。今將改正及舊定之最低工銀率。按各地方。分別列表於左。

地方名	改正工銀率	舊定工銀率
約克沙	七先令六辨士	八先令
蘭喀沙	七先令	七先令
密特蘭同盟	六先令—七先令	五先令六辨士—七先令一辨士半
大比沙	七先令一辨士半—七先令六辨士	八先令
諾屯格姆沙	七先令六辨士	七先令九辨士—八先令三辨士
北威爾士	六先令	七先令
雷色斯泰沙	七先令二辨士	七先令二辨士
南大比沙	六先令六辨士	六先令—七先令六辨士
蘇馬式得沙	四先令十一辨士	六先令
勃里斯多爾	四先令十一辨士	六先令
康白蘭德	六先令六辨士	六先令六辨士
蘇格蘭	六先令	六先令

南威爾士	七先令一辨士半—七先令六辨士	八先令
閣伯伊蘭德	六先令—七先令二辨士	六先令—六先令九辨士
大亨	六先令一辨士四分之一	六先令一辨士四分之一
福立斯德阿武屯	五先令十辨士	六先令
克利武蘭德	五先令十辨士	六先令

要之、此次之同盟罷業。因礦主拒絕礦工所要求之最低工銀制度。而至於破裂。礦主不獨拒絕礦工所提出之工銀率。且連最低工銀制之制定而亦峻拒之。在罷業破裂前後。固持頑強不屈之態度者。不獨礦主。即在礦工一方面。主張最低工銀制應當重行制定。自不待言。且彼等所擬定之工銀率。亦強欲令礦主採用。不肯退讓一步。迨相持四十餘日之後。現如何之結果乎。則礦工一無所得而已。

談判之破裂

二月初七。乃同盟罷業史之進行上可記念之日也。礦主礦工兩面之代表。是日午後。在倫敦惠斯敏斯德派雷斯旅館開會議。惟兩方面之代表。為開會議之豫備計。各於是日上午。自行開會於他處。集議對付方法。南威爾士之礦主團體。所抱意見。最為強硬。動輒與他之礦主等相忤。不願為一致之行動。然於午後之協議會。則亦允諾到會。迨至午後二時。礦主及礦工之代表均到會。開會協議。礦工公會副長下議院議員安諾克愛德華氏。即表示礦工公會開大會時所訂正之最低工銀表。並聲言最低工銀問題如不能解決。則同盟罷業之事。終不能免。於是礦主一面之代表。以為如此之會議。宛然為礦工一方面之人所開者。乃相率退出議場。南威爾士之礦主團體之礦主曰。自今以後。決不再加入協議會。此時議場秩序大亂。礦主紛紛出場。稍停片時。礦主復入議場。乃再開協議會。礦主以左列之決議案示礦工代表人。

礦主代表之決議案曰。礦主公會。於按照礦工適當之操作。給與適當之工銀之提議。極表同情。且吾輩以為應乎作業之量以定工銀。此種原則。實為採煤業最有效而最適用之惟一方法。間有特別處所。礦工之作業。不能得相當之工銀。是實例外。礦主等亦承認之。吾人於是等處所。誠宜加特別注意。故礦主極願與礦工等從長計議。研究相當之辦法。

於是礦工代表人退至別室。議定下列之決議。出以示礦主之代表人。

礦工之決議案云。吾輩主張。對於在地下作工之成年勞動者及幼年勞動者。當決定最低工銀率。而礦主公會。不承認此主義。吾人深以為憾事。因吾人深知此主義而不能承認。則目下之紛爭。將無由解決也。但吾人不欲與大災害於英國之煤業。故礦主若尚願相與協議。則無論何時、吾



1 英國礦工公會會長愛德華
2 南威爾士礦主代表湯麥斯
3 礦工公會書記愛希敦
4 約克沙礦工會代表好爾
5 礦工代表阿尼雄氏
6 特爾縣煤礦主代表倍爾
7 英國煤礦主公會書記愛理斯
8 英國礦工公會會計及南威爾士礦工公會會長亞伯勒罕
9 大比沙礦工公會會計赫爾維
10 蘭喀沙及恰希爾礦工公會代表華爾希
11 南威爾士煤礦工協會總書記及西區礦工公會代表威廉斯
12 南威爾士礦工公會副會長勃雷斯
13 南威爾士派赴英國礦工公會之代表勃利敦
14 礦工公會副會長斯密爾
15 威爾士調停會員柯雷

人莫不願與妥商也。

兩方面之態度既如此。迨午後六時。再開會協議。仍毫無和解之端倪。於是第一次之協議會。遂終於失敗矣。

礦工公會。後於二月十三日開會集議。但不過將初七日在協議會所決議者再加確定而已。翌日再行開會。毫無所議決。開會片時。即行散會。至後會之期。亦未定奪。而礦主一面。似有讓步之意。蓋二月十九二十兩日。礦主及礦工重開會議之時。礦主承認。凡於特別處所。願以七先令一辨士半爲最低工銀。

於普通處所。以六先令一辨士半為最低工銀。而礦工之代表者斷然拒絕之。於是英國政府。不復能處於旁觀之地位矣。

政府調停運動之開始

英政府見礦主礦工之談判。毫無端緒。而同盟罷業期限。相距止有十日。乃不得已。漸著手於調停之運動。英首相愛斯克斯。於二月二十日。致函於礦主及礦工之代表人。邀兩方面於二十二日之午後。齊集外務部會議。但此時礦主及礦工態度之強硬。依然如故。二十二日之會見。毫無所結果。後經數次之會見。英政府始於二月二十九日。以左列之調停案示兩面之代表人。

第一條　政府經精細研究後。深知地下工作之勞動者。於必不能操作時。間有實不能再給與相當之最低工銀者。

第二條　政府深知所謂相當之最低工銀。協議之時。必須適應於各地特別情形。方可酌定。且其望定一相當方法。保護礦主人。俾免濫用此制度之弊。

第三條　當擬定足以使此調停案見諸實行之方法時。政府極希望由政府派代表人。列席於礦主礦工合開之地方協議會。使與當事者協議。

第四條　如地方協議會。不能於相當之期限以內。完全議決。則政府得令其所任命之代表人。參加決議之數。以便在其地方。實行前項之趣旨。

礦主一方面贊成此調停案者。為英國和解局同盟所屬之各地方。如蘭喀沙、約克沙、密特蘭同盟、及北威爾士是也。大宗於此調停案雖不表同意。然因慮及同盟罷業結果之可懼。乃終表贊成。而南威爾士、蘇格蘭、關尙柏蘭德等處之礦主。仍執反對之態度。礦工一方面。則以調停案中。未嘗明示最低工銀率。乃全體宣言反對。至三月初二日。礦工公會之代表人。乃離倫敦。各歸鄉里。最激烈之南威爾士礦主。於三月初三日之會議。議決宣言書云『以後非有政府之招待。決不再來倫敦。』於是解散會議。」當此之時。同盟罷業之舉。已於數日前開其端。果如豫料之狀。一般社會。因是陷於大困厄之境。英政府乃再招集礦主礦工。於倫敦。礦工公會委員。於三月初五日及初六日。開會集議。勞動黨之下議院議員。亦到會與議。初六日午後。礦工代表再與內閣大臣會見。然礦工代表宣言。彼等所擬定之最低工銀率。決不能撤回。礦主等亦於三月初六日。重至倫敦。卽在維多利亞旅館開會集議。其情形依然如故。毫無更變。英國和解局同盟所屬之礦主。願以某條件為前提。而承認最低工銀制度。所謂某條件者。卽定一最低之作工數。以防各勞動者之怠惰而已。惟南威爾士、蘇格蘭、勃里斯多爾、蘇馬式得等處之礦主。決不願制定最低工銀制度。礦工一方面。亦極力反對最低作工數之制定。

三月初八日。英政府再發召集書於礦主及礦工。預備再開協議會。並約定於十二日開會。礦工公會。卽於十二日之前一夜開會集議。經衆公決云『關於最低工銀問題。已全然無可讓步。

明日之會。雖公推代表列席。惟關於最低工銀問題。不必再用無謂之討議。至十二日。礦主礦工應政府之召集。開協議會。首相登壇演說。然仍無一線之光明。翌日十三日。再開會議。英首相有所提議。但兩面代表人。對於此項提議之件。皆異常祕密。無從知其內容。惟自此時始。礦工強硬之態度。則稍稍改變矣。

最低工銀法案之提出

前記之協議會。稍得妥協之結果。而於三月十五日告終。首相愛斯克斯見礦主允讓至六五折。並允據此標準。以制定最低工銀。乃深信可以施行最後手段之時機已至。於是明白宣言。謂將在議會中。提出最低工銀法案。」最低工銀法案之提出於議會。為三月十九日。是日首相愛斯克斯氏在議會演說。略謂當未曾提出本議案之前。業已竭盡心力。從事於種種調停之方法。但終無成効。甚以為憾事。繼述反對黨之議員。及一般公衆。此次頗能極力忍耐。靜待調停之結果。不勝感謝之至。并述深望此議案即日通過上下兩院。至二十二日而得裁可。則幸甚云云。詎知至將開第二讀會之前。情形又大為不靖。二十日。統一黨開會時。該黨即指此項法案為幻影夢想。



英國政府為煤礦工人罷業提出最低工銀法案

決議於第二讀會反對之。當卽依其黨領袖乃羅氏之聲請。由巴爾福氏起否決之動議。該法案之大意。與首相在第一次協議會中提出者。大同小異。其要點在制定勞動者之最低工銀。其工銀率。悉聽各地方仲裁局之決定。而礦工公會。亦於二十日開會集議。所決議者。謂法案之中。須註明最低工銀率。成年勞動者五先令。幼年勞動者二先令。礦主等亦於同日開會集議。決議修正條款若干條。

當首相初試調停時。儘可開示約法曰。若礦主肯表同情於最低工銀制度。則同時自當制定最低作工數。以保護礦主之利益。乃此法案中。並不提及此語。殊屬非宜。統一黨遂以是爲重要之反對理由。礦主公會。亦有同一之反對意見。但政府以如是之果斷。謀礦工之利益。實有不得已之苦衷。政府之意。欲令礦工復業。愈早愈妙。倘罷業風潮。再繼續兩三星期。則政府之威信。行將掃地。是以政府決計採用此等積極之手段。由今觀之。英政府此次冒險之行動。實獲意外之良效果。卽三月二十二日之第二讀會。政府所提議之法案。居然以一百二十三之多數通過是也。

然礦工等仍極力主張須制定最低工銀率。而明註於法案中。首相乃知開第三讀會之前。必須再一會見礦主礦工之代表。以盡調停人之力也。乃於二十六日。招致礦主礦工之代表。開一協議會。不料兩面之態度。依然如故。畢竟無調停之希望。首相於是直赴下議院。斯時下議院中。正在開第三讀會。礦工等所主張之最低工銀案。(卽成年勞動者五先令、幼年勞動者二先令、)以三百二十六對八十三之多數否決。於是政府提議之法案。通過下議院。而呈送上議院。卽於二十九日。得蒙裁可。



礦工在聖海林礦中掘煤之狀

三月二十七日。礦工公會開大會議。依礦工之投票。公決先行復業之當否。卽由該公會中各地方之職員。問各礦工。現擬在制定最低工銀率之前。先行復業。如此辦法。能否贊成。囑各礦工投票。以表其意見。各處礦工代表。遂於四月六日。聚集倫敦。公決如左之決議案。

非有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贊成。不得起同盟罷業。然此

次抱有繼續罷業之意見者。不到三分之二以上。故決計復業。

於是乎前後延長六星期且古未有之大同盟罷業。乃得結局焉。

礦工要求增加工銀及礦主反對之理由

英國煤礦工人罷業之經過。已述其概略如右。自是請更研究礦主礦工兩方面之主張。並陳吾輩之意見於篇末。『近世評論雜誌』(Contemporary Review) 四月號有勃利斯氏所著『英國之煤礦業』論文一篇。以極簡單之筆。說明礦工之要求。又四月號之『十九世紀報』(Nineteenth Century) 有奧略氏著之『同盟罷業與其後』論文一篇。專為礦主人辯護者。觀於是二文。足以想見礦工及礦主之態度。今述其大旨如左。

英國煤礦工人之要求增加工銀。不自今日始矣。彼等於既往。已屢次起小規模之同盟罷業。自後其罷業之範圍。漸次從一煤礦。擴大及於一地方。終釀成此次舉國罷業之大勢力。夫採掘煤斤。其危險本較他種事業為甚。就人道主義而言。礦主人對於礦工。應有特別待遇之義務。礦工向礦主人。應有要求最低工銀之權利。英國礦工總數。約一百萬人。每日平均死者五人。受傷者五百人。礦主人雖常研究豫防法。冀免此等慘禍。而死傷之數。依然未見減少。今示統計表於左。所記數目。乃每千人中死者之分數也。

一九〇一年	一・三六
一九〇二年	一・二四
一九〇三年	一・二七
一九〇四年	一・二四
一九〇五年	一・三五
一九〇六年	一・二九
一九〇七年	一・三三
一九〇八年	一・三二
一九〇九年	一・四三

礦工之工資。有按日計者與包工者之別。全國礦工中。按日計者半。包工者半。按日計工者。所得之薪工。大都在礦工等此次所要求最低工銀以上。故最低工銀法果然實行。就按日計工之礦工而言。礦主未必因之受損失。則問題之要點。實在包工礦工之最低工銀。礦工之要求。與礦主之拒絕。各有相當之理由也。

作包工之礦工。若得最低工銀之保證。則必變為怠惰。不肯為與最低工銀相當之操作。此乃礦主之所憂也。故英政府居間調停時。曾向礦主等言曰。若礦主等承認最低工銀。則政府當即制定礦工之最低工作數。以保護礦主之利益云云。然而此實無謂之杞憂也。彼礦工全部之半。為按日計工者。猶為相當之工作。豈有作包工之礦工。因定最低工銀制度。而反導彼等於怠惰之理哉。彼按日計工者。固以工銀有定數。而不願所作之工。超越於所得工資以上。至於包工之礦工。必不願自限於最低工銀。而以此為滿足。彼等且將各依其力所能及。多作工以圖多獲工資。又必然之理也。但彼等往往因有不得已之情狀。以致不能如其所願。多事操作。其情狀如何。試述於下。

礦工作工。與工場中之勞動者作工不同。工場內之情形。假如乙之勞動者。代甲之勞動者進場作工。一切毫無變更。器械之位置。工場之情態。及原料之供給。動力之分配等。無以異於彼前次操作之時。故除有疾病事故外。必能如平常得工作之成績。無所缺少。而礦工之工作。則全然不同。礦內決無如工場內之有完全且堅固之設備。常有支柱倒下。礦壁崩壞等事。當此之時。礦工不得不先將礦壁修繕妥貼。然後始行工作。礦工常因此而減少工作。因減少工作而減工資。欲取償而無由。時或所採之礦物已盈筐。須待裝車。而豫定之貨車適不至。有時車雖準時而至。車內多載泥土。無裝載煤斤之餘地。諸如此類。全非礦工應負之責任。而礦工則因此減少多數之收入。故不得不要求制定最低工銀制度。以保障其權利。

其爲礦主辯論者。大致謂在普通處所。礦工每日所得工資。約自七先令至十二先令。統全國礦工之工銀平均計之。在七先令



煤礦工人領工銀之情形

六辨士至八先令之間。是以礦工等所擬之最低工銀率。雖自以爲非常折中。但實際今日不能得此平均工銀之礦工甚多。若一一與此等礦工以最低工銀。則煤業之生產費必增加。畢竟不能與外國之煤業相競爭。卽或承認最低工銀制。則礦主一面。不能不依密特蘭礦主之要求。同時附加如下之條件。「

第一條 礦工對於適當之工銀。須爲適當之工作。卽制定最低工作數也。

第二條 鑛工每日須准照規則。從事操作。不得過分休業。

第三條 鑛主對於年老者及無能者。當定一特別工銀。

據某君之計算。從一八九八年至一九一〇年十三年間。鑛主之平均利益。爲九分六釐。如紐喀塞爾之立查特森地方。其鑛主人以年得三分之利息爲已滿足。何則、苟政府自行經營煤業。則確以年得三分之利息爲已滿足故也。但今日爲個人的事業。誰肯以三分之利息爲已滿足耶。此觀於今日之現狀。足以證明之而有餘。於是世有

唱道煤業全歸國有之說者。關於此舉。則普魯士人嘗與吾人以良善之模範焉。

普魯士之煤鑛事業。在一八六〇年之時代。曾陷於非常之困難。是業之存在與進行。皆陷於危殆之地位。因欲避同業者互相競爭。乃組織一大同盟會社。販賣煤斤之事業。歸其一手承辦。於是煤價稍廉。鑛主得八分至九分半之利息。對於煤鑛事業。乃始得最新最善之方法。普魯士煤業最盛之區。爲「萊茵」及「惠斯德法利亞」二州。此同盟會社名"Rhenish-Westphalian Syndicate"。然普魯士之政治家。因普魯士之國有鐵道所需煤斤。必須仰給於煤業同盟會社。而大爲不安。乃立定方針。普魯士政府。須自有煤鑛。以免仰給於會社。最初、普魯士政府。在「柴爾」地方。有若干煤鑛。至一九〇二年。更收買無數煤鑛。而普魯士之煤業公有。遂於以失敗。試就煤斤某噸之生產額。而言其所投資本金之分數。則普魯士政府事業之資本。二倍於其國私產事業之資本。而三倍於英國煤業之資本。可知煤價之貴。以英國爲第一。普魯士私產第二。而普魯士政府之產業爲最廉。普魯士政府。於一九〇九年。曾爲經營煤鑛事業。費資本金七百萬鎊。據其國楊格斯德博士之計算。則謂普魯士政府。賴煤業所得之利息。祇有一分五釐。而該政府對於七百萬鎊之公債。須付三分五釐至四分之利息。故除將煤業利息付公債利息外。尙須受二分至二分五釐之損失。於是其國煤鑛事業之公有。從此將無希望矣。



煤礦主人因礦工罷業自行採掘運煤至家之情形

荷自今以往。英國煤業而猶將以私人經營之。則英國煤鑛主人。對付他國煤業之競爭。必將日陷於困厄。近年德國煤業競爭之劇烈。實有令人驚歎者。一九〇七年。德煤經由鹿特丹Rotterdam（荷蘭之港口）輸出他國者。計有五十七萬七千噸前年三月末至去年三月末一年間。輸出他國之德煤。有二百六十萬一千噸。又德煤經過安摩屯港及地中海諸港。運往他國者。其總數在過去七年間。從六百萬噸增加至三千萬噸。英國煤業。對於如此激烈之競爭。果能維持現狀乎。英國煤鑛事業中。以經營出口貨著名者。爲開尙樸蘭德、科爭、及南威爾士。密特蘭今亦多營出口貨矣。如因工銀增加。而增加生產費。卒至爲外國競爭所敗。至於不能支持。則現存諸煤鑛中。必有

若干點。因之停辦。則最低工銀制度。且將招致鑛工之不利益。亦難逆料。是乃鑛主一方面辯論之辭也。

同盟罷工之結果

英國鑛工對於鑛主。奮戰七星期後。果何所得乎。以言其直接之結果。殆無一足述者。鑛工等雖自擬最低工銀率。迫鑛主之承認。而終未能達其目的。英國政府。雖制定最低工銀法。但工銀率仍須歸地方仲裁委員制定之。且該委員之判決。每以強制之手段。故決不能稱之爲圓滿之解決法。據六月初三日之海外電報云。英國密特蘭德地方之鑛工一千三百人。因不服工銀率制定局之判決。而開始同盟罷業。觀於此。則最低工銀法。決不能謂爲有效之解決法愈明矣。惟此次之罷業。全歸於鑛工之失敗。則已成定局。無可挽回。第一、彼等罷業經兩三星期。卽令英國全社會。陷於窮困之地。而各煤鑛局。表示其意外強硬之耐久性。說者謂各煤鑛局大都鑑於去年八月間鐵路職工之罷業。故對於鑛工之罷業。似早已爲之豫備。然則煤鑛局既有此種大罷業之經驗。自今以往。勞動者如欲重起大罷業。非豫貯足支三四月之米糧不可。第二、各地鑛主。殆未曾因此次之罷業而稍受損害。且在將欲罷業之前。煤價驟漲。鑛主反因此得意外之利益。在罷業風潮平靜後。煤業又利市三倍。彼鑛工之意。欲使鑛主及煤鑛局因罷業而致困苦者。非但不能達其目的。反令自身最先嘗其痛苦。而鑛主與煤鑛局。則安然無恙。然則彼等決議復業之眞理由。全在食糧之缺乏。決非因滿意於政府之最低工銀法也。



貧民購買煤屑之情形

由此觀之。煤鑛工人此次之同盟罷業。可謂爲全然失敗。然吾人所最當注意者。以一百萬人之鑛工。結一團體。在有規律之統御之下。繼續六星期之大罷業。除多數鑛工將決議復業時。蘭喀沙之一部。主張復業者與反對復業者。小有衝突外。未嘗有一次暴亂之舉動。吾人於此點。得見近世勞動家團體的運動之進步之實例。今者。彼等因所蓄之儲金。業已消費殆盡。乃暫時服從地

方仲裁局所定之最低工銀率。但如此之平和。全屬暫時之現象。不足以持久遠。苟鑛工所要求者而不能完全達其目的。則彼等一俟戰鬪預備完成之後。必將捲土重來。立卽再起大同盟罷業無疑。吾人所當注意者。將來之同盟罷業。將以如何之形式發現是也。夫將來之大同盟罷業。非豫備三四月之食糧不爲功。既如前節所述。足知其事殊不易行。或將竟不能行。亦未可知。雖然。勞動問題將從此已乎。必不然也。苟勞動者無術以行平和的罷業。則彼等且競趨於所謂『世界勞動同盟主義』。Syndicalism 而爲全球勞動家之大革命運動。(按世界勞動同盟主義、並非向雇主要求增加工銀、減少作工時間、而以全世界之產業須歸全世界之勞動者支配爲宗旨、)此爲政府及資本家所當愼重思慮者也。英國鑛工之再起大罷業否。胥視乎鑛主之態度。今再將鑛主之現狀。略述如後。

地主及鑛主之利益

地主及資本家之跋扈。世界各國。無不如此。卽勞動者之權力較爲強大如英國者。猶不能獨立於例外。四月號之『評論季刊』Quarterly Review 中馬干氏所著論說。曾言其大要如左。

握煤鑛主權者爲地主。鑛主卽爲資本家。地主吸收資本家之金錢。其狀至貪。雖稱之爲脅逼取財。不爲過也。譬如今有地主。握有數哀克 Acre (英畝名每哀克約六華畝)之煤鑛。資本家每採煤一噸。須納地價銀六辨士。不獨此耳。一至彼所有區域之煤盡行採掘後。如運搬鄰區之煤。須經由彼之煤鑛區域。又欲勒索通過料。如此不當之要求。在大陸諸國。已特制定法律禁止之。而英人則依然付之等閑。據某君之計算。煤鑛局納於地主之通過料。其數實超越因最低工銀法令鑛主新加負擔之銀數。

但鑛主之貪得無厭。又爲吾人不可不知者也。曩年鑛工作工時間限定八小時之議案提出於議會之際。鑛主大聲疾呼曰。『果如此議。則生產費之增加難免。吾人不得不將煤價增漲每噸一先令六辨士。』實則生產費之增加。甚爲有限。計每噸不過一二辨士而已。鑛主欲以限制鑛工作工時間之議案爲口實。而實行增加煤價。社會人民。常因此抱憂不已。

此次罷業風潮既息以後。鑛主等又以供給不足爲機會。居奇漲價。因此所獲。頗爲不菲。現今鑛主等已決議加價二先令。據彼等所言。加價之理由有四。(一)因新制定之勞動保險法。致令雇主之負擔增加。(二)雇主又因去年發布之煤鑛條例而加負擔。(三)因最低工銀法所生之負擔。(四)雇主曾經與鑛工約。如煤價每噸漲至八先令。則工銀亦須加增。雇主又須加重其負擔。但詳細硏究。鑛主等因以上各種理由而加負擔。其數實亦不多。第一條僅半辨士。第二條一辨士。第三條二辨士半。第四條四辨士至五辨士。合計共不過九辨士。鑛主竟以爲口實。而欲加價至二先令

之多。可謂貧之至者矣。彼等反對鑛工之最低工銀案時。常宣言曰。最低工銀案。足致生產費之增加。生產費增加。足使煤價暴漲。蓋吾輩之反對是案。不過爲保護貧苦之家無力購買價値昂貴之煤者而已。其言信然乎。抑否乎。則非吾人之所知矣。

夫地主及鑛主之專橫跋扈既如此。欲求罷業風潮之全絕其根株。烏可得哉。一百萬之鑛工。今日已疲於七星期之奮戰。必無再舉之力。更何待言。但見彼等暫時服從地方仲裁局所定之最低工銀率。而謂彼等已滿足其所求。則大謬矣。總之、資本家與勞動家之間。苟永遠立於不平等之地位。則勞動家必永遠主張其權利。而至於無極。

最後之解決

勞動問題最後之解決。非先經歷無數之波瀾曲折。決不能至其境地。全球各國之勞動界。恐將來無一不結局於平和之解決。蓋今日世界之潮流。經濟界與政治界。殆趨同一之徑路而進行者。今日之政治。不論其形式係君主政體抑係共和政體。莫不日向民主的 Democratic 方面變更其組織。在經濟界。亦有同一之傾向。西朶尼惠潑博士提倡之『工業民主主義』。Industrial Democracy 亦不過說明經濟界中如此之趨勢而已。苟勞動家與資本家立於同等之地位。從事於生產事業。定相當之數目。分配其利益。一切收支款項。悉取公開主義。(卽言表示於公衆、使人人得而知之、)經營事業之際。常徵集勞動家之意見。擇其美善者而採用之。果能如此辦法。則資本家與勞動家之衝突。可以全免。英國鑛主如能滿足於每年三分之利益。將其簿册公示於衆勞動者。使咸知之。則再起同盟罷業之理由。卽從此消滅。如能更進而設法使勞動者爲煤鑛局之股東。則其功效。不獨足以獎勵勞動者之貯蓄。且不難從此杜絕勞動者之不平。日本政府。近爲豫防同盟罷業起見。將擬定一規則。令資本家除給與工銀外。更分配紅利之幾分與勞動者。此亦弭患方法之一進步也。但既分配紅利之幾分與勞動者。資本家決不可不公示其簿册。以示無欺。而祛勞動者之懷疑心。不然者。勞動家之不平。仍未能絕其根株。紛擾之事。將終於不免。要之、吾人所信爲最後之解決法者。莫如與勞動者以生產界之參與權。其所得之參與權漸次擴大。則勞動問題。亦漸接近於最後之解決。社會果將平和與勞動者以此種參與權乎。抑將俟勞動者以性命相搏。出於強奪。而始與之乎。吾知歐洲諸國。不久必有解決之方法。示吾人以先例也。

外蒙古之宣布獨立

高勞

一蒙古獨立之原因

蒙古處中國北部。與俄接壤。爲屏蔽朔方要塞。土曠人稀。礦產富厚。可因其地利。開辦農林礦業。以闢利源。實中國北部之保障。藏富之府庫也。自民國成立以來。外蒙既先期宣告獨立。內蒙各盟。亦復互懷觀望。雖經政府設法勸撫。而迄今半載。尙無確耗。致爲民國進行莫大之阻力。且恐釀成外交上之衝突。誠今日重要之問題也。然溯其原因。則由來者漸。非一朝一夕之故矣。溯自滿淸征服蒙古。二百餘年。其所以撫循而駕馭之者。術至簡陋。除以爵祿縻其酋長。武力壓其人民外。別無何等之施爲。若教育、若交通、若文字風俗之同化。皆置不理。晝日惟師秦政愚黔故智。爲治蒙惟一政策。以故蒙古與本部。若鴻溝。內外睽隔。而所謂辦事大臣參贊大臣定邊將軍者。多爲疏遠無術之人員。(按乾嘉以前、猶或遣重臣駐劄、嗣後則每以疏遠新進或獲譴人員任之、)其馴者格於成憲。無可設施。不賢者且威福自恣。爲無厭之誅求焉。蒙人之懷惡感也久矣。此一因也。近載以來。淸廷對於蒙古。倡行拓殖。既無完善規則。而當事者又不得其人。以致蒙人生產。每遭攘奪。釀成仇視之心。此又一因也。蒙人信仰黃教。上自王公。下及士庶。莫不崇拜活佛。奉爲教主。淸廷對於活佛。雖加優禮。不過率由舊章。而俄國西比利亞七八。多奉喇嘛教者。且有布里雅特之一種俄人。時時越境瞻拜活佛。俄政府卽藉以施其籠絡。於活佛暨各大喇嘛。既多所遺贈。表示親睦。俄人及俄商之旅蒙者。復力結喇嘛歡心。較華吏華人之倨傲疏慢。適得其反。以故蒙人對俄。漸形親密。出此入彼。勢有固然。此又一因也。綜此三因。蒙古之脫離淸廷。已爲必至之事實。故革命一起。遂乘機而動。其不獨立於淸帝退位以後。而獨立於南北未合以前。則其爲反抗淸廷。而非反抗民國。已可概見。迨民國成立而猶抗拒者。一則蒙人尙未識共和爲何物。且有誤共和爲當殄滅其宗教者。以故羣懷猜忌。堅主分離。二則蒙古制度。階級素嚴。王公奴視夫人民。活佛擅行其威福。共和平等。實非所願。有此二端。故民國雖宣言五族共和。而瞻彼朔北。依然帝制自爲。疊經明達王公。分頭勸慰。多方開導。而終未能達取消之目的者。職是故也。

二蒙古獨立之眞相

蒙人對於淸廷。既久懷惡感。而淸廷所派最後之庫倫辦事大臣三多。復專事壓制。與活佛時相齟齬。時淸廷適有敷設張庫鐵道。及招練蒙兵之議。設立營務處。以爲進行之籌備。該處橫征暴斂。恣意搜括。蒙人憤不能平。蠢蠢欲動。武漢事起。消息傳至庫倫。十月十一日。活佛見三多。要求兵餉。並以淸廷無力保護外藩。庫倫擬宣告獨立等詞。向之商質。先是、三多已料蒙人將叛。且知己之不諧於蒙也。疊電北京求解職。並請簡蒙員接任。以結人心。未得報而活佛已以獨立爲言。且謠傳有

蒙兵來撲庫倫之說。乃攜印避往俄領事館。嗣由恰克圖取道回京。三多避匿後。庫倫商市大亂。活佛卽於是日宣布獨立。派兵至各衙署驅逐官員。一面就庫倫設立政府。國號蒙古。建元共戴。一面由盟長等出示。保護旅庫商民。惟在庫之各旗王公。對於獨立。意見不一。有主張受俄國保護而獨立者。有以獨立後恐爲俄國吞倂。仍主張擁戴清帝者。前派以抗達親王爲首。後派以綳楚克車林爲首。活佛則欲自爲君主。傳之子孫。乃斥綳楚而親抗達。嗣於十一月初十日。在庫倫舉行正式卽位典禮。張宏大之天幕。以爲禮壇。卽位後復赴寺院舉行祈禱。其建官則分設各部。並設內閣總理。以松彥可汗任之。松彥可汗者。本東蒙某旗之臺吉。通俄語。與俄夙有感情者也。活佛既納抗達之聯俄政策。又以松彥爲總理。故一切措置。頗主親俄。獨立後。卽派人分赴各部落游說。勸令附和。以陶什陶總理軍事。遣兵侵掠內蒙。傳令附近蒙旗。挑選丁壯。充當兵士。聘俄員加里斯克拂爲軍事顧問官。向俄國購買鎗礮。編練騎兵數十營。派偵探南下。探報中國舉動。此皆其軍事上之計畫也。財政問題。則蒙地經濟。本極支絀。獨立後用款驟增。更難應付。乃征收商捐及牲畜稅。以資補助。並有擬向俄國商借巨款。及以昌洮一帶地畝作抵。私向某國銀行借款四千萬元之說。又傳聞以礦產向俄國先後抵借盧布三百萬。目下經濟。仍前拮据。已訂定稅章。出示征收進口出口各稅矣。至其全國政令。多出松彥可汗之手。而陶什陶左右之。活佛卽位。曾通電中國政府。宣告獨立。並賀民國之建設。袁總統得電後。屢次勸令取消。乃活佛醉心帝制。迄未就範。近復與西藏達賴喇嘛聯絡。派員赴藏。擬迎達賴至庫。俾喚起人民之信仰。調和蒙古之統一。惟各盟旗王公之稍明大勢及旅居北京者。多不以獨立爲然。蒙民雖信仰黃教。對於活佛。未敢厚非。然其國家思想。大都薄弱。自經陶什陶軍隊蹂躪。咸懷怨望。加以庫倫及買賣城華商。既遭搶刼。行旅裹足。商市蕭條。蒙人生計。日就凋敝。而俄國借款。聞亦以蒙古無獨立之資格。不允源源接濟。故雖宣告獨立。而對內對外各事。均未能積極進行。近有謂蒙古全權操之松彥。活佛幾同守府。對於獨立。已有悔心。然已無取消之能力。此雖傳聞之詞。惟以活佛之愚闇昏庸。當亦爲事理上所或有也。

三蒙古各旗之被動

自活佛派人至各旗游說後。除喀爾喀四部。本隸外蒙外。黑龍江之呼倫臚濱兩府。外蒙西北境之烏里雅蘇臺、科布多。均先後響應。呼倫臚濱者。雖黑省轄境。然固蒙民生產地也。建設府治。本非所便。且租稅拓殖諸政策。與其習慣。不無鑿枘。至是得活佛之勸告。又有某國之慫慂。遂飆然動矣。其起事也。先於新曆正月底。攻占呼倫。兵士無多。半爲老弱。呼倫道黃仕福。畏其聲勢。不戰而遁。蒙人遂乘勝進佔臚濱。行文臚濱府。勸令官吏出境。知府張壽年率兵禦之。蒙兵敗退。事後於

擊斃蒙兵屍中。檢得俄國兵官屍一具。兵士屍四具。至二月初四日。蒙人復率軍隊重來。四面包圍。聞仍有俄軍為之後援。先行文勸降。聲言如過午不交鎗械。即開礮轟擊。張守度臚府兵力。雖能為數日之防禦。然援軍已絕。終難支持。乃決意退避。率隊回省。而臚濱府遂亦為蒙人佔據矣。烏里雅蘇臺距庫較近。故其被動亦較速。於舊曆十一月間。逐去清廷之定邊左副將軍暨參贊大臣。宣布獨立。科布多亦相繼騷動。雖經土爾扈特王勸令取銷。而終不果。近且鎗斃貿易華人。驅逐在科官吏。至內蒙各盟旗。雖有贊成共和。意欲內附者。惟為蒙民信仰宗教所牽制。又為外蒙兵力所強迫。故多依違兩可。聞有某旗派兵三千。歸陶什陶訓練。及哲里木盟各旗。公舉阿拉華王前往庫倫。與活佛聯合之說。惟內蒙與中國。感情較密。且其王公。不乏明達事理者。即有數旗攜貳。全體或未易破動也。

四蒙古之與俄國

俄國與蒙古壤地相接者。東西亙二千里。通商互市。歷二百年。輪船未通以前。俄與中國通聘盟。皆取道蒙古。故其對於蒙古內情。較為稔習。三十年來。則以關係密切之故。漸懷覬覦之心。於其地之形勢風土人情。測繪調查。不遺餘力。近復遣派熟悉蒙古情形及通曉蒙古語言文字者。分佈內地。聯絡感情。刊發蒙文報紙。聳動觀聽。藉宗教相同之說。優待教徒。以期籠絡蒙心。蒙人之信賴俄人也。非一日矣。獨立之發端。僉謂由於俄人之煽惑。縱難盡信。要非無因。當活佛宣佈獨立之後。俄人即向清廷要求撤回行政官及軍隊。並停止移民拓殖。又謂中國如承認俄蒙所訂條件。則俄國當力助滿蒙。使仍聯合。迨民國成立後。復要求與政府締結滿蒙條約。其大致、(一)以後蒙古行政費、須向俄國借款。(二)活佛與俄國所訂條約。均作有效。(三)黑省航業。華俄合力經營。(四)蒙古礦業。華俄合辦。且其於六國借款之加入也。先聲明不得損害俄國在蒙古與北滿之利益。由此觀之。則俄人對於蒙古。其關係之密切。及其命意之所在。從可知矣。其國人之輿論。多注重干涉蒙古。然亦有持反對之議者。主張干涉之說曰。俄為蒙古近鄰。近年在蒙商務。日見進步。應利用此機會。扶助蒙古自由。俾其要求各點。見諸實行。庶幾盡去中國主權。而俄商不受限制。從此開創銀行。建築鐵路。推廣電報。開採農礦。自可為所欲為也。持反對之說者。則謂蒙人知識幼稚。不審獨立為何種名詞。萬不能為庫倫政府之後勁。此次起事。乃其歷受壓制之反動力、非真有此程度也。中國現勢。決不允蒙古脫離羈絆。若俄公然助蒙。勢必與俄交涉。成為政治上困難問題。況就目前蒙古各王公態度而言。又安保其他日不再行反覆。歸附中國乎。某俄報則聲言蒙古昔與支那共戴滿朝。故合為一國。今滿朝已亡。自可獨立。而此獨立國者。介於兩大之間。自應由兩方共同保護云云。其所以為此言者。無非表示蒙古獨立。與俄之干涉。皆合於公理。以解免俄國侵掠之形迹而已。該報又竭力慫恿其

政府。對於蒙古向俄延聘政治顧問及武官一節。應速爲贊助。財政問題。尤宜設法供給。並責政府之猶豫失當。其國內之國民黨。復發表對於滿蒙之大計畫。計對於滿洲七項。對於蒙古者五項。內容不外侵掠及排斥兩義。俄政府雖多所顧忌。不能如該報該黨所言之積極進行。然亦主張干涉。自三多逃避後。即藉口俄國在庫倫各種交涉。無可就商。中國既失其保護外人之能力。活佛又徒以宗教愚弄人民。以致該處秩序擾亂。俄國不得不以兵力自衛。特調兵隊駐紮庫倫。並以派兵理由。通告各國。其外務大臣。復在議會宣言。經營外蒙。當先從鐵道著手。因即向蒙人要求建築庫恰鐵路。此外如借款。如遣派顧問官。其交涉若何。及事之確否。雖未深悉。然觀其亟亟焉以蒙古行政向俄借款。及承認俄蒙條約爲要求。則以上各事。當非全屬烏有。且恐有不止此者。至禁阻華人拓殖。則尤爲俄人所注意。蓋中蒙本有藩屬之關係。而華人又習爲勤奮。若移民之勢力。一旦膨脹。俄人必遭失敗也。今者、中國官吏。或逐或逃。兵隊又皆竄散。其羈留蒙境者。惟被難之商人耳。俄國官商。既未離庫。且又以保護爲名。增進兵隊。俄人排華之志願。亦已償矣。活佛愚昧。安知從違。則此後之利誘勢迫。束縛而馳驟之者。亦惟聽俄人之所爲而已。俄蒙之關係。恐將愈加密切。而中蒙之間。必至增無窮之障礙也。

五政府之對付及在京蒙古王公之舉動

當庫倫之獨立也。清帝尚未退位。惟以本部大局。正在阽危。未遑兼顧。除調科布多辦事大臣桂芳赴庫倫調處。及通告俄使求其援助外。並無何等辦法。即對於俄人要求各項。亦未有相當之對付。洎民國統一。庫倫復來正式之通告。袁總統當覆電一通。申明共和政體。勸其承認。並及早取消獨立。勿因此牽動外交。致難收拾。活佛初無復信。嗣由其內閣松彥可汗電稱。謂已與中國關係斷絕。共和萬難承認。獨立斷不取消云云。袁總統疊與在京蒙古王公商議。並派員偵探蒙地內情。知庫倫獨立。額爾額各旗。雖多附和。然非關於利害。即脅於兵威。鮮有傾心贊助者。內蒙各旗。則多主張內附。未爲所惑。深維情勢。恐驟加征剿。微特民國初立。力有未逮。且張皇北伐。轉以堅蒙人負固之心。致啓外人干涉之釁。因決計和平勸撫。徐圖解散。俾免勞師遠出。塗炭生靈。當經任命阿穆爾靈圭專辦蒙旗事宜。遣派土爾扈特王帕勒塔赴蒙勸慰。並令在京各王公。派員前往各旗。分頭開導。近復任那彥圖署烏里雅蘇臺將軍。兼理圖什業圖車臣汗兩盟事務。聞各旗經疊次勸導後。見民國對於蒙人。並無歧視。頗曉然於共和宗旨之所在。且內有數旗。對於庫倫。已形解體者。雖近日競傳外蒙仍多抗拒。內蒙亦依違兩可。總統有擬以兵力從事之說。然尚未見的確之辦法也。至外交問題。業由政府疊電駐俄外交代表。向俄政府磋商。嗣又經北京外交部與俄使交涉。聞擬訂一臨時條約。彼此遵守。外間謠傳蒙古與俄人訂條件一節。亦由外交部向各國外交團。

聲明此項條件。民國政府。決不承認。近日俄公使又赴外交部。要求民國不在蒙古舉行新政。開闢利源。亦經陸總長以此係國內行政。無勞越俎。向俄使拒絕矣。

蒙古王公之通達時勢。不以庫倫獨立爲然者。頗不乏人。而尤以科爾沁王阿穆爾靈圭、額爾額王那彥圖、土爾扈特王帕勒塔、爲最。自閙活佛獨立。即在京集議。深恐蒙古爲外人所愚。致蹈波蘭覆轍。先後遣派代表。回旗勸導。復組織蒙古聯合會。及蒙藏統一政治改良會。以聯絡感情。研究辦法。共圖進行。旋又與姚錫光等發起五族國民聯合會。冀以化除種族。泯絕嫌猜。俾五族同享共和幸福。而蒙古聯合會對於蒙古獨立。尤多所斡旋。不遺餘力。該王公中有主張先將蒙古改設行省。任活佛爲都督。以安其心。繼與教育以啟其愚。練兵隊以破其勢者。蒙古聯合會。復將治蒙事宜。臚陳十一條。呈請總統施行。其大致。(一)嗣後各蒙古。不得以藩屬待遇。應視與內地一律。中央對於蒙古行政機關。亦不用理藩殖民拓殖等字樣。(二)各蒙古王公原有之土地統轄治理權。一律如舊。(三)內外蒙古汗王公台吉世爵各位號。應予永承弗替。其在本旗所享之特權。均照舊無異。(四)唐努烏梁海五旗。阿爾泰烏梁海七旗。係屬副都統及總管治理。應就原來副都統及總管承接職任之人。改爲世爵。(五)蒙古各地胡圖克圖喇嘛等原有之封號。概仍其舊。(六)各蒙古外交之國際交涉及邊防事務。均歸中央政府辦理。其交涉邊防。如遇關涉地方重要事件者。隨時由中央政府交蒙古該地方行政機關參議允協。然後施行。(七)蒙古王公世爵俸餉。應從優支給。(八)從前在蒙古所設之官。如將軍都統辦事大臣參贊大臣等。應一律裁撤。凡各蒙古。由中央政府另設行政機關。專以蒙古世爵人民治理。其以下職掌。五族通用。(九)察哈爾八旗。原係游牧之地。暨上都牧羣牛羊羣地方。可爲蒙古王公籌畫生計。至已開墾設治之處。除設治照舊外。其所入租賦。亦劃歸籌畫王公生計之用。(十)蒙人通漢文者。暨入各項學堂畢業者。均得任用內地京官文武各職。(十一)以上各條。係屬大綱。此外未盡事宜。應俟國會召集。再行提議。袁總統接收後。以此事關係重大。非其職權內所能辦到。已咨交參議院決議。聞參議院以各條多所窒礙。頗難認可。故尚未經答復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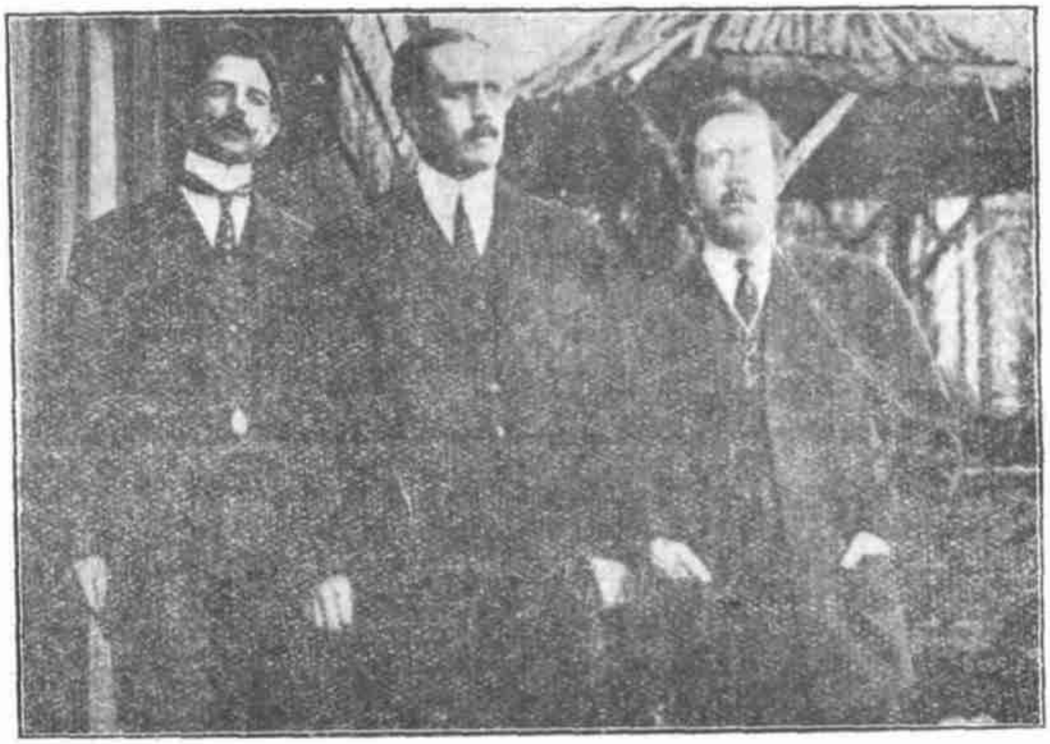
紀墨西哥之革命

錢智修

墨西哥之革命。自去年三月間起事以來。於今已一年有半。仍未能建設統一政府。各樹黨派。戰爭無已。國勢危迫。民不聊

生。不特不能爲人民謀幸福。且將召亡國之大禍。亦誠初料之所不及者矣。

溯墨國革命之初。固以去前總統狄愛士 Diaz 爲目的。蓋狄愛士在位三十八年。素以豪傑自命。以爲墨民之性質。不適於共和。故藉共和爲名。行專制之實。而又貪權戀棧。輕視民心。致激成大變。反對黨梅特洛 Madero 鄂陸士哥 (General Pascuale Orozco) 遂崛起與抗。政府軍屢敗。屢次議和。革軍以總統退位相要求。狄愛士屢允而不實行。革黨乃重與開戰。政府軍力不能支。美國復派兵入境。將行干涉。迨五月間。革軍占領尤愛黎士市。以大軍二萬圍攻京城。前總統狄愛士始辭職議和。五月二十五日。出京前往歐洲。革黨推法蘭雪斯哥特拉巴喇爲臨時總統。兼任外交部長。自是以後。墨國內亂頻仍。殆無寧日。至八月間。臨時總統特拉巴喇。與同黨梅特洛、高梅士。爲用人事宜。起有意見。特氏與梅氏謀。欲擯高氏於政界之外。革黨以高梅士與梅特洛爲同起革命軍者。竟被擯斥。因而大譁。特拉巴喇堅執不動。黨人咸擬推高梅士爲候選大總統。且將操戈而起。與政府決一死戰。墨國內訌。因而愈熾。九月三日。墨西哥選舉大總統。急進黨全體推梅特洛爲候補大總統。反對黨之候補總統雷司。欲在會場宣布意見。被梅特洛黨妨害而止。兩黨大起衝突。死傷數十人。雷司被人投石受傷。十月一日。梅特洛當選爲大總統。是月杪。政府之反對黨。推雷司爲大總統。起革命軍。兩軍戰爭。互有勝負。反對黨柴巴達將軍。復率兵與官軍戰。要求讓出京城。迨十一月六日。新總統梅特洛就職後。反對黨雷司（一作黎士）將軍。率其部下。屢在北部諸州起暴動。以圖傾覆梅特洛政府。此時反對黨柴巴達將軍。運動烏克煞加州等處人民。反抗梅特洛政府。戰爭甚烈。十二月二十五日。雷司以失收授降。本年二月初旬。柴巴達率兵占領尤愛黎士市。自是革軍之勢大張。組織臨時政府於讀脫利阿市。推高梅士爲總



墨西哥革命黨派赴美國之代表。居中央者。爲殊乾氏。左爲凱默巴氏。右爲坤柏爾氏。

統。埃爾達潑爲副總統。柴巴達爲陸軍卿。島力維尔與鄂陸士哥。本皆梅特洛之部下。此時亦因各懷私見。叛梅特洛。而樹反旗。本年三月以來。鄂陸士哥被推爲總司令官。屢與官兵激戰。兩面互有勝負。然民心之轉向鄂陸士哥者正多。其勢不可侮也。三月下旬以後。革黨屢得勝仗。政府甚危。國內復起排美運動。美國遂出而干涉。至五月間。革黨鄂陸士哥與高梅士復起衝突。不承認高梅士爲臨時總統。高梅士遂避匿不出。鄂陸士哥既戰勝其總統梅特洛。乃派代表二人至美國京城。此等使命。蓋欲要求塔虎脫取消駐兵於墨國之命令。以勢度之。殊難有效。雖國務部之下級官。恐亦無與之周旋者。美國政府。對於墨國之態度。甚爲嚴厲。彼梅特祿與革命黨之要求。已令駐墨公使拒絕之。雖非哀的美敦書。亦強硬之抗議也。

現在鄂陸士哥之勢力日大。佔據之地亦甚廣。梅特洛氏常於查布爾脫保張貼告示。以抹殺革命黨戰勝之事實。而反對之通告。則由檢稿官干涉之。然仍不能卜人民之信從。薩拉斯 General Gonzalez Salas 所統之軍隊。爲革命黨首領凱默巴 General Campa 所敗。不得不退守託利盎。Torreon 薩氏佗傑無聊。即行自盡。惟托賴西 Tracy 塔利士 Tellez 之兵。乘革黨大戰四日。精力疲茶之後。曾於近日得一勝仗。然官報之說雖如是。而鄂陸士哥。則爲彼黨實全占勝利也。



墨西哥革命首領柴巴達氏及其黨人

墨西哥之革命。已成困難問題。此塔虎脫所深爲注意者也。法蘭雪斯哥特拉巴喇總統 President Francisco de la Barra 之重建臨時政府。或足以爲梅特祿與革黨各首領之調停。巴氏近日。已將對於墨國之抗議提出。巴黎時報亦轉載之。歐洲各報。又有要求美國之干涉者。而自塔虎脫視之。則頗以爲不穩。蓋墨西哥此次之革命。雖內情奇祕。非美國所知。而其在所反對者。則爲拉丁政府。殊不必美人之干涉。彼倫敦時報 The London Times 之意。亦如是也。

墨西哥多數人民。本嫺習戰事。而其同仇敵愾之風。則至近時而益盛。以地文學上之關係。強毅不屈。是其素性。無論何國加以干涉。使墨國士民。并心一志以與之抗。其勝負之數。正未可知。英國軍官。近在倫敦某報宣言。謂英國之征服脫蘭斯窪 Transvaal 也。派出之兵。逾五十萬。然猶不如平定墨亂之難云。德國報

紙。近亦知干涉墨亂。與其祖國之利益有關。不敢輕於啓釁矣。」
馬利洛斯州。有兵士數千人。與革黨首領柴巴達激戰。至近日始已。此蓋從革黨傳出之消息也。然柴氏之勢力。近更伸張不已。據自由派革新報 Regenuacion 所載。（其主筆爲沃温氏 William C. Owen）則近馬利洛斯之各州。人民之憲法權。已經停止。梅特洛欲召集兵士三十五萬人。與之相抗。恐亦徒託夢想。否則出於強迫徵兵耳。柴氏活動之方面。在墨西哥州、彪不拉州、加克薩加州、瓜雷維州、希達爾俄州、等處。而數禮拜前。又有紗業織工三千人加入。故軍容益壯。據官場之報告。柴氏之投入軍隊。實以梅特洛不肯以國家還諸人民之故也。

據革新報及墨西哥有名之日報所載。墨國農民所堅持之宗旨。在以土地及土地之出產。屬於勞動家。而柴巴達實爲其代表。革新報主筆又言。柴巴達之自身。亦爲舉國革命精神之代言者。其精神何在。即社會學家所謂自由地之理想而已。柴氏既以此爲革命之宗旨。又以此說宣告於高梅士 Emilo Vasguez Gomez 以高氏爲革命政府之首領。曾經鄂陸士哥之承認者也。惟美國內地黨之大報紙。則頗不信之。謂墨國之人民。實未解自由地之眞旨。故自美國人視之。其內容猶甚爲祕密也。



墨西哥革命黨之戰死者

墨西哥之土地。除爲其本國地主所壟斷外。又有國外之地主。占有其礦產與鐵路。此皆柴巴達所欲反抗者也。至高梅士之行動。吾輩猶知之未審。革新報曾記之曰。「高氏之運動。雖縝密而不顯露。然其勢力之大。已爲人所公認。在柴巴達勢力圈以外之地。多與高氏聯合。然其政策如何。頗滋疑問。彼之機關報『復思殊拉士』Voz de Juarez 嘗宣言曰。「吾輩所建之三色旗。爲「土地」「自由」「博愛」三字之標幟。」殆即高氏革命之宗旨歟。高氏之友又解釋之曰。「高梅士之革命。在產出一種聯屬於土地之公民權。人民者。主權之所屬者也。而欲行使其主權。必先處理其自己之土地而後可。」換言之。則欲將外國人所有之礦產及他種利益。盡行收回是已。且據革命黨報紙所載。則夏圭斯河 The Yaquis 流域之全部。已爲美國公司所有者。彼權亦必欲收回也。

墨西哥之能工風潮。已周遍於全國。此革新報所謂墨國工業界之新現象也。其能工之主旨。與美國之能工不同。一般勞動家。多執持軍械。與兵士開戰。故每次能工。兩方面死傷之人極夥。不如美國之以堅持窮餓為事。此一事也。能工之人。多屬農民。而美國之農民。則從未聯合一氣。此二事也。全國之勞動家。當互相聯合。以求達其目的。如孟納脫報 The Monitor 所載。墨西哥全國之勞動家。嘗訂立一約。要求作工至五點鐘即止。亦其一例。此三事也。近者阿利薩白 Orizaba 工廠之能工者。有二千人。他州之能工者尚多。並無人為之調停和解。殺人盈野。流血成渠。蓋已相習成風矣。

據最近之消息。現在墨國境內。尚有無數獨立隊。繼續戰爭。每一獨立隊。有首領一人。皆從事戰爭。以減殺中央政府之勢力。其軍備並不充足。每至一處。常有革命黨人加入。故獨立隊之人數。亦不一定。最多者約一千五百人。獨立隊所在之處。並無何等抵抗。且有歡迎之者。其管轄之城市。蓋已不少矣。而各獨立隊又互相協助。其聯合之方法。從數處觀之。頗屬完備也。

墨國之革命。從其黨人之行動觀之。蓋純係經濟性質。初非由失職怨望之人所煽動也。其首領鄂陸士哥。為一純粹之農民。熱心黨務。擁護主義。人多信附之。蓋墨國之土地。每以政府之居間。而售賣於外人。故外國資本家之勢力。幾能操縱一切。而人口亦因而減少。此土人所最為不平者也。現在墨國鄉間之經濟制度。尚與共產主義相似。人民之聚集。儼然成一自治政府。土地與水。可以自由得之。樹木亦可任意砍斫。頗與十八世紀之愛爾蘭相似。自外國人占有其土地。而其古代之權利。亦漸漸減削。然則墨人之所以革命者。抑有由矣。

阿根廷共和國所見

譯外交時報

許家慶

日本海軍少佐岡田君。於近二年間。游歷南美各國。而在阿根廷共和國 Argentine Republic 淹留最久。研究其國之現狀及將來亦最詳。本年三月。歸日本。記其所見如左。

南美洲大陸。除英法荷三國所屬之圭阿那 Guiana 外。餘皆為獨立之共和國。即巴西 Brazil 阿根廷、智利 Chile 祕魯 Peru 烏拉乖 Uruguay 巴拉圭 Paraguay 可倫比亞 Colombia 委內瑞辣 Venezuela 厄瓜多 Ecuador 玻利非亞 Bolivia 是也。面積以巴西為最大。計有八百五十五萬平方啓羅邁當。次為阿根廷、計二百九十五萬平方啓羅邁當。玻利非亞第三。祕魯第四。委內瑞辣第五。智利第六。人口亦以巴西為最多。約有二千萬人。

阿根廷六百萬。祕魯四百六十萬。可倫比亞約四百二十八萬。智利三百四十萬。

上述諸共和國中。經濟上最發達者。爲阿根廷。巴西位於第二。智利第三。祕魯第四。其餘諸國。天賜之富源甚豐。惟待文明人種之前往開拓。故其已設之經營事業。畢竟不足以匹敵前記四國。夫經濟上既發達。則軍備亦發達。殖產工業亦發達。一切物質上之發達。皆隨之而起。前記之順序。亦所以表示南美諸共和國之優劣者也。經濟上所以能致發達之原因。一在乎氣候。一在天賜之富源。可不待言。如阿根廷者。其氣候之佳。爲南美第一。其無限之沃野。隨處宜於農業畜牧。故歐美人之移居斯土者甚衆。其資本之流入斯土者。爲數頗鉅。於是益足以速阿根廷之發達。巴西之「聖普維」州。爲著名產咖啡之地。其南境「參葛蘭提多賽爾」「森泰客塔利那」等處。皆宜農牧。而北部「亞瑪孫」流域。則熱帶的氣候甚劣。阻礙外國人之移住。故其開化之度不速。智利之硝石。祕魯之礦業農業。皆可望發展於將來。然此二國與歐洲交通不便。必俟巴拿瑪運河開通。方能別開生面也。

余居阿根廷首府「不宜諸斯艾利斯」最久。故知其國情狀最悉。請就余聞見所及。以最簡單之言詞。述其概略。其首府一府。人口已越一百三十萬。氣候最宜人。其死亡率。遠遜於倫敦巴黎紐約等都會。平均約千人中僅十五人強而已。其街道之整潔。凡曾旅行南美洲者。早已稱道之。當余啟程之際。從「潑拉薩翁塞」達「潑拉薩曼腰」之地底鐵路。尚在建築而未竣工。該處之電車。每月有搭客數百萬人。自動車之數。現已有二千四百輛。於此足以窺知其運輸之盛。按「不宜諸斯艾利斯」之地勢。其「辣不拉太」河及其支流「烏爾耶柏拉奈」之水運便利。頗似東方之上海。北美之紐約。可謂得占天然之利者矣。果能更竭人工之所能以經營之。則其內地沃野所產物品。將以是爲集散之中心點。乃自然之勢。他日之發達。有不可豫料者。余意以爲十年之後。「不宜諸斯艾利斯」一地。卽不能凌駕北美之紐約。亦將與紐約相匹敵。阿根廷政府。近以八千萬圓開築之港灣。計廣闊六啟羅邁當。此外又有「亞秋歐祿」河之碼頭。均不敷進出口各項船隻碇泊之用。現該國政府。又擬在新築港灣之西北起。直達「派里耳靡」。添築碼頭多處。業已從事查勘。可於年內開工。其經費約需一億圓。此項資本。豫定募集外債充之。余不欲以阿根廷國首府之發達。絮說於諸君。蓋恐諸君將謂余心醉其都市之美觀。而過甚其詞也。

請更將余在阿根廷國最感愉快之事。爲諸君一述之。阿根廷國之富。卽在原野。苟無此沃野。則阿根廷不過一廣漠之沙漠而已。首府「不宜諸斯艾利斯」。不過代表此原野之富之門戶耳。一日。余從首府附搭火車。約一小時。抵首府之南境。參觀潘蓮老氏之田莊。潘爲該國有數之富翁。全國之中。彼所有之地。約有七十萬町步之譜。余所參觀之田莊。其廣凡一萬二千「安克塔利亞」。(阿國畝名)大南鐵路之二線。貫通此田莊。當日主人不

遇。由其管理人代爲接待，導觀各處。殷勤說明農場收場種種之事實，彼國人呼牛日「拖陸」，來自歐洲之種牛。每頭價値萬金者甚多。彼等恒以種牛產出之犢。送往農業博覽會出售。其價每頭亦不下七八千圓。其農場中一切經理之法。及器械等。悉用歐式。以與我國相比。實有霄壤之別。主人潘蓮老之邸宅。則在田莊之中央。其結構布置。皆盡善盡美。四周圍以森林。終日步行。亦不能盡，僱用之人員。約五百餘名。有特設之教堂與學校。供彼等祈禱讀書之用。主人則運用其巧思。以殖其產業。余非謂凡屬阿根廷之田莊皆如此者。然潘氏之田莊。可爲全國田莊之模範。餘皆較小。而規模則一。此余所敢斷言也。周游境內。廣漠沃野中。無不遍畜牛羊馬匹。以講貨殖之道。彼國凡有田莊者。其主人率挈其家族同住於首府。且必有一主要之職業，或爲大臣。或爲國會議員，而爲律師與醫生者最多。每屆夏季或冬季。輒攜其家族。旅行於氣候適宜之田莊。因南美洲之人民。習慣社交的生活。不居住於都會。則子女之敎育。殊多不便。蓋離首府。其子女將無從受高等敎育也。

阿根廷之產物。以家畜與農產物爲大宗。據千九百十年所調查。其境內可以開拓之領土。約有一〇四三〇〇〇〇〇町步。其中一〇〇〇〇〇〇〇町步強。悉供開墾之用。所種者。以麥與玉蜀黍爲最多。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町步。皆用爲牧場。九〇八二〇〇〇〇町步。則爲森林山岳河川湖水及濕地等。畜牧業最盛者。爲「不宜諾斯艾利斯」「恩都立里烏」「哥爾道伯南部」「三達番牛部」。所畜牛羊。不可計數。至「彭巴斯」「利何納格羅」「奴肯」等處。則次之。千九百零八年。其國牧畜之運輸出口者。價値二五〇〇〇〇〇〇〇圓。合計農產物在內。其値七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圓。是爲阿根廷之兩大富源。亦云盛矣。

（按每町步合中國約十七畝）

請更述阿根廷之移住民。夫阿根廷人口本少。據簿册之所記錄。在一八六九年。即距今四十四年前之人口。約不過一百八十三萬。今日人口。已超過六百五十萬。其所以能致如此之盛況者。實由於阿根廷政府制定憲法。主張千客萬來主義也。阿根廷之振興。由於能貫徹此主義。故即稱之爲一大移民國。亦無不可。據人口統計表。則從一八五七年至一九〇八年間移民之數。共有三一七八四五六人。其中意大利人最多。幾占三分之一強。以比例言之。移住於阿根廷之他國人中。每一法國人。有意國人九人。西班牙人四人。此等移住民之狀態。皆儉約而勤勉。惟不規則與不潔。實爲其大缺點。彼等移住阿根廷不數年而致巨富者。頗不乏人。蓋阿根廷廣大之沃野。因從歐洲流入之資本逐年增加。而地價亦隨之飛漲。彼等以其所積蓄之資本。經理地產貿易，遂因而致富也。余有友人。名本泰爾惟蒂者。富豪也。據彼自述。去年九月間。在「奴肯」收買政府出售之地約二萬町步。每町步僅十二圓。三月之後，地價暴漲。彼即售之。所獲倍焉。阿根廷之富翁。大都由此致富。是以該國地產公司之貿易極盛。如「鋪拉復華白陸斯」公司。每逢星期日。必開拍賣地產大會。屆時火車站必預備特別專車。以樂隊迎迓買客。前往目的地開會。此項火車。不論何人。皆得乘坐。不取車資。以是此日車中。常滿載射利之客。觀新聞紙之記事。地產之買賣。常有一日之中。進出逹千百萬圓者。該國地產貿

易之熱度。至今日而達極點。鄙意以爲。果有志於此者。宜就今日人口稀少之地方。如「利何納格羅」「奴肯」等處之南方。以廉價購買廣闊之地皮。期以十年。則其必獲厚利。可操券而待也。地價之高下。視其地方而異。大抵首府最昂。離首府愈遠則愈廉。至其國極北極南之處。皆爲政府之領地。時時開會拍賣。政府特制定法律。謀開拓其地。凡購買之或租用之者。皆得享特別之利益。世之抱遠大之志。欲間接發展國家之經濟勢力。而圖確實有利之事業者。可不發奮振刷。以注意此新世界乎。

歐洲祕密談

譯大阪朝日新聞　王我臧

大仲馬以文字報仇

大仲馬爲法國近世大文豪。凡通行法文之處。無不讀其書者。一日將游西班牙。意必有人歡迎之。旣至馬德里。寂然無聲。大仲馬怨恨不已。越數年。著西班牙游記行世。開章云。阿非利加在辟勒尼之北。自是人皆視西班牙爲非洲之一部。不列之於歐洲。大仲馬之宿怨始消。西班牙人亦深悔當時之疎忽。然已無及矣。

戢伯達分葬三處

巴黎維爾達布勒村附近。有一近世大政治家戢伯達銅像在焉。銅像之旁有小樓。爲戢故居。樓中臥榻外無別物。樓外有草地一區。繞以短籬。守樓老嫗言。此草地卽斷送戢伯達性命處。一日戢方散步。有一美人。忽以手鎗轟斃之。戢尙能忍痛登樓。造囑云。吾尸任葬何處。吾之心臟。須葬於此。後如其遺囑行之。葬其尸於戢之故里尼斯。葬其心臟於銅像臺下。其腦則貯藏於巴黎大學。此美人所以轟斃戢伯達之故。迄今尙無知者。

英皇喬治第五之綽號

英皇喬治第五爲太子時。與其兄維克脫爾同置籍海軍者有年。喬治第五性好弄。同艦之人。往往爲其所苦。於是艦中人爲之作一綽號曰鰯。其兄維克脫爾則稱之曰鯡。其命意之所在。則無從知之。



清宮祕史

（續第九卷第一號）

高勞



第九　同前（無月日然列在前書之後或係同日所發也）

再伯克近來荒謬更甚、去年弟頗憐之、自十七日以後、伊竟自鳴得意、謂冰山爲可靠、時時要上堂獻媚、無如諸事漆黑、無人不厭之、每次該班、無不鬧到口口、椒林大受其害、前日要稽查印封、不准人於方略館發信、立印封簿、遇該班用若干、隨時登記、他人皆不能遵、聽其獨寫而已、其實堂上並未稽查、伊欲以此大功、超擢打拉密、口後告人云、查出私用印封、係革職罪名云云、非意在子建而何、同人均爲不平、太邱到、伊謀恭理不得、連日如狂如癡、恐非所宜耳、

摺報今日已全行告竣矣、

連日非有公文、不能發印封、堂上亦不送信來、伯克之力也、文堂未能另稟、祈代稟一切、

第十　樵客寄結一廬主人札（九月初五日）

元聖在此、在內見一面、未交談、今日八人上去、代請有話、令明日請安、大約早晚叫回去、弟恐其遂回、頃去面謁、坐譚一時許、頗有所陳、並自陳不能久待苦衷、渠勸稍安、且俟進城再說云云、相待優厚、可感之至、廿四日掣學政、係由堂寫簽七八十枝同進、掣下後、由堂掣省分、將簽上名字刮去方發下、竟不知所進都是甚等樣人、奇絕怪絕、其不放心我輩、亦可謂到十分矣、戶左太僕二缺、並未掣簽、竟自留下、未免不恤人言、似此光景、心耳等欲以小利結之、而彼哉竟居之不疑、且有拜門生之說、（出於先儒、龐翁和之、）似此光景、不敗不止、殆天奪其魄耶、孟子曰、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其諸君之謂歟、裕昭甫以送王六行被咨回、亦是過熱之故、所謂小人枉自爲小人、奔競者可以悟否、元聖日內郎回、（初七日動身）一切詢之自悉、

再、今日胡研生封奏、聖母留中、八公打聽不出來、相顧失色、（初六日注、已發下、無要事、）歸事內催甚急、元聖日內見面、擬了一套話說、必不能過遲也、可放心、我勸王以風水之說動之、且請先下日期、幷將渠等必改之意說明、種種語

句、切實之至、以杜奸謀、勸上意主持堅定、王深然之、或可有效、

第十一　守黑道人寄結一廬主人札（九月十六日）

十四晚、克翁到此、弟夜去深談、其人近來頗有閱歷、謂伊等罪狀未著、未可驟擧兵諫、致蹈惡名、弟深以爲然、以達活潑頗畏其虛聲、勸其留虎豹在山、且勿驚他、恐伊等欲削其權、隨後事更難辦、且是日已下明發、二十三日回京、若一變動、恐內裏驚疑、須俟進城、自有道理、連日聞內裏傳出來信云、自前日明發要下、二聖怒極、是誠何心一語、（弟已囑子建將此稿密藏、）七先生亦大怒、云俟進城講話、老五太爺喝止之、日來未有所聞、克處亦未敢再去、次翁隨到、與同人亦未見面、避嫌疑也、換班已回過、王云、爲日無多、可不必換、少翁憂傷成疾、數日不能上班、盼缺不到、昨頒班代回、已准其先行回京、惟不准後來效尤、看來月底月初先回之說、未必能如願矣、

第十二　黃箋密札（寄書者無姓名又無日月受書者亦不知何人）

十六午後暈厥、囑內中綏散、至晚甦轉、始定大計、子初三刻見時、傳諭淸楚、各位請丹毫、諭以不能執筆、著寫來述旨、故有承寫字樣、八位共矢報効、極爲和衷、大異以前局面、兩印均大行所賜、母后用御賞印、（印起）上用同道堂印、（印訖）凡應用硃筆者、用此代之、述旨亦均用之、以杜弊端、諸事母后頗有主見、垂簾輔政、蓋兼有之、自顧命後至今十餘日、所行均愜人意、（要缺公擬、其餘擧簽、均取旨進止、）考日知錄、四星聚主中興、看此氣象、天道竟有準也、長星主國喪、驗矣、七月十二日月中白氣穿貫而弭抱、占主乖離、風聞兩宮不甚愜洽、所爭在禮節細故、似易於調停也、歸期有九月廿三之說、俟直督到後、計橋道工程定準、或改早而不致改遲、十七日以後、貴處公文、用贊襄王大臣字樣、偏覺沒去軍機字樣、又不合廷寄款式、遂加三字於贊襄上、兩者二而一之、目今貴處爲八堂、併歸西邊屋內、（堂餐同桌、）恐不入格故也、諸事維持妥帖、不啻調象伏虎、貴堂均正人、而能同心、淸翁確有把握、兼合機權、深足令人欽佩、連日公事甚忙、緣以前內積有二百餘件、加以日行、萬來不及、聞已調筠軒笙巢敏生來、前監督之命、諒可收回、當無所謂前嫌矣、鶴翁來、專理喪儀、諒亦有所咨訪、然事勢大局已定、似不致另生枝節、貴處體統、較前略降、以堂上較尊、聞有坐聽立回之事、然係偶爾、當不常然、亦係未諳貴處舊式故爾、諸事循照舊章、並無外人攙入、恐見差使尙屬可當、循此不改、且有蒸蒸日上之勢、夫己氏聲勢大減、諸所鑽求、不敢輕諾、六兄來、頗覺隆重、單起請見、談之許久、同輩亦極尊敬之、已定拿車二百輛、於八月初十日齊備、主位先行陸續回家、以免臨時闕乏、行期又聞有九月初三之說、亦尙未確、從之歸志已決、遲早可勿問也、稿素定於大祭後始

除、乾清宮安、十二日乃移觀法殿、上於移殿後就學、蘭翁外間尚須添派、不知作何名目、此處恭理、約四十餘人、大約行在有勞績者均已列入、以便併案出保、以省頭緒、開城中人亦頗多、盛哉濟濟矣、

右列各札。約以黃箋者爲最早。殆在咸豐十一年七月之末或八月之初。距文宗崩僅十餘日也。其時顧命八人。共矢報効。而兩宮已不慊洽。孝欽已存垂簾攝政之意矣。札中所述。如西邊留閱。西邊執不肯下定要臨朝東邊轉游云云。則主張垂簾者皆孝欽意也。八月十三日守黑道人札。述御史董元醇奏請垂簾及簡輔政後端肅等抗爭情形。與奎格密札。互有詳略。然可以想見孝欽蓄謀之深。與兩黨競爭之烈。札名隱語。就記者考察所得。玄宰千年草當皆指華。心台指怡親王載垣。老鄭耳君指鄭親王端華。宮燈指肅順。北京老杜通典。指禮部右侍郎杜翰。麻翁指太僕寺卿焦祐瀛。(時有焦大麻子之稱)湖州與可。指大學士文祥。克帥指勝保。子建指曹毓瑛。夸蘭達即太監。滿州語也。七先生謂醇親王奕譞。老五太爺謂惇親王奕誴。元舉指恭親王奕訢。二八及八公遂适。則載垣端華景壽肅順穆蔭匡源杜翰焦祐瀛等受顧命之軍機大臣也。札凡十二通。驗其筆迹首末各爲一人。而其中十通多一人所作。前十一通作者多阿附后意。而末一通則黨八人者也。追維當日雖端肅諸人所行。未必盡規於正。而其抗爭垂簾。要不能目之爲罪。以文宗顧命之八人。喪未三月。而同時解職。誅戮者三。放逐者一。宮壼淫威。比之呂雉武曌。殆無以過。而其後之暴戾殘殺。涂毒黎玄。履霜堅冰。實基於此。奕訢勝保。以貴戚之卿。專閫之將。不明家國大計。而爲一婦人所用。對於端肅諸人。能無愧乎。

社會主義神髓 續第九卷第一號

日本幸德秋水氏著　高勞譯

第五章　社會主義之效果

說至此。一團疑雲。油然向衆人之心頭。直衝而起矣。致疑者之言曰。自古以來。所以鼓勵人類之氣力。磨練人類之智能。而人格得以向上者。實生存競爭之作用也。若萬人無衣食之可慮。無富貴之進取。賢愚強弱。皆得安於平等之生活。尚有何物足以鼓舞吾人之競爭耶。無競爭之社會。即無勤勉。無勤勉之社會。即無活動無進步。無活動無進步之社會。即停滯墮落腐敗而已。社會主義實行之效果。不將陷於如此之狀態耶。

不獨庸衆抱此杞憂已也。卽碩學如斯賓塞者。亦曰。『社會主義之制度。實奴隸之制度也。』而某多德氏亦於其著作中論之曰。『個人之生存競爭。不但有社會以來而已。實爲有生物以來進步之根源。而社會主義之目的。乃全然禁絕之。』於是今之阿媚地主資本家以謀私利之徒。遂亦誇張此種說論。以爲抵抗社會主義之惟一武器。

夫社會主義。果奪個人之自由。絕社會之進步。如彼等之言。則誠可唾棄矣。雖然。是實謬誤也。不謬誤。卽讒誣也。

所謂生存競爭爲社會進化之大動機者。豈待彼等之言而後知哉。夫自古至今。社會之組織。既漸次改變其狀態。則其所以刺擊之而使爲活動之競爭。亦因之而不得不變其性質方法。腕力進而爲智術矣。個人進而爲團體矣。武器進而爲辯說矣。若夫掠奪之競爭。侵略之競爭。亦且進而爲貿易之競爭。外交之競爭焉。然則生存競爭之性質方法。所以隨社會而進化者。其事迹不從可見耶。

夫現時經濟的自由競爭。在殖產革命時代之前後。與世界工商之發達。大有效力。予亦深信之。然是等競爭必要之時代。今已過去。若就目前論之。則是等競爭。果有何等之意味乎。亦惟恣少數階級之橫暴。增多數人類之痛苦。使貧富懸隔。恐慌疊至。陷經濟界於無政府之狀態而已。是不特無益於社會之進化。且將漸卽於退化也。而謂吾人對於自由競爭。尚有希其保存之理由乎。

當太初蠻野之時。暴力之鬬爭。實爲社會進化惟一之動機。然在今日觀之。則暴力鬬爭。直爲世界之罪惡矣。有人於此。謂競爭爲進步之必要。故暴力之鬬爭。不宜禁阻。人且笑其語之不倫。今之以自由競爭爲必要者。毋乃類是。

且也。眞正之競爭。必先使競爭者立於平等之地位。而其出發之點。彼此相同。而今之競爭何如乎。一則生長於富貴。享豐厚之衣食。受完全之教育。又承其祖父之財產之地位之信用。一則生長於貧賤。日處於凍餒窮苦之中。無教育。無財產。無地位。無信用。所有者惟此五尺之身軀而已。以此兩者而投之競爭場中。比較長短而決其勝敗。迨其既勝既敗矣。乃從而加以斷語曰。是優勝劣敗也。嗚呼。是直殘酷之虐待而已。安見其爲競爭也。

然則今之自由競爭。決非眞正公平之競爭也。今之禍福。決非勤惰之報酬也。今之成敗。決非智愚之結果也。運命而已。偶然而已。一般之福引富籤而已。

所謂自由競爭。自今日觀之。不僅不公已也。且實際上已無使用之餘地。夫世界產業之大部。既因僥倖而爲資本家所獨占矣。世界土地之大部。既憑運命而爲大地主所兼倂矣。而彼之無資本無土地者。除爲奴隸外。別無他道。尙何所藉而用其競耶。然則自由競爭。美名也。而按之事實。乃竟絕迹。夫豈待社會主義之唱導而始廢絕乎。

於是生存競爭之性質方法。不得不更經一段之進化。社會主義。

實憑此進化之理。欲使社會全體。變卑陋之競爭。而爲高尚之競爭。變不公之競爭。而爲正義之競爭。換言之。即欲去衣食之競爭。而爲智德之競爭也。

試思人生之進步向上。果爲激烈的衣食競爭之結果乎。則古來高材逸足之士。必應出諸社會最下級之窮民。而按之事實。則殊不然。偉大人物。既不出諸富貴之家。而極貧之中。亦鮮此種人物。此無他。富貴階級中。因諂諛者多。遂致志驕而氣餒。而窮乏之人。則飢驅寒迫。終其身奔走於衣食。故亦不能出軼羣之人才也。

惟其如此。故高尚之品性。偉大之事業。決不在社會貧富階級之兩極端。而常生於中間之一階級。蓋彼等雖略有貲財。而不至腐敗其心性。雖不免勤勞。而不至困倦其形骸。猶有磨練智能之餘裕。奮發志氣之機會。試觀之封建時代武士之一階級。其所以品性高尚。氣力旺盛。而能維持道義者。由於不爲衣食所累。得以專心於名譽道德眞理技能。而有勤勉競爭之餘裕也。使彼等而不免衣食之累。亦惟庸庸以生。沒沒以死。爲一傒野之鄉人而已。安能發揚所謂日本武士道之光榮也哉。

基督責富人謂其難入天國。而以貧者爲幸福。其所謂貧者。乃指當時猶太之貧民。務漁農。勵工藝。以營獨立之生業。是等貧民。實爲中等民族。與今日多數賃銀奴隸不同。而欲舉社會全體皆爲此項中等民族。乃社會主義目的之所在也。

設有人焉。生計足以自給。無須工場操作而受雇主之叱咤。不勞營謀衣食而專貨財之報酬。日惟專其心於所好之製造及著作。則其藝術當若何美善乎。更進而爲探討幽奧之哲理。研究精緻之科學。則其足以大放光彩。又當如何。

更從一面觀之。現時社會之墮落與罪惡。大半由衣食之匱乏金錢之競爭所致。於是家庭之平和。婦人之節操。士人之名譽。均爲之損害。而一國一社會之風教道德。亦因之而敗壞。我國監獄囚徒七萬人。其罪狀之關於財貨者。實居其七也。使世界而無金錢之競爭。社會人心。當可純潔。一切罪惡。當可掃除其大半。而能使吾人滅絕金錢怨敵。脫離衣食競爭之蠻域者。非社會主義也耶。摩里都氏曰。『夫人而能不以財貨勞其心。則技藝萬有戀愛。皆足以與人生以趣味與活動。』是等趣味與活動。吾人更得因之而引起正義高尚之自由競爭。以促進社會之進化也。

勿謂無衣食之慮。人類即不復勤勉也。促人類之勤勉者。豈獨財貨而已哉。大洋陸之探險也。學術上之發明也。文學美術之著作也。其他各從其嗜好志趣。以奏其技能。彼其心中。各有無量之愉快而不能自已者。況又有大名譽大光榮之酬報。有不欣然服其勤勞者耶。少年學生之孜孜求學。兵士之慷慨赴敵視死如歸者。又豈爲衣食之故而然哉。

現時之勞動者。大抵有厭勤勞而貪安逸之狀。予亦不能爲之曲諱。雖然。是豈彼等之罪哉。夫觀演戲。樂角觝。人情所同。而及其久也。亦有倦怠之感。況惡衣惡食。一日服十數時間之

勤勞。自少壯至於老衰。無何等之希望。何等之變化。何等之娛樂。且其職業。必非其所好也。爲衣食所驅而已。而勤勞之功果。則大半爲他人所掠奪。彼等所得。僅僅足支其生命。如此而欲其不疲勞厭倦也得乎。故現時勞動者之厭勤勞而欲以懶惰爲其樂國。乃現今社會組織之弊害有以致之也。

夫人類固不堪長久之勤勞。然亦不堪長久之逸豫。試詔今之勞動者曰。今後汝等之衣食可以充足。汝等由是可免勤勞。彼等初必色然以喜。以爲可以償其惰逸之願矣。乃如是者數日。以至十數日。以至數月。彼等又將厭其一無事事。而欲求相當之事業者。又勢所必至者也。

故處社會主義制度之下。有衣食。有休息。有娛樂。而後各就其心之所好。從其性質之所宜。一日三四時乃至四五時。勞其強健之身心。以供給於社會。苟有人心。誰敢規避者。於是『勞動之神聖』一語。乃得其意義之所在矣。

若夫以社會主義爲剝奪個人自由者。則誣妄之甚者也。予先向爲此言者致其反問。現今社會。果有所謂個人之自由乎。

有宗教自由矣。有政治自由矣。而宗教自由。政治自由。在凍餒之人。不過一空名耳。蓋經濟之自由。乃自由之要件也。衣食之自由。乃自由之樞軸也。而今之人類。果皆有經濟衣食之自由乎。抑否乎。

英國勞動同盟第十三次大會。有演說之一節曰『美國獨立之宣言也。前者爲自治。今則爲自業。蓋眞確之自治。決不可不自業。而今之勞動者。不得爲其所欲爲。以得其所欲得者。滔滔皆是。欲減短勞動之時間。不可得也。欲其子女之就學。及其妻之主持家務。亦爲經濟所困。不得不令其服務於工場。甚至抱病之時。欲求靜養。亦不可得。仍力疾服務。有時欲求服務。則因解雇失業。欲求服務之地位而不可得。欲求公平之分配而不可得。且惟犧牲己身及其妻子之軀體健康生命。以供他人之慾壑及奢望而已』若此者豈獨勞動者已哉。凡今之無生產機關。因生活不安而罹此痛苦者。比比然也。而猶囂囂然曰。自由競爭也。自由契約也。嗚呼。是直強制之競爭而已。壓抑之契約而已。何自由之有。

社會主義所主張。固欲求脫此等之強制也。蘄免此等之壓抑也。一八九一年歐夫大會。德國社會民主黨之宣言書。『有曰此社會的革命。不僅解放勞動者已也。實含有解放處於現時社會制度之下苦惱人類全體之意味。』試思社會主義實行而後。天下當無爲雇主驅使之被雇者。無受威權壓抑之學者。無束縛於金錢之天才。無爲財貨而結婚之婦人。無因貧窮而不就學之兒童。由是個人之品性得以向上。其技能得以修練。其自由之伸張。果何如耶。

穆勒曰。『共產主義之要旨。關於多數人類。比現時之狀態。較得自由。』彼所謂共產主義。卽今社會主義之意味也。

夫宗教革命。吾人因之而撤信仰之桎梏。法國革命。吾人因之而免政治之束縛。而吾人更因之而求脫衣食之桎梏經濟之束縛

者。果爲何者之革命耶。安格爾氏稱社會主義曰。是從人間必要之王國。一躍而進於自由之王國者也。」夫惟自由王國也。故社會主義。不賴國家之保護干涉。不待少數階級之慈善恩惠。其國家。人類全體之國家也。其政治。人類全體之政治也。社會主義之一方面。實民生主義也。自治之制也。

今之國家惟代表資本代表土地代表武器。僅爲地主資本家貴族軍人之利益而存立。非爲人類之平和進步幸福而存立者也。國家之職分如是。則社會主義實行時。自以減殺國家之權力爲第一義。夫在封建時代。以人類支配人類。而現在經濟制度之下。乃以財貨支配人類。若在社會主義之社會。則以人類支配財貨爲其要義。使人類全體爲萬物之主。夫豈奴隸之制乎。亦何嘗剝削個人之自由乎。夫如是。庶足發揚人類之眞價値矣。

社會主義。不特不承認現時國家之權力。更極力排斥軍備與戰爭。今之所謂國家者。爲支持資本家制度所築之堅城鐵壁。每誅求多數之人類而爲之犧牲。現時世界諸强國。爲軍備之故。實負二百七十億弗之國債。僅就利息而論。已常須需三百萬人以上之勞動。加之幾十萬之壯丁。常服兵役。習殺人之技。而爲無用之勞苦。即如德國多數壯丁。皆被徵而爲兵士。其耕耘於田野者。僅頒白之老人及婦女而已。嗚呼。是何等之悲慘也哉。況一朝開爭戰之釁。則將糜無數之財帑。無數之生命。而國家社會之瘡痍。永不得恢復。惟贏得少數軍人之功名。及投機師之利益而已。人類之災厄罪過。豈有過於此者。若世界萬邦。果能廢滅地主資本家之階級。無復貿易市場之競爭。財貨生產。得爲公平之分配。人人各安其生。誰復有擴張軍備而爲此戰爭之事者。此等悲慘之災厄罪過。既一掃而空。而四海兄弟之理想。庶由是得以實現焉。蓋社會主義。一面爲民生主意。而同時之他方面。實含有偉大的世界平和主義之意味也。

予今所申言者。勿以社會主義爲廢止競爭也。社會主義。僅廢止衣食競爭。而實啓發高尚之智德競爭。勿謂其阻礙勤勉活動也。社會主義之所排斥者。不在勤勉活動。而在人生之苦惱悲慘。勿謂其剝奪個人自由也。社會主義。乃欲脫世人於經濟之桎梏。俾各得發展其能力。勿謂其爲奴隸制度也。社會主義之國家。非階級之國家。而平等之社會也。非專制之國家。而博愛之社會也。以人民全體協同之組織。由地方而國家。由國家而世界。俾享受四海和平之幸福而已。果能如此。則在社會主義制度之下。人類品性之向上。道德之高尚。學藝之發達。社會之進步。比之今日。蓋有不可同年而語者。彼竊竊然致疑者。其亦可廢然返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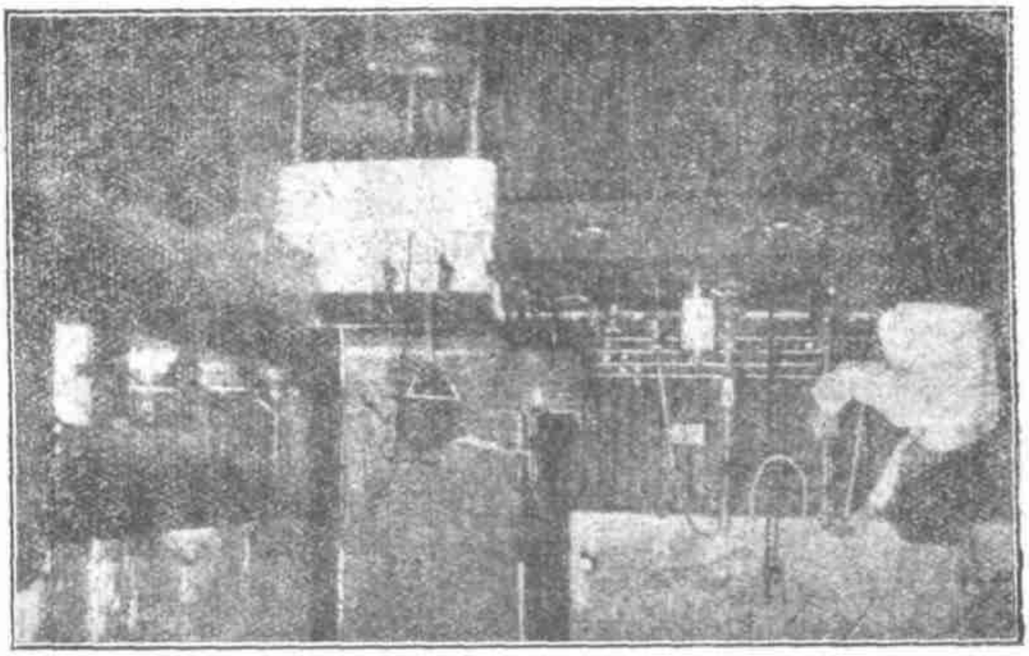
（未完）

哥命布大學之家政學校

譯美國科學雜誌

錢智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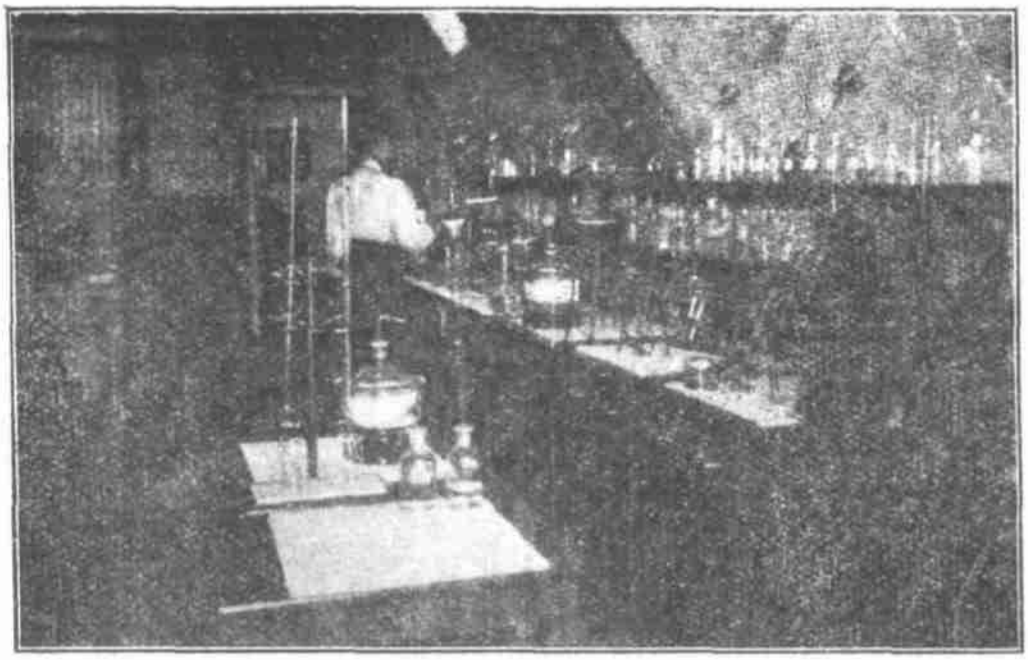
五十年來。女子高等教育。日益進步。其間可分兩期。第一期約佔三十年。其所經營者。在使女子得入大學。與男子受同等之文學教育。如西美之大學。則男女同校。東美之大學。則男女分校。附屬於哥命布大學者。則有巴奈德 Barnard 學校。附屬於哈華德大學者。則有賴德克里孚 Radcliffe 學校是也。其第二期。為近二十年間事。其時公衆敎育。既知職業智識之必要。而有中等工業學校實用技術學校之設立。大學之男子部。亦趨重職業。以法科工科農科等。為主要之部分。而女子之在大學者。至近時而亦得受特殊之職業敎育。如一九〇九年哥命布大學所設之家政學校。即專為女子之職業而立者也。」哥命布大學之家政學校。本為其師範學校之分支、師範學校之設立。在一八八八年。其創辦人之主旨。蓋以改良庶事。而其最要之——點。尤在培植教師。故當設立之初。即以家政學居其科目之一。如烹調縫級等科是也。十年以前。又加入保姆一科。以備執業於醫院或幼稚園者之用。後更將家政特列一部。凡女子經營家室。及管理公共事業。如學校孤兒院等。應有之智識。咸包括之。洎一九〇八年至一九〇九年間。募得捐款五十萬元。乃劃分家用科學、家用技術、家庭管理法、醫院經濟學、之四部分。另設一家政學校。在師範學校之學科。仍繼續研究。而經濟充足。其新設之科目尤多。女子之欲為各等學校之家政學教師者。實以該學校為門徑也。



家政學校之滋養物試驗室

家政學校之職業教育。項目甚多。如家庭管理法、家屋裝飾法、家庭烹調法、公衆烹調法、小食品料理法、育兒房管理法、洗衣室管理法。及其他關於科學實業等科。無不皆備。蓋近日女子之職業範圍。日益廣大。凡寄宿舍、孤兒院、醫院、等。無不需有

教育之女子。爲之料理。女子之學習料理食品者。旣可爲公立學校與商店之食品管理人。又可爲小食店之管理人。而公共事業之洗衣室。亦需人管理。半年以來。家政學校學生之爲洗衣室管理人或教師者。已不下十二人矣。若女子之性質近於美術者。又可從事於家屋裝飾及家具置備。或獨立營業。或助理商店。而服裝之設想與計畫。亦應用技術之一。於營業教育。實兩有裨益也。



家政學校之高等化學及生理學實驗室



家政學校之家用化學實驗室

現在該校之住校學生。計三百五十三人。而紐約城內外之少年女子。來校補習烹調小食品料理、裁縫、及管理等科者。亦有三百九十六人。校事之發達。誠有足令人注意者。其教師計五十八人。細分八十八課。蓋已具專門學科之規模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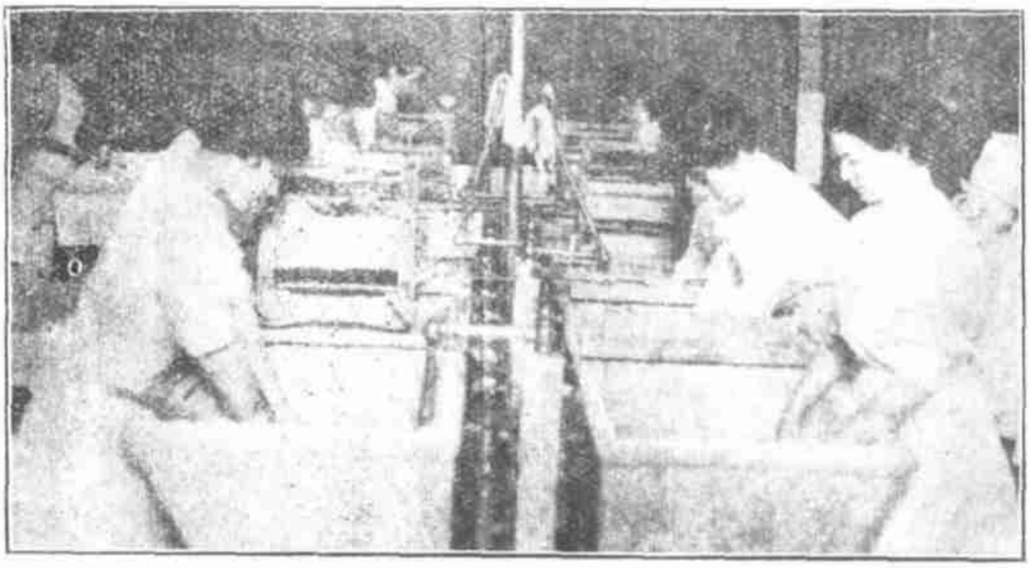
家政學校之校舍。於一九〇九年落成。計費洋五十萬元。其設置極爲完備。下層屋甚高。家庭管理之實驗室。及洗衣房。均在其間。洗衣房中。木桶鐵桌。及手工洗衣之器具均備。又有汽機洗衣之模範器具數事。如洗滌輪、抽水器、乾衣器、等是也。凡家庭洗衣。及公共事業(如醫院等)之洗衣管理法。皆在是室教授。其第一層樓。則專備管理員與教員之用也。

食物科與烹調科。佔第二層樓之全部。內有大實驗室三所。每所可容學生三十人。其器具之設備。因學生程度之深淺而分繁簡。大實驗室之附近。又有公共烹調之練習室一所。其設備之法。儼若旅館。冰桶及其他用具。無不皆備。與是室相連者。爲食物料理室。半年以前。凡高級學生。每禮拜必預備點心一次。延三四十人共食。又有一室。亦在是層。專備試驗及考試之用焉。

其第三層。則爲織物科與裁縫科。有實驗室三所。凡製男服女



家政學校之煤氣烹調科



家政學校之家庭洗衣科



家政學校之汽機洗衣科

服及女帽等。皆在其中教授之。其第四層爲家用化學衞生化學及滋養物科。仍有實驗室三所。每所容學生三十人。高等之家用化學及衞生化學。另有實驗室。亦在是層。而關於高等滋養物科之參考室。則更在上層。人類及動物之滋養品。須供參考之用者。無不搜集而置備也。

第五層有室四所。供教授家庭技術及織物之用。又有標本室一所。與滋養物參考室相連。故當試驗之時。取攜甚便。家庭技術科之授課。分爲兩室。如繪圖、家屋修飾法、女服置備法、等是也。另有一室。面積略小。則供高級學生及畢業生實習之用者。織物實驗室中。設置更爲完備。凡化學器具、顯微鏡、織紡物、及教授用之染刷器具等。咸陳列於內。而標本室則備家屋裝飾科。家庭實用技術科、家庭保育科等、實習之用也。

由斯以觀。哥侖布大學之家政學校。詎非女子學習家用科學與技術之專門學科乎。而其文學科程。則仍可至獨立之文科學校習之。女子既日漸覺醒。則益知家庭之重要。而必能利用科學與技術之發明。以治理其家事。其有造於社會者。不亦深哉。

金上京路萬戶印出土記

前淸宣統三年八月中旬。吉林賓州府城南九十五里處。靰鞡草甸子（卽昔金上京之東。現上京址在阿城縣（卽阿什河）城南五里。今俗稱金上京爲白城。靰鞡草甸子在白城之東。距白城百三十五里。）農民劉慶山在田耕作。掘地得一銅印。方廣二寸。厚八分。篆文曰。上京路萬戶白字號印。印背右鐫貞祐五年五月日。左鐫上京行部造。按上京路爲金國舊都。卽海古勒之地。萬戶官名。諸明安穆昆隸焉。海陵時改爲節度使。後又復舊名。貞祐乃宣 年號。宣宗卽位。建元貞祐。至五年已改元興定矣。史載 宗於貞祐二年由燕遷汴。三年蒙古入燕。連歲用兵。而上京去汴較遠。文書之傳達。往往阻滯。故汴京雖已改元興定。而上京行部或未及知。此亦事之所宜有者。惟印文自上京路萬戶五字外。其餘之白字號印四字。篆體係古寫。字樣多詭異。

金上京路萬戶印出土記

印正式

貞祐五年五月日



上京行部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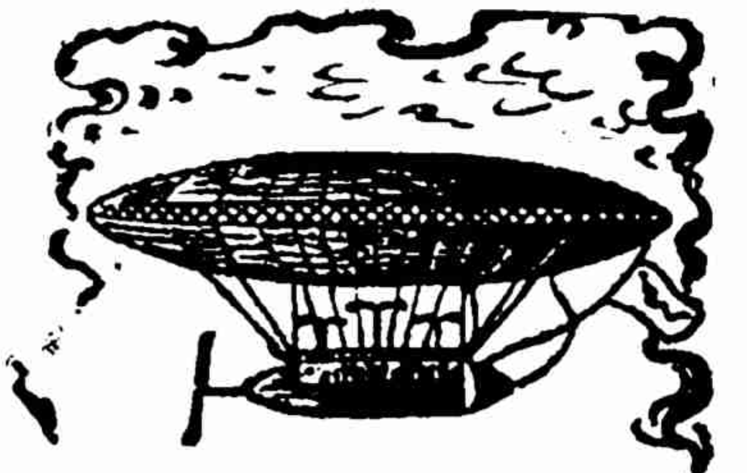
(篆文)

上京路萬戶白字號印

初頗不可識。詳繹類似以上四字。是否尚不敢決定。殊為憾事。又金史百官志云。符印之制。三公親王尚書令並金印。方二寸。重八十兩。駝紐一字。王印方一寸七分半。金鍍銀重四十兩。鍍金三字。諸郡王印方一寸六分半。金鍍銀重三十五兩。鍍金三字。國公無印。一品印方一寸六分半。金鍍銀重三十五兩。鍍金三字。二品印方一寸六分。金鍍銅重二十六兩。東宮三司宰執與郡王同。三品印方一寸五分半。銅重二十四兩。四品印方一寸五分。銅重二十兩。五品印方一寸四分。銅重二十兩。六品印方一寸三分。銅重十六兩。七品印一寸二分。銅重十六兩。八品印一寸一分半。銅重十四兩。九品印一寸一分。銅重十四兩。今此印出土。既為銅質。而方廣乃及二寸餘。博古家又不得不滋疑資者也。海陵都燕京。嘗改上京為會寧府。至大定十三年。復稱上京。是此印實金源遺物。願海內博雅君子一考證之。

中華民國元年五月三十一號即壬子年四月十五日

伏蟾識於賓州府議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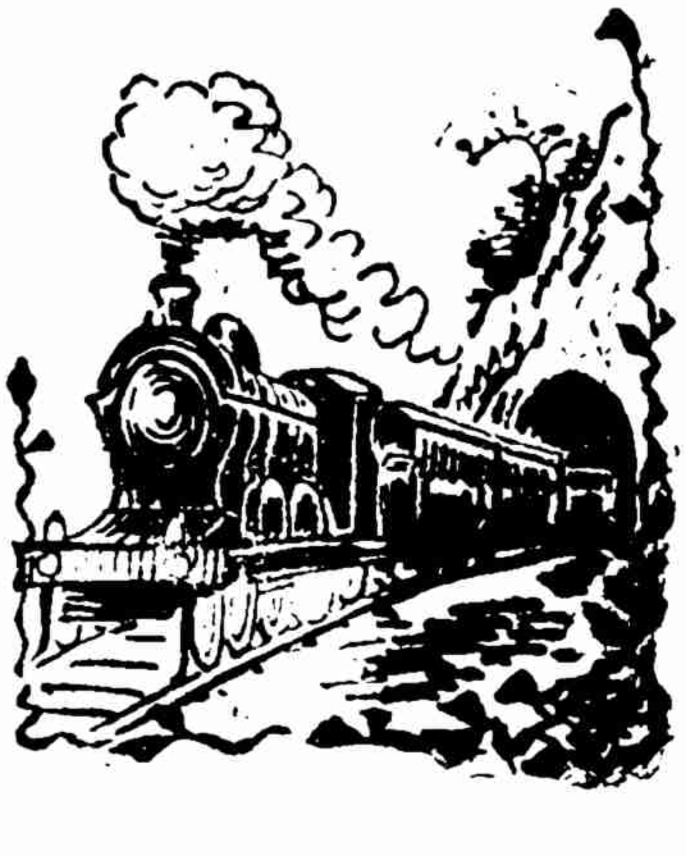


公園考

黃以仁

語不云乎。一國之花。都會也。都會之花。公園也。惟公園爲都會之花。故倫敦、伯林、巴黎、維也納、紐約、東京、暨他諸都會。莫不設有公園。公園之類多矣。就英京倫敦而言。有曰派克、Park 曰希四、Heath. 曰崆𡹢、Common. 曰街亭、Garden. 曰華賓、Wood 曰艾林、Green. 曰司奎亞、Square 諸種類。其名異。其體制因而不同。始譯派克爲公園者。日人也。今我國人。亦沿用之。然英語派克。Park 實指廣大之庭園言。不必限於國有與市有。雖一私人。亦得稱其所有之庭園曰派克。公云乎哉。公園云者。英人謂之潑勃歷克派克。Public Park 倫敦之黑臺公園。伯林之帝耶園。爲其實例。然謂歐美之派克。不可以當公園二字。則又不然。蓋歐美公園。種類雖多。仍以派克之類。爲最完備。即其中之極小者。亦較日京日比谷公園(日本公園、以日比谷爲模範、上野不足論、)爲精美。遑論其他。街亭、司奎亞、艾林等。雖位其次。規模亦殊不小。至若崆𡹢、希四、華賓。則於市外廣漠之草地或林內。開散策道路。與置一二憩椅而已。此外別無設備。周不樹柵。任人自由出入。景物蕭條。莫此爲甚。然歐人好散步。好運動。如此蕭條處所。値日曜日。彼都士女。于于而來。積若黑山。可以觀其風矣。

世界都會之公園。莫多於倫敦。倫敦公園。分國有市有爲二種。國有公園之在市內者。以黑臺公園、建新虔東園、立極穎脫公園、爲最著大。郊外則稱白子西公園、里底孟篤公園。少離處所。則以哈姆布敦園、與格林爲知公園。爲有聲譽。是等公園之總面積。約五千九百五十七愛克兒。每年費用。除多少收入外。尙需百三十萬圓。(據千九百十年之豫算、)此外市有公園。大小及百。維持費年需百二十萬圓。接近倫敦市村莊所設公園。尙不計在內。公園之多如此。都會之繁華。可推知已。」



此等公園之中。布置最善。設備最整者。莫黑臺公園者。園之位置。居市內繁華之中心。出入市民。最爲上等。固不待言。言其規模之大略。則全園之大部分。爲便於散策之草地。此外有假山。有池。有花壇。有並木。建新庭東園　立極穎脫公園。花草樹石。點綴合宜。與黑臺公園。正無大差。要之是等公園。皆在市中人家稠密之所。地價之昂。不言而知。而英國國家。不恤傾國庫之一隅。爲國民衛生與娛樂謀者。其必有所見而然也。市立公園。大小及百。上既述之。其中最大者。爲白打西公園。設備布置。方駕黑臺。第其面積。不過黑臺之半。爲有殊耳。國有市有兩種公園外。尚有名溢四海之國立大植物園。曰縮園（Kew garden. 縮園之名、余深思數月、而始譯定、讀者其信用之、勿視爲河漢可也、詳見余新著植物園考中、）者。雖爲植物學研究之所。同時亦作市民之遊園。

英國公園與植物園之特色。爲內設廣大之草地。任人自由散步。其草伸長即刈。經冬不凋。與吾國上海內外各花園所蒔之鋪地靑（Eremochloa ophiuroides. 鋪地靑之名、余新創定、）形似。而非一種。又與日本各公園所種之結縷草不類。誠特有之例。而非他國之所能同者也。而倫敦公園。又有一特色焉。即各公園內。別無防游人盜花小兒惡戲之布置。而彼士人士。無一盜取花木。毀壞公器者。公德心發達爲之也。歐洲人皆重公德心。其中以英人爲尤。故雖不加約束。而人自束於公德心範圍以內。不敢少越。風俗之美如此。我國民其亦可以聞而興矣。

德國伯林市之中央。有大大公園。曰帝耶園。其昔爲國王之御獵地。後改爲國有公園。而許人民出入嬉遊者也。面積比倫敦黑臺公園爲大。年費百三十萬圓。以園地一部。賃於市民。爲酒肆。爲娛樂場。年得五十萬圓。以補所出。不足。國庫支之。園之布置。極爲精美。中貫有名之凱旋路。（Sieges allee）路之兩側。綠樹青草間。列建德國歷代名君之石像。主像之旁。別建大臣大將之副像相從。令人一見而知當時之活歷史。公園設備至於如此。吾何間然。吾知德國此園。匪特於國民衛生與娛樂有益。且於國民教育上。乃至風致上。有弘大影響焉。新興之我國。曷不仿其意而爲之。

帝耶園外。伯林市有之大小公園。悉數難盡。不如弗數。進言法京巴黎。巴黎亦如英京倫敦。有諸多公園。其中規模最大。布設最備者。爲博雅大自隴。設於市外。維以市費。次則爲博雅大鵬生。面積各比倫敦黑臺公園。大可五倍。或六倍。而悉王政時代奠有基礎。隨時改善者也。此外小公園。爲數殊多。不殫述。述其國庫維持之分。則有若帝政時代宮殿地之佛維塞山。與省傑爾門、省嘮維、芬天白羅等之景勝地。

澳都維也納。公園的散步場。爲積殊大。其中最著名者。爲帝室附屬之伯拉的維。半爲公園。半爲深林。極蕭森之致。外如西內白羅離宮之庭園。亦極有名。市費維持者。有邱爾根脩灣公園與斯多得公園等。每年費用。約需八十萬圓以上。而資來史典、繆海恩、亨白維、諸處之大公園。尚不計在內。澳國之爲

公園費也如是。大於澳國之國宜何如。

末述新列於一等國日本之東京。有上野公園。有淺草公園。有芝公園。有日比谷公園。皆極著名者也。其中如日比谷公園。設立最後。而最具公園之形式。園內有池。有噴水。有花壇。有音樂堂。有運動場。有飲食店。凡歐美公園之形式。幾無不備。而自彼邦名士觀之。則每嗤之曰。大如貓額。布景如盆栽。試問我中國之首都。有一大如貓額布景如盆栽之公園乎否。或曰。北京郊外之農事試驗場。實我國之一大公園也。曰、農事試驗場與植物園。固可兼作士民之遊園。然其主旨。一在謀一國農業之發達。一在究世界植物學之奧微。爪哇葆天新忠園。直隸於荷蘭農部。倫敦揄園。直隸於英國政府。前者稱模範熱帶植物園。而亦爲爪哇農事之總機關。後者爲全球植物園之模範。而如前述。兼充倫敦市民之遊園。然其主旨。決不背也。就揄園言。規模之大。布設之備。無論已。即其園中之一植物標品館。館中之中國植物一門。亦既網羅萬種之多。其他各門材料之豐富。可推知矣。我國北京農事試驗場。昔有東西技師技手相勸勤。外形似極可觀。然其內質何如乎。余嘗過其理事室。見有胡瓜 Cucumis sativus(一名黃瓜)寫眞一枚。上書王瓜二字。駭問某君曰。王非黃之誤乎。某君答非所問。夫以一國農事之總機關。託諸淺學之徒。以誤傳誤。民智何由而濬。至若國中都會。無一完全公園。非特方諸東西列強。大有遜色。其於國民衛生上及娛樂上。亦太不加之意哉。亦太不加之意哉。

蚊之驅除法

譯美國世界雜誌斯託物里治 Frank Darker Stockbridge 原著　錢智修

據科學家之研究。蚊之爲物。與麻剌利病(即瘧) Malaria 及黃熱。有直接之關係。雖蚊之或種。有不帶此等病症之種子者。亦爲神經病之主要原因。此驅除之法。所以不容已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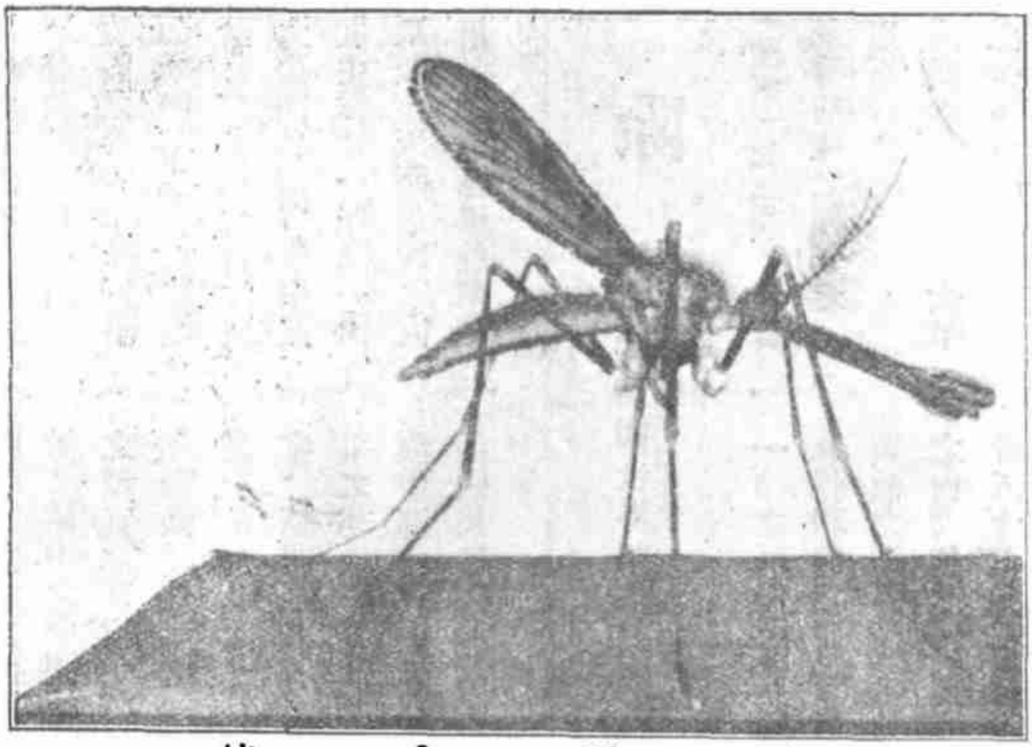
蚊之驅除。本極容易。美國各部中。已有全然除去者。惟太平洋之沿岸。蚊之種類最多。此等蚊類。謂之折爾西蚊 "Jersey Mosquitos"。蓋由紐折爾西州 New Jersey 而得名也。折爾西蚊之傳種。多在馬沙周塞州 Massachusetts 至佛羅里達州 Florida 一帶之鹹澤上。然鹹澤上之蚊類。猶不如淡水蚊之利害。如致麻剌利病之亞諾佛爾蚊 "Anopheles" 即在淡水上傳種者。至傳黃熱之斯得高米蚊 Stegomyia 則凡渟滯不動之水面。及房屋之內。皆能傳種。而其最普通者。則爲哥拉克斯蚊 "Culex" 計分五十七種。凡水面上俱能傳種焉。

最普通之蚊類。不能飛至百尺以外。惟折爾西蚊。爲狂風所驅。有飛至一哩外者。現在有鹹澤之地。驅蚊之法。頗稱完備。故

也。疫症亦漸減除。今之所欲解決者。則如何能驅除蚊類於屋外是

欲驅蚊於屋外。本非難事。雖蚊類甚多之時。欲不爲所噬。亦非不可能之事。惟欲照赫古林 Herculean 之方法。防蚊卵之不殖。則其事較難耳。人爲蚊類所噬時。當以布浸肥皂水。於創處擦之。此霍華德博士 Dr. L. O. Howard 之說也。霍華德博士。爲美國農業部之昆蟲學大家。於蚊類之性習。研究甚深。彼更思得一法。以防身體之不被蚊噬。謂以香橼油兩成、樟腦精兩成、柏油一成、相湊合。敷於面部及手上。則蚊類自不敢近。又以布巾浸此項湊合物。懸於牀上。則室內之普通蚊類可以驅去。若恐化氣過速。則加少許蓖麻油或華攝林 Vaseline 以防止之可也。

驅除屋內之蚊。用捉捕及煙燻之法皆可。惟當設一簾幙。以防蚊類之不再飛入。且設法阻止其種子之繁殖。或種蚊類。如傳黃熱之蚊等。多在日間噬人。惟多數之蚊。則至天色黑暗之後。始行飛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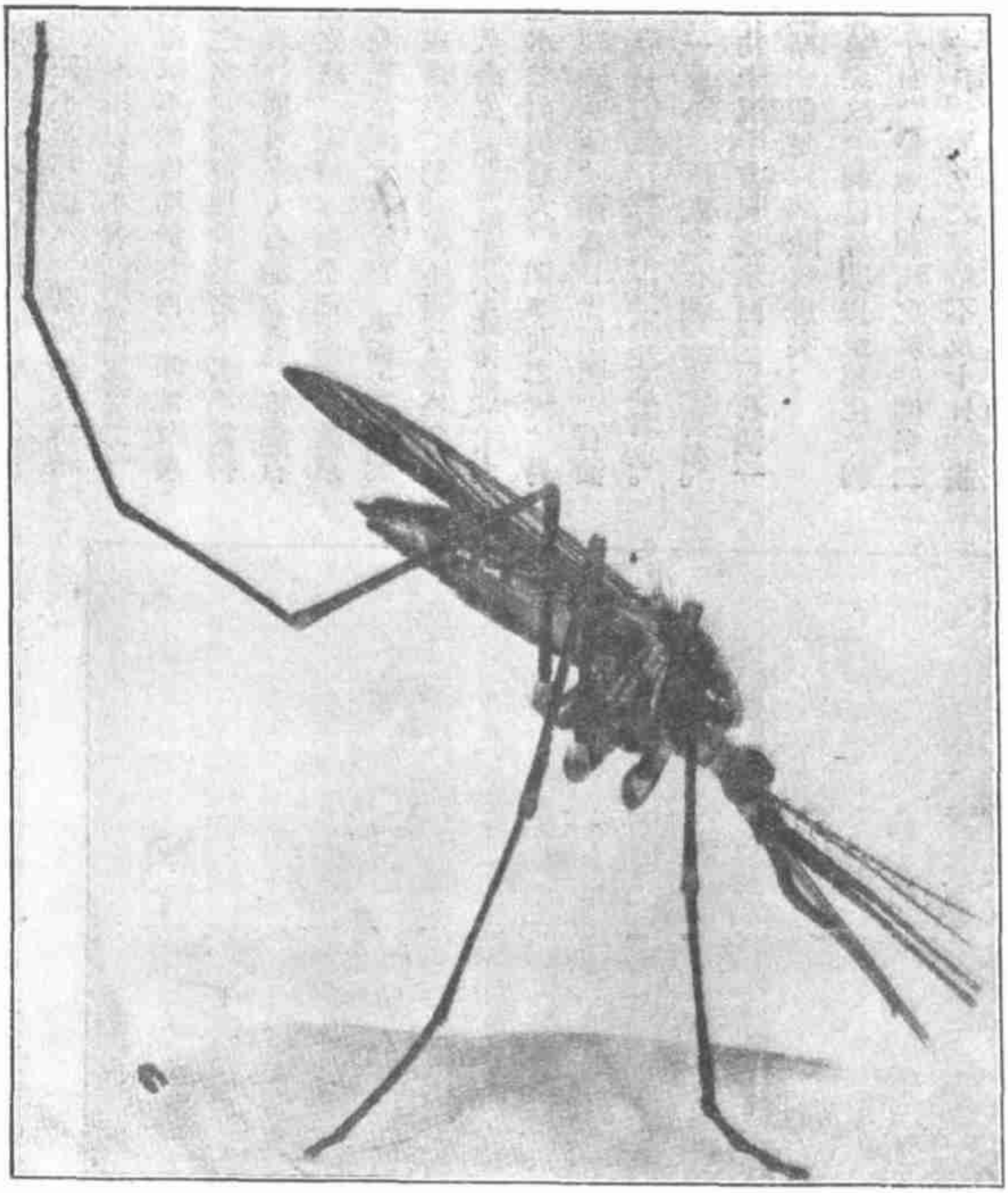


普通之蚊

而日間則可在天花板及牆陰尋得之。如用淺底鐵器。內置石油一匙。接近天花板上。則蚊類必飛出。死於石油之內。印度之捕蚊器。形狀如箱。圍以黑布。中設一門。有機關以司啟閉。而置於屋內暗隅。因蚊類多喜聚於黑暗陰涼之處。故若於其外之暗隅。一加驅拂。使之無所容身。則日間之蚊。必聚於箱內。隨將其門閉緊。而以石腦油一匙灌注其中。則箱內之蚊盡死。此即捕捉之方法也。

雖然。欲將屋內之蚊。殄滅無遺。仍不及煙燻法之善。經幾多之實驗。知新鮮潔淨之派勒塞倫姆 "Pyrethrum" 或波斯殺蟲粉。最適於燻燒之用。如以此粉堆成圓錐形。而從其頂燒起。則能發出濃煙。將蚊類灼死。如使此粉略潮。則燻燒之時。用粉更省。約計每一千立方呎之地。需粉一磅。此一法也。又有一法。以炭酸結晶物。溶於等量之膠性樟腦中。謂之密姆斯克里塞。"Mimms Culicide" 使漸成清淨之液體。而封置於玻璃瓶中。每次用時。取出三溫斯。置於燈或適度之熱氣上。則能

發出水氣。將室內之蚊類毒死。但室之面積。不得過大耳。防蚊之幮。必須極密。幮之每吋。至少須有幮眼二十處。若幮眼過疎。每吋不過十五處。則一種小蚊。仍能入幮內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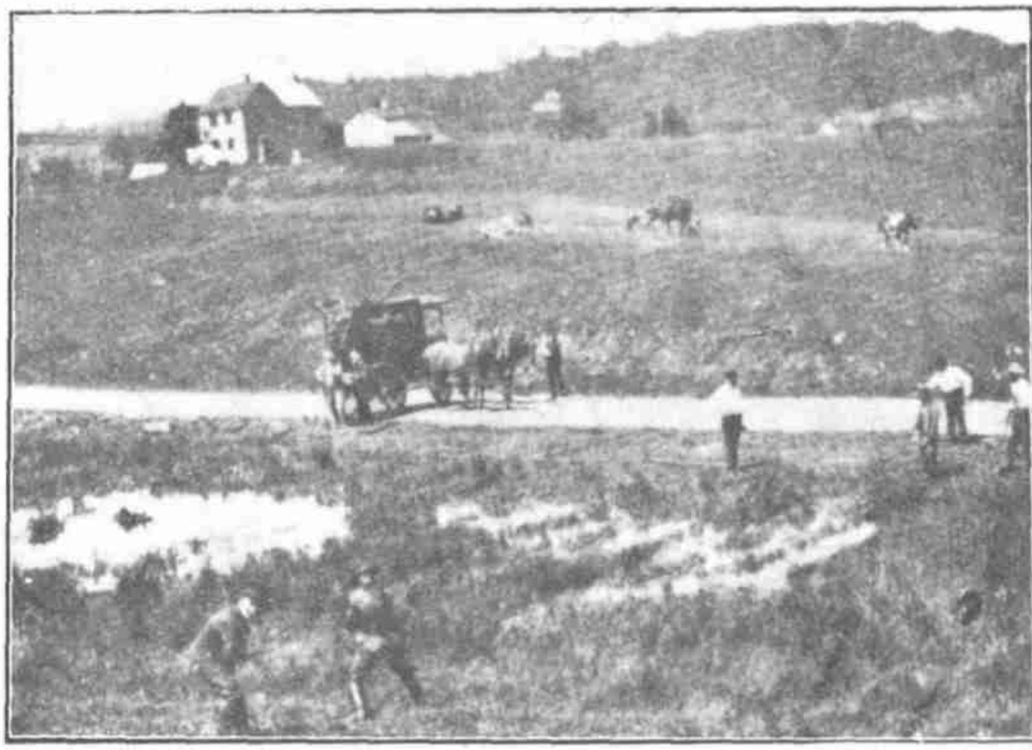
傳麻剌利病之蚊

然蚊類傳種之地猶在。則蚊患終不能免。蚊類傳種。多在積淤之水。故欲滅除其種。使無傳染疫症之禍。不可不於此等地方。預先留意。如草場及花園之澤地。固爲蚊類孵卵之所。卽面積甚小之水上。亦可以留藏蚊種而有餘。馬蹄之跡。印於泥上。積雨成溜。而種卽傳於此。不用之馬槽。飼雞之小盆。磨石架上之水盂。泥濘之陰溝。蚊類之蕃殖。亦盈千累萬。不可計數。卽水甕及不常用之客室。亦不可不留意之。花瓶內之水。每不更換。故蚊類多殖種於其中。某州一醫院。嘗竭力除蚊。終不能盡。乃後於黑暗之穴藏中。發見其傳種之所。霍華德博士。嘗言某處蚊患。發生於棄置屋後之啤酒瓶中。要而言之。但使有半板陰脫之水。（案一板陰脫pint計三合一勺餘。）渟滀至十日以上。則必爲蚊類殖種之所。惟魚池以內則否。因金魚及各種淡水魚。當蚊卵初孵之時。卽能食之無遺也。

因蚊類之傳種。必在渟積水上。故欲除

去之。首在尋得其地。凡受水之器。必當傾瀉淨盡。且移置他處。使不再積雨水。若水桶及水槽等。本用以儲水者。則當用物蓋之。使雌蚊不能傳種於其內。澤地及廢池之水。當設法排放之。若不能排放者。則可灑入石油少許。惟灑石油之時。須將水面全部灑遍。故以用澆花器灑之爲尤善。水面之石油。結成薄膜。則幼蚊不得呼吸空氣。不久必死。而雌蚊亦不能傳種其上。惟水之面積過大。則水面之膜。易爲狂風吹破。而爲日光所曝。石油又容易化氣。是又不可不注意者也。每一夏季。所需之石油。亦不甚多。大約十五平方呎之水面。用石油一溫斯。即足以驅除蚊患矣。

普通之蚊。類自孵卵以至羽化。約須十日。傳麻剌利病之蚊。則須二十一日。故水之渟積不及十日。並不危險。惟路旁之水溜。必須兩禮拜始能盡乾。故蚊類多從此孵育。若水溜爲叢草所圍。尤爲人所忽視。北美各城之公園。多有此等水溜。實蚊類之發祥地也。



預防蚊類圖一

內地之普通蚊類。每於夜間在水面生卵。每次有二百五十枚至四百枚之多。凝集一處。浮於水上。經過十五小時至二十小時。乃化爲蠋。在水上蠕動。數日之後。蠋類即長成。約長四分之一吋。行動甚速。每一分鐘或二分鐘。必至水面呼吸空氣一次。至十日之後。則蠋復化爲蛹。頭部隆大。再過兩三日。羽翼長足。即能飛出噬人矣。

蚊類之擾人最甚者。即太平洋沿岸之折爾西蚊是也。折爾西蚊之足。甚大而具條紋。紐約港New York Harbor中之斯脫頓島Staten Island有檢疫所在焉。因其地與鹹澤相近。故此等蚊類甚多。幾爲人所不能住。一九〇五年。其地之衛生官陀底博士Dr. Alvah H. Doty始設法以除滅之。其法於島之兩面。開掘濠溝。將鹹澤之水排放。其不能排放者。則時灑石油以防禦之。而蚊類遂日見減少。三年之後。斯脫頓島蚊帳之銷數。且因而隕落。紐折爾西州。亦倣照陀底之法行之七年。該州之鹹澤。多半排放。每年之蚊類。減少其十分

之八焉。鹹澤之泥。皆屬柔軟。故開掘濠溝。亦甚易易。雷德班克 Red Bank 開溝之工程。多爲馬納漢氏 Mr. Jesse P. Manahan 所作。其手持鑿器。卽氏所發明。計每日二人。可開廣十吋深三十吋之濠溝五百呎。若用汽機。則每日可開一哩。紐亞爾克 Newark 及折爾西城 Jersey City 附近之澤地。多灑石油。卽不灑石油之處。蚊類亦少。現在爲紐折爾西北部之患者。祗有淡水蚊而已。而無用之澤地。一經開掘。每哀克 Acre (每哀克計華里六畝餘) 可出乾燥一噸。如康內克的 Connecticut 及南喀爾勒那 South Carolina 等州。多已做行其法矣。

凡城內之蚊。多自其本地發生。此屢經證明者也。據一九一一年紐亞爾克城蚊類檢查之報告。其檢查之戶口。計九千七百七十七家。溝渠三千五百處。在夏季之內。間十五日。必灑油一次。當檢查時。發見雨水桶六百三十八隻。池沼一百二十五處。不用之製革桶四十九隻。便所十二處。水溜十九處。土窖二十八處。私家之溝渠十六處。皆爲蚊類繁殖之地。而家屋內之小地。尚不計在內。當卽以石油灑之。仍用排水之法。以清其源焉。

赫斯威爾城 Hartsville (在南喀爾勒那州) 之驅除蚊類。功效甚著。其驅除之方法。亦最易做行。先由衛生局發出通告。令每家戶主。擔購置蚊帳杜絕蚊种之責任。再由市政廳將全城檢查。凡雨水積儲之處。則設法排放之。城中之溝渠。則每禮拜查察之。不能排放之水。則置石油以防止之。據當時之查察。知家屋後之空地。發生蚊類甚多。故每家戶主。尤必設法排除其積水。雖無正確之調查。而據其衛生委員愛格雷斯頓 Dr. William Egleston 之報告。則該處之痲剌利病。十年以前。流行甚廣。現在已不多見。夏夜乘涼。亦無蚊類之滋擾矣。



預防蚊類圖二

紐俄爾連斯 New Orleans 者。美國之大城也。其除蚊之法。亦甚完備。其所欲除去者。爲傳黃熱病之蚊。以此等蚊類。不生於澤地。而生於淡水之水槽及水池。故著手之初。卽備一千四百萬弗之經費。以建設溝渠。蓋該處在一千九百年前。並無所謂溝渠也。凡蚊類發生之地。仍用排泄及灑油之法。由衛生局擔其責任。而家屋內積水之處。須作飲料用者。則令其戶主用物以蓋之。有不從令者。罰金至重。行之數年。該地之黃熱病。亦全然除去矣。

古巴各城之預防黃熱病。多由私人任之。彼輩既知蚊類爲發生

是病之原因。故於除蚊一事。極為努力。其功績尤彰彰不可掩也。

蚊類中之最危險而為各地之患者。莫如傳麻剌利病之蚊。此等蚊類。先噬病人之血。更以此種血質。傳染於無病之人。故病疫之流行益廣。凡寒熱之起因。蓋莫不由蚊類發生者。麻剌利之病。以低濕之地為多。古代之人。嘗以溼地夜間所發之空氣及霧。至為危險。經科學家之發明而益顯。非空氣與霧。能令人生病也。實因夜間蚊類。在溼地飛舞。因而傳麻剌利病於人類耳。

傳麻剌利病之蚊。甚易區別。當其噬人或集於地面時。其後部必突起。成一四十五度之角。而他種之蚊。則成一平行線。且麻剌利蚊之足甚長。此尤一見而可知者。蚊類之中。雌蚊較雄蚊更為利害。雖雄蚊之數。多於雌蚊者十倍。然其生命至促。從不噬人。卽他種食物。亦甚少也。雌蚊喜噬人血。至人血不能得時。則吸樹汁或爬蟲類之血。若動物之血。熱度過高者。則雌蚊所不能近也。如實言之。蚊類之得噬人血者。亦不過百萬分之一而已。雌蚊於冬季。多蟄伏暗處。如屋頂衣櫥。地板之下。樹皮之隙。皆其蟄伏之地也。至春水漸溫。蚊卵不至被凍。然後開始傳種。過十日或三禮拜。而幼蚊遂出而噬矣。蚊之噬人。所以必留毒質於肌膚者。其原因猶未全然解決。據最可信之理論。謂由蚊之津液所致。當其噬人之時。恐血液之凝結。而不便吸入。故吐出津液以妨止之。而麻剌利病之微生物。卽由是而注入。要而言之。驅除蚊類。本不甚難。但使社會與個人。能協力以圖。蚊類之殄滅。固可操左券也。

米糠有效成分亞倍利酸之研究案

顧任伊

本文之研究。乃日本鈴木島村二博士之實驗學案。曾揭載於去年冬期之理學界中。我國自脚氣病發見後。對於致病原因及療治方法。實為米食者懷疑待決之一大問題。且已因是而引起衛生家恐怖之心理。誠飲食上急待解決者也。故遂譯之以報告於吾國之學術界。惟譯者不學少文。恐遺舛誤。讀書千卷。稍瀹新知。鼯鼠一得。妄假矜襪。通人所笑。尤非素懷。今茲所述。願為中外學術之紹介人而已。

第一節　亞倍利酸之發見

亞倍利酸之研究。今尚在繼續進行中。然良果之收穫。正不在遠。茲舉其研究已得之成績。述其大要如下。

飼雞鴿等動物以白米。二—三週間。卽漸減其體量。終至於瘦

斃。此亞克孟氏以後諸學家之實驗。無不盡同者也。今若以米糠或糙米。飼彼食白米而垂斃之動物。則不日可以恢復其衰弱之病體。而重獲健康。即飼以麥及八重小豆等。亦能得同樣之結果。探索此中原因。最初恆致咎於白米貯藏法之不宜。有害微生物寄生於米粒。即爲惹起疾病之媒介。後經種種研究。乃知其不然。全由白米中缺乏之動物生活上必要之某物質。而後致此衰斃之病症。故於茲當起之問題。即白米中缺乏之物質。果爲何物是也。又因致病之動物。飼給少量之米糠。可立時却病。且恢復其健康。故驗索糠中之有效成分。即可對勘而知白米欠缺之物質。而米糠實最適當之研究資料也。

抑曩者亦嘗謂水洗之精白米。無機成分之含量極少。故動物之痿斃。當以此無機成分之不足爲主因。然以無機成分形成簡單之鹽類。附益於白米。以治動物之痿斃。仍無何種效力。故又想像彼之無機成分。必成一定之化合態。乃爲必要。先檢查糠中存量甚多者。如燐鐵鈣鎂等之無機成分。而知其大部分無不成有機的化合態而存在。故此等化合物。務宜不變其原態。而自糠中抽出之。即以附益於白米。必能預防動物之痿斃。或恢復之。考驗者既持此意見。遂取準焉以從事於研究之進步。然至今日。又知此等無機成分。雖爲動物之生育上必要而不可缺者。而白米中尚稍稍含有之。僅僅二—三週間而足以痿斃動物之最大原因。當不在是。於是想像彼米糠中必更有主要之一成分存在。今果已發見。得自糠中分離而製出之。即所謂亞倍利酸者是也。

亞倍利酸之一成分。爲白米中全缺乏者。自糠中抽出而附益於白米。即能使動物不致於衰弱而斃命。且於該成分成燐鐵鈣鎂等之有機化合態者。結果更良。得迅速恢復動物之衰弱。並增加其體量。此皆實驗已得之成績也。今記載亞倍利酸發見之順序方法於下。

(一)用以脫浸出米糠。去其脂肪後。乾燥之。加九十五%之酒精數倍量。附逆流冷却器。煮沸之。經二—三時間後。直濾過之。更以殘滓如上法處理。反覆二回。乃并合酒精浸出液。從低壓下蒸發之。除去酒精之大部。即有少量之不溶解分。於此析出。乃濾過之。更加水數倍量。濾別其析出之物質。即得透明黃褐色之濾液。以之附益於白米。(每白米百瓦附益十五瓦之糠之浸出液)盛蒸發皿中。溫蒸其水分。使之乾燥。至於白米帶稍淡之黃褐色。用以飼養動物。經數週後。不見體量之減少。且不現衰弱之徵候。又以米糠之酒精越幾斯。注射於僅飼白米而垂斃之動物。則大抵一—二日間。已能恢復其食慾。速就夫愈好之傾向。若按日給與動物以該越幾斯。(鴿於一日間需用糠三瓦所製之越幾斯雞則需五瓦—十瓦之糠所製之越幾斯)卒能恢復其原來之體量。此最初法來石氏實驗之事實也。後經日本之照內豐氏等覆驗之。皆能確證此實驗之正當而無訛。又有稻垣氏都筑氏等報告其無差。

(二)如上文所述。固可溶解該成分於溫酒精中者也。今以糠

在溫酒精中反覆數回浸出之。而飼其殘滓於動物。則動物漸減其體量。終至於死。

(三)糠之水浸液。與酒精越幾斯。有同樣之效果。此徵之於亞克孟氏及志賀氏等之實驗而無可異議者。故知該成分對於水及酒精。為可溶性之物質也。鈴木島村二氏。因欲抽出此有效成分之較為便宜。故仍用酒精越幾斯。蓋酒精越幾斯。該成分以外他種夾雜物之含量。遠少於水浸液。故研究上較為便利也

(四)該成分之酒精越幾斯。稍帶酸性。含有來翁幾尼 ($C_{42}H_{81}NP_{9}$。存膽汁卵黃腦髓神經中)有機酸類樹脂葡萄糖蔗糖鉀鈉等各少量。因其不呈藍紫色反應。故知不含普通之蛋白質及不潑頓。

今濃稠此酒精越幾斯。加少量之水。更加以脫。數回浸出。以除去可以溶出之來翁幾尼及有機酸。然後蒸發而去其以脫附益於白米中。用以飼養動物。仍不減其效力。

又濃稠此酒精越幾斯。加水後。更加稀硫酸少許。用以脫反覆浸出。除去有機酸類及來翁幾尼等。乃用輕養化鋇液。精密脫除其硫酸。附益於白米。用以飼養動物。仍不失其效力。」以脫中可以浸出之有機酸。不過少量。如林檎酸及酒石酸占其大部。且得確證其含有微量之琥珀酸。要之此等酸類。皆毫無效力者也。

由動物試驗之結果。知附益來翁幾尼有機酸類不潑頓糖類於白米中。對於僅食白米而致病之動物。皆絕無效力。故糠之酒精越幾斯。不可不於此等物質之外。尚含有他之有效成分。決然無疑。今由種種檢索之結果。知有一種之酸性物質。存量稍多。且已確定為有效成分。即名之曰亞倍利酸者是也。

第二節　亞倍利酸之製法

欲製亞倍利酸。宜先取三百瓦之脫脂糠。製成濃稠之酒精越幾斯。約濃縮至一百瓩。而後加以脫反覆振盪之。除去來翁幾尼及有機酸。復蒸散其以脫。或更適應必要之狀況。加入骨炭少許。並加微溫而濾過之。成透明之濾液。再以水稀釋之為二百瓩。而滴入硫酸三—四%。更滴入燐鎢酸濃水溶液三十%者。以適至不生沈澱為度。放置之。經數小時後。吸引其上澄液。濾過之。得第一濾液。用三%之稀硫酸。洗滌其沈澱物。移入研缽中。加入適量之水。並輕養化鋇。充分磨碎之。以輕養化鋇過剩存在為度。仍吸引其上澄液。濾過之。得第二濾液。此第二次所得之殘滓。仍同法處理之。至三—四回。於是幷合數同之濾液。由硫酸精密除去其所含之輕養化鋇。從低氣壓下蒸發而濃稠之。成透明黃褐色而帶酸性之含利別樣液。更濃稠之。則成樹脂狀之塊。即命名為亞倍利酸之物質也。其平均量為一、二瓦。約當原料之〇、四%。

如斯所得之亞倍利酸。雖其量甚微。然試溶其〇、〇三—〇、〇四瓦於水中。注入於僅飼白米而罹斃之鳩之口中。或注射

於其筋肉中。則一日間已能恢復其元氣與食慾。且增加其體量。苟續用之至於數日。即可完全康復。與夫用亞倍利酸之酒精越幾斯者。正有同一之效果。此鈴木島村二博士反覆實驗而確定者也。由是推之。如鳩之健全者。若一日間需食二五—三〇瓦之白米。則補給之亞倍利酸。約占白米重量之千分之一。大致已足爲維持健康之比例率。

又如上之製法中。加過剩之輕養化鋇於燐鎢酸所沈澱之濾液中。而除去硫酸及燐鎢酸之第一濾液。若更加硫酸精密除去輕養化鋇。即從低氣壓下蒸發而濃稠之。不復洗滌研磨其沈澱物。而直以此第一濾液之濃稠者。飼動物。則其效力至爲微弱。是亦皆實驗而知之者也。故米糠有效成分之大部分。當由燐鎢酸而沈澱者。可以確無疑義。

第三節　亞倍酸之反應性質

亞倍利酸既如前述。帶酸性而不呈藍紫色反應。然若（一）加米倫氏液（含有亞硝酸之硝酸汞溶液）而溫之。則立變爲深紅色。此在溶液濃厚時。成赤褐色。（二）加燐鎢酸則沈澱。（三）加法林液（含有硫酸銅酒石酸鉀鈉及苛性鈉之水溶液）而溫之。則液體帶淺綠色。且生成同色而大形之沈澱。（四）加亞倍利酸於曹達石灰。熱之。則發生強阿母尼亞。可知爲淡氣化合物。（五）加亞倍利酸之溶液數滴於奈史來爾液。則在常溫時。徐徐呈赤褐色。加溫時。立變爲暗褐色。凡此皆亞倍利酸特有之反應也。」

亞倍利酸不含燐鐵硫黃及其他之無機成分。比有之諸反應更爲亞倍利酸所特有者。爲二亞石反應。欲行此實驗。先溶解假性二亞石偏蘇爾硫基酸於約一〇〇〇倍之冷水中。加稀薄之苛性鉀溶液數瓩。製爲試液。分取其五瓩。加入供試液二—三滴。則立呈血赤色。且可見其泡沫之發生。至數分時後。更現濃赤色。此二亞石反應。原爲起斯幾尼 $C_6H_{12}N_2O_4S_2$ 起洛幾尼 $C_9H_{11}NO_3$（此二者皆蛋白質之分解物）及扣生幾尼 $C_5H_{11}N_4O_2$（存於動物組織及其分泌液中）等特有之反應。又如葡萄糖亞奉頓 C_3H_6O 及福爾謨林 CH_2O 等。亦稍呈此反應。但鈴木島村二氏所得之物質。爲酸性物。與起斯幾尼及魄林鹽基（即炭化淡氣輪所謂魄林核者所成之鹽基物如扣生幾尼是）不同。且不含起洛幾尼及糖類。即亞奉頓因其爲揮發性物質。亦可謂爲決不存在於米糠之浸出液中者。故知亞倍利酸。必非普通所有之物質。

加燐鉬酸於亞倍利酸之水溶液中。則生帶綠白色之沈澱。復加阿母尼亞於此。則成深藍青色。又如加亞倍利酸於青色之碘澱粉液。則青色直即消滅。此亦其特有之反應也。

加鹽基性醋酸鉛於亞倍利酸之濃水溶液。則沈澱其一部分。更加阿母尼亞於此。則悉行沈澱。又如加硝酸銀之水溶液。亦稍能沈澱。更以稀亞爾加里液中和其酸性。則沈澱稍多。要亦不能使之盡行沈澱。其他如醋酸銅醋酸銀等。亦皆不能使之完全沈澱者也。

第四節　亞倍酸之分解物

加稀鹽酸成稀硫酸（二一三%）於亞倍利酸之水溶液。熱之。經一一二小時後。由曹達中和所加之鹽酸。或由重土水（卽上文所云之輕養化鋇水溶液）中和所加之硫酸。使之沈澱而除去。以此飼養動物。卽全無效力。又或但熱其水溶液於高氣壓下。經數小時。或加入稀亞爾加里液。熱之。則亞倍利酸亦易於分解。失其效力。餘如愛謨幾尼。（存於苦扁桃中之無形酵素）亦有徐徐分解此亞倍利酸之力。由是觀之。可知陳腐之糠。所以無營養上之效力者。全由於亞倍利酸之分解故也。

又加二一三%之鹽酸。或硫酸於亞倍利酸一%之水溶液。熱之經一一二小時。則生稍帶暗褐色之溷濁。液面則又生黑色煤油樣之物質少許。乘其溫時濾過之。放冷其濾液。則數時間後。可見其析出黃褐色結晶體。溶此結晶體於酒精中。反覆結晶而精製之。卽可分之爲二種相異之酸性物質。此二物質。由元素分析之結果。確知其一之組成。相當於 $C_{10}H_9NO_4$ 之化合式。其又一物之組成。相當於 $C_{18}H_{16}N_2O_9$ 之化合式。卽假命以 a 酸及 b 酸之名稱。

a 酸及 b 酸。俱呈強酸性。能溶於酒精而不能溶於水。在稀亞爾加里液。則極易溶解。加以酸。則被沈澱之兩物質。俱現極強之二亞石反應。受燐鉬酸及阿母尼亞之作用。變而爲深藍色。又能消滅碘澱粉之青色。而發現米倫氏反應。凡此皆亞倍利酸

特有之反應。皆得因 a 酸及 b 酸兩者之存在。推勘而知之者也。」分出此兩酸之濾液中。又檢出其存有稍多量之克林尼 $D_5H_{15}O_2N$ 及葡萄糖。且已得其證明。今以亞倍利酸分解生成物之分量。列表如下。

亞倍利酸百分中之分解物

a 酸及 b 酸	一〇、〇
克林尼	三〇、〇
葡萄糖	二三、〇
煤黑油樣物質	少量

今又檢出亞倍利酸一瓦。分解後。液中所存淡氣之狀態。如下表。

亞倍利酸一瓦之分解物中

全淡氣量	〇、〇四四〇瓦
克林尼淡氣（可沈澱於燐鎢酸之淡氣）	〇、〇三五〇瓦
其他淡氣（以 a 酸及 b 酸之淡氣爲主）	〇、〇〇九〇瓦
阿母尼亞性淡氣	〇、〇〇〇〇

由計算上觀之。可知淡氣之大部分。含有於克林尼分子中。其他則殆皆含有於 a 酸及 b 酸中。

近日又發見亞倍利酸更加精製之方法。自此精製法而得者。比前法之製品。有三倍之效力。卽對於白米附益三千分之一之精製亞倍利酸。已能防救動物之痿躄。或維持其健康。動物中如鳩。一日間飼以〇、〇一瓦之亞倍利酸精製品。已無不足。此種

精製品。雖尚未能使之結品。然用稀酸分解之。能生葡萄糖與α酸b酸。惟克林尼之能否生成。當在試驗中耳。日本遠山氏又謂動物之痺瘓。及人間之脚氣病。由於白米中銀皮酸之缺乏。但鈴木島村所製之亞倍利酸。全不與之相同。因亞倍利酸在以脫及亞苯頓中。殆全不溶解故也。

第五節 動物試驗

欲知亞倍利酸對於動物營養上之効力。較諸原來之糠之性能。強弱何如。不可不於此先加注意。試專以水洗精白米飼鳩。大抵於十四日—二十日間。必減其體量之三〇%—四〇%。而漸瀕於死期。今苟以附益一四%糠之白米 鳩於一日間需食二〇—二五瓦之白米故準上之百分比例加糠三瓦於白米中已至足而有餘） 飼鳩。則鳩之體量。既不見其減少。自亦不至於痺瘓。試更以此同量之糠製出之酒精越幾斯。附益於白米。爲糠之代品。亦略有同一之效力。足以維持動物之健康。決不因是而衰弱。

但鈴木島村法亞倍利酸之製造中。依實驗耗費率論。固不免稍少有所損失。然今以相當於五瓦之糠之製品。（卽〇、〇二瓦）附益於白米而飼給動物。已足防止其衰病。苟給以〇、〇三瓦以上之製品。則其效力尤極充強。殊不弱於三瓦之糠之酒精越幾斯。此鈴木島村二氏曾經實驗而自信其無誤者也。故知鈴木島村法之亞倍利酸製品。在製造中決無超過耗費率之損失。並不減殺其效力。易言之。卽此種亞倍利酸製品。能有原糠百倍以上之效力者也。今記述鈴木島村二氏實驗之成績數端如下。

第一試驗（對照試驗） 本文之試驗。用以反覆試驗糠之酒精越幾斯之效力。卽專以白米飼鳩。則漸減其體量。至於衰弱。附益以酒精越幾斯。則再徐復其體量也。此試驗中。以最初四日間爲預備期。飼以白米與井水。並時時給以純白砂少許。自第五日至第二十一日。凡十六日間。爲第一期。附益酒精越幾斯（相當於糠之一五%之量）於白米中。而飼之。卽見其體量稍有增加。如甲鳩。自二四二瓦增至二六二瓦。如乙鳩。自二九〇瓦增至二九九瓦。自第二十二日至第三十六日。凡十五日間。爲第二期。此時再專以白米飼康復之鳩。則甲鳩之體量。減少六六瓦。降而爲一九六瓦。每日間平均減量爲四、四瓦。乙鳩之體量。減少六五瓦。降而爲二三四瓦。每日間平均減量約爲四、三瓦。自第三十七日至第六十日。凡二十四日。爲第三期。再以附益酒精越幾斯之白米飼病鳩。則甲乙二鳩。依然次第還復其健全之身體。甲之體量。增加五二瓦。乙之體量。增加三七瓦。自第四十二日以後。用蒸溜水代井水。動物亦不呈若何之異狀。由此試驗。可以證明酒精越幾斯之有效。絕無疑義者也。

（此試驗曾反覆施行至於數四殆皆有同一之成績）

第二試驗（進行試驗） 本文之試驗。從積極的方面。試驗亞倍利酸之效力。所用之飼料。乃於水洗白米一〇〇〇瓦中。附益糠三〇〇瓦所製出之亞倍利酸一、二瓦（由苛性加里及曹達而中和者。更加入來翁幾尼三、四瓦非幾尼四、三瓦及炭酸石灰二、六瓦綠化石灰〇、八五瓦炭酸曹達一、七〇瓦。（來翁幾尼非幾尼及鹽類之附加因僅以此等物質附加於白米雖無同樣之效力而與亞倍利酸共同加入時體量之增加却能較速曾反覆實驗而證明者故並加之）以飼素甚健全之甲乙二鳩。則十七日間。毫不發現異狀。而體量則稍增加。如下表。

體量表

日數	甲鳩	乙鳩
一	三一二	二四九
二	三一七	二五八
三	三一九	二五九
四	三二五	二六六
五	三三八	二六四
六	三三六	二六四
七	三三七	二七一
八	三三五	二六八
九	三三三	二七一
一〇	三三二	二七二
一一	三三六	二六八
一二	三四〇	二七三
一三	三三八	二七二
一四	三三七	二七一
一五	三三六	二七二
一六	三三六	二七四
一七	三三六	二七三
中止		

右表乃逐日秤量之數。其單位以瓦計之。所奇者。增加之體量。時有上下。而非累進。且甲乙二鳩。亦無一定之關係耳。

第三試驗 此乃亞倍利酸與蛋白質及鹽類相關作用之試驗。故最初所用之飼料。但加入來翁幾尼非幾尼及鹽類於白米。而無有亞倍利酸者。以此飼甲乙二鳩。依然日即於衰斃。至於不能自食。於是最初三日間。自鳩之口中注入亞倍利酸溶液。（〇、〇二瓦）使之重生食慾。然後給以附益亞倍利酸之飼料。則翌日已能恢復其食慾。約至三日許。殆已還復其常態。更經十七日。則營養愈形良適。體量爲之增加。

茲揭其試驗之狀況如下表

體量表

日數	甲鳩	乙鳩(健全)
第一期無亞倍利酸時		
一	二七二	三〇五(健全)
一四	二二九	二二六(衰弱)
第二期加亞倍利酸時		
一五	二一四	二二二
一六	二二九	二二二(恢復)
一七	二四二	二二二
一八	二四二	二四六
一九	二四一	二四八
二〇	二四五	二六二
二一	二四二	二六六
二二	二三五	二六六
二三	二二一	二六七
二四	二四二	二六七
二五	二三九	二六七
二六	二四七	二六七
二七	二四二	二七八
二八	二四二	二八四
二九	二四七	二八四
三〇	二五二	二八四
三一	二五五	二八六(健全)

更除去米翁幾尼及麩類。而但以白米與亞倍利酸飼鳩。則實驗之下。經數十日而不見體量之減少。亦不致於衰弱。

第四試驗　此乃於糠之酒精越幾斯中。除去亞倍利酸。而試驗其殘液中是否尚含有效成分者也。試驗時。先以燐鎢酸沈澱越幾斯中之亞倍利酸。濾過之。加重土水於濾液中。除去燐鎢酸與硫酸。再加硫酸。精密除去重土之成分。從低氣壓下。蒸發而濃稠之。附益於白米。以飼最初十四日間僅食白米而衰弱之鳩。並無何種效力。更飼以亞倍利酸。則效力立顯。更廢除之。又漸次衰弱。其試驗之狀況。如下表。

日數	體量
白米	
一	二八九(健全)
四	二七七
六	二八〇
七	二七八
八	二六一
九	二五三
一〇	二五〇
一一	二三八
一二	二二二
一三	二二二

加亞倍利酸之白米

一四	二二六	(衰弱)
一五	二二七	(亞倍利酸注射)
一六	二四三	(恢復)
一七	二三六	
一八	二二六	
一九	二三〇	(漸次衰弱)
二〇	二二四	
二一	二三五	
二二	二三六	
二三	二四七	
二四	二六〇	(恢復)
二五	二五五	(健全)
二六	二五六	
二七	二六〇	
二八	二六二	
三〇	二六一	
三一	二六一	
三二	二六三	
三三	二五四	
三四	二五〇	
三五	二四五	
三六	二四二	

亞倍利酸注入

由此試驗之結果。可知除去亞倍利酸之濾液。殆無甚效力。惟加以亞倍利酸時。乃見其元氣之恢復而已。

第五鼠之試驗　上文所述之試驗。用以施行於鼠體。以求其結果。是否與雞鴿同。僅飼白米。是否衰弱。與以糙米。或糠之酒精越幾斯。或亞倍利酸。能否恢復衰弱。或維持健康。茲述其方法於下。

(一)白米及井水　取四鼠。皆專以白米與井水飼養之。即漸次衰弱。減少體量。經十一日—十五日間。悉行瘐斃。

(二)糙米及井水　亦取四鼠。飼以糙米及井水。經三十日而不現異狀。體量亦無不稍有增加。因中止此試驗。(糙米之飼育量每鼠每日給以二—二、五瓦)

(三)白米及糠之酒精越幾斯　所用之飼料。對於白米二五〇瓦。附益三七五瓦之糠之酒精越幾斯。(相當於糠之一五%)鼠之體量。於最初時稍增。其後又有稍減之傾向。然經四十日後。竟無異狀而生存。因亦中止此試驗。

(四)白米與糠之酒精越幾斯非幾尼來翁幾尼及鹽類　所用之飼料。對於白米二五〇瓦。附益三七、五瓦之糠之酒精越幾斯。與上同。惟更加來翁幾尼一瓦非幾尼一、二五瓦炭酸石灰〇、七五瓦綠化石灰〇、二五瓦炭酸曹達〇、五瓦。以此飼育四鼠。則其三鼠。與上之試驗同。經二十九日而依然健康。毫無異狀。體量稍見增加。惟其一鼠。越三十七日而斃命。(其死因未明)

第六第七試驗　與上文第三第四試驗同。惟不用糠之酒精越幾

斯。而代以亞倍利酸。對於白米二五〇瓦加入〇、四二瓦之本酸而已。用此飼料飼養之動物。經四十日後。無不完全健康。

由以上歷次試驗之結果觀之。可知專用白米。尚不能維持動物之健康。惟以糠加入白米中。則良適於動物之營養。或加入糠之酒精越幾斯。或亞倍利酸。則與糠之作用同。是以維持動物之生活。斯固可以證明者矣。

第六節　亞倍利酸爲動物營養品中之新要素

鈴木島村二氏。又混和純粹之蛋白澱粉及無機成分爲飼料。用以代白米而飼育動物。亦不能維持其健康。却較之專用白米者。衰斃較速。但於此混合物中。加入糠之酒精越幾斯。或亞倍利酸。則動物之健康上。毫無異狀。並不致於衰弱。是亦反覆實驗者也。今舉其一例於下。

澱粉	一〇〇〇瓦	不魄頓	五〇瓦
來翁幾尼及非幾尼	各五瓦	炭酸石灰	三瓦
綠化石灰	一瓦	炭酸曹達	二瓦

取右之物質十分混和之。調製爲飼料以養鳩。則不出二週間。已顯失其食慾。減少其體量。呈垂斃之狀態。此時若注入亞倍利酸約〇、〇三瓦。不即可以恢復其食慾。速增其體量。又若於最初時調製食料。即加以亞倍利酸。(對於澱粉一〇〇〇瓦加亞倍利酸一、二瓦)動物食之。雖經過數週間。亦不失其食慾。即體量亦不致減少。或更不用不魄頓。而代以由糠製出之鐵蛋白之同量者。或更代以卵亞爾巴明及牛之乾酪素。無不有同一之成績。要之不含亞倍利酸之飼料。不論如何。決不能維持動物之生活。即施行此等試驗於鼠類。雖反覆數回。亦略得同一之成績。故吾人至此。對於亞倍利酸。將深信其與蛋白質炭水物脂肪無機成分等。同爲動物生活上必需而不容或缺之一種新要素。倘缺乏此亞倍利酸之一定量。縱令其他養分。若何豐富。全不能得其效果者也。」

鈴木島村二氏。又取澱粉來翁幾尼非幾尼及鹽類。如前文所述之量。混合之爲飼料。惟全不加以亞倍利酸與蛋白。用以飼鳩。經數日以後。殆已失其食慾。甚至陷於衰弱。若加入亞倍利酸。則雖全無蛋白。而不失其食慾。經過三十餘日。依然健康無異狀。祇見其體量降下之極徐而已。今比較體量減少之速度。在飼料中不加亞倍利酸時。一日間平均減少四—五瓦。在含有亞倍利酸時。一日間僅減少一、二—一、三瓦。

又曾實驗亞倍利酸充分供給時。雖飼料中蛋白之含量甚少。而尚能維持動物之體量。如鳩。加入自糠製出之鐵蛋白一瓦於澱粉一〇〇瓦及其他鹽類中。尚未能保持體量之均勢。迨加入五瓦。則足以充分維持其生活。又蛋白質之分解生成物亞米特酸類。(如亞米特醋酸、($CH_2(NH_2)CO_2H$ 及亞米特琥珀酸 $C_2H_3(NH_2)(CO_2H)_2$ 是)亦於亞倍利酸之充分供給時。能使動物之體量。保持其均勢。至於某時期間。由此實驗。不更見亞倍利酸之物質。固有如斯重大之生理作用者歟。

第七節　其他食品中亞倍利酸之有無

亞倍利酸爲米糠之有效成分。既得證明之如右。則進於此者。自當就米糠以外之食品。試驗其有無亞倍利酸。或與亞倍利酸有同效力之物質。此當然之進步也。試驗之法。與米糠同。先製出各食物之酒精浸液。附益於白米中。以飼僅食白米而衰病之動物。用足與糠之酒精越幾斯。比較其效力之強弱。曾得次之結果。

裸麥麩	約爲糠之五分之一（如精白之大麥裸麥其效力自當甚小）
小麥麩	十分之一
燕麥	十分之一
稗	十分之一
普通小豆	殆無效力
大豆	殆無效力
東京菜（風乾物）	約爲糠之十分之一
魚肉（乾物）	十分之一
牛肉	效力極弱
雞卵	效力極弱
牛乳	效力極弱

由此實驗之結果綜覈之。如牛肉雞卵及牛乳之於鳩。殆無甚效力。實出人意想之外者也。此三者試驗時之狀況。如下。

（一）以牛乳與白米飼鳩。久之。雖食慾不致消失。而體量卻漸次減少。卒陷於衰弱之境。幾於病莫能興。

（二）以雞蛋飼鳩。雖一時非常亢進其食慾。而爲時甚暫。終且全復失之。并固有之食慾而不能保持。

如右之狀況。動物之隱陷於衰病者。苟補給以亞倍利酸。必恢復其健康者甚速。毫無生活上之障害。故知牛乳雞蛋之於鳩。並無有害的作用。惟缺乏亞倍利酸而已。是因證之於實驗而至極明顯者也。但獸類與鳥類。稍有不同之點。曾實驗如下。

（一）以牛乳之乾燥粉末一〇〇瓦。混合於白米二〇〇瓦中。用爲鼠之飼料。經三十日之久。不呈異狀。而寧見其體量之增加。但牛乳經酒精浸出之殘滓。和入白米。用以飼鼠。則殆無效力之可言云。

（二）以生肉飼犬。得生存於長時間內。此固屢有所實驗者。但生肉爲水浸出後。給其殘滓於動物。不久即至於斃命。

如斯異樣的關係。欲探索其原因之所在。尚有待於將來。即肉食動物之有效食品。較之鳥類及草食動物。是否相異之問題也。由研究之進步。或者肉中存有亞倍利酸以外之物質。與亞倍利酸有同一之效力。而足以爲其代用品。亦未可知。蓋生肉牛乳固宜於犬與鼠。而亞倍利酸爲尤良適。試專以白米飼犬。其衰病之變狀。固全然與鳥類及他之草食動物同。亦將因亞倍利酸之缺乏。而不保其生活也。由此對勘之實驗。旁搜側想。則彼生肉牛乳之宜於犬與鼠者。或當有同效力之物質存在耳。

人間之食品中。亞倍利酸之有無。是否於生活上有重大之關係。

一如鳥類及草食動物。如此切要之問題。雖尙待今後之解決。然由白米與脚氣之關係。及米糠與療治之經驗推致之。則人生之食品。必當與鳥類有同一之關係。此實可以預想者也。按我國人之食品。殆無一物含有豐富之亞倍利酸者。如野菜等。雖食量較多。而調理時任意烹煮。其大部分難免損失之慮。（蓋亞倍利酸極易溶解於水中煮沸時大部分當然損失）又如味噌（如我國之甜麵醬）醬油。亦當因醱酵作用。分解其大部分。而消失特有之效力。由此而論。我國人之食品中所含亞倍利酸。旣如是之少。則夏期中食慾減退之際。及消化吸收力衰弱之時。或如發育方盛之青年。或如消耗過多之姙婦及產婦等。極易陷於缺乏之境地。固不難預想知之者耳。

按日本遠山博士。又謂脚氣病之原因。由於筋肉末梢神經及心臟三機關所需特異營養分之缺乏。卽所謂銀皮酸者是也。銀皮酸爲糙米金時小豆八重小豆（日本之小豆）印度小度稗粟等物所含之有機酸。精白米中則無之。往者米之精白法甚粗笨。每糙米一石。不過抽出一升之糠。故銀皮酸含量較多。今則精白法大有進步。白米中已全無蘊蓄銀皮酸之餘地。故脚氣病自必容易發生。所恃者。吾人於白米外尙攝取他種含有銀皮酸之副食品。以調劑之。預防之於不知不識之間。或精白法精粗不一。故脚氣病隨時代之先後。地方之不同。有或發或不發之差異而已。今就雞鴿文鳥等實驗之。知脚氣病之原因。全由於銀皮酸之缺乏。已不難確定。

綜觀鈴木島村二氏及遠小氏之說。論斷精詳。各有理證。苟非從實驗上推求其實際的關係。殊不能妄加判決。故並錄之。以供當世學者研究之資料。譯者誌

安全炸藥

據六月份美國科學雜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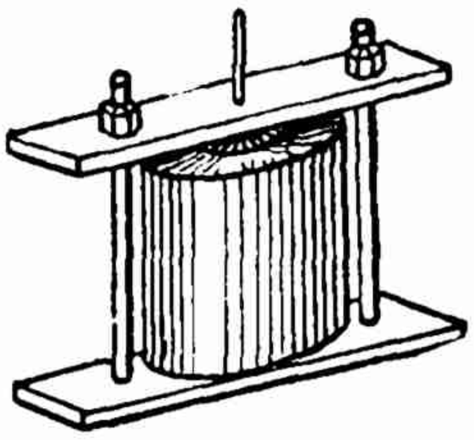
汪典存

近世炸藥之應用日廣。凡軍事工程。皆所必需。然攜帶甚險。迄未有安穩便利若侯爵陰潘立氏 Marquis Roberto Imperiali 所發明者。陰氏製成此藥後。曾於本年五月十五日。在佛哈喇 Valhalla 左近之貯水池畔。試放一次。此藥成分爲硝酸錏。Ammonium nitrate 其重量約占全量百分之八十。爲硝酸鉀。Potassium nitrate 其重量占百分之五。爲鋁碎粉。Aluminium Powder 其重量占百分之十五。此外稍加 Mono-nitro-tolul〔案 Tolul 爲有機化學上之一種。Mononitro-tolul 者。Tolul 之含有一分子 NO_2 者也。其分子式爲 $C_6H_3(OH)(NO_2)(CH_3)$〕Glycerine〔案此爲無色無臭之黏性溶液。味甘。性中和。有機

化學脂肪屬之一種。其式爲〔$(CH_2OH)(CHOH)(CH_2OH)$〕及Collodion。〔內少加過錳酸鉀 Potassium permanganate〕〔案Collodion爲一種黏性之溶液。以棉花浸硝酸中。乾後成一種火藥之原料。俗謂棉花火藥者是。以此溶解於酒精及以脫中。其溶液卽Collodion。醫家用以合創口。〕三種混合。其功用專主鞏固藥之烈性。此藥因發明者之名而命之曰陰判烈藥。"Imperialite"此藥具特異之性質。尋常炸藥。有觸卽發。一不愼卽轟裂至不可收拾。危孰甚焉。而此藥受種種之強遇。毫無影響。故雖錘擊之。緊裹而力擲之。仍安全如故。卽強熱至華氏表九百度。內部自因受熱而升華。亦絕無爆發虞。其所以異於尋常者。蓋彼以Dynamite〔案此卽Nitro-glycerine及硅土Silicious earth之混合體。一名Giant-powder猛銳炸藥。雖在低溫度下。炸發極易。性亦極猛。〕爲其主要成分。而此則全乎不用也。茲將陰氏試驗之狀況及其比較略述如下。

試驗之佈置

下圖取固體圓柱形鉛一。鑿孔貫體。孔之容積爲六十七立方生的米突。置藥其中。用法火之。隨卽以金屬之塞緊閉孔口。此塞垂於鐵板之下方。板之裝置如圖。



試驗之結果

(一)陰判烈藥之藥力　陰判烈藥在孔內爆發之能力。可注以水而測之。如上實驗。第一次需水七百八十立方生的米突而孔滿。第二次需水八百六十二立方生的米突而孔滿。

(二)尋常炸藥之藥力　取任何炸藥。以次如上法實驗之。(甲)含百分之四十Dupont forcite（一種藥料）之炸藥。需水五百五十七立方生的米突。(乙)含百分之六十Dupont forcite之炸藥。需水六百四十五立方生的米突。亦有需水六百五十五立方生的米突者。(丙)含Picric acid（卽Melinite）〔Picric acid卽Tri-nitro-phenol　爲有機酸之一種。若受外力。亦能爆發。其分子式爲$C_6H_2(NO_2)_3HO$〕之炸藥。需水六百二十立方生的米突。

水爲孔之容積。祇六十七立方生的米突。而需水大過此量者。火力蒸發故也。火力愈強。則蒸發愈速。而需水亦較多。觀上實驗。可知陰判烈藥炸發之力。較諸尋常炸藥爲更烈。蓋此藥之發明。專主轟發之猛烈。不在爆炸之神速。此安全炸藥之所由名也。此藥製法易而價值輕。硝酸錏每磅之價七分Cents半。硝酸鉀每磅五分。鋁皿每磅二十分。依前述之重量。如法配合。卽成陰判烈藥。藥之價值。每磅亦祇八分至九分耳。若以dynamite與陰判烈藥混合而放之。則爆發之狀況。有不可思議者矣。



內外時報

中國鐵路與列國之關係 錄民聲報譯論

中國鐵路。分官設民設及外人代辦三種。其已成開通者。則如左表。

(甲)官設線

一京奉鐵路　自北京至奉天。計五百二十二英里。爲本線。由溝幫子分歧至營口對岸。由北京至通州西陵等。爲支線。約一百十英里。附屬於京奉鐵路。資本金現存額。計四千八百六十餘萬元。半屬於英國借款。

一京漢鐵路　自北京至漢口。七百五十四英里。資本金總額八千八百十五萬餘元。其內中國出資七百八十六萬餘元。橫濱正金銀行借款一千萬元。餘皆英法兩國借款。

一正太鐵路　自京漢線石家莊驛起。至山西省太原府。計一百五十一英里。資金二千一百七十三萬餘元。其九成爲道勝銀行借款。

一道清鐵路　橫斷京漢鐵路。自河南省清化鎮至道口鎮。九十四英里。資金八百七十三萬餘元。全部幾爲英國借款。

一汴洛鐵路　自京漢鐵路鄭州驛起。東至開封府。西至洛陽。合計百十五英里。資金一千九百四十一萬餘元。出於比國借款。

一萍昭鐵路　自江西省萍鄉炭坑。至湖南省沫州。計六十四英里。資金四百十七萬餘元。中國政府自辦。

一滬寧鐵路　自揚子江口吳淞。經上海蘇州鎮江至南京。計二百零五英里。資本金四千三百九十萬餘元。約九成爲英國借款。

一京張鐵路　在京奉鐵路豐臺驛分歧。沿北京城牆北行。踰居



庫關至張家口。計一百二十五英里。資金約八百五十萬元。以京奉線純益金支辦者。日俄戰役時。京奉線利益。異常增加。卽日俄兩國所出運金。已在本線資金總額以上。

（乙）民設線

一滬杭鐵路　自上海至杭州。約一百一英里。資金約九百萬元。招股組織。募集於該地方者。

潮汕鐵路　自廣東省汕頭港至潮州府。二十五英里。資本金約二百五十萬元。粤人自辦。

以上官設民設已成鐵路。合算總長二千二百七十三英里。約中國六千八百二十里。資本金總額。計二億五千四百九十三萬餘元。其中十分之九。爲外國借款。建設費每一英里約十一萬二千元。其營業經濟。如京奉京漢兩幹線。收利極巨。自總收入除去經費及借款利子。各得純益數百萬元。如滬甯正太汴洛道清等鐵路。因支付經費及借款利子。每年不足。達三四十萬元以至百萬元。總括計算。損益相殺。全體每年可得純益金約五百萬元。其成績不可謂不佳也。目下建設中之官設鐵路則如左。

津浦鐵路　自南京對岸浦口至天津。計六百七十四英里。資本金一億元。爲英德兩國借款。線路過半已落成開通。全線竣工。當在年內。

九廣鐵路　自香港對岸九龍至廣州。約一百英里。資本金半爲英國借款。大部竣工。業已開車。但本線路中關於英租界部分。爲英國獨立經營者。

張綏鐵路　自張家口至山西省綏遠城。計一百八十英里。資本卽以京奉線純益金充者。竣工約有十英里。

一吉長鐵路　自吉林至長春。計八十二英里。聯絡於南滿鐵路。資金五百三十萬元。其半額係日本南滿鐵路公司借款。係爲中國政府支辦。線路四十六英里。業已竣工。

中國官設鐵路未竣工者。於津浦九廣張綏吉長鐵路外。則有粤漢川漢二大鐵路焉。

一粤漢鐵路　自漢口經湖南省長沙府。至廣東省廣州府。計七百十英里。自廣州至三水。支線計三十英里。本線於前清光緒二十四年。其敷設權與美國開墾公司。其後三十一年。全權交涉大臣張之洞。與該公司交涉。中國出賠償金若干。收回利權。續議湖北湖南廣東三省人民。各於其省內。組織敷設。廣東公司。繼承美國所敷設之三水支線。且著手建造本線。今竣工者已有八十英里。湖南因招股困難。僅於長沙附近。稍動工事。湖北自光緒三十二年以來。招聘日本工程師。測量計畫。雖已準備動工。奈資本未能募集。故迄今尚未著手。其後擬改民設爲國有。以英法德美連合借款。爲急設計。

一川漢鐵路　自漢口至四川省成都。約一千英里。本線於前清光緒三十一年。鄂蜀兩省協議。得政府許可。歸於民辦。各敷設其領域內部分。湖北省自光緒三十二年以來。使日本技師。實測省內全線。亦如粤漢鐵路。因經濟困難。故未動工。四川於光緒三十三年。決定以各種附加稅。積爲資本。附加

稅外。付以鐵路股票。附六釐利息。其結果每年約積二百萬元。爾來三四年間。繼續未息。但該省總督及公司總理。措置失宜。所積多用於鐵路外。或消滅於不明處。故鐵路工程。僅成少許。及去年四月。政府以本線改歸國有。遂兆革命之機。

以上建築中鐵路。已竣工開通部分。合計六百二十英里。加於前項既成線二千二百七十三英里。中國官民所經營鐵路開通線。總長二千八百九十三英里。

（丙）外人代辦鐵路　東清、南滿、山東、雲南等鐵路。專由外人獨立經營者。合計二千零六十英里。

以此與前項合算。中國領土內。開通線路總長約四千九百五十三英里。與日本內地里數比較。稍見遜色。但中國地積如彼之大。而鐵路里數。不及日本。其交通不便。自不待論。現今中國人民。上下一致。希冀擴張鐵路。足以徵其覺醒。而日向文明區域。試略述其創設以來歷史。庶幾時勢風潮之變遷。或可映於閱者之眼簾中也。

中國鐵路發端。以同治八年上海吳淞間。設狹軌鐵路為嚆矢。當時頑固士民。迷信風水。視火車為妖術。羣起妨礙。該線敷設未幾。遂不得不撤廢。其後光緒十二年至十六年間。建設廣軌鐵路五十三英里。自唐山炭坑至塘沽。實為起源。二十年中日開戰。遽策延長該線。翌年南至天津。北至山海關。線路開通。戰後俄國計畫經營東方。當局者大為刺激。當時湖廣總督張之洞。直隸總督王文韶。廣東總督李鴻章。均由軍事行政上。知鐵路擴張為急務。羣起奏議。於是以張王二人為鐵路籌辦大臣。以天津道盛宣懷為鐵路總辦。極講實施之道。戰敗之餘。在官既不許支出巨資。在民又無應鐵路股分者。乃決議以外資充之（一說。當中日戰爭時。諸外國人皆運動得鐵路上利權。借款之議。實外人所發端。未知孰是）李鴻章出洋。與各國資本團商議。各國相競以應。其條件頗嚴。故不能容易落著。惟比國資本團所提條件。比較穩當。遂於二十二年與比國以京漢鐵路敷設權。爾後兩三年間。北京政府。陸續與各國資本家。締結諸般鐵路契約。其內容各附有祕密關係。詳細甚難備悉。但據諸種參考。觸吾人之耳目者。試概言之。

一比國資本團。得京漢鐵路敷設及營業權。及汴洛鐵路、洛潼鐵路、（自洛陽至潼關）之資本供給權。關於京漢鐵路契約。合有左項。

中國政府。為官設鐵路京漢線敷資本。發行五釐利息鐵路公債。全部皆由比國資本團擔承。

比國資本團。以右資本。在十年內。建築京漢鐵路。有完全營業權利。

公債利子。由中國政府支與該資本團營業純益金。資本團以五分之四。納還政府。其五分之一。為營業者所得。

本契約締結日起算。滿十年後。五十年間。政府如能償還公債全部。無論何時。本鐵路財產全部。及其營業權。皆歸還

中國政府。

一美國之中國開發公司。得粵漢鐵路敷設權及營業權。並得川漢鐵路資本供給權。關於粵漢線條件。與前記京漢線大概無異。

一英國人於左記各線。有資本供給權。換言之。卽左記各線建設資本。須向英人借款也。

京奉鐵路
道淸鐵路
滬寧鐵路
九廣鐵路
川漢鐵路
粵漢鐵路（此項係美國歸還敷設權後成立者）
蘇杭甬鐵路（自蘇州經杭州至寧波）
信浦鐵路（河南省信陽至浦口）
津浦鐵路南段（浦口至山東嶧縣）

而津浦鐵路借款契約中。含有左項。

津浦鐵路南段建設資本。由英國資本團借入。其利子年五釐。以本線營業收入。及江蘇省地方稅爲抵當。

技師長及會計監督。須以英國人爲之。

鐵路材料。概由該資本團指定。承辦人經手購買。以代價五釐與經手人。如不經承辦人手。直接購買。亦須以五釐與承辦人。

其他諸線借款契約。皆與津浦鐵路無異。

一法國人得雲南鐵路及廣西鐵路敷設及營業權。及川漢鐵路資金供給權。

一俄國人得東淸鐵路之敷設及營業權。及正太京張資金供給權。

一德人得山東鐵路敷設及營業權。及津浦鐵路北段之資本供給權。又於宣統元年得川漢粵漢兩線。加入資本之權。

一日本於矢野公使駐劄北京時。要求中國政府。自福建省海岸。經南昌九江至武昌之鐵路敷設權。契約雖未締結。爾後若敷設者。日本得優先權利。

一日本於光緖三十一年。自俄國得權繼續南滿鐵路。且得安奉線敷設及營業權。於宣統元年得吉會線（吉林至會寧）之資本供給權。

一南滿鐵路公司。於宣統元年。與中國政府締結條約。以日人爲技師長及會計監督。並貸與吉長鐵路資本全半款。

一橫濱正金銀行。於去年三月貸日金一千萬元與中國政府。爲京漢鐵路補修費。利子年五釐。以該線營業收入及江蘇省貢米爲抵當。其他有無條件。尙未詳悉。

以上借款條約事項。業已着着施行。故光緖二十三年以後五六年間。鐵路建設工事。極爲旺盛。名義上固儼然中國鐵路。而工事營業實權。卽在外人掌握中也。日俄戰役以來。中國官民視線。齊注於滿洲一帶。西比利亞鐵路輸送力。其偉大也若彼。京奉鐵路之於兩交戰國。其便利也如此。當時所受刺激。殊非淺鮮。加以中國人民腦筋之間。常以爲日本富強。實因施行憲

政暨普及國中鐵路。故遍後遂專力從事於憲政鐵路。而國內一般。皆斤斤於收回利權。蓋深知鐵路為外人管理。固自不可。而借款須付相當利息。營業收入及地方稅等為抵當。及技師材料等種種弊害。徒使國家貧弱而已也。國人多數。主張以國內資本。自營鐵路。政府乃於光緒三十一年。自英國收回粵漢鐵路敷設權。於光緒三十三年。自比國收回京漢鐵路。其他豫約敷設權等。悉皆取消。換以借款約束。實張之洞袁世凱二氏。膺其折衝之任。民間各省。相競組織民辦鐵路公司。以其省名為稱。如浙路公司蘇路公司等是。各公司得政府許可。經營其省內鐵路。而政府亦於光緒三十三年規畫官設豫定線。其自營計畫民設許可線。約七千英里。而官線豫定線。約一萬三千英里。合計約二萬英里之鐵路。為籌畫新設者。

最近五年間。中國鐵路。進步極微。僅民設滬杭線一百餘英里。官設京張線一百二十五英里而已。如四川省者以附加稅制度。稍集資本。以為將來地步。不意管事人員。多用之於不明之地。而政府方面。則在冀鐵路速成。置民事於不顧。既促諸外人曾豫約供給資本者。履行契約。復以有敷設權各鐵路公司反對借款。遂於去年四月。使盛宣懷取消川漢粵漢兩線及他幹線之民辦權利。以鐵路國有為詞。移為官辦。由英法德美四國資本團借款。以為川漢粵漢二鐵路之資本。民間反對。於是羣起。又以端方為兩路督辦大臣。處置失宜。遂起全國革命。而兆中華民國開國之機。鐵路擴張問題。須至國家平定後。方能論及。然中國鐵路。將日見其進步。則吾人確信而無疑者也。

夫當局者不必問其為誰。際此財政窮乏達於極點之秋。徒增不生產之負債。以為苟且之計。則其國日陷於貧弱。自勢所不免者。擴張國中鐵路。以冀開發富源。振興實業。未嘗非挽回國運之一策。然鐵路資本。全由自辦。究非現在國力所能堪。借款於外國。亦不得已之計耳。粵漢川漢兩路。既已與外人訂約。資本及工程組織等項。業已齊備。則大局定後。即能著手。其他線路。外人已豫約供給資本。契約履行。究亦不難籌畫。然則中國鐵路。將來藉外資之力。必能擴張。如其目的。然中國人如善用之者。開拓富源。挽回國運。固非難事。然如施設利用之上。苟失足者。則因負擔而為破產滅亡之機。亦屬意中之事。換言之。即興中國者鐵路。而亡中國者亦鐵路也。中國官民。其勿輕舉妄動。而以深謀遠慮。處此國步艱難之時。則庶幾乎其可敕。當斯結稿。不禁起經濟如今誰管業。縱橫何世少儀秦之嘆也矣。

按此篇為前清郵傳部顧問日本原口要氏所作。載於新日本雜誌。借款成立後。不久將擴張鐵路。篇中所載一是。不無可供參考處。故操觚譯其要點於此。

導淮興墾條議

柏文蔚

近十年來。長淮流域。無歲不災。其災地之廣。災情之重。全球罕見。淮民游析流亡。慘遭其毒。死者不知其數。生者無以

自存。而究其致災之因。蓋自前清咸豐五年。黃河北徙。河槽淤塞。淮水獨流勢弱。不能出海。乃由運入江。數十年來。入江之口。又復冲積增高。乃幷不能入江。遂使長淮數千里之巨川。畢集於淮揚一帶低原之地。僅恃一線運隄爲保障。洪澤高寶諸淺湖爲容受。此淮災之因一。運河南北三千里。自淮而北至天津。形如弓背。南旺爲其分水脊。南旺以南。水皆南流。勢若建瓴。前清漕運時代。節節建壩設閘。又旁濬蜀山微山昭陽諸湖以蓄其流。自漕運廢而諸閘失修。每當七八月大雨時期。泰山南麓汶泗沂沭諸水。一瀉千里。不終朝而達於淮。竟沂諸屬。反受旱患。此淮災之因二。洪澤大湖。從前容納長淮上流。及皖豫兩省諸水。以輸送入海。其吐納澄清之功用。與長江之洞庭鄱陽等。自淮不出海。洪澤逐漸淤積。其容水量不過舊時三分之一。上流睢澮渦潁諸水遂泛濫爲災。鳳泗各地。皆蒙其害。此淮災之因三。具此三因。遂令淮南北每年災區之損失。以千萬計。災黎之生命。以百萬計。而政府發帑救飢。士民減膳助振。歲糜數百萬之鉅金。究無裨於災區之什一。況此後民力俱窮。而災未有艾。於是識時之士。多有倡導淮之說。爲一勞永逸之規者。値今民國統一。兵滿堪虞。則復有倡移兵導淮之議。爲一舉兩得之計者。文蔚、淮人也。所治軍區。包括長淮全域。因熟察全淮之水勢。博採治淮之輿論。竊謂長淮受害已深。非合皖蘇魯豫四省。統籌大舉。不足以收脈絡貫通之效。苟此疆彼界。枝枝節節而爲之。必至利害相反。旱澇不均。遏洩異勢。紛爭割裂。淮終不可治。茲謹擬導淮興舉大綱八條。請吾政府與淮上諸同胞協力圖成之。

▲一導淮由東北入海之正路　入海之道。議論頗歧。有議仍濬舊黃河由雲梯入海者。（其說亦有二。一由張福口引河至舊黃河一由洪湖上游桃源境內許家勒子經成子河升官莊至縣城東入舊黃河。兩途似由桃源者較近。）有議出西垻經北鹽河由海州入海者。有議自安東縣城東經北潮河入海者。有議在南運河東堤下築長堤束水由下河入海者。文蔚綜觀長淮下流之水勢。非一河所能洩。而東北一途。自應爲長淮入海之正道。惟海州當沭水之衝。又爲汶泗沂諸水入中運河假道鹽河歸海之路。倘更引長淮灌注其間。勢且不支。且凡大河入海之處。苟無山陵爲天然之障。僅恃兩堤以束水者。其河身宜直不宜灣。此路須由安東折北復向東。灣曲且遠。至若黃河舊槽。淤高且堅。淸口以下。淮已無故道之可復。雲梯以至海口。又廣且遠。卽能濬深黃槽。而海口無量數之淤沙。無法可以盡去。故此兩路皆不宜。惟潮河一口。路途較近。地勢亦低。前人本有議改爲黃河口者。只因口外有開山。慮其阻遏淤沙。故未實行。今淮水流淸。不似黃河之濁。開山且能障東來海潮。無挾沙東口之患。是宜卽定爲長淮入海之正路。測定淮河盛漲時排水之量。以定河路之闊深。隄身之高度。而後導淮自洪湖。出張福引河至西垻。或假道鹽河。或濬淤黃。皆由安東縣城東入潮河。由响水口直東北入海。計程約四百餘里。此長淮正路。宜首先規畫施工者也。

▲二導淮自運築堤束水歸海之支路　全淮之水。固非一河所能容。卽使導治得法。盡束以歸東北入海之一途。則淮南數百里。將何所資以灌漑。考淮南下河一帶。地勢低窪。西有運堤。東有范堤。形若釜底。舊時貯水之湖。悉成葦蕩。河中無槽。田邊無堤。每遇夏秋水漲。運堤閘壩一開。水勢奔赴。如瀉平地。九縣三十餘萬頃民田。頓成巨浸。故前人屢建築堤束水入海之議。如靳文襄則議自高郵築堤通海。王文通李書芸徐旭旦諸公。則議自山陽涇河築堤通海。東台馮道立則議兩堤並築。近人又有主從寶應子嬰閘築隄束水至鹽城天妃閘入海之說。文蔚察下河地勢。欲束全淮之水以入海則不可。欲束淮水分流入運之水以入海。則誠必要之策也。惟前人所議三隄中。似以高郵一隄爲宜。蓋淮水南注高寶諸湖後。多趨重下游。而高郵適當其衝。宜自高郵車邏壩下築隄。經澄子河。過興化南。而至白駒草壩等處。以出鬬龍港或稍北至新陽港入海。其車邏閘仍宜用滾水壩。以爲節宣。復於新隄上建立涵洞石閘。俾南北水路亦可往來。水大則開束水之壩。小則開運隄之閘。開壩可以備澇。開閘可以備旱。其下河民田應浚河渠開溝洫之處。可廣集民力以自爲。而官爲區畫監督之。此長淮由運入海之支路。宜同時規畫施工者也。

▲三導淮自運分洩入江之路　運河自山陽至瓜洲四百餘里。北受淸口分來之水。西受高寶諸湖之水。沿隄設壩閘四十餘座。以時節宣。實爲江淮湖交通蓄洩之總機關。惟一線運堤。西有浪衝。東無地倚。而每歲隄工。增高培薄。河身亦隨之而高。故昔時堤高於田者。今且水高於屋。卽此後淮流北洩。水量可平。而河不加深。交通將絕。每逢盛漲。堤終危險。法宜用挖泥汽船。（挖泥船大者價約二十八萬元。中號十四萬元。小號七萬餘元。）時常疏濬。祇里河中一道。不必分增兩堤。卽以所挖之泥。傾於東西兩堤之外。將西堤築成斜坡。東堤倍加堅厚。其河之深度。視淸口引入淮河之處。能容淮水全流十分之三爲標準。而邵伯以下。瓜儀芒稻諸河。亦略加疏濬。以資分洩。此濬運通江以分洩淮流。亦宜同時規畫施工者也。

以上治長淮下部之水。依大河欲分之例。三大工程同時並舉。因勢利導。排於潮口者。計全淮水量十分之六。排洩於高寶運河者。十分之四。更自運河洩之於東壩。又分洩之於沿江。綜淮南北。旱澇幷籌。諒無逾此三策者矣。

▲四治洪澤　洪澤周圍四百餘里。匯納長淮上流。及皖豫諸水。以分洩於江海。自下流壅滯。洪湖日漸淤高。平均水深不過二三尺。一逢水漲。迴波倒漾。四潰難收。上流鳳泗各地之災。皆原於此。欲濬深以拓容量。則湖面廣大。板淤可去。活淤難除。故向鮮濬法。惟下流旣闢入海之路。則洪澤任河泛漲。決無中滿之患。其治法可用大號挖泥汽船。由長淮及睢水諸大河入湖之口起。至出湖各口止。於湖中標識水道。常年往來疏濬。務使浚之極深。卽以所挖之泥。培湖濱涸出之地。（洪湖三分之二。本爲成田之地。自前淸之初。舊泗州陷落。湖形遂大。近

來復逐漸淤出。築圩開墾。以興農利。卽以湖田所獲之利。充當年疏濬之費。當有贏無絀。惟所當注意者。洪湖地勢傾側。北高南下。三河爲洪澤南瀉高寶湖之下口。張福引河爲洪澤東北入海及分流入運之上口。嘗考三河河底。低於運口河底二丈四尺。而三河寬有一百數十丈。深有四五丈。張福引河寬僅四十丈。深僅三四尺。其過水之廣狹淺深旣不同。而洪湖北高南下。淮水西來。三河路近。水勢無避下就高之理。故於導淮入海之工程。旣宜展寬張福至運口數十里之河身。而湖內之引河。亦宜時加疏濬。務使較三河一口。更爲深廣。俾淮水暢行出海後。仍分餘流入南運河。不逕由三河先注高寶。以侵下河。此濬湖所宜審者也。

▲五治皖北諸水　淮源自河南桐柏東流入皖。合上游信羅光固汝潁霍六諸水滙於正陽。以至壽州。自壽而鳳台懷遠鳳陽靈璧五河而入洪澤。其夾淮南北河湖溪澗沿路入淮者。該稱大小七十二澗水。又叢納於一河。新漲驟發。其勢自難容納。然綜覽地勢。自洪湖而上。皆南高北下。而淮北大小河道復多淤塞。且河無堤防。田無溝洫。故水患之發。往往北重於南。而睢河流域爲尤甚。治水之次第。除潁州以上。地勢較高。無庸濬治外。其自正陽而下。直至五河。長淮兩岸。一律起築堤防。或用小號挖泥汽船。或用人工。均挑挖本河泥土。以增築兩堤。使淤去而河身自深。堤長而河防自固。其次治淮北諸水。則以睢爲急。而澮渦肥潁諸河次之。査睢水在宿州境者。先分三股。總歸一河。北股上承徐州銅蕭諸山龍岱二河之水。中股上承河南廣永及洪減二河之水。南股上承河南巴溝河及洪減支流之水。由宿而靈而泗。以安河爲入湖之口。自昔靳文襄開毛城鋪等處減水壩。借睢水行黃入湖。致將靈泗兩境河身。淤成平陸。今靈璧而上。亦僅中股河身。較能容水。南北二股則均無堤防。水至則平漫民田。此睢河流域屢被水患之原因也。導治之法。宜由入湖之口。疏濬舊槽。並增築兩堤。尋源而上。濱河之地。則勵行溝田之法。限民田若干畝爲區。環區疏濬支渠以明界。區內更設通水之溝。分水之埂。儲水之塘。其大小尺寸。皆須一定之式。其濱河之區。則各自築圩。連絡包圍。以爲外界。又査睢水所經之宿州境有湖十六。靈璧境有湖十一。泗州境有湖五。合計三十餘處湖蕩。擇其可分注睢水者。濬深而溝通之。夫有湖蕩以容泛濫之水。有長圩以禦各河高漲之水。有溝埂塘以分平地漫衍之水。則脉絡貫通。旱澇皆可無患。其澮渦肥潁諸流域。皆仿此法。漸次行之。期以十年。行見長淮南北。平原千里。阡陌大開。稻粟相陳。桑麻遍野。富庶埒江浙矣。雖然。淮上民情。惰農自安。於農務素少研究。欲其振起力行。殊非易易。計惟用兵屯之法。以部署之。或須民屯之法。以督率之。所望淮上紳民。通力合作。共弭此積年之水害。而闢此後無窮之利源也。

▲六治沂沭諸水　淮徐海三屬　受淮水之災。不過十之二三。受沭沂之災。常十之六七。蓋自淸口而上至山東。地勢皆北高

而南下。故南旺以南之中運河。容納汶泗沂諸大水。順流而南。歷代節節設閘。以蓄流通運。又旁濬蜀山昭陽微山諸湖以爲容貯。自漕運廢而運河淤塞。諸閘失修。每逢伏秋大雨時期。泰山南麓汶泗沂沭諸大水。勢如高屋建瓴。一瀉千里。且直入淸口南運河。助淮以侵下河。而分流入鹽河者。與沭水交互泛濫於海州之境。故海州之受災尤鉅。而東省兗沂諸境。反因水洩無餘。常受旱荒之患。今旣議導淮自潮河入海矣。倘沂沭不治。旣慮其侵入淮路。又虞其引淮以災海州。詳度水勢。似宜道引山東諸水。別趨海州以北入海。庶海沭無患。而淮流可安。今查中運河上承汶泗諸水。南下至姚灣。納沂水之流。水勢始大。經宿遷縣而下。乃分流一入鹽河。一入於淮。今可自宿遷東開河築隄。引中運河由劉老澗。經六塘砂礓等河。至沭陽北會合沭水。同趨海州北境入海。此河路最近且直。其劉老澗迤東。本是引河。亦易挑濬。築隄之法。亦如高郵新隄。多開涵洞石閘。水大則東流入海。水小則洩水漑田。更於宿遷隄口之下。及鹽河口之下。修築壩閘兩座。俾中運河大部之水。由東隄入海。小部之水。由鹽河歸海。免其南下。與淮爭流。此治沂沭諸水下流之策也。然下流旣治。而上流不節。則水勢奔瀉。沂沭同出於一途。尙虞危險。宜尋源上沂徐兗沂境內。凡濱河之地度。其可耕者。畫定區域。或移兵屯。或招民墾。用美國新出澳氏挖泥機器。(此機大者。能於平地鑿渠六十尺之闊。二十四尺之深。每十時用煤一噸至一噸半。馬力六十四匹。掘土至一千一百方碼。而駕駛惟需一人。每日所費僅二十五元。每大號機金具價合華銀一萬六千元。此機若入中國。不特長淮導墾之收其利也。)大開溝洫湖蕩。以分水勢而興農利。其昭陽蜀山微山諸大湖。則更濬深而溝通之。以拓容量。凡山麓接近平原之地。及旱田不墾之地。均畫爲林區。取東西各國山林國有主義。不論官荒民荒。一律入官。限期栽種樹木。俟有成效。再給還原主林利十分之幾。設山林督墾兩局。專司其政。蓋溝渠湖塘。爲直接之蓄水者。森林爲間接之蓄水者。東省旱荒已久。土地乾裂。然苟樹木陰森。溝渠四達。空氣不致乾燥。瘠土亦漸可變爲腴壤。此治沂沭諸水上流之策也。文蔚更綜觀魯南淮北一大區域中。水量本無多。祇以農利不講。乃盡逐有用之水。以歸壑於下流海沭之境。待水去而旱災又見。故治沂沭者。當注意於蓄流之法。勿斤斤慮海沭之災也。

▲七屯墾　淮水既治。則凡洪澤高寶諸湖涸出之良田。鳳潁泗諸屬曠原不治之田。徐兗沂諸屬高亢旱荒之田。約計可墾治者。無慮數百萬頃。兵屯所佔面積。不過數百分之一。宜先派人測量各地。畫野分區。繪成圖卷。先大別之爲山林區與耕種區二種。山林區應歸國有另籌辦法。其耕種區應分三種。一兵屯。一民墾。一招墾。兵屯之法。先擇面積大。地質腴者。畫定大區若干。每兵授田三十畝。劃三百畝爲一小區。區劃五段。環區疏濬支渠。以明界蓄水。(渠廣十五尺深六尺。)分隴析段。再設塍溝。而區與區之間。必有橋道耕澮。舟楫可通。隄岸幹渠。

必濬開啟閉。以資運輸耕作之便。一段之耕作。二人共之。一區之耕作。十八共之。合十二小區爲一中區。則設一兵村。建田舍一百八十間。(每間約十二元。)移兵一百二十戶。連長率之。而每一中區之內。必擇一小區爲公田。招僱他處有經驗之農。由連長自行督墾。以爲模範。購集各種新式農器。試驗比較。擇其佳製。自行仿造。分佈各兵。其土性肥料。時加考究。漁業桑蔬等農家之副產。亦宜分別研究。推廣盡利。合四中區爲一大區。共田一萬四千四百畝。屯兵五百戶。營長率之。設立市街。以便交易。若農事講習所、若試驗場、若測候所、小學校等。皆次第規畫之。凡兵無論遠近。必令其攜挈妻孥。爲永遠移家之計。庶兵與田相依爲命。而兵屯之基礎以固。民墾之法。則可仿行溝田之制。(昔靳文襄請開鳳陽溝田一疏。頗得井田遺意。可變通仿行。)劃三百畝或二百畝爲一小區。環區疏濬支渠。濱河增築圩隄。區內蓄水之塘。通水之溝。分水之埂。其方廣尺寸。皆有一定之制。(其或地勢有高下。不能限以方廣定數者。亦可隨勢變通。以水之蓄洩爲度。而在一區域內。必行同一之制。)繪圖附說。頒布民間。限期進行。更連合數十區爲一大區。設一區長。專司督墾修築圩隄。濬治溝渠之事。其或無力任辦。或逾期不辦者。則改編爲招墾區。招墾之法。隨地勢之大小肥瘠。畫定區域。差其等次。官地則定應繳之價。(此項繳價。概歸導淮費用。)民地則定收買之價。更繪圖列表。登報廣集公司。限期興辦。如逾期無人承領。亦歸導墾局招民興墾。以兵屯之法部勸之。務期長淮流域方千里之地。十年之後。阡陌宏開。水害除而水利大興。毋任惰農之因循不振。而坐失利源。此導淮興墾之大略也。

▲八籌款　籌款之方法。擬爲三種如左。

(甲)借款　導淮及屯墾之費。至少約需二千萬元。然預計導墾所得之利。如洪澤高寶與濱淮諸湖涸出之良田。及鳳潁泗海徐兗諸屬興墾之溝田。無慮數百萬頃。其利不可以億計。即如下河九縣民田三十餘萬頃。苟使水旱無憂。按畝加收一角。已得三百餘萬元。他利勿論。即以此三百萬元爲率。每年攤還二千萬之款。不出十年。已可本利清償。上年導淮之說起。各國爭願借款。只須國家擔保。今日行政費之大宗借款。且達數萬萬。其用途屬於銷費者多。而屬於生利者實尠。若導淮之舉。既可消納目前數萬之軍隊。又可年省數百萬之賑款。行政固莫急於此。興業亦莫先於此。應請政府將長淮導墾費二千萬。加入此項行政費大宗借款之內。即以墾利爲抵押。期以十年還清。此一法也。

(乙)變通集股之法　集股之難。皆由前此集資諸公司。利未可卜。率爾興辦。屢失人民之信用。今導淮之利。如上所說。每年至少可得三百萬元。應變通招股與償款之方法。以廣招徠。如需款二千萬。分作二百萬股。每股十元。每年定期償還本息一次。扣算入股已滿一年者。用抽籤法。其抽得者。每股得二十元。股票繳銷。其入股期未滿一年者。歸下年抽籤。計利三

百萬元。每年可償還十五萬股。共十三年全數還清。然將來獲利不止三百萬。其償額可漸逐加增。則十年內總可償清。人人皆有一倍之利。雖得有先後。而最遲不過十年。較之尋常集股利未可期者。自易招集。或更於三百萬之外。每年提出若干萬。支配數十號之獎彩。俾入股者更形踴躍。此二法也。

(丙)參用國債票與彩票之法　彩票以賭博之性質。傷財害俗。而人爭趨之。債票以集股之性質。共謀國利。而人爭避之。今依國債之性質。仿彩票之作用。其法分二千萬元爲二百萬股。每股更小分之爲十條。以二年或三年爲截止期。每年定期開彩一次。卽以所獲利三百萬元爲彩。如頭彩四十萬元。二彩二十萬元。三彩十萬元。四彩五萬元。五彩一萬元。而六彩一萬元分十張。七彩一萬元分二十張。八彩一萬元分五十張。九彩一萬元分一百張。計得彩者一百八十五張。共八十萬元。餘二百二十萬元。概作爲十彩。每張得二十元。計得彩者十一萬張。其未得者。年年仍照前法開彩。以盡爲度。約計十八年可以開盡。無一人不得彩者。然利益逐年增加。則小彩之額。亦隨之而增。故或不到十八年。亦可開盡。此後所獲之利。概屬國有。其第一二年屆期開彩。而票尙未售罄者。須於一月之前。將已售號數宣布。售盡則否。夫一票之費。不過十元。而年年有數十萬之希望。卽最少所得。利亦加培。非若彩票有喪本之虞。則人孰不爭先恐後以購之哉。然尙有二問題如左。

一　票未售盡。其利或不敷彩費。

二　所興業未成。無利可獲。

如前之說。則可於第一二年酌減小彩。而移增於二三年後。蓋小彩總數。多於大彩。而人情之所趨。則在大彩。雖無小彩。猶不至失望也。如後之說。則今日無論借款與集股。必有年利。今卽無利可獲。而第一二年減去小彩。則不過四釐之息。何從得此輕利之債也。惟尙有應注意者。

一　此票限於興辦實業有利可預計者。其利未可卜。或爲消費之籌款。決不可用。

一　此票之額至少一千萬元以上。少者不可用。

一　此票應定名曰導淮公利票。

一　此票必由中央政府擔任售票開彩之事。

此籌款三法。請海內理財大家悉心硏究。擇一法以行。總之有利可償。則無論借款與設法集款。均非難事。惟須政府提倡擔保。以堅民信耳。

以上八條。僅舉大綱。其詳細辦法。文蔚已於軍司令部設立導墾局。逐一硏究。各訂詳細章程。

姚錫光等發起五族國民合進會啓

莊子有云。魚相忘於江湖。人相忘於道術。相忘云者。不知有人不知有己。不知爲彼不知爲我之謂也。此之謂意見眞祛。此之謂畛域眞化。一室之中。父子兄弟。翕然相處。無所爲人己彼我。雖終日晤對。默然無言。而洩洩融融。入於無間。則眞

相忘矣。此之謂父子兄弟。若人己彼我之見。不能化除。則雖日言親愛。互換感情。然一室之中。不啻萬里。形骸之阻。如隔星球。此尙不逮路人。更何足擬父子兄弟。今者中華民國肇建共和。實我滿蒙回藏漢五族國民之幸福。夫我五族國民。原同宗共祖之人。同一血統。所謂父子兄弟之親也。何以言之。滿洲起自東方。原古之肅愼氏族民。肅愼氏繫出顓頊。見於路史。蒙古起自北方。乃秦漢以來匈奴族民。匈奴爲夏禹王之子維淳之裔。載在漢書匈奴傳。回疆藏衞。確爲商周以來氏羌族民。羌戎姚弋仲乃舜少子之裔。略陽氏苻西涼王呂光。系出單父。爲齊太公之裔。並見晉書載記。蓋四千餘年前現居各行省之漢種。原從西北高原。循黃河流域東來故。迄今歐羅巴人尙稱漢人爲蒙古種。（見於西書、證據甚多、）及既入中土以後。其聖帝明王之子孫。北渡沙漠。西踰崑崙。東移遼海。別開民族者。又不知凡幾。此上古五族同原之始。及秦漢以後。匈奴、鮮卑、突厥、（今蒙古）高句驪、（今滿州）契丹、（今滿蒙之間）吐魯番、吐番、（今回疆西藏）諸族。不時入邊。掠去漢民。動以萬計。而東西北三方漢民。歷代逃亡入各部落者。又不知凡幾。此皆載在歷史。斑斑可考。並非無徵。至兩晉之交。五姓並起。金元迭興。南北通道。其民族之遺留中土。而中土漢民相隨出邊者。又不知凡幾。此近代五族渾合之蹟。若愛新覺羅氏譯文爲金趙二字。愛新、金。覺（覺字北音近交。）羅譯趙。言居金之趙氏。說者謂有宋靖康之難。太宗之裔。舉族北轅。分置遼左各城。故金爲地名。趙爲舊姓。愛新覺羅。實爲趙宋之後。居金京者。而新疆之土爾扈特郡王。的爲宋理宗之裔。最爲近而有徵。此以民族言也。漢族原循黃河流域東來。上古之世。較現今疆域。西北有餘。東南不足。南不踰大江。東不及東海。而北包沙漠。西極喜馬耶山。藏衞即三危故地。遼東乃營州舊區。足徵滿蒙回藏各方隅。原與漢土同一區域。四千餘年以來。東南日闢榛蕪。西北轉形收縮。然秦城故址。尙及遼陽。（現在長城、係高齊改築、）王母瑤池。可徵崑頂。人皇陵居波斯之域。女媧墓在沙磧以西。海志山經。及歷史地志。彰彰可考。此以地理言也。宗教流傳。以道教爲最古。黃帝訪道於廣成子。說者爲崆峒之山。實在西域。蓋宗教之傳。尙自西而東。其來遠矣。儒教發原。蓋從道家推演以出而攝其神。（上古有道無儒、中古道儒始分、而道家日衰、）孔子不稱宗教。論語孝經多言人事。然易之十翼。爲孔教微言大義所在。實與道宗佛理息息相通。儀徵周大谷先生演三教同原學派。一傳爲泰州學說。桃伯蘭先生相與倡和於江淮間。迄今東南學者頗守師說。將來其學大昌。可收宗教大同之效。老子入函谷。度流沙而行計其時正佛教萌芽。說者謂釋迦牟尼佛與老子蓋一人異名。衍於東土者爲老氏祖。昌於西方者爲釋氏宗。回教之興最晚。摩罕默特生隋開皇時。唐初隨波斯人東游中國。精研孔釋遺文。歸而入山著書。書成服從者衆。盡掃火祆猶太諸教。遂爲阿拉伯國王。載在西史。今考其創世記根據耶穌天堂地獄諸說。博採釋氏。

而一貫開天之旨。則本書大易。金陵劉智譯其書。名曰天方性理。左宗棠西疆奏議。有云回教明心見性。微言不出吾書。此見天方學派之闡明心性。尙在中國宋儒之先。蓋無論爲儒爲佛爲回。其不同者儀式。所同者本原。凡宇宙間成一宗教。無不有根據所在。流衍所出。始祖之先。更有太祖。上世文明乍啓。心性之原理。始發源於四千年以前高原之地。其後種族遷移。遂齎其文明哲理分注東西。於是宗教儀式之分以此。宗教原質之同亦以此。竊嘗謂儒家宗周易。佛理本歸藏。回教近連山。其不祧之祖。原諸教所同。特子既生孫。孫又生子。遂若枝分派別。各不相謀。不知溯厥由來。初無二本。此以宗教言也。

綜觀民族地理宗教三者。則我滿蒙回藏漢五族國民。固同一血統。同一枝派。同是父子兄弟之儔。無可疑者。然四千餘年來。何以離披至此。暌隔至此。甚至互相仇視。互相攘奪。以至此極哉。推原其故。則以專制職之咎也。自有一人一家之專制。則不得不自畫疆域。自成部分。而自爲此一疆域一部分中之元首。愚弄其一疆域一部分中之人民。爲之致死以相翊戴。以相捍衛。且嚴杜其與此一疆域一部分以外之人民通款洽。於是本是同宗共祖之人。勢不得不同室操戈。互相殘殺。以博其一人一家之歡心。久遂並其爲同宗共祖之父子兄弟而忘之。是大可悲矣。夫曰大皇帝。曰天可汗。曰贊普。曰柴雷。曰沙。皆專制之徽稱也。我五族國民於此四千餘年中。互視爲外族。而爭奪無已時。各於其本族又爭奪無已時。於是朝代之興廢。部族之分合。其紛擾俱無已時。莫非爲此一人一家專制之故。今我同宗共祖父子兄弟之五族國民。瑣尾渙散。莫能聯屬。更何暇爲我五族國民謀幸福哉。今者合五族國民之中華民國。建設共和。萬民齊等。將數千年專制之毒焰。掃而空之。障礙既除。眞理自見。將合五族國民。向爲同宗共祖之父子兄弟者。仍爲同宗共祖之父子兄弟。譬諸族人迷途乍返。骨肉重逢。異域來歸。閭門復覩。猜疑盡泯。歡洽無窮。各以其所有餘。交補其所不足。與滿蒙回藏漢五族國民合一鑪以冶之。成爲一大民族。郎合滿蒙回藏漢五族豪傑之才識知能。成爲一大政黨。茲謀起點之方。同化之端。同人公酌擬合滿蒙回藏漢公同組織一五族國民合進會。以爲五族團體。將來凡可爲五族國民發抒政見圖謀幸福者。皆於本會基之。互相提倡。互相資助。嗚呼。我五族國民果終成一大民族。一大政黨。並此滿蒙回藏漢之名詞。且將銷弭而渾化之。此則合進收效之歸也。然則今日所稱爲五族國民者。猶不免爲贅語也夫。

資力集合論　錄民權報

今日之世界。工商業競爭之世界。亦資本競爭之世界也。工商業發展。則其國民經濟發達。國民經濟發達。則國家財政。亦必隨之而裕。財政裕則一切政務。皆可因以整理焉。雖然。今日之商工業。非如舊日之商工業也。自十八世紀末葉。亞當斯密氏倡分業之利。而十九世紀之企業界。經營方策。遂全趨於

分業。而工商業之所以日新月異者。實收分業之效焉。及乎產業日見發達。工商益加進步。需要供給。程度皆增。於是所謂分業者。特爲勞力界之一種區別。而企業之法。乃日趨於集合。彼世界各國。握產業界最高之霸權者。以吸收資本者而吸收事權。更以吸收事權者而集合事業。工業然。商業亦然。於是二十世紀之企業界。遂由分業一變而爲集中企業焉。The trade Concentration. 故二十世紀之企業界。專橫之企業也。亦壟斷之企業也。夫政治上之思潮日趨於平等。制度日趨於共治。而人類生活之產業界。乃跋扈至此。此社會革命之風潮。所以日烈。而人類不平之鳴。益日揚悲聲於世界也。吾國今日貧弱極矣。雖然。所以弱者貧爲大因。欲救弱先救貧。欲救貧。則須先發達產業。而二十世紀經營產業之方針。則不外乎企業集中。故言工商政策。必自企業集中始。吾今者試就各國企業界之狀況。而詳爲述之。

▲第一　股分公司之發達

股分公司之發展。其淵源非在今日也。然近世以來。各國以股分公司之經營。爲企業集中計者。日益進步。而其發展之度亦日高。在五年前之統計。法國已達百五十五億圓。英三百億圓。德七十五億圓。故合歐洲法英德三國計之。股分公司之資金。已達五百億圓以上。夫一種之企業組織。其資本金已達此數。而況全國之企業。其各種企業組織之合計。不亦至可驚耶。不特資本集中也。卽以事業言。其經營亦日趨於集中。始也以同類之企業。而兼營同類之企業。繼則並不同類之企業而亦兼營之。工業然。商業亦然。販賣然。小賣亦然。其所謂大商店者。一入其門。舉凡日用所必需。無不備具。卽謂之獨營之工商業博覽會。殆亦無不可者。試舉各國工商業股分公司經營之概略如下。

(一)工業　德國之亨塞耳 Henschel 機械製造公司。其關於機械上一切設備無論矣。以需煤之故。而關極大之煤礦。以需電力最多之故。而兼設發電所。此其一例也。芝加高之屠牛廠。不特屠牛也。有牧場。有罐頭製造所。有食料品製造所。更以利用廢物之故。而設肥料製造所。此又一例也。此皆以股分公司集中資本而又集中事業者也。

(二)商業　大商業之經營。以集中爲手段。此固然矣。而其最著者。實爲雜貨店。彼英語之所謂 Department Store 者。經營法之周密完備。實爲吾國內地人士所夢想不到者焉。巴黎有大雜貨店。其一年所賣出之貨。價額已達二億萬法郎。歐美無論矣。卽日本之三越吳服店。其經營之宏大。不亦至可驚耶。廣東一帶。發展最早。而人民商工業之經營。其手段亦最敏捷。如香港之先施公司。蓋亦仿此法者也。且此種販賣集中之店。不特以貨物爲集中也。更有極力擴充支店之傾向。自經營手段觀之。幾有壟斷各市場。而爲一經營之概。至於工商補助機關之銀行。其支店之多。更難以數計。倫敦之所謂二十一大銀行者。無不各有數百以上之支店。法國之

三大銀行。合計支店。亦達七百。而美國更有八百支店之銀行。嗚乎。各國企業之經營。至於如此。回吾國之貧而弱。弱而且亡者。亦當矣。

(三) 補助商業　補助商業中。以銀行、保險、海運、爲世界商業中之最大者。此已爲人所共知。而此三種營業。其爲股分公司者。實占最多數。銀行業之大概。前項已略述之矣。今僅就保險海運二事言之。保險者。最安全之貯蓄法也。近世貯蓄之風日進。而生命保險之發達亦日增。然以歐美諸國而論。保險之金額。既已日見加增。則保險公司之數。自應隨之增長。而日益減少者。則合併之風盛行故也。即以美國論。千八百七十年。有生命保險公司七十一。而至千八百九十七年。則減至三十七。然平均察之。則保險償額之增。實六倍以上。此三十七公司之中。其最發達者。鼎足而三。於是歸併此三公司者。其數亦日多。可知世界重要之補助商業機關。其機關日趨於集合。而資本則日趨於擴張。獨立之本店。日趨於併合。而分店之發展。則又日加其勢力。保險業如是。海運業亦然。然海運業之所以不如保險業併合之速者。以世界航路之擴張。及造船業之程度。各自競進。然合併之事。尤爲極端之趨向也。

▲第二　加爾特爾及脫辣斯之發達

加爾特爾者。近世企業界之最大勢力也。夫股分公司。吸收多數人之資力。以爲資本上之事業競爭。其勢已大矣。然公司之集合。特同業者與同業者之競爭。未能爲全市場之競爭也。於是乃有同一性質之事業聯合。即英語之所謂 Convention 或 Cartel。德語之所謂 Kartell 是也。故加爾特爾者。二十世紀工商業界之大同盟也。歐美各國。凡工商業之發達程度稍高者。無不以此種聯合。爲對內對外之手段。舉凡職工、販賣者、購買者。無不隨其類而組織之。德國最大之工商業聯合。加入之公司工場。數達一萬二千。蓋世界之物質文明日進。則供給需要之程度日增。而競爭之勢力亦日劇。此種聯合組織。一以免同業間積極之競爭。一以圖市場供給上之獨占。各市場同業之店日多。以競爭之故。必互廉其價。結果則資力之大者勝。而資力小者不能持久。利權終爲資力大者所獨占。加爾特爾之組織。所以圖同種事業之安全。亦所以同盟壟斷市場之需要供給者也。因此之故。市場之小競爭雖免。而大競爭日甚。雖然。此特同盟之集合。而非合併也。表面上似有統一之組織。而實則加入各公司之工場。仍自爲獨立也。是事業之集合。而非資本之集合也。於是更以集合資本壟斷市場之組織出焉。此組織爲何。即託辣斯 Trust 是。

託辣斯之合併發生。無國無之。而其甚者厥爲美國。彼有鋼鐵大王。U. S. Steel Corporation 實七百八十五公司合併而成者也。資本十四億萬。雇傭十七萬人。煤礦、鐵礦、煤氣礦、輪船、鐵道。無所不具。其所製之鐵。占美國製鐵界十分之六。夫工商業界之獨占至是。不亦至可懼耶。且託辣斯之競爭。不特對

內也。卽對外之競爭。亦專橫跋扈。至於其極。勢不至獨占全世界之利權不止。故託辣斯者。世界經濟界之大魔王。亦民生之大敵也。

▲第三　結論

如上所述。則世界工商業之現狀。日趨於集合。以大併小。以富凌貧。苟無絕大之資力經營。在世界商工業競爭場中。未有不失敗者。夫吾國工商業之現狀爲何如乎。以資本言。則過千萬者絕無僅有。而內地之市場。則資本達百萬者。亦罕見焉。故其經營也。範圍狹而獲利亦小。一旦與大資本之商工業戰。未有不失敗者。且資本以集合而後勢力乃大。十萬金之資本家十。與百萬金之資本家一戰。則百萬者勝。十萬金之資本家百。與千萬金之資本家一戰。則此十萬金之資本家。必更大敗。卽以礦業言之。明知此礦開採後。其利可千倍也。而資本不充足者。則不能經營。其利權必仍坐送於大資本家之手。銀行業亦然。保險業亦然。舉凡運送業製造業。亦無不然。故資力必集合而後事業乃舉。此固企業界不易之原理也。夫以吾國之大。物產之多。爲世界冠。而貧困至此者。非無經營大事業之資本也。特以不能集合。故勢微力薄。不能與世界之大商工業相角逐耳。試以易者言之。山西世界第一之產煤所也。若以全國之資力。合而經營之。則每年供給世界各國之煤。可爲各國冠。而因此之故。則鐵路海運。及其他製造業。必日以發達。輸出入之關稅。亦可增長數倍。其他採礦森林等。亦何莫不然哉。更以商業而論。欲圖市場之發達。必先補助機關。完全發展。而後市場之金融。可以流通。運輸可以便利。以吾國之大。而銀行業微微不振。至於此極。既無信用。更欠流通。雖其故由於辦事人之無德無術。然而資力缺乏。運轉不靈。實一大因也。試以上海論之。今假定上海一地。銀行錢莊等。資本五萬者三十。資本十萬者二十。五十萬者十。百萬者五。若合此六十五銀行錢莊之資力。而組織一大託辣斯。則資本力可達一千三百五十萬。夫一千數百萬之資金。而實力經營之。其信用及實際。較現在之銀行錢莊。不知遠過若干倍也。且資力既足。信用自富。而貯金之存款必多。再一面發行二三倍之銀行公債。一面發行同資本數之銀行兌換券。則一萬萬以上之商業經營。非難事也。夫上海一市。有一萬萬信用之銀行。則金融界之活動。較現在爲何如哉。且中國之人民。非無貯蓄之思想也。以現在之銀行錢莊。不能獲其信用耳。外人經營之銀行。非敢壟斷我之市場。獨占我之金融也。以中國之銀行業。無絕大之資本。絕大之經營。以與之對抗耳。由是觀之。當此危險恐慌達於極點之時代。而不圖資力之集合。以爲對抗外人計。則中國人之生路。必爲外人壟斷殆盡。故資力集合。爲人民之生死問題。國家之存亡問題。非特工商業發展失敗之關係而已也。是以中國今日而言商工業政策。以提倡商略言。則先宜使已成之工商業補助機關。於資力及經營上實行合併主義。合併既行。則大資本之經營日多。小小經營之企業家。恐終歸於失敗。而社會呈危險之狀況也。

則在提倡工商業之政策上。更宜實行投資限制主義。一以圖同業界之發展。一以圖社會資力之平均。此二者皆宜注意者也。且以合併言。孤立則更失敗。而其失敗之影響。且必及於社會。更必波及於國家。合併則資力既大。經營亦易。金融因之流通。物產因之發達。且以市場經濟發展之故。國民經濟亦可得其補助。而國家財政。自能隨以充足。對內對外。皆爲要道。蓋國民經濟。不能離市場經濟而圖發展。國家財政。不能離國民經濟而求擴充也。

要之。今日之世界。一商業競爭之世界也。彼世界各國之經營工商農業、礦業、林業者。舉莫不以一種特別之商略。爲戰勝之備。故工農礦林諸同業。皆含有商業經營之性質。其甚焉者。則更合工農礦林運輸銀行保險之諸事業。爲一事而經營之。英之帝國主義。德之世界政策。美之新美政策。其經營方針。皆一趨於是。吾國之同業者。苟欲於世界之工商戰場中。占一位置。則固不能不以集資主義。爲唯一之政策。唯一之商略焉。不然者。工商既失其利。人民必絕其生。而國家之危亡隨之矣。

論我國小企業家當速着手於產業組合 錄民權報

吾友天仇君。太息痛恨於列強商業之膨脹。及我國實業界之窳敗。日甚一日。亦既大聲疾呼。提倡資力集合。特舉加爾特爾、託辣斯兩種制度。以爲我國實業家之模範。考此兩種制度之發生。皆以生產過剩爲一大原因。而吾輩之所以提倡此兩種制度者。非徒有生產過剩之憂。其最大眼目。則審於我國實業之窳敗。什之八九。皆緣我國商工業家。無事業合同之力。故資力亦散而不聚。故外貨滔滔流入。靡所底止。約計我國每年受通商上之損失者。其數當在五千萬元以上。此可爲寒心者也。而前述之兩種制度。默察我國實業界之現狀。尤以效法加爾特爾爲急務。蓋加爾特爾。其目的在避相互之競爭。增進利益。僅割各人業務之一部或數部。共同爲經濟的行動。此同種產業家之聯合也。非特足杜我國同業傾軋之惡習。而各實業家仍可不失其獨立。且足絕單獨販賣之弊。比較託辣斯但聯合同種產業家。專以市場獨占爲目的。與消費者以莫大苦痛者實不同。於中國社會情狀。尙能適合。雖然。此兩種制度。固足救中國今日商業之凋敝。而得其利益者。亦惟少數大企業家。而多數之小企業家不與焉。換言之。卽得此種利益者。但爲國中上等社會。而非中等社會。且中等社會之爲小企業者。反爲彼所壓迫。而不克自振。試觀我國今日之爲小企業者。何等困苦。何等艱難。推其總因。則由於中國商業。日爲外人所壓倒。雖未受本國大資本家之害。而實受外國大資本家之害。此無庸諱言者也。故我國今日欲求實業之發達。固不可不希望我國大企業家。能爲資力之集合。而尤望我國小企業家。能自爲救濟。起而爲各種產業之組合。蓋一國以內。惟中等社會之人民。占大多數。欲保社會之安寧。必先使中等社會之人民。先自健全。而後國家基礎。始有鞏固之望。今且不問我國實業界中。有加爾特爾、

託辣斯出現與否。而對於我國今日之中等社會。固不可不希望其能爲各種產業之組合。獎以勤儉。勵以貯蓄。使彼輩一致行動。糾合各人之小資本。以共同之利害。一致之精神。出而自立。與大企業家對抗。不惟增進中等社會之利益。更足發揚人民之美德。其結果可爲改良社會之一手段焉。然產業組合。自其性質區別之。實有四種。然四種之中。最合於中國今日之用者有二。請列舉之如下。

(一)信用組合　此組合係以共同之力。增加資本。膨脹信用力。其目的在以小企業家之獨立維持。預與大企業者對抗。以圖共同金融之便宜。使小農小商小工。不致爲大資本家所凌逼。此種組合。不論爲農工商業等之金融機關。其最大原因。因特種銀行不能爲零星之貸款而設。凡加入於此種組合內。及與此種組合有關係者。皆能得資本之融通。以謀生活。其効果可使小企業者。完結難償之債務。免除高利之貸款。勞働者可以變爲小工場主。小作人可以變爲自耕地主。英國經濟學者立哥爾遜。曾贊歎此種組合。爲十九世紀以來改良社會之一善策。

(二)販賣組合　此組合係以共同之力。直接販賣製造品。其目的在預絕介紹商（卽介紹買賣貨物者）壟斷利益之弊。自其名稱觀之。似僅對於組合員之生產品而爲販賣者。然其組織內容。則非僅限於組合員之生產品。質言之。一大宗之一手販賣也。凡介紹貨物買賣之商人。於他人買賣貨物時。從中取手數料者。有此組合。卽可一手販賣。不須此等商人之介紹。故賣出之價格。自然稍高。且組合員之製造品。加入此種組合。卽無須設立店鋪及倉庫。而營業費亦得以大減焉。

(三)購買組合　此組合以共同之力。直接購入物品。其目的可絕介紹商壟斷利益之弊。與販賣組合同。對於原料及日用品。均可共同購入。此組合中又可分爲二。卽一爲原料組合。一爲消費組合。而此種組合。惟採用自由貿易主義之英吉利最完全最發達。歐洲大陸諸國中。亦數見不鮮。惟其數不如英國之多耳。

(四)產業組合　此組合以共同之力。備置各種生產器具。其目的亦在使小企業者。得爲生計之獨立。其着手之初。則在團結多數之勞働者。各自出相當之資本。卽以此資本建築工場購置機械。買入原料。羣於其中爲共同生產。此產業組合最重要之原則也。而工場內之勞働者。亦同時爲組合員之勞働者。然欲擴張其產業。多出製造品。亦可僱入此組合外之勞働者。質言之。生產組合云者。實合勞働家資本家企業家之三位爲一位。可使勞働者脫離僱傭關係。爲自立之小企業家。更比較其利害關係。使勞働者漸趨於勤勉。其利益要未可一一數也。

以上四種組合。實我國今日中等社會之人民。從事於小企業者所當一一模仿。實力孟晉。不特足以對抗外來之加爾特爾及託辣斯。並足以預防中國將來之加爾特爾及託辣斯。其最大効果。

則可使中國今日極困苦極艱難之中等社會。於全國國民中占最大多數者。得此四種組合。起而爲根本上之解決。足以自謀生活。自高品格。自殖財產。而此四種組合中。尤以第一爲最要。而第二第三次之。第四又次之。蓋我國今日金融機關。其地位稍固而足以自立者。則有中國通商興業諸銀行。及各省亦有一中堅之銀行。自表面觀之。似亦足以關金融之活動。籌實業上之進步矣。不知此等銀行。其目的專爲巨額之貸款。故其利益祇及於大企業家。而小農小商小工。不聞有何等之補助。故中等社會之生計。日以凋敝。日以零落者。職此之故。此最大缺憾也。若我小企業家能先自協力。起而爲信用上之組合。零星貸款。各自生產。以固其自身之經濟地位。然後再從事於販賣組合及購買組合。以節減其費用。而維持其物價。則我國實業。必有發達之一日。今姑勿言其效之大者。彼原料品如棉紗麥草羊皮羊毛等類。粗製品如肥皂牙粉燐寸線襪莫大小等類。皆可多仿多造。以應市場之需。而外溢之利權。亦可逐漸收回。倘何貧弱之足患。至於生產組合。似可合勞働資本生產三者爲一大團體。然此等組合之內容。頗爲複雜。故着手亦甚困難。卽以法國論。世所稱爲生產組合最盛之國也。然以巨額資金。與商業上之判斷。關於勞力問題。互爲固着。未能解決之點甚多。其勢卽不可不永續以進行。故生產組合之進步。比較他之組合。極爲遲頓者。此也。中國今日。資本與勞力之關係。雖較歐洲諸國爲輕。而我國今日之爲勞働者。其見解極爲幼稚。多數爲無意識。欲合此等多數之無意識者。共同出資以生產。其困難概可想見。此可待之於將來者也。然信用販賣購買三種組合。則固我國今日之小企業家所急宜做法。不可一日緩者。吾人試放眼觀。今日商業。不論歐美。不論中外。儼然一以大淩小之時代也。吾人以此四種組合勸告於我國小企業家。則深望其以中抗大。救濟今日不振之商業。以求自立於世界。此則記者之微意也。

裁汰海軍以節餉項論

孤柱

國基未固。財政告竭。列強乘機操縱其間。假承認爲要挾。恃經濟以干涉。監督財政之警報未終。制限軍隊之倡議復起。埃及高麗之慘劇。瞭呈目前。我軍國男兒知責無旁貸也。數日以來。兩電交馳。國民捐之踴躍。陸海軍如出一揆。赴亂而進。避亂而退。慷慨磊落。可稱雙璧焉。惟頃日陸軍將士有自請裁擇軍隊。幷實行遣散之舉。義勇奉公。令人感泣。我海軍之應加裁汰。當道者自有成算。乃日復一日。竟未見諸明文也。衷心如焚。用草是篇。

今之主張維持海軍者。曰、陸海軍情形不同。(一)陸軍新募之營。多有兵無械。假令完全。亦尙簡單。若海軍則一艦之費。動需數十萬。積年經營。始竣厥工。安忍因噎廢食。棄之一旦。(二)人生恆性。習於陸而遠於海。故陸軍人材。可因勢利導。海軍則馴致爲難。矧海軍學術。如鎗礮魚雷駕駛帆纜等。複雜

繁冗。將校無論。即兵卒之鍛鍊。均費數年而成。棄之足惜。(三)國防吃緊。內變頻仍。陸軍多因起義而增設。裁汰之餘。規模猶昔。自問無礙分布。海軍則一仍舊貫。倘因裁減而起疏忽。所損實多。(四)海軍每月經費。只二十萬以下。不及陸軍百分之一。裁否無關重輕。之數說者。非暗即偏。自局外觀之。容或有當。而稍識海軍內情者。必不肯爲此自欺之語以貽誤國事也。茲逐一辨解於後。

(一)我國兵輪之價值何如　按列強海軍艦隊之種類有二。曰常備艦。曰豫備艦。常備艦復別爲二。其一曰、第一種常備艦。即艦齡(自製成至今之年數)在五年以下者。一曰第二種常備艦。即艦齡在十年以內者。至服役達十五年者。則編入豫備艦隊。過十五年者。則視作廢艦。或充諸他用。或售與商人。其視艦齡如此其重者。蓋以工藝發達。造船造兵造機等學。一日千里。新舊之差。即精粗所由別。亦即勝敗所由判。且用久必耗。百物皆然。而鎗礮機關爲尤。以毀壞之鎗礮機關。欲其命中致遠。航駛迅速。盡海軍之本務。必非所能者。廢艦制度所由立也。顧試即左表之艦齡觀之。

巡洋艦隊表

艦名	排水量	艦齡
海圻	四三〇〇噸	一四
海容	二九五〇噸	一五
海籌	二九五〇噸	一五
海琛	二九五〇噸	一四
飛鷹	八五〇噸	一五
湖鵬	九六噸	一五
湖鶚	九六噸	一五
湖鷹	九六噸	一五
湖隼	九六噸	一五
通濟	一九〇〇噸	一七
保民	一五〇〇噸	二八
辰字	九〇〇噸	一七
宿字	九〇〇噸	一七
列字	六二噸	一七
張字	六二噸	一七

長江艦隊表

艦名	排水量	艦齡
楚豫	七四五噸	五
楚謙	七四五噸	五
楚觀	七四五噸	五
楚有	七四五噸	五
楚同	七四五噸	五
楚泰	七四五噸	五
江元	五五〇噸	七
江亨	五五〇噸	五

江利	五五〇噸	五
江貞	五五〇噸	五
建安	八七一噸	一二
建威	八七一噸	一二
鏡清	二二〇〇噸	二五
南琛	一九〇五噸	二九
登瀛洲	一二五八噸	三七

（備考）按艦隊之編。尚無新制。此處所用巡洋長江等名目。均仍舊稱。

則我國艦艇。其常備艦之資格者。礮艦之六楚四江。魚雷艇之四湖而外。所恃為干城之海圻海容海籌海琛等。亦應在豫備艦之列。飛鷹及建安建威。年齡較小。然兩建之了無能力。人所共知。餘則不惟若年邁老翁。奄奄待斃。且其兵器陳腐。艦質惡劣。即使艦齡甚少。亦斷難生存於今之世。試就其服務而觀之。其善者徒足供差遣之用。其敗者運轉且多不靈。平昔之耗費無論。而按年修理。所費不貲。其致用亦復如彼。安用養將練兵。狥此無用之廢物為也。

（二）我國兵輪之教育何如　完全之教育。必依新式之器械。以薰陶之。非然者。則必至掛一漏萬。泥舊忘新。而效無可舉。茲以老朽之兵輪。欲施相當之教育。已屬難事。矧自滿清末葉。教練不講。積習不懲。相沿至今。流弊所至。未忍畢述。祛病不暇。遑云進步。此有心人所同為痛心疾首者也。現時海軍當局頗事整頓。然形式雖易。精神難改。此中難道之隱。願當道者靜心思之。

（三）我國兵輪之警備何如　當今海外強敵。必非此殘廢之艦隊所能支持。此夫人而知之者也。因內變而召外侮。即以外侮而警國人。今後長江伏莽之清。亦自可豫期。則所謂警備艦者。應屬無用長物。憶昔滿清時代。專恃此以平內亂。一處揭竿。各輪麕集。虛聲示威。事過輒返。初無如長江水師制度。分段巡防之事。民軍起義以後。除特派駐防者外。滬寧兩地。碇泊時夥。非為警備。乃事休養也。即以警備論。則巡洋艦隊中有四海之奔馳。長江艦隊中有六楚四江之分布。際茲國情。詎難因應。此疏忽起於裁撐之虞。可斷其必無者也。

（四）我國兵輪之消費何如　兵輪而武力昭著。且為時勢所必需。雖傾財以注之。可也。為孤注之一擲。可也。否則一文之支給。亦當以濫廢及病國論。現時老朽艦船。其平日之公用。不時之修理。與其將卒之供給。均屬坐消巨費。庫款豐盈。力籌軍備時。尚不容有此弊制。矧此支絀萬端之會。人孰無良。肯尸位素餐若此乎。

雖然。裁汰之舉不可緩。裁汰之術不可無。其術惟何。

一曰編制艦隊以去廢艦　現時長江艦隊中之六楚四江。巡洋艦隊中之四海四湖以及飛鷹。所謂鐵中錚錚者。可酌量編入常備及豫備艦隊。並指定練習艦等。量其任務。配置人員。如於全艦隊中將校之勤敏老成。兵卒之勇壯有為者。準應有定額。撰

入常備艦中。其次準各艦定額。約三分之一。編入豫備艦。常備艦必嚴定日課。勵行操練。豫備艦雖操練不減。而駕駛管輪諸人。敷開船之用已足。候補生之練習。必輪乘長江及巡洋之常備艦。俾其習於勤勞。並嫺江海之水道。常備豫備艦之外。即爲廢艦。惟於此有欲言者。向日分派將士。本未嘗爲地擇人。廢艦之中。不乏英俊。取捨進退。必通盤籌畫。庶昭平允而免棄才。此改良上第一關鍵。當局者幸勿河漢斯言。

一曰立學校以收將才　立國於太平洋上。海軍擴張。爲異日生死問題。惟精神爲物質之本。培才安可不豫。現時海軍青年士官。殆近六百左右。人滿爲患。一時無容增求。惟於此中之俊秀者。派往東西洋留學。次仍南洋及煙臺水師學堂舊址。立海軍將校講習所及駛術水雷練習所各一。講習所聘請外國教師。授以高等之軍事學。凡海軍將校中之學有根柢富於經驗者入之。練習所則擇東西洋留學生成蹟最優者。分擔教務。海軍二副以下候補生以上入之。凡入學爲學生者。按其資格。酌給津貼。如此則以兩校之開辦。可去十數兵輪幷其爲地設官之冗費。而人才亦於是焉出。爲目前計。爲將來計。均無逾於此者。亦何憚而久不爲也。

一曰擴練營以育兵士　現時陸軍大加裁汰。有志之下士及正副目等。投効吾海軍練營者踵相接。若廢艦既多。遣散之餘。必仍有尚堪造就者。宜就中擇其年壯識字者。入營補習。待其畢業練營。則轉入常備艦。復舉常備艦之可取材者。移入練營。是亦所謂省費育才。一舉而兩得者。

此外如老邁無能。以及吸食鴉片。並其他之品行不端。嗜好素深之將士。無論新舊。嚴行革除。若是則極腐之海軍。容或有澄清之望。而燃眉於以可救乎。此所謂治本之策也。

以上所述。專就兵輪及其所有將士而言。陸上機關則何如。吾聞之。厠身海軍部者。除少數自好者外。類多懸其優俸。酒地花天。根本既頹。枝葉必折。海軍前途。實堪痛哭。頃聞有減少薪金。並按俸提充國民捐之舉。公可救時。私可自斂。計無善於此者。總之無內無外。本義憤之氣。爲自制之舉。則所陳策略。亦屬枝葉。我海軍而因循戀棧也者。何以對海軍。何以對民國。並何以擴清海軍而立其根基。國命危急。時不我待。海軍當局。盍急圖之。

中國關稅考　錄民聲日報譯件

一國商業之盛衰。以海關之收入爲斷。而我國海關收入之款。知其實數者蓋寡。茲特據其統計。表之如下。

▲近十年海關征入之總數

年份(西歷)	收入庫平銀數(以兩爲單位)
一九〇二	三〇〇〇七〇四四
一九〇三	三〇五三〇六八八
一九〇四	三一四九三一五六
一九〇五	三五一一二〇〇四

一九〇六	三六〇六八五〇五
一九〇七	三三八六一三四六
一九〇八	三二九〇一九八五
一九〇九	三五五三九九一七
一九十〇	三五五七一八七九
一九十一	三六一七九八二五

▲近二年各口徵入之比較

口岸名	前年收入庫平銀數	去年收入庫平銀數
安貢	六二九一一四八三	五八一五二六二七
三姓	九二〇七〇一九六	一九一七一九一八
滿洲里	一七一四八〇二四三	一九九一〇七一三六
小汾河	四一八三五九二二三	五〇五一六六八九一
哈爾賓	二八六二二九九六〇	二五一八九七五七八
琿春	八九七二五八〇	二四一四六八一六
臨清州	四二二六二二三	五五六五一二三
安東	一五六七六〇五	二三九三二七七五一
大通州	七三六三一二三	九〇九二四一四
大連	一一〇二八〇四五六三	一三五九五五六五四二
牛莊	九九五二四一〇五六	一〇五〇七八二六七四
秦皇島	二三〇〇六七三九七	一九八二三七五二九
天津	三二三三九一六二六九	三一二一五四三八六九
煙臺	六五一二六五六六五	五九五九一四〇八八
膠州	一二三八三九四三七一	一二五一〇〇一八四〇
重慶	五三七三四四〇一七	三七八八八九三八八
宜昌	六四六八八二〇二	六三五三〇四六
沙市	一六〇六五六三〇	三二〇〇四五〇
長沙	一八三七四三九二七	二八七四三三六八
岳州	二八六九〇八三一	六〇九〇一一五五
漢口	三二一六九三八五一三	二七三七〇四
九江	六九二三五七一四三	六八六六三九一八一
蕪湖	六五〇〇二八三九〇	四三四八二二五八一
南京	一三一五四六五四六	一二〇四四九七三六
鎮江	九二二六三五八七一	七七八六九三三一二
上海	一〇四八一〇三四七七六	一一七八六六六二五五九
蘇州	一二三七一四七六九	一三八三六四四九二
杭州	五九五九七二一五一	五五三九八四六七二
寧波	五四五二二七三八二	四五二〇八〇九五九
溫州	六九〇三八四九九	五四四六六四七七
三都澳	一六二二二八六二八	一五八九八二九一三
福州	七二二六一四九二八	八二二四六七五七一
廈門	八〇一九七三九六三	八七二二八八八五六
汕頭	一四〇〇五八〇七八二	一四七一七〇九五九六

廣州	二九六六二三七一〇三	二七八七〇四九二六九
九龍	三三四九五三七六一	二六八一二〇五六五
拱北	二八三三三五五七五	三三五一四九〇一八
江門	二六三二六一六九二	二七六四二五二九七
三水	三〇一四一九九五〇	一七六三〇三五二二
梧州	六二〇九三四四七二	五二五二三〇七九二
南寧	九五七七六二五五	九四五二六三三
瓊州	一八七五九四一二七	一四八八七九一七一
北海	九七三四〇三一七	九九一一八七七五
龍州	八二六四五三二	七一六四五二八
蒙自	二二六九〇五二四二	二四五三六三九七〇
思茅	五八二一〇一八五	九三七九三四
騰越	五〇八四九五三九	四〇八六〇六八一
總數	三五五七一八七八六一二	三六一七九八二五二七九

美國女界之情形　錄進步雜誌

今人恆言曰。欲覘一國之程度。但觀女子之情形。若何發達。卽可得其梗概焉。蓋環球各國。自古迄今。凡文化愈進。則女子愈自由。女子愈享社會上尊敬之幸福。平等之利益。則愈能盡心於地方公益。美國進化速率。固爲全球所公認。而女子所享種種權利。與男子相埒。亦爲文明國內最大之特色。美人每誇耀於人曰。觀吾國女子情形。卽可知吾國之程度。達於何點矣。

法律上所享之權利

於法律上言女子之權利。美國各省。大同小異。竭力保護。務使男女平均。夫婦咸有控訴權。設如已嫁之婦。或未嫁之女。父母遺傳之資產。或個人自積之財物。有自主權。他人不得過問（假使個人自有之財產、其夫強用之、私取之、或他人覬覦之、謀奪之、則可控訴於法庭、受法律之保護。）此爲重要之條件。美國各省中。大半已將此條載入憲法。英國一千八百八十六年以前。女子無擔任撫育管理兒女之權。美國則多數省中已有之。故所生子女。爲父母者。可享平等管理之權利。倘夫婦反目。一旦離婚。則子女之應屬何人。易啓爭論（著者昔留學美國時、曾聞有是案、經法庭裁判、令六禮拜依父、六禮拜依母、輪流撫養、以免偏枯、此等特別之裁判、雖非定例如是、亦足見夫婦有平等之權矣。）各省離婚之律。雖不一致。然要不出於共享平權之範圍也。

操業所享之權利

美國操業婦人之總數。較多於歐洲諸國。其北省女子多業醫。大學校中。有設女子醫學專科。又有女子專門醫學校。以養成女醫學士。又有精通法律。而爲女律師者。欲在美國以律問世。須由國家考選。然女子未嘗因人選之難。而爲之減少也。近有某女士。爲益烈奈法律雜誌（Illinois Law Journal）之總編輯。該報組織完美。著作豐富。在法政界上。頗有價値。有爲牧師

者、演說家者、報館主筆者、或爲工商政學等界之書記員者、會計員者、夥友者。不一而足。業打字機者。大半係女子。至於中小學堂之各科教員。亦大半女子所任。人有言小學中女員之教授法、管理法。有遠勝於男員之概。據一千八百八十九年至九十年學部報告。男教員計有十二萬五千六百零二人。女教員二十三萬八千三百三十三人。若麥舍去失司省。女教員竟倍於男教員。噫、盛矣哉。

女子於學商工界中謀位置。較易於歐洲。以社會上頗歡迎女子執事。國家亦極表同情。大家名媛。咸以執役任事爲榮。西美數省之憲法。內明載男女職業平權。「不得無故取締。無故拒絕」

美國女子於慈善界上之事業。熱心毅力。尤冠環球。即反對奴隸之役。亦女界首先提倡。以推崇人道主義爲要素。至於倡行戒酒會事。女界亦最爲激烈。美國女子基督徒戒酒會。(Woman's Christian Temperance Union)散佈全國。於禁止美國買酒法律之建設。頗有勢力。數年前曾有女子一羣。衝入酒家。禁其售賣之權。後又在選舉議員時。將禁止賣酒問題。列入議案。並立於選舉會場。高唱戒酒歌。以冀激勵人心。當選者必爲贊成禁止賣酒之人。

慈善性質。美國女子爲最富。所創辦之濟貧會。於社會上大受幸福。有一素有聲譽之女子。某日親赴紐約省城。勸告諸議局於改訂新律時。將濟貧會章程。改良辦法。議員從其請。遂得修訂完美。

各都邑之濟貧會。大半係女子所管理。此等女子。均見識博廣。閱歷精深。擔任辦理濟貧會時。所至之處。凡係貧苦社會之男子。莫不以優待禮遇之。故於慈善事業。收極大之效果。南北美戰爭之後。南省黑奴。已經釋放。乃爲之設立學堂。延攬教員。然無人應聘。北方女子咸來擔任。願爲黑奴之教師。而且盡義務焉。其熱心毅力。直駕男子而上之矣。

美國女子於政治上之勢力。不及英國女子之膨脹。較之德法意各國女子之勢力。則有過之。美國共和自由兩大政黨。雖無女子爲黨員。而於一千八百八十四年戒酒會。則有女代表數人。會中書記員共二人。其一爲女子。並有數女子爲查檢各代表證書之職員。至於改良地方自治會中。女界運動。頗有效力。近來西美之農界聚會。發表種種不滿意之處。會中亦有女子爲領袖。有某女士起言曰。早定讌宴之約。可作罷論。吾儕不應爲製酒家推廣營業之利益也。美國選舉新任總統時。政黨所選出有總統資格之人。亦爲女界設席邀請。且有登報鼓吹。以贊成某政黨之選舉者。至於政界中人之妻。或費許多腦力。代其黨砧。運動各議員。贊成乃夫之政見。尤數見不鮮。即女子選舉權黨中。亦非僅要求選舉議員之權。且包括自總統以下各職。均欲要求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美國女子於政治上之勢力。亦偉矣哉。

教育上享有之權利

國家所設之學制。男女當受平等之教育。在小學校固男女同校。

高等及中學。有同學者。有分學者。西美商界子女。及專門家之子女。大半肄業於國家公學。以私塾少設故耳。（東美所設私塾、不論通學與膳宿、均爲女子而設、故延師於家教授其女者甚鮮、）若女生年已及笄。仍專心向學。則由中學遞升大學。程度極高。非如男子之稍有學問。即出外營業也。時人或譏諷美國公學。以爲程度太高。規模太大。彼貧寒子女。入校之後。享用既優。志趣亦高。一旦畢業出校。再返立於從前貧寒之地位。未免心滋不悅。此雖責備之詞。亦足見公學設備之周矣。

安地雅及哇勃林兩學。男女同校。注重宗教上之學科。獲益良多。可使男生恭敬禮讓。慷慨仁慈。女生舉止大方。卓犖不羣。一洗懦怯之習。品行學問。彼此相知。因同學而結良友。迨夫卒業之後。則由良友而成伉儷者亦多。以志同道合之人。而處於家室。閨房燕好。如鼓琴瑟。頗極天倫之樂焉。

美國西省大學。男女同校。校中寄宿舍無多。任各生賃屋外宿。同學者僅於上課時相晤對。反不合於男女同校之宗旨。近有爲女生設寄宿者。然亦不嚴行取締。以束縛其自由也。青年學生。互相酬酢。咸有自重之心。而無蕩檢踰閑之事。惟夜間男女出外。嘗請中年婦女作伴。以免嫌疑。此歐洲所不能行者。竟於西美行之。東方男女同校之大學甚鮮。因有專立之女子大學在也。培植女界人材。關係於國家進步之效力。大而且速。

美國教育範圍。亦大於歐洲。大概國中女子。無依賴性質。有獨立精神。咸知人生於世。當受教育任職務。非僅爲個人圖生計。亦必爲國家謀幸福。故其平素所注意。不斤斤於服飾言貌。而頗有國家思想、社會思想焉。至若男女同校之益。非徒使學問一致。且可矯男優女劣之弊。交換智識。以所短易所長。如男性偏剛。與女生俱。可得溫柔之感化。女性偏柔。與男生共。可得剛決之感化。於性質上得自然之陶冶。斯日受益於不自知也。

交際上享有之權利

西美女子。有從大西洋海濱。獨身遊歷。直至太平洋海濱者。見之者初不以爲奇也。於他事亦然。以西美女子之自由。實勝於東美也。

男女之交際往還。英德兩國。較法爲自由。而美國較英德更自由。以美國而論。則西方之自由。遜於東方。鄉村自由於省城。小邑自由於通都。層層比較。西美之自由。可謂達於極點矣。士女同車。玩遊山水、赴會與宴。即無年長者爲之伴。亦無人爲之禁阻也。魚雁往來。投桃報李。爲父母者。亦不加干預。男子平日往訪女友。促膝談心。毫不爲怪。於東美四省則不然。劇場觀劇。駕言出游。如無作侶。則不能偕行。惟跳舞會可許自由同赴。因其認會主人爲伴侶也。

紐約及鱉司特兩城。男女自由。駕倫敦而上之。每於秋涼天氣。糾集男女友朋。年相若者。覓蓼紅蘋白之鄉。水秀山明之處。倩人引導。游覽數禮拜。攜獵鎗。備魚網。及絨毯衾枕食物等類。至荒僻無人之境。或泉源瀑布之間。張帷幕爲棲息之所。

日間男出漁獵。女則居處桑圃。開篋書史。至晚相聚。燒紅葉以禦寒。煑清泉以解渴。笑談一幕。洵足樂也。此等游侶。發起者大都爲一家之手足。弟兄則其約良朋。姊妹則同邀閨友。相處成羣。雖無年長者爲之約束。亦斷無穢行醜德也。美國女子進化之神速。固遠勝於歐洲。其可貴者。以能享自由之幸福。而無桑間濮上之羞。貽人口實也。世有素稱文明之國。而不及美國自由之進步。噫。亦可憐哉。

美國青年士女。同行共處。無人鉗制之。干預之。而自能不越軌範者。以彼此無非禮之思想。但知友誼上之交好。此固風俗使然耳。所以美國門第稍高者。夫婦之間。更形親睦。以少年同學。性情氣誼。彼此相孚。及長結婚。閨房之樂。乃更融融。余所遇之美人。莫不崇尙自由。而又能束身自愛。故無論男女。少年時已得非常之快樂。迨成眷屬。卽永享畢生之幸福焉。

綜觀寰球女界。概不若美國女子之自由。家庭之間。凡爲父母兄弟者。咸竭誠以待。使兒女姊妹。咸有無上之快樂。美女在閨閣時之權利。歐洲女子。望塵莫及矣。欲知美國女權若何發達。但觀某報之各國婦女評。卽可知其大概。其言曰。英婦居家之行動。較之奴婢。僅勝一籌。如平日欲有所要求。或有所作爲。必先用媚術以得夫主之歡心。方可償願。以順爲正。不敢偶違。其夫亦但圖一己之快意。而不恤其婦之勞苦。曾有某英人將出遊。偶忘管鑰於三層樓。徑呼婦疾走取之。如是對待。頗不平等。吾美則不然。夫之敬待其婦。低首下心。慇勤趨侍。卽一衣一食之微。亦必使其婦意愜而後卽安。迥不若英人之奴視其婦也。所以吾美女子。聞閨友于歸英人。則必爲之扼腕痛惜。且曰。吾寧居處無郎。斷不願與英人結褵。致遭苛待也。故吾美間有暴戾之夫。則人必憐其婦受虐。英國間有倔強之婦。則人必爲其夫不平。習俗如是。均屬偏袒。英偏於夫。美偏於婦。然曾僑居於英美者。則必贊成美女之自由。而反對英人之奴待。其故何歟。蓋美女之學問智識。實超軼英女。且尊重女權。乃可使獨斷獨行之男子。矯正其惡習。而與秉性柔弱之女子相劑。是卽不平中之至平也。

歐洲士女相集。或談論政務。或研究學術。男子必身價自高。每視女子爲無才。而不屑與之析疑問難。僅聊作敷衍之語耳。卽有品優學美之女。在男子視之。仍若平庸。女子亦習見慣聞。不怒男子之輕己也。美國則異是。彼此無意見存於中。交接傾談。適與英國成反比例。惟美女無狂傲之習氣耳。至於文詞言論。固與男子有同等之價値。或於開會時解決緊要問題。女子列其間。往往議論風生。傾倒四座。男子亦自愧不如也。

女界自由之權利。不僅此也。會場雜沓之中。座位暢適者。留待女賓。火車上煙氣薰灼。惟尾車灰飛不到。則作女座。乘客不挈婦女者。不能入也。旅館行臺。備有女應接室。陳設華麗。空氣新鮮。倘旅館窄狹。應接祇有一室。則僅女賓聚談。其旅居之男賓。晤談於穿堂或酒室內。必攜有婦女者。方可入此室處。乘坐電車。如座客已滿。有婦女續至者。男必起立讓坐。

晚近紐約及布司特城。此風稍殺矣。余曾憶時昔乘坐電車。已懸客滿之牌。有女續至。余起而讓坐。客固辭不坐。以車已告滿。而彼續上。女子固辭。亦禮也。然往往有我立彼坐。反視爲應享之權利。而不致聲道謝者。近聞有人謂彼車滿而強欲上者。已先存一男必讓坐之意。今後當不讓坐以戢其氣。然風氣亦未易驟變也。以上種種利益。皆爲尊敬女子之徵。蓋優待女子。社會上既視爲一種之道德。則或虐待女子。自必羣起反對。即如吾美下級之人。毆辱妻孥之事。亦較少於英國。至於農礦業之勞力動作。幾無婦女爲之。美人游歷歐洲。見婦女作勞動之工。必起不平之語。歐人聞之。輒愕然。以爲婦女固當任勞役也。

西美濱太平洋之數省。鮮貧苦之婦女。而頗多粗俗之鄙夫。四方之來遊者。奇訝殊甚。以爲徒見舉止合度之婦。不見禮貌嫻習之男。僅有勞力動作之男。不見擴野蠢愚之婦。推其原因。實歐人慣視己國工作之婦女。一旦游美。見尋常美國之婦女。恆疑爲巨室眷屬。矧西美之男子。喜服襤褸。則更若貧困者。然實則美國人民之貧富。平均比例。其程度亦不過等於歐洲之中戶而已。余曩游鄉鎮之書肆。見一女入。衣服都麗。問某月報到未。迨女去後。余即詢肆中人曰。適來之女。欲購何報。肆夥曰。彼爲鐵路工人婦。所詢之報。乃研究時樣服飾之報。吾鄉工人婦。固咸喜購閱此類報紙也。余聆是語。爰細察是鄉工界婦女之衣服。較之英國商學界之婦女。更爲美麗炫耀。以彼家無婢僕。諸務親操。尚有暇時講求裝束。則誠非他國之婦女所能幾矣。

文學美術之進步

美國女子文學之進步。速於歐洲者。其故有三。

(一)學校林立。教育普及。程度日進。而人格亦因之高尚。

(二)無論社會上。學界中。男女均平等相待。

(三)女子暇時。較多於男子。故得專心研究學術。

美國女界之缺點。惟不若英女之運動於空氣中。游獵於山麓海濱。然亦美國之氣候使然。熱則酷烈。冷則凜冽。所以深居簡出也。

至若音樂繪事二門。美女程度。亦不若英女之高。以是佳樂妙音。鮮入耳膜。美術名畫。鮮接眼簾。然畫報音樂報之類。頗喜披覽。專學琴藝繪術者。殊不乏人。閱報觀書者。亦多於歐洲。大抵所出報紙。多合女界理想。而受閨閣之歡迎。至若詩歌文詞。女界之著作。較多於歐洲。所以著作名家。一時稱盛焉。

歐美女界之幸福

夫自由平等之幸福。本無界限。然美人素誇耀於世界。以爲自由平等。爲吾美所提倡。故百折不回而保守之。既無男女畛域。亦無種族界限。同享平權。美女之異於歐女者。以女界受同等之權利。而發生特別之異彩也。況美國注重個人自由。無律法之箝制。免家庭之束縛。因而女子大受自由之利益（按美律、

女子年齡及格、父母祇有勸戒之責任、無抑勒之權力、至脫離束縛之年齡、各省不同、大約男子二十一爲及格、女子十八至二十一爲及格、)

美國女界自由之原因

英人初闢美洲新大陸時。殖民於此。歐民之徂美者。大率提倡信教自由之徒。政治風俗。一意改良。如浸禮會長老會。男女教徒。均有選舉權。(如選舉牧師會長之類)於是男女平權之影響。遠逮後世。是一大原因也。

先代移民開闢西方新大陸。斬荊伐棘。耕殖勤劬。斯時女子之來者尙少。所以男子更優待而尊敬之。迨夫至美合衆。創成新世界。平等之影響。迅速如電。滿播美洲矣。

自由之結果

夫女子既享自由之幸福。又得平等之利益。則其結果之佳。不僅使女子學術精進。見識宏通。且富特別之思想。有獨立之能力。各擅所長。擔任社會上之事業。爲個人計。無分利而能生利。非僅於工商界謀利營業。卽於學界上亦能立於最高之地位。獲無數之金錢。旣有其才。仍不掩其溫和柔順之天性。故管理家庭。初不因之而稍生障礙也。

自由之影響於國家

女子既獲自由之幸福。國家亦因之而得種種和平之解決。家庭教育。因之完美。社會道德。於以尊崇。改良秕政之事。大半自女界發起。所以男子視女。不存玩弄之心。風氣開通。毫無隔閡。女子之得享自由。不但有益於社會，卽國家亦大受幸福。晚近歐洲各國。莫不同聲贊歎美國女界。精神活潑。舉動文明。又見美國女子。對於國家。對於社會。咸有堅忍勇敢之概。則更贊歎不已焉。世界各國。如能步趨美風。則天下大同之盛。何難立致耶。

大總統咨催參議院速議決國會法及選舉法文

據國務院呈稱。査臨時約法第五十三條。載本約法施行後。限十個月內。由臨時大總統召集國會。其國會之組織及選舉法。由參議院定之。等語。臨時約法。係中華民國元年三月十一日公布施行。自施行日起算。中華民國二年正月初十日。滿十個月。是召集國會。至遲必在明年正月初十日以前。乃不違背約法。現已屆六月下旬。屈計召集國會之期。祇剩六個月有餘。此事關係重大。頭緒紛紜。且我國地廣人衆。交通不便。若不於此時嚴訂期限。預爲籌備。萬一滿十個月不能實行召集。貽誤大局。誰執其咎。況約法載明限十個月內。是期望國會成立之心甚切。但願其成立在十個月以前。不願其成立在十個月之末一日亦明矣。政府自應尊重法意。力圖進行。寧縮短期限。

俾及早成立。勿稍事延緩。致滋延誤。玆擬提前二十日。假定於本年十二月二十日召集國會。並將應行籌備事宜。開具說帖。應請咨送參議院。藉備參考。惟國會組織法。及國會選舉法。必須早爲頒布。始克按時籌備。並請咨參議院。將國會組織法及國會選舉法大綱。從速議決。俾籌備者有所遵循。不致貽誤要政等情前來。相應咨請貴院。將國會組織法及國會選舉法。從速議決。咨覆國務院。擬具之籌備召集國會辦法一件。附送參考。

國務院籌備召集國會次第辦法

七月初十日。公布國會組織法。國會議員選舉法。

七月二十日。頒布臨時國會事務局官制。

按選舉國會議員。事屬創舉。若地方官多不習其事。而事關民國基礎。辦法又不能不統一。選舉法頒布以後。地方官函電交馳。請示辦法。自意中事。若均由內務部民政司辦理。誠恐事務叢脞。窮於應付。擬由法制局預擬此項官制。一俟參議院咨送選舉法時。即將此案咨送參議院。約計十日當可議決。此局既設。局長得調集專門人員。專辦此事。選舉事畢。即日裁撤。庶進行既易。亦無冗濫之虞。

九月三十日。各選舉區衆議院議員初選舉。一律辦竣。

按參議院決定國會組織法大綱。採兩院制。即定名爲參議院衆議院等語。至選舉法大綱。現在雖未確定。而選舉衆議院議員。必採複選制。毫無可疑。國會選舉法公布後。各地方省會。約五日內可以週知。各選舉區。約二十日內可以週知。各區接到選舉法後。組織事務所。調查選舉人資格。編制選舉人名簿。並預備選舉票匭投票處所等事。至速亦需五十餘日。始能辦理齊備。期以九月三十日。則省會近者約可得辦事期間八十日。遠者亦得六十日。似不難一律辦竣。

十月三十日。衆議院議員複選。及參議院議員選舉。一律辦竣。

按初選當選人。齊集法定地點。大約至遠不過二十日程。故自初選後。限三十日以內辦竣複選。至選舉參議院議員。手續單簡。無論定期何日。均無不可。惟選出不宜太遲。致誤召集期限。故亦以十月三十日爲限。

十一月初一日。臨時大總統頒布召集國會令。

按十月三十日。國會議員。既已選齊。其翌日自可頒布召集令。

十二月二十日。臨時大總統召集國會。

按現在各地方至京路程。除蒙藏新疆等處外。至遠者不過四五十日。故選定後爲籌程限五十日。

中國大事記

民國元年 六月十一日

●中禁私種鴉片……令曰。禁煙爲除害救民之要政。前經特令內外各長官。將從前辦法。繼續進行。乃聞各省自上年軍興以來。禁令廢弛。無知愚民。往往貪圖近利。偸種煙苗。若不痛予剷除。則毒卉復萌。何以導新機而除舊染。應責成各省都督。無論已報禁絕及未報禁絕省分。一律剴切曉諭。如再有私種鴉片情事。卽嚴飭分別犂拔。凡我國民。宜互相懲戒。毋得干犯禁網。致貽後悔。

同 十三日

●任命應德閎爲財政次長……未到任以前。任命章宗元署理。

●農林部通令禁止農漁墾牧各團體干涉行政……略謂近來各省組織各種公團學會。或企實業之發展。或爲技術之研求。本部極爲嘉許。然結會雖可自由。而範圍不容稍越。若陽居振興實業之名。陰啓攘奪利權之漸。甚或藉端斂費。干預行政司法之權。其爲弊害。伊於胡底。用特明白告誡。嗣後各地所設農林墾牧漁業等項之私立團體。務必順從公衆之意見。確守法律之範圍。勿尙虛聲。勿事強迫。其對於政治上一切應興應革事宜。如果確有見地。儘可隨時向本部建言。本部自必樂於採擇。毋許逾越權限。動輒干涉行政。致生阻礙云云。

●山東省城兵變……本日晚、駐紮東門外新城中路第六營防兵。因在商埠戲園爭鬧。旋卽糾合全營。約同第二第四第七防營軍隊。圍攻東關。經第五鎭軍隊及三十四標第一標分守東西城抵禦。嗣以東城守兵藥彈將罄。遂於十四日黎明被亂兵攻入。沿途搶掠鋪戶。縱火焚燒房屋。並圍攻都督府及各衙署。復經第五鎭統制馬龍標。帶兵會同巡警分頭堵擊。至午後叛兵始各敗竄。火勢亦以適遇大雨。同時澆熄。是役也。被刦被焚之店鋪住戶。各數百家。當場擊斃叛兵百餘名。聞其致變之由。則以該營久未得領全餉。且聞有裁撤營餉之說。故譁變以期得以肆刦云。

●甘肅秦州軍政府取消……秦州設立軍政府。由都督黃鉞電達

中央。旋經袁總統以一省不能設立兩都督。批令取消。本日甘督趙惟熙電稱。黃鉞已於初七日在秦州宣布取消臨時軍政府。

同　十五日

●日本貴族旅行團抵京……日本柳溪保惠等。發起旅行團。來華游歷。傳聞其內容。係因日本對於中國之改革。約分兩派。一爲贊成共和。一爲反對共和。故特組織團體。來華實地考察。俾得隨時報告本國。以定對待中國之方針云。

●藏兵侵佔裏塘……四月間駐拉薩華軍與藏人開釁。其後仍在附近接續爭戰。互有死傷。藏人以華軍兵單餉絀。知難遠顧。各地遂紛紛響應。且聲言實行洗漢。駐藏華官。寓藏華人。多被驅戮。其詳情因交通阻隔。未能深悉。全藏叛後。川邊之鄉城、稻壩、貢噶嶺、巴塘等處。先後告警。川省已挑選精銳。預備出發。尹督並擬率隊親征。惟以籌備軍實。尚未首途。本日川邊之裏塘地方。有西藏騎兵千人圍攻。相戰至一時之久。遂被佔據。

同　十七日

●國務總理唐紹儀因病呈准赴津調治任命外交總長陸徵祥暫行代理……唐總理先於十五日赴津。此令於本日發布。唐之呈文。亦於本日呈遞。其匆匆赴津之故。各界傳說。有謂其因直督問題與總統齟齬者。有謂由於政黨攻訐者。有謂因外人之不信任者。有謂因聞鎗聲恐遭暗殺者。甚且有謂因比款用途之不明。應受詰責者。議論紛紜。莫衷一是。據唐氏呈稱。則謂因感受風寒。牽動舊疾。懇請給假赴津調治云。

同　十九日

●奉天省城兵變……駐紮奉省大北關外之混成協第二標。因官長指派國民捐。於本日晚十時譁變。分爲三起。一起赴造幣廠。一起赴軍械局。一起在北關外搶刧銀行票號。並縱火焚燒房屋。旋欲奔竄入城。以有巡防隊守衛不果。其赴造幣廠軍械局之叛兵。亦經巡防隊擊退。復經先鋒隊馳赴北關防勦。與叛兵互相攻擊。至天明由巡防隊協助。拿獲二十餘人。餘黨始分頭逃潰。事後檢查被災者約百餘家。被搶者約四百餘家。各國領事館。因有華兵及外兵保護。均未波及。

同　二十四日

●准海軍右司令吳應科辭職任命徐振鵬爲海軍右司令

同　二十六日

●公布國務院官制

第一條　國務院以國務員組織之。

第二條　國務員爲國務總理。及左列各部總長。

外交總長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陸軍總長　海軍總長

司法總長　教育總長　農林總長　工商總長　交通總長

第三條　國務總理。爲國務員首領。保持行政之統一。

第四條　國務總理。於各部總長之命令。或處分。認爲有礙前條之規定者。得中止之。取決於國務會議。

第五條　國務總理。依其職權。或特別委任。得發院令。

第六條　國務總理。就所管事務。對於地方長官。得發訓令及指令。

第七條　國務總理。就所管事務。於地方長官之命令。或其處分。認爲違背法令。或逾越權限者。得停止或撤銷之。

第八條　臨時大總統公布法律。發布教令。及其他關於國務之文書。關係各部全體者。由國務員全體副署。關係一部或數部者。由國務總理會同該部總長副署。其專屬國務總理所管者。由國務總理副署。

第九條　左列事項。應經國務會議。

一　法律案及教令案。

二　預算案及決算案。

三　預算外之支出。

四　軍隊之編制。

五　條約案。

六　宣戰媾和事項。

七　簡任官之進退。

八　各部權限爭議。

九　依法令應國務會議事項。

十　參議院咨送之人民請願案。

十一　國務總理或各部總長。認爲應經國務會議事項。

第十條　國務會議事件。以國務員之同意定之。會議時。以國務總理爲議長。

第十一條　國務總理臨時遇有事故。呈明臨時大總統。以他國務員代理。各部總長臨時遇有事故亦同。

第十二條　本制自公布日施行。

同　二十七日

●准國務總理唐紹儀解職……唐總理經總統給假調治。並派員慰留後。復具呈辭職。本日奉總統批准。

●准交通總長施肇基辭職任命海軍總長劉冠雄代理

同　二十八日

●湖北襄陽府司令張國荃擁兵獨立……襄陽府司令張國荃。不服省垣編制。擅殺調查專員周寶臣。擁兵獨立。經黎都督派兵四面合剿。張知不敵。率隊向鄖陽潰逃。沿途縱兵刼掠。幷勒索河口稅局款項。襄鄖一帶。多被蹂躪。聞擬由鄖取道入蜀。即經黎都督電川。請爲派兵協剿。

同　二十九日

●特任陸徵祥爲國務總理……總統准唐總理辭職後。即提出陸徵祥爲總理。咨詢參議院。經院以同意答復。遂即任命。

●准工商總長陳其美辭職……陳總長前因滬軍事未能交卸。不克就職。嘗請開缺另簡。未經允准。近復堅申前請。本日始奉准免。其總長一缺。前已由總統任命次長王正廷署理。故不別委代理。

同　三十日

●任命那彥圖署理烏里雅蘇台將軍兼辦理圖什業圖車臣兩盟事

宜……庫倫獨立後。各旗多懷觀望。那彥圖威望素著。故特任命。以資鎮懾。

●通令禁止勸派國民捐……令曰。民國建設。經緯萬端。而財政困難達於極點。於是仁人志士。思欲合全國之力。共相維持。遂發起國民捐之議。忠義激發。可敬可嘉。凡具愛國熱心者。自必忍痛割愛。以謀公益。乃發軔未久。流弊頗滋。間有好事之流。假託美名。陰行逼勸。實爲倡義諸人所不及料。本大總統既受國民託委。愧未能培養元氣。若復聽閭閻騷擾而不爲之所。問心何以自安。査臨時約法。定有保護財產之條。苟非自願樂捐。斷無侵犯自由之理。當此凋敝之餘。乃以餉項支絀。貽累民間。撫衷循省。惄焉如擣。爲此申告全國人民。如有強迫勸捐情事。應由各地方長官。指交司法衙門。各按本律辦理。其即一律曉諭。俾衆咸知。

七月　初一日

●准孫毓筠辭職任命柏文蔚爲安徽都督……孫前以病請假。安徽都督由柏署理。至是復請准免本官。

●湖北實行軍民分治……黎都督主張軍民分治。曾電陳總統。(電錄八卷十二號內外時報)願以鄂爲天下倡。並請任樊增祥爲民政長。嗣以樊增祥辭不就職。改由劉心源代理。於本日實行分治。

●湘贛粵閩水災……湖南之長沙。江西之袁州。廣東之惠州、韶州、肇慶。福建之福州、泉州、漳州、處等。於六月中下旬先後大雨。山水暴發。堤防潰決。田禾廬舍。多被沖沒。

●江西景德鎮兵變……景德鎮窰工與軍隊勾結。於本日晚間三時密議起事。經憲兵馳往擊退。嗣復聚合多人。圍攻憲兵營房。奪去槍械子彈。並將民國銀行搶劫一空。贛督聞耗。即派兵前往剿辦。其亂首唐桂卿。於初三日赴饒州府。擬招集匪黨。圖謀大舉。經該府知事偵悉。派兵捕獲正法。

同　初二日

●德皇族華爾特馬耳遊歷到京

同　初三日

●蕪湖兵變……駐蕪廬軍第五十七團第二三兩營。於本日晚後一時。藉故暴動。先由第三營鳴鎗爲號。從西門城根上長街。肆行搶劫。第二營聞鎗響應。計長街店鋪。被搶者二十三家。被焚者四家。亂兵得贓後。復搶子彈庫。初四晨至江口陶溝登小輪渡江逃竄。

●山東德州火藥局炸裂……炸去房屋二十餘間。受傷者三十餘人。死者未詳其數。

●漢口德商鎗傷華人……停泊漢口德國兵艦之水兵。於本日晚在大智門乘醉毆人。巡警恐肇事端。特護送該兵回艦。禮和蛋廠之德商。在三層洋樓上見之。誤爲巡警拘留德兵也。連放三鎗。意在擊退警兵。而標準不確。致將附近商民蔣某朱某周某三人擊傷。於是輿論大譁。幾欲暴動。經兵警彈壓勸阻。嗣由夏口縣知事於次晨商請德領事。帶同巡捕。將兇手捕獲。押入

捕房。並稟請湖北外交司向德領事交涉。

同　初五日

●江西都督以贛路借款成立電國務院……電稱贛省鐵路公司。開辦數年。僅成百十餘里。商股百餘萬兩外。已借商款百萬兩。去歲以來。工程停辦。營業所入。僅敷日用。現正籌展路線。資本絲毫無著。以前借款利息過重。又屆歸還期限。催索甚急。屢次飭司召集鐵路股東會議。僉謂無力續認股本。添招新股。又無確實把握。遂公決改爲江西南潯鐵路有限公司。原有商股仍舊。其餘應行籌備還債修路各款。由公司擔任。公舉鐵路總監彭君程萬。名譽總監陳君三立。赴滬借款。前奉電詢。當經轉知。玆據電復。以現向日商興業社會借貸日幣五百萬元。九五扣繳。仍於五分回扣總數內提八萬元歸公司。週年六釐行息。十五年本息還清。暫以鐵路機器材料作押。在滬磋議合約。不日就緒簽押交款等情。查此項借款成立。除撥還息金舊欠。以之購備材料。尅日開工。一年之外。全路通行。商務運輸。營業必旺。三四年之後。積存公司所入之贏餘。備還本息。不致無著。且該公司既歸公家監管。弊端可以剔除。借款歸還。較易爲力云。

同　初八日

●洛陽兵變……秦省民軍二鎮統制張鈁。隸籍洛陽。擬帶隊回洛。保衛桑梓。於本日抵洛。駐洛前清原有之官軍。頗懷疑忌。匪人從中煽惑。遂於夜間突起變亂。肆行焚劫。幸經周協統督率未叛之兵。分頭彈壓。至初九晚始獲安謐。

同　初九日

●通令勸告政黨……令曰。民國肇造。政黨勃興。我國民政治之思想發達。已有明徵。較諸從前帝政時代。人民不知參政權之寶貴者。何止一日千里。環球各國。皆恃政黨。與政府相須爲用。但黨派雖多。莫不以愛國爲前提。而非參以各人之意見。我國政黨。方在萌芽。其發起之領袖。亦皆一時人傑。抱高尚之理想。本無絲毫利己之心。政見容有參差。心地皆類純潔。惟徒黨既繁。統系或歧。兩黨相持。言論不無激烈。深恐遷流所極。因個人之利害。忘國事之艱難。方今民國初興。尚未鞏固。倘有動搖。則國之不存。黨將焉附。無論何種政黨。均宜蠲除成見。專趨於國利民福之一途。若乃懷挾陰私。激成意氣。習非勝是。飛短流長。藐法令若弁髦。以國家爲孤注。將使滅亡之禍。於共和時代而發生。揆諸經營締造之初心。其將何以自解。興言及此。憂從中來。凡我國民。務念鬩牆禦侮之忠言。懍同室操戈之大戒。折衷眞理。互相提攜。忍此小嫌。同扶大局。本大總統有厚望焉。

同　初十日

●四川都督尹昌衡率師出征西藏……尹都督前以藏亂邊危。影響全局。決議督師西征。電請總統飭令各省協助餉項。本日率軍隊二千五百人出發。

外國大事記

民國元年 六月初一日

●日本反對海峽中立問題……列國議員同盟會。本年將在瑞士之日納瓦開會。該會委員會已決議。將於開會時提議。以朝鮮、馬關、宗谷、津輕四海峽永遠作爲中立地。日本議員團。擬致書該會。反對此議案。

●倫敦罷工之近狀……英國倫敦碼頭運貨夫役同盟罷工一案。現由英政府勸告工人復業。且將設置仲裁局。預備將來之事變。工人所要求每點鐘六辨士之薪工增至一先令之條件。業已核准。故罷工風潮漸有和平之象。

●墨西哥之擾亂……近日。墨西哥西海岸盜賊橫行。旅居該處之美國人及他國人。大受損害。南部客利阿康地方。有叛軍柴巴達之部下。與窮民相合。恣行掠奪。蘇諾拉南部。全爲無政府狀態。時時開礮攻擊行動之火車。居民異常危險。

●葡萄牙可決公許賭博議案……本日。葡萄牙元老院。將公許海岸遊興地人民賭博之法案可決。

●法軍戰勝摩人……本日拂曉。摩洛哥京城費市東北六哩之摩國番兵。被法軍以礮攻擊而敗。遁入山中。其地遂爲法軍占領。

同　初二日

●紐約酒館役人同盟罷業……美國紐約最大酒館六家。其役人六千名。一律於本日進膳時。抛其所執之拭布而罷業。其他各旅館各總會之役人。聞風響應者甚多。

●摩洛哥之擾亂……摩洛哥京城費市之擾亂。日益危迫。法軍勢不能支。摩洛哥人到處提倡回教對基督教之神聖戰爭。

●美兵上陸於古巴……西印度羣島古巴國亂事日甚。美國派往之軍隊。已得古巴總統之同意。於本日在古巴上陸。保護美國人民。

●英國罷業者之決議……英吉利全國運輸夫役協議會。本日決議。勸告倫敦罷業代表先行從速議定確實之方法。須足以保障和解方法之得以實行者。然後贊同英國政府之提議案。（卽和解罷業問題之提議案）

●巴拉圭革命再起……南美洲巴拉圭國 Paraguay 革命黨。擁前總統狄亞拉起事。政府軍大受損害。海軍用軍艦四艘。從海上礮擊革命軍。

●英國要求俄國賠償被擊沈之船舶……一千九百五年。英國船『俄而德哈米亞』。爲俄國巡洋艦『倭利育克』所擊沈。數年以來。英政府屢請將此案交海牙仲裁裁判判結。俄國不應之。現在英政府決計向俄國要索賠款矣。

●印度鴉片商人之陳情……印度孟買著名之鴉片商人。電告印

度政府。謂言中國鴉片貿易情形之危殆。求印度政府之注意。電中有云。苟政府不與商家以強有力之保護。則將來財政上之危險。不堪設想矣。

●英國煤礦罷業之再發……英國密突蘭地方之煤礦工人一千三百名。因不服工資裁定局之判定。於本日再起同盟罷業。

●和法兩國之親交……和蘭女皇慧爾琪米奈及皇壻。本日行抵法京巴黎。法國政府特開盛宴歡迎之。席上互交換乾杯詞。以表兩國交誼之懇切。

●意國新設拓殖部……意國政府。本日決定設立拓殖部。以擴張殖民地之事業。

●英國巨船之火災……英國「寇南爾德」輪船公司之大船「卡麥尼阿」。停泊於利物浦船塢。忽於昨夜三時失慎。損失甚巨。該船計有二萬噸。

●古巴之亂事……古巴總統。本日與國民議會開協議會。以期亂事之早日平靖。

●古巴官兵與叛軍交戰於「拍耳麥蘇連拿」附近。叛軍敗。死一百三十八人。

●德法屬地畫界問題……斐洲德屬喀梅隆與法屬剛果國界畫界專員。訂於本月十五在貝倫市會晤。

●土耳其京城大火災……土耳其京城君士坦丁堡。於本日午前十時失慎。直延燒至午後八時始熄。被焚房屋千餘棟。損失財產約二千萬馬克。

●保加利王謁見德皇……保加利王及后。不日將至柏林。訪謁德國皇室。

同　**初三日**

●美國罷業風潮……美國紐約酒館役人及廚夫等之同盟罷業。勢力漸增。各旅館之附近。皆起暴動。警察前往彈壓。亦被攻擊。乃以手鎗棍棒與彼等應戰。

●英國罷業風潮……英國「沙攘不登」船埠夫役。要求加增工資。傭主等以去年已將薪工加增。不允其請。該夫役等。遂起同盟罷業。

●德法飛行家犧牲生命……本日。德國飛行家二名。在「勃里門」因飛機傾覆下墜而慘死。又有法國飛行家一名。在「休披」遇強風。致飛機下墜而慘死。

●比國之總選舉……本日。比利時舉行總選舉。僧侶派之議員數。大為增加。

●意大利國民之戰爭熱……本日。意國人民。在羅馬開國民大會。主張繼續意土戰爭。行盛大之示威運動。

●奧皇歡迎保加利亞王……保加利亞王及其后。本日謁見奧皇。奧皇特開大宴會以歡迎之。奧皇於席間稱道保加利亞王之賢明。能使巴爾幹半島保守和平。並言奧保國交之敦厚。

●法國歡待和蘭女皇……本日。和蘭女皇慧爾琪米奈謁高林巖提督之墳墓於巴黎新教寺院。且供花圈。巴黎人民。大歡迎女皇。法國大總統羅黎亞拉。以寶石箱贈女皇。此箱表面。刻有

和蘭七州之印章。

●德國新造陸軍用飛船之成績……德國臧德配林伯爵所造之陸軍用飛船。於本日試驗成績。從「弗力特立哈文」飛至撥傑。所費時間。不出十二小時。

●摩洛哥叛兵大敗……守備摩洛哥京城費市之法兵。已攻破圍困費市之叛兵。此項叛兵。爲勃爾勃爾土番之一種族。

●德國艦隊游歷美國……德國艦隊游歷美國。於本日抵美。碇泊於「亨不敦維次」之美國軍港。美總統塔孚忒。即於本日接見駐美德使板倫斯道夫。

●古巴之叛亂……古巴叛黨。本日在古巴「煞瑪雅」市。先行刦掠。繼以焚燒。而後遠揚。黑人由谷中。復有黑人一大隊。攻擊「珊參特士」附近之村落。各地情狀。紊亂不堪。

●俄國排斥猶太人……本日。在俄國「鄧濮扶」之猶太人一千名。被地方官勒令出境。蓋以是等猶太人。專以販五穀爲業。苛待俄國小農民過甚而斥之。俄國各部之猶太人。無不受俄國政府之酷待者。恐不久必有極大之人種問題。發生於俄國也。

同　**初四日**

●比利士社會黨之騷擾……比利士社會黨。因比國議院之總選舉。僧侶派（政府黨）得占多數。大爲憤恨。本日。各界勞動者。忽起同盟罷業。各市皆發生暴動。因不服憲兵之彈壓。憲兵以礮攻之。死者三名。負傷者十五名。

●英首相游歷突尼斯……英國首相愛斯克斯。海軍大臣邱吉爾。本日參觀非洲北部突尼斯皮什爾德港。法國官場。特開宴會歡迎之。兩氏復參觀該處兵器廠。

●土耳其之內亂……亞爾巴尼亞與馬其頓之叛亂。依然猖獗。土耳其政府現正繼續撥派豫備兵。前往平亂。

●塔孚忒歡迎德國艦隊……美國大總統塔孚忒。本日乘坐軍艦「弗梅拉華」至「亨不敦維次」。歡迎德國艦隊。德國司令官立勃倫巴希威少將以下諸將校等。一一蒙大總統接見。大總統除酬應外。並未述及餘事。本日之晚間。即在美國戰艦「拂蘿列達」開正式之宴會。行兩國海軍之交驩。

●英國國會開會……本日。英國國會再開會。此次之會期。豫定繼續至基督降誕祭爲止。英國政府。決計欲於今會期中。通過愛爾蘭自治法案。威爾斯國教廢止法案。及其他政綱中包含之諸法案。

●和蘭女皇由法歸國……本日。和蘭女皇慧爾罕米杰閱法國陸軍大操演後。即由法啓程回國。法總統親送之。

●法國開鑿運河之計畫……法國商部總長。本日在法國下議院發表意見。擬提出開鑿新運河之議案。其經費須二十億法郎。

●摩京解圍……圍攻摩洛哥京城費市之叛黨勃爾勃爾番人之根據地。已爲法國軍隊所占領。且被完全破壞。摩洛哥王。有不日前往辣白德之說。

●匈牙利軍備擴張法案之通過……匈牙利下議院。本日通過軍備擴張法案。因議長梯斯柴伯爵固執意見。故議場非常騷擾。

同 初五日

●美軍入墨西哥……美國政府。聞墨西哥官革兩軍將有大戰。特派美國陸軍步兵第十二聯隊入墨西哥國境。一面又電召駐墨美國公使回國。并將此等情形。公式發表。

德國等諸國政府。皆警告其僑寓墨西哥之本國人民。令離墨境。以避革命風潮之危險。

●英皇將謁俄皇……英皇決計於秋間往謁俄國皇帝。以聯絡兩國之邦交。

●法國新發明無線電話聽筒……法國科學家某君新發明一種無線電話之聽筒。用此器時。可在士倫 Toulon 港聽非洲阿爾及耳 Algiers 所奏之國歌。

●英首相之行蹤……英國首相愛斯克斯。本日乘坐巡洋艦「薩復克」前往法國馬賽 Marseille。

●羅斯福排斥故友……美國前任大總統羅斯福。發命令於已之黨人。令黨人竭力排斥欲充此次全國共和黨大會臨時議長之路得氏。按路得爲現今紐約選出之上院議員。羅斯福爲大總統時。曾爲國務卿。與羅氏素相交好。惟於此次之政爭。袒塔孚武。故羅氏竭力排斥之。

●摩洛哥亂事平靜……摩洛哥南部及北部之亂事。現已平靖。

●土耳其內亂劇烈……亞爾巴尼亞人。群集於「斯碑克」。圖謀叛亂。土耳其官吏勸諭解散。亂民不應。土耳其軍隊猛攻之。遂四散。

●意艦攻擊土國領土……亞洲土耳其「程的亞」附近之土耳其礮臺及陣營。爲意國巡洋艦所攻擊。大受損害。

●俄國陸軍部購買飛行機……俄國陸軍部。決定購買紐坡爾德式之單葉飛行機一百五十架。以備軍事上之使用。

●葡萄牙內閣辭職……葡萄牙議會。因教育問題。對於內閣爲不信任決議。內閣遂全體辭職。

同 初六日

●法國擴張海軍之計畫……法國政府。決議擴張海軍政策。以二十年爲期。新造戰艦二十八艘。裝甲巡洋艦十艘。滅魚雷艇五十二艘。專備遣外戰艦十艘。水底潛行艇九十四艘。水雷艇四艘。其餘附屬船若干艘。已將預算表編成。以期得議會之協贊。

●比利士社會黨之舉動……比利士社會黨及勞動黨。憤僧侶派(政府黨)得占多數於此次議院之總選舉。近數日來。有暴動者。有罷業者。秩序大亂。本日。社會黨評議會。刊發傳單。要求國民寧靜毋譁。一面召集國民會議。豫備集議改正比利士之憲法。

●美艦開往古巴……西印度羣島之古巴。亂事日熾。美國政府特派戰鬭艦四艘。於本日啓程。向古巴之「古安塔乃毛」進發。

●匈牙利下議院之騷擾……匈牙利下議院。本日開會時。又有騷擾之事。

●摩王出京……摩洛哥王及法國外交代表立努爾。本日從摩京

費市出發。前往辣白德。

●克利地島謀與希臘合併……地中海克利地島及目下爲意國占領之愛琴海諸島嶼之居民。頗慫恿希臘。出而合併諸島。

●保加利王行抵德京……保加利王與王妃。已抵德京柏林。德人甚爲歡迎。

●且若爾港中立問題……列名於阿爾其西勒斯條約之諸國。擬將摩洛哥且若爾港 Tangier（在直布羅陀海峽之西）作爲萬國公共保護地。不日將組織一會。由各國派遣代表公議之。

●美國大火災……美國康內克的州 Connecticut 哥伯爾德市失愼。火勢蔓延。幾將全市燒盡。

●墨西哥付賠款於德人……墨西哥「谷綠櫃高」地方。日前有戕害德人之案。經德國政府。要求賠款。撫恤遺族。墨西哥政府。已於本日將此項賠款交付德人。

●英國度支大臣調停罷業問題之政見……本日。英國度支大臣勞特喬琦。在英國下議院詳細陳述同盟罷業事。並謂。若爲結永遠之和解協議起見。不可不設立一聯合調停公會。此會須有完全代表雇主及工人解決一切紛爭之權力。

●匈牙利議長遇險……匈牙利下議院議員柯法克斯。（在野黨）以手槍擊下議院議長梯斯柴伯爵。若干發而未命中。議長無恙。柯氏還以手槍自擊。負重傷而未死。

同　初七日

●英首相之行蹤……英國首相愛斯克斯。海軍大臣邱吉爾。本日行抵直布羅陀海峽。

●土耳其軍大破叛軍……亞爾巴尼亞之叛軍。爲土耳其政府軍所破。各鳥獸散。

●墨西哥官軍獲勝……近數日來。墨西哥官軍頗獲勝利。「木列陸斯」之叛軍。因屢遭官軍攻擊。士氣沮喪。不復有戰意。

●法西締結協約……法蘭西與西班牙二國。爲摩洛哥問題締結協約。兩國國民。皆表滿足之意。

●美國政府征伐託辣斯……美國政府控告潑林斯蘭包爾德　安度和爾德　漢堡亞美利加及漢堡南亞美利加等四輪船公司。在聯邦裁判所提起民事訴訟。謂該四公司組織託辣斯。壟斷美國與巴西間之貿易也。

●土耳其豫防意軍之攻擊……土耳其政府。準備士麥拿 Smyrna 及君士坦丁堡之防備。以防意軍之攻擊。土耳其陸軍部。預料意大利將在亞洲土屬沿岸及愛琴海兩方面。施絕大之海陸並進作戰計畫。已發布命令。大調各處軍隊。將於數日以內。聚集兵士四萬人於東土首城士麥拿。以備不虞。

同　初八日

●奧國子藥廠爆裂……奧地利「維乃爾拿夷斯塔德」附近「威力斯道夫」之子藥製造廠。忽起大爆裂。死者二十名。（皆兵士）負傷者百名以上。附近房屋之玻璨窗。皆被震碎。爲玻璨片所傷者。不計其數。爆裂之聲。聞三十哩之遠。

●美國預備派兵前往古巴……西印度羣島古巴作亂。美國陸軍

五千名。受長官之命令。準備一切。不日開往古巴。

●英國運輸業者豫備大罷業……英國運輸業者之評議會。預備行全國大罷業。

●英皇觀國民軍之操演……英國全國已退伍之海陸軍人。新組織一國民軍。宗旨在負擔英國國防之責任。以備有事之日。執干戈以衛社稷。其中屬於倫敦管區之二萬人。本日經英皇及后親臨閱操。全國人民。皆感歎該軍人之愛國。

同　初九日

●英國新造無畏艦之速力……英國新造無畏式戰鬬艦「康肖羅」有二萬二千五百噸。本日試驗速力。每小時行二十三海里零二五。

●法國水底潛行艇之慘禍……法國水底潛行艇「黃特米亞」在「歇爾浦耳」海口演習攻擊。忽在戰鬬艦「珊盧亞」之衝角直下。由水底急遽上浮。致與該戰鬬艦衝撞。立刻下沈於百英尺以下之水底。海面生大水泡。艇中人員二十六名。全部溺斃。

●德皇與保加利亞王之交際……德皇爲保加利亞王開大宴會。並親自臨席。備述保加利亞王維持平和之功勞。保加利亞王述答辭。感謝德皇補以德國第七十二聯隊名譽隊長之厚意。並陳述保加利亞之少年。大半受德國式之教育。

●摩洛哥消息……法國之摩洛哥統監麥提將軍。將在摩洛哥京城費市施設防禦工事。其一切計畫。均已規定。現在摩洛哥各市。皆甚平靖。

●俄國議會可決海軍建造費……俄國政府。擬自明年起。至一千九百十七年止。於此五年內。繼續建造海軍。豫算共需經費五億二百萬羅布。此項豫算案。於本日經俄國議會豫算委員多數贊成而可決。據該議案。至一千九百十七年。波羅的海可有二戰鬬艦隊。自此以後。該方面得漸離德國而獨立云。

●意土戰爭之近況……在的里波利之意軍司令官客乃死將軍。於的里波利之西十哩「尙磁爾」平原地方。與土軍猛戰終日。意軍死傷約三百名。占領土軍之塹壕。該塹壕之中。滿積土軍之屍骸。其狀極慘。是役也。土軍死者約一千名。負傷者不計其數。

同　初十日

●德奧兩國間之飛行競技會……有飛行家八名。本日在柏林至維也納六百八十啟羅邁當之間。行長距離之飛行競爭。德國大飛行家喜爾德。偕乘客一名。以倫布拉式單葉飛行機「討倍」獲第一名之勝利。喜氏從柏林至勃里士勞。僅四小時。從勃里士勞至維也納。僅三小時。

●土耳其宣言封鎖海峽……土耳其政府向列國宣言云。若意國海軍攻擊「梯烏斯」島及「蜜梯林」島。土國必再封鎖他大尼里海峽。

●英首相回國……赴馬耳太會商地中海軍備問題之英國首相愛斯克斯。及海軍大臣邱吉爾。於本日回倫敦。

●英國上議院議長辭職……英國上議院議長羅亞彭。因健康不

良辭職。現任陸軍大臣好爾登。任上議院議長。陸軍次官希利大佐。襲好爾登之後。爲陸軍大臣。

●古巴土人之排美運動……西印度羣島古巴國「哈瓦那」之「安爾扣惠爾」礦區。向駐有美國海兵保護之。近被古巴亂黨所襲擊。當由駐哈瓦那之美國公使電告美政府。美政府卽派軍艦二艘。前往哈瓦那平亂。

●英國內閣會議罷業問題……英國船埠運貨工人。因要求加薪同盟罷業。迄已多日。政府出而調停。提出辦法數條。船主不允依議。船埠運貨工人全國幹部。因此發電各埠同業。勸介起總同盟罷業。以相抵制。英國內閣各員。本日特開特別會議。商議罷業問題。

●阿富汗之暴動……阿富汗蠻族之暴動。勢甚猖獗。阿富汗王。以彼等係回教人氏。無與戰鬪之意。

同　十一日

●匈牙利議院之騷擾……匈牙利代議院中。政治的紛爭。至今未已。

●普魯士下議院議長逝世……普魯士下議院議長安爾法氏。本日因病逝世。

●意國向德國公司訂購軍械……意大利政府。向德國克虜卜公司訂購新式野戰大礮五十尊。

●俄皇赴莫斯科……俄皇與家族等。於本日由聖彼得堡赴莫斯科。

●日本議員團反對海峽中立問題……列國議員同盟會。本年擬開會於瑞士國。其豫擬應行提議諸問題中。有海峽作爲中立地一條。據該會之意見。欲將日本之朝鮮海峽、馬關海峽、宗谷海峽、津輕海峽四處。亦列入中立地。以期戰爭時不致阻礙交通。日本議員團大爲反對。公舉長島、竹越、小寺三君。審議此事。豫備切實反抗。本日在評議員會中提議此事。以於日本之國防大有妨礙。決計不能贊成。業已與日本外務省當局諸人商議拒絕書之形式。不日將與該同盟會相交涉。

同　十二日

●報達鐵路開工……報達鐵路亞歷山大里德一段。現已開工。於本日舉行開工式。來觀者甚衆。

●英國檢事總長入閣……英國檢事總長愛石克斯。本日列入英國內閣。

●法國港夫罷業……法國「巢爾道」及「哈佛爾」之舢板船夫及運貨工人。忽於本日起同盟罷業。

●意政府之宣言……意大利政府宣言。並未蓄意欲占領多島海之島嶼。

●英國罷業風潮漸平……英國運貨夫役及各項工人之同盟罷業。目下毫無進步。且有多數勞動者。不願再入同盟團體。

●美國選舉競爭之現狀……美國之加哥之選舉大會。塔孚忒黨大勝。羅斯福黨大敗。

●俄國舉行亞歷山大王銅像開幕禮……俄國舊都莫斯科。本日

舉行亞歷山大王銅像開幕禮。俄皇皇后及皇族全部各大臣以下文武百官。皆至場行禮。儀式備極莊嚴愼重。

同　十三日

●英國新陸軍大臣之任命……英國政府。本日正式任命希利為陸軍大臣。以繼續好爾登之後。

●俄國將開波羅的海聯絡運河……俄國下議院議員四十名。提出開鑿波羅的海聯絡運河案。現正由俄國度支商務交通三部從事調查。不日將開大臣會議審議之。

●葡萄牙組織新內閣……葡萄牙組織新內閣。以萊斯康賽陸斯為總理大臣。

●俄國海軍豫算案通過……俄國海軍擴張費本年份一千萬兩支出案。本日在下議院豫算委員會通過。

●德法兩國關於摩洛哥之交涉……目前摩洛哥「辣辣修」地方某德人之田園。為摩國亂民所毀壞。現由德法兩國。各派專員。詳細調查。以憑核辦。

●意土戰爭消息……本日。土耳其兵及阿拉伯兵襲擊「呼敵斯」(在的里波利)之意軍。意軍大舉迎擊之。土軍大敗。死傷約五百人。

同　十四日

●俄軍平波斯北境之亂……駐波斯北境之俄軍。與「蝦克式溫」種人衝突而平定之。「蝦克式溫」一種。即常擁波斯廢帝而起暴動者。

●意土戰爭之消息……意軍與土軍。在的里波利東方「列布達」附近大戰。意軍勝。

同　十五日

●奧議院爭辯陸軍法案……奧地利政府。要求議院將陸軍法案可決。帝國議會反對黨議員。極力妨礙之。有某議員。陳說反對之理由。演說至五點半鐘之久。又有一議員。演說至十三點鐘之久。如此之長演說。洵從來所未有也。

●德意志政治家之會議……原駐土耳其之德國公使畢倍斯頓。現被簡任為駐英德國公使。歐洲外交界。皆謂此舉於英德國際上大有關係。畢氏不日將啟程前往任地。本日。與德國諸重要政治家會於柏林。

●意國決計攻擊他大尼里海峽……意大利政府定議。俟土耳其政府限令旅居土屬意人出境之限期滿後。即行攻擊他大尼里海峽。

●摩王之進退維谷……摩洛哥王本擬由坦若爾「Tangier」前往巴黎旅行。因為法國所拒絕。遂留於辣白德。

同　十六日

●俄國整頓波羅的海艦隊……俄國海軍費用預算案。業已成立。現擬再行追加十億維布。以為增加波羅的海艦隊之費。此議案已由俄國議會可決。

●萬國郵政規則之會議……本日。荷蘭海牙府。開萬國郵政公守規則之會議。派代表與會者。有三十三國。

●土耳其輸運大軍……本日。有土軍四萬五千人。由某處運至士麥拿 Smyrna（在小亞細亞沿岸土耳其屬地）此外又有土軍一萬五千人。不日亦可運至士麥拿。以阿部度拉柏沙將軍爲全軍總指揮官。

●美國之選舉競爭……本日。前美國大總統羅斯福。爲選舉競爭。由紐約抵芝加哥。歡迎者甚衆。以芝加哥十八日將開共和黨全國委員會也。

同　十七日

●英國提出選舉權改正案……英國政府。本日在英國下議院提出選舉權改正案。是案所主張者。在廢連記投票。廢選舉人之財產資格。聞婦人得有投票權之修正案。不日亦將提出。

●意國艦隊之舉動……意大利戰鬬艦隊之一部分。由的利波里啟程。向多島海進行。

●葡萄牙新內閣之失敗……葡萄牙華斯康賽陸斯氏。自受命組織葡國新內閣以來。因不得閣員候補者。終至於失敗。

●瑞典火車肇禍……從德京柏林至「斯託克呵畝」之火車。正在開快車之際。行至「斯託克呵畝」南方「陵克平」地方。突與他火車猛撞。致臥車三輛立即粉碎。死者二十一人。傷者甚多。

●意軍又占領土耳其屬地……的里波利沿岸「布斯曳化」地方。爲意軍所占領。該處附近。有著名商場「米斯拉塔」市。意軍欲占領之久矣。今先據有布斯曳化。乃其占領米斯拉塔之豫備也。

同　十八日

●英國選舉法改正案轉呈上議院……英國選舉法改正案。本日由下議院轉呈上議院。該法案中關於選舉權之規定。較現行法爲簡約。如通過上議院。則於英國政府黨大有利益。而保守黨所失甚多。因照此改正案。選舉權限。定一人一票。向須住居其地滿一年者。方有投票權。今則改一年爲六閱月矣。因投票權限定一人一票之故。能使全國減少六十萬之投票權。（英國現行法。凡一人於各地有財產者。得有一個以上之投票權。）此被減之投票權。向係屬於保守黨者也。

●英德之重要交涉……新任駐英德國公使畢倍斯頓到任後。即擬與英國政府開議限制製造軍艦數問題。及英德關於葡萄牙在斐洲經營殖民地之交涉。

●美國共和黨開大會於芝加哥……美國共和黨大總統候補豫選大會。自本日始。開會於芝加哥。現任總統塔夫脫與前任總統羅斯福兩黨。互爭勝利。競爭劇烈。其一種狂熱之態度。爲從來所未有。

●英國船埠工人罷業之失敗……英國倫敦船埠工人同盟罷業。已終於失敗。一切照常。復業者日見其多矣。

●意國水雷艇通過他大尼里海峽……意國水雷艇。本日安然通過他大尼里海峽。闖入馬爾馬拉海 Marmora 爲偵察之行動。

●法國勞動組合宣布大同盟罷業……本日。法國勞動組合。發布正式宣告云。自明日起。凡法國各口岸之勞動者。一律起同盟罷業。

同　十九日

●葡國新內閣總理易人……葡萄牙政府。以蓑喜爲總理大臣。以華斯康賽陸斯爲外交總長。

●土耳其謝絕調停戰爭之好意……門的內哥羅政府。陳請於土耳其政府。願爲意土兩國調停戰事。以保和平。土耳其政府婉言謝絕之。

●多島海島民願合併於希臘……被意大利占領之多島海島民。公舉代表。向意大利政府提出請願書。請與希臘合併。或准其自治。

●法國之飛行禍……法國陸軍飛行家培尼秧。與都北亞大尉。各乘飛機。在距地面八十呎之高處。互相衝撞。兩機立即下墜。成爲粉虀。屍骸糢糊。不可辨認。慘哉。

●俄德兩國君主之握手……俄羅斯德意志兩國皇帝。現決定於七月上旬。會見於芬蘭海上。屆時德相荷爾惠氏亦擬偕座。

●俄人之北冰洋探險事業……俄國北冰洋探險船「泰米爾」「威甘的」二艘。本日從海參崴啟程。前往北冰洋探險。

●英國科學家發明製造橡皮新法……英國科學家數人。發明新法。用化學配合某種原料。製造橡皮。已於本日公式發表。計每製一磅之橡皮。祗需一先令之資本。諸發明家。將組織一公司。專製橡皮。各橡皮公司之股票。因之大爲跌價。

●英國女界之參政熱……英國主張參政權之女子。又演狂熱之活劇。以類乎兒戲之手段。攻擊內閣各大臣。有一女子。在威爾士之慈善市。以棍棒打落度支大臣喬琦氏之便帽。

同　二十日

●德國皇族遊歷山東……德國皇族華爾特馬耳。由日本抵青島。在青島留十一日。本日啟程。前往博山煤礦。

●倫敦開萬國無線電報會議……倫敦萬國無線電報會議。近日提出議案。擬強制各國。設立無線電報船隻。以豫防日後船舶之遭禍。是蓋鑑於帝但尼船之慘禍而提議者也。

●俄國建造海軍案可決……俄國政府擬以三億九千二百萬羅布建造戰鬬艦隊。此議案已於本日經國會可決。又擬整頓海參崴之要塞防禦工程。以期將來得在遠東永久碇泊巡洋艦二艘。水底潛行艇六艘。

同　二十一日

●土耳其無求和之意……三國同盟國(英法俄)駐搭土耳其之公使。向土耳其政府探問。有無媾和之意。並問如願與意講和。將提出如何之條款。土耳其政府對之。仍執強硬之態度。並謂意國欲圖占領梯和斯島之計畫。土國業已豫爲之備。

●法國船舶工人同盟罷業……法國哈佛爾 Havre 及其餘諸重要之海口。所有船舶工人。一律同盟罷業。工人等聲言。罷業之期。須沿至兩星期之久。以致各路郵船。皆停止開船。中有某郵船。由政府派海軍水兵登舟。強迫開船。其風潮業已蔓延及於馬賽 Marseilles 所有船舶。皆遷延不開。商業停止。船主對於工人。異常強硬。法國政府。見事勢漸形危急。已商議

相當之法。以期解決。現在碇泊於馬賽之船舶。共有四十艘。法政府已電召滅魚雷艇四艘。前赴馬賽。豫備轉運哥爾塞牙島 Corsica 阿爾及耳國 Algeria 突尼斯 Tunis 之郵便物。凡各海口入港之船舶。皆被罷工同盟會會員。運動其工人等罷工。

●英國要求參政權女子之同盟絕食……英國要求參政權之女子。前因暴動擊毀沿街玻璃窗而下獄者。現相約同盟絕食。以爲示威運動。冀得與其領袖等。同減輕刑罰。

同　二十二日

●美國選舉競爭之解決……美國芝加哥開全國共和黨選舉大會。塔夫武當選爲次期大總統共和黨公認候補者。羅斯福即脫離共和黨。另行組織新政黨。

●意大利豫備設立政治機關於的利波里……本日。意國下議院。決議另行組織拓殖部。以期的利波里之政治組織。得以迅速完成。

同　二十三日

●俄國金礦罷業問題之解決……俄國勒拿金礦罷工一案。自俄國元老院議員馬努與氏奉命前往查辦後。罷工者之一部。約四千人。已於近日復業。

同　二十四日

●西班牙內閣之紛爭……西班牙內閣總理喀那連哈斯。因摩洛哥問題。與諸國務大臣互懷意見。故現內閣。頗有瓦解之象。

●德國捕獲間諜嫌疑犯……俄國陸軍大尉高斯台佛區。本日以間諜嫌疑在柏林被拘。高氏居於柏林。已有數月。表面以研究飛行術爲名。實則爲俄國陸軍省作偵探云。

同　二十五日

●美國民主黨選舉大會之結果……本日。美國巴爾的摩爾開民主黨選舉大會。帕克氏被選爲全國民主黨臨時議長。勃賴益氏遂至失敗。

●埃及之防禦計畫……埃及總督吉青納將軍。豫防將來或有敵兵從東面來襲。現正籌辦各種之防禦計畫。以備不虞。

●英國社會黨議員攻擊首相……英國要求參政權之女子。被拘於獄中。以同盟絕食之手段。冀得釋放出獄。數日以來。獄官強之食。此等女子竭力抗拒。因是。下議院社會黨議員朗斯貝禮大憤。面斥首相欲殺害無罪之女子。痛罵不止。朗斯貝禮盛怒之下。竟不聽議長制止之命令。全院騷擾。幾亂秩序。

●英國海軍近事……英國人民。因英政府於六百五十萬鎊之剩餘金中。祇提出一百萬鎊充海軍費。即追加豫算。至多亦不過一百萬鎊。大有失望之色。一般人民對於地中海英國海軍之地位。深抱不安之念。英國政府。決議於七月初九日起。在北海舉行重大之海軍大演習。第一艦隊全部。及第二第三艦隊之一枝隊。此外巡洋艦七艘。滅魚雷艇及水雷艇一百五十二艘。水底潛行艇四十六艘。均參加之。

同　二十六日

●葡萄牙新內閣成立……葡萄牙新內閣。於本日組織完成。閣員姓氏列左。

總理兼內務總長　裴若

司法總長　烈夢斯

財政總長　番爾理拉

陸軍總長　擺倫拖

海軍總長　郭士泰

外交總長　華斯康賽陸斯

農商總長　國斯塔塞爾立辣

殖民總長　亞爾格克耳凱

●土耳其有屈服之意……本日。土耳其「塔寧」報揭載半官的社說。主張承認意國在的里波利已有之權利。與意國開平和談判。

●土耳其內亂劇烈……土耳其本國「木乃斯啓爾」軍團一大隊。自將校以下。全體叛亂。要求解散現議會。另行選舉議員。組織新議會。

亞爾巴尼亞之「馬里紹利」種族。大起暴動。在「阿力西咩」與官軍激戰。官軍大敗。死傷五百餘人。快礮六門被奪。其附近電線。均被截斷。

●英國人民反對國民保險法……英國各地人民。皆以國民保險法令人民受種種之困難。指摘其多數之缺點。要求政府之說明。全國騷擾。新聞界及上議院。皆相助之。

●墨西哥革命之現狀……墨西哥革命軍。屢戰屢北。現今死守最後之防禦線「拔叮拔」一面與官軍抗。官軍率精兵五千人與精良之野戰礮從三面進軍。革軍之勢甚危。

同　二十七日

●德法協議剛果問題……德法兩國政府。現正協議斐洲剛果問題。一面由兩國所派劃界專員。辦理各事。亦漸有進步。

●奧地利組織飛行機艦隊……奧國政府。擬建造一飛行機艦隊。已在維也納組織專門委員會。審議一切辦法。

按、所謂飛行機艦隊云者。指每艦載有飛行機者而言也。

●土耳其之內亂日熾……土屬阿拉伯「愛盟」之叛黨伊獨利斯。忽將紅海「法爾珊」島之土耳其守備隊全部拘去。該叛黨擬再圍攻阿拉伯沿岸土耳其建有礮臺之「羅漢蘇雅」及「霍帝達」兩地。

●英國要求女子參政權者之舉動……英皇與后正巡遊南威爾士時。突有要求參政權之女子一人。闖入警察之警戒線中。直接向皇后聲請與女子以參政權。該女子同時又向內務大臣加暴行。旋即逮捕。

在牢獄內起同盟絕食之要求參政女子。中有二十三名。因絕食

之故。將危及生命。已由獄官許其出獄。

同　二十八日

●德國飛行界之慘禍……德國空中船「西瓦啨球塞道夫」因遇暴風雨。致煤氣槽爆裂而下墜。死傷者三十餘名。

●意土議和之消息……土耳其總理大臣。意欲與意大利開談判。以期締結和約。君士坦丁堡主張戰爭之議論。已大減其勢。

●英國首相爲女政客所窘迫……本日。英國首相愛斯克斯。正在戚族某氏邸內談話時。突來要求參政權之女子數人。扯其衣而毆擊之。此等女子。旋即爲左右所驅逐。各處郵政局之玻璃窗。爲是等女子所擊毀者。不計其數。

●古巴叛黨之失敗……西印度羣島古巴亂黨首領愛斯謀諾茨。與其與黨一百人。在「米喀拉」與政府軍猛戰不利。全軍覆沒。

同　二十九日

●奧何國陸軍案通過……奧地利何牙利陸軍改革案。在奧何兩議會中。久受議員之反對。現已由兩議會通過。據此議案。一朝有事。定戰時之兵力爲二百萬人。

●土耳其內閣之危機……土耳其內閣。爲亞爾巴尼亞叛亂。有將瓦解之勢。蓋亞爾巴尼亞之叛亂。實因反對一二執政大臣而起也。

同　三十日

●意土戰爭之消息……意軍在的利波里州「西基布賽德」附近。與土軍戰爭。土軍大敗。土軍之重要陣地。爲意軍所占領。德國意欲出而調停意土戰事。惟因列國尚未提議。故猶有躊躇之色。

●土耳其之內亂……駐在亞爾巴尼亞之土耳其陸軍士官等。對於土耳其陸軍大臣希孚格脫伯沙。大起排斥運動。